
香港
一九八二年

香港一九八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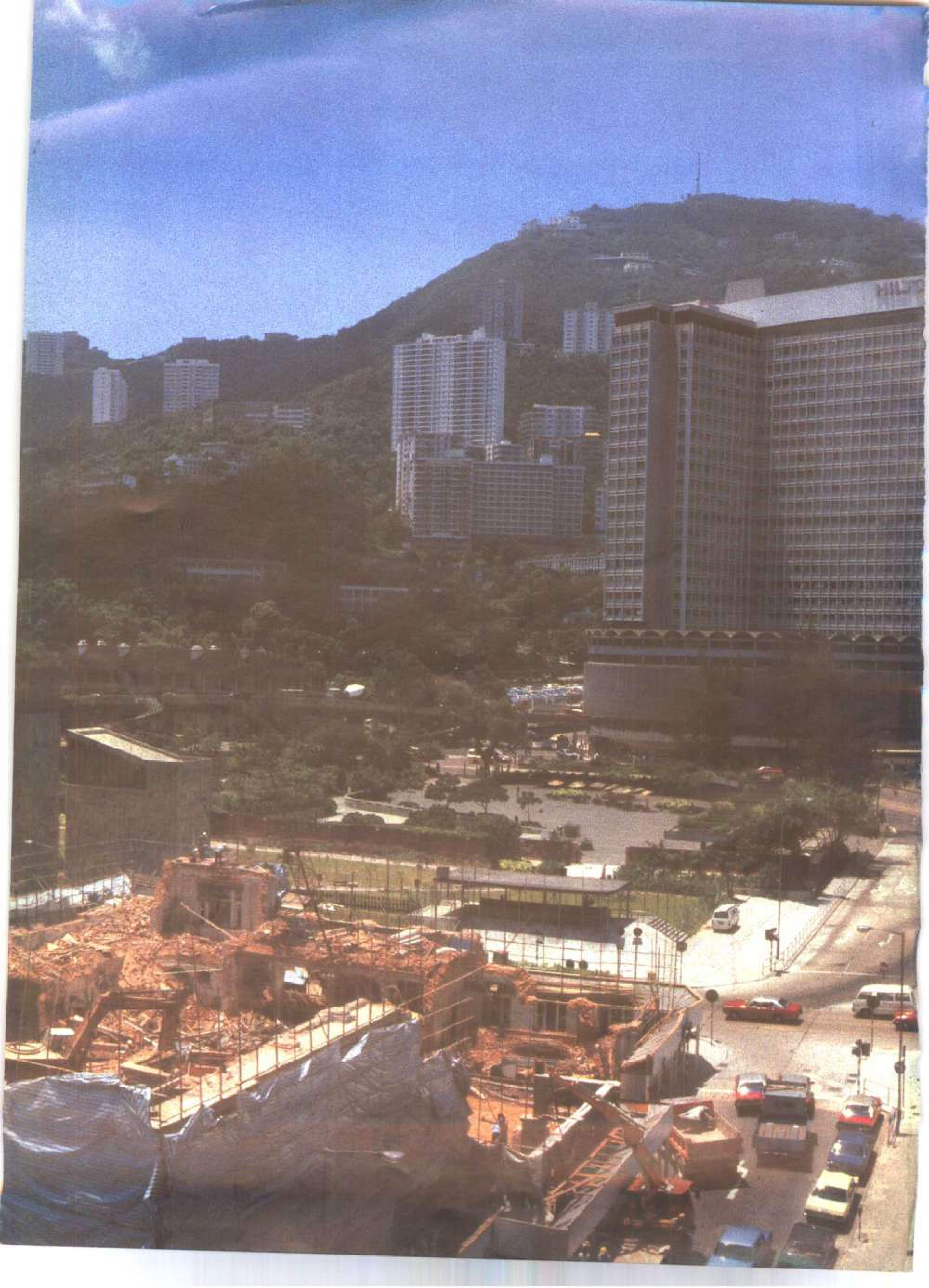
中文本編輯：中文公事管理局王周湛華
英文本編輯：政府新聞處彭仕敦
設計：政府新聞處許敬雅
攝影：政府新聞處區漢平暨攝影組人員
印刷及發行：政府印務局局長陸力克
統計資料：政府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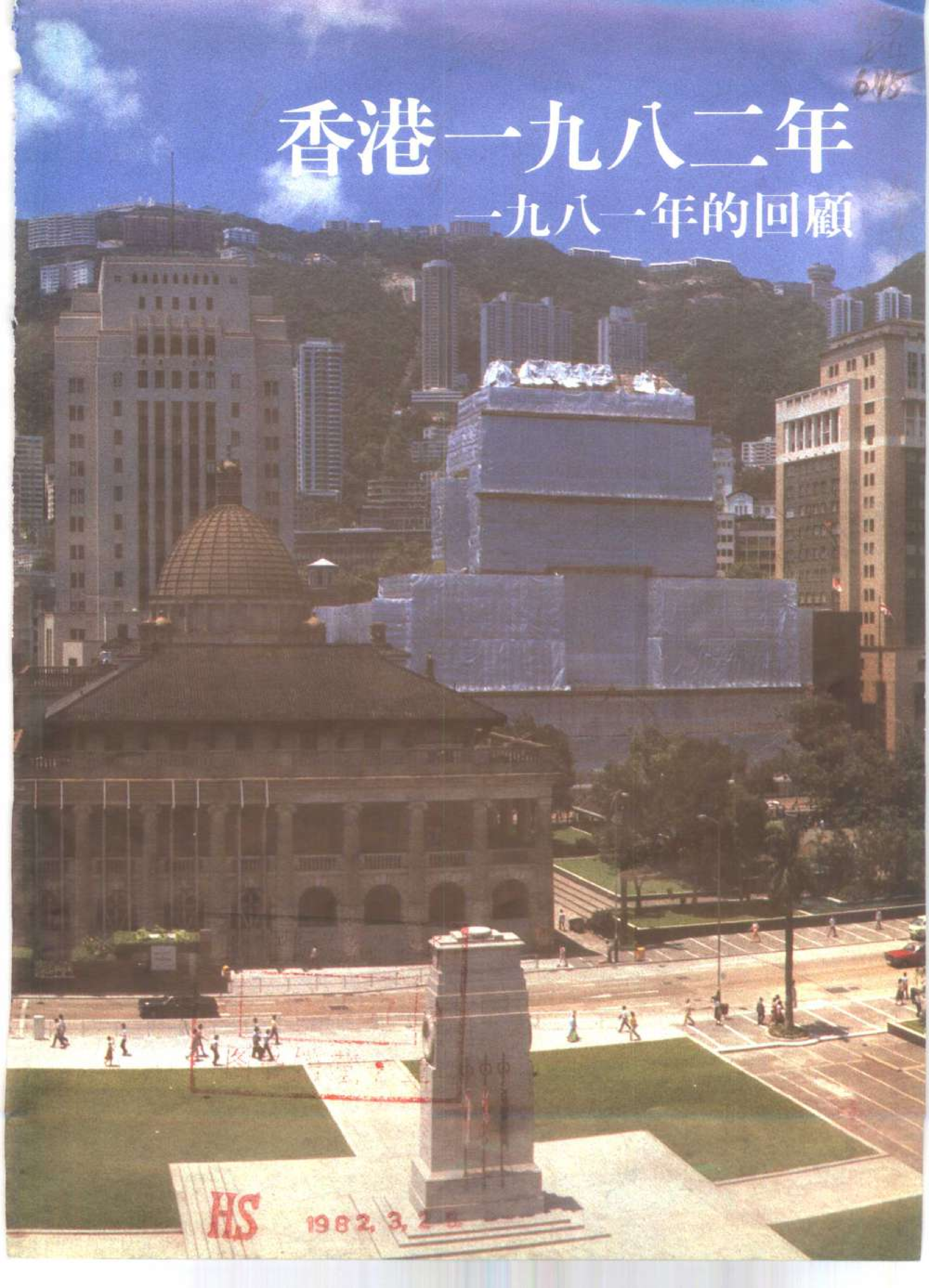
本年報荷蒙政府各部門與其他機構供給資料，謹此致謝。



卷首插圖：香港不斷發展，許多舊式建築物已拆卸，由新建樓宇取代。圖示中區香港會所（圖左）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總行（圖右已遮蓋樓宇），拆卸工程已展開，高等法院（圖中）則獲保留。


HONG KONG




香港一九八二年
一九八一年的回顧

除另有說明外，本年報所用的「元」均指港元。自一九七四年十一月起，港元即開始自由浮動，其兌換率隨市場情況而變動。一九八一年底，市面上的平均兌換率約爲：

5.7港元＝1美元

*　*　*

政府部門現已採用十進制；年報內一切數量，無論原來用十進制或其他制度的單位，均一律以十進制表示，以求劃一。

封面：春光明媚，杜鵑盛放，香港到處生氣洋溢，總督府花園內的杜鵑花最是燦爛迷人，大批市民在督轅開放日入內賞花。

書號：F300182C
售價：港幣24元正
4英鎊正

香港政府刊物在下列地點出售：

香港康樂廣場郵政總局大廈
政府刊物銷售處

香港各大書店

香港中區都爹利街十三號樂成行
政府新聞處訂購及編輯部

香港政府駐英專員辦事處
（地址：6, Grafton Street,
London, W1X, 3LB）

香港政府最新出版的刊物目錄，
歡迎索閱

英國政府文具局兼售香港年報

目　錄

1

香港最寶貴的資產——人力

——名記者鄭健時個人的看法

香港的人口有 98.1%爲華人，但從歷史的角度看，他們都是移居到此的。香港人在這塊幾乎毫無資源的土地上，費盡心血，善用人力以發展事業。他們這樣努力耕耘，已歷時約三代。雖然生活在這個人口密集的彈丸之地，好比置身於高壓汽鍋之內，但在三十二年間，這小島已從地理和政治環境的桎梏中，脫穎而出，儼然新生的鳳凰，佇立於遠東的心臟地帶。在亞熱帶驕陽下閃閃生輝的香港，以藍天爲衣，碧海爲帶，不但景色怡人，也散發着時代的氣息。在這個令人目不暇給、行人摩肩接踵、熙來攘往、朝氣勃勃、熱鬧繁忙的地方，市區和新市鎮正不斷擴展，容納了 510 萬人，大家辛勤工作，其中只有約 2 %的人口仍以耕種和捕魚爲生。

這兒的天橋高聳天際，穿插於巍峨大廈之間。列車、貨車、巴士和各種車輛川流不息，風馳電掣，經過隧道，穿山渡海，把宏偉的商業樓宇和多層工廠大廈連貫起來。街道上到處都是一片繁忙的景象，甚至溫文婉靜的中國少女也是忙忙碌碌地上班，像其他人一樣專心致志，埋頭工作。這兒的霓虹招牌五光十色，不僅充滿東方色彩，更反映出貿易進展神速。

香港是英國屬土，可是，它雖有不合時宜的政治地位，卻能在全球經濟衰退期間，維持生產總值每年增長10%的成績。而且，在行政方面，當局只對社會不公平現象予以匡正，但盡量避免干預經濟，此舉使本港在目前的通貨膨脹中，仍能希望在未來十年內，本港每個中等家庭可以自由支配的平均收入，足以媲美若干已發展國家，包括英國在內。

在國際貿易方面，香港名列第十六位，且爲世界第三個金融中心。這個劃時代奇蹟的出現，無須用玄妙的東方神話傳奇來解釋。香港能夠經歷波折，取得驕人成就，秘訣在於它獨創一格的社會質素。這質素是各種外來傳統、東方與西方的理想和科技，以及本港居民的期望、價值觀念和個性揉合而成的。

在過去的日子，人潮迭次越過邊界，從中國湧進這個「人們可享甘肥的黃金之地」，爭嘗一杯羹，要分享本港日漸繁榮所帶來的成果。這些人雖然不受歡迎，可是，他們在這個高壓汽鍋似的特殊環境下，經過磨鍊煎熬後，便會同化，成爲人力資源的一份子，努力工作，自強不息。除了環繞本港的海洋外，人力就是香港唯一的自然資產。

在這個同化過程中，來自英國的行政人才發揮了鹽的功效，掙扎求存的需求好比調味的胡椒，渴望夢想成眞的心願則是香料。完成這個過程絕非輕而易舉的事。不過，本港單以其素負盛名的烹調技巧，已證明確具求存本領。但事實上，本港的成就並不止於此。香港人精明能幹的特性，已令這小島名聞遐邇，被譽爲世界上最具效率、工作最勤懇及最令人嚮往的地方之一。認識香港的人都對它充滿信心，目睹本港日漸發展，讚歎不已。

一九八一年的戶口統計證實以上所言。香港勞動人口參與經濟活動的比率，較日本和新加坡爲高，在15歲至64歲的勞動人口中，佔 70.9%，日本的比率爲68.1%，新加坡則爲 64.1%。與亞洲其他國家比較，例如巴基斯坦（其比率爲 50.3%），日本和新加坡已是富庶之地。由此看來，香港人自食其力的比率，較亞洲任何一個地方爲高，與世界其他各地相比，可能更勝一籌。

在這個高壓社會裏進行同化，首先是要初到境者和已具名分的本地人和平共處。初到香港的人通常是本地人士的親友。香港人收容和接濟他們，還幫助他們找工作。在工作場所和鄰里之間，彼此學習容忍。可是，要完全同化，必須假以時日。儘管如此，新來的人還是要待自己覺得已像大多數本地人一樣，正在爲本身的幸福而耕耘，才會產生歸屬感。

這些新來者對香港產生歸屬感後，社會地位也逐漸改變。他們施展所長，開始奮發上進，成爲中產階級。親友的恩情已報，自己又有一技傍身，將來大有機會獲得更進一步的成就。經過一番苦幹和進修後，他們終於成爲善於應變、思想靈活、自力更生、有進取心和適應力強的人。他們不再愁衣食，現在發奮圖強，是爲了使生活更美滿。

那些雄心萬丈，逐漸利用豐厚財力在本港施展身手的典型大富豪，亦曾經歷一番艱苦奮鬥。這些敢向財雄勢大的英資集團挑戰的人，都是從鼎沸翻騰的香港社會洪爐中崛起的。他們富甲一方，使英商巨賈黯然失色。時下的富戶甚少仰賴祖蔭，他們都是在短短十數年間白手興家的人。他們的發迹史最爲人所樂道和景仰。

新英雄

這些飛黃騰達的人都是一般人眼中的英雄，而中國人相信「英雄莫問出處」這句話。他們因此成爲各人爭相仿效的對象。一個初出茅廬的小伙子首次上班工作，便會對前途充滿信心，希望在短期內成爲巨富，以便滿足家人的一切願望，包括購買勞斯萊斯汽車、新居、和其他物品。在香港人眼中，典型大富豪都是身穿畢挺的藍色條子西服、出入有司機駕駛名貴轎車接送、住在富麗堂皇的府第、僕從衆多、家中有賢妻驕兒相伴的人。

這些新英雄一朝成功，便有豐富的物質享受。這是促使香港人奮發向上的原因。新崛起的英雄人物仍然保持平易近人的態度，使人覺得模仿他們並非沒有可能的事，情形就像黃毛小子崇拜自己心目中的偶像、電影明星或歌星，聽了有關他們生活方式的報導後，希望能夠學效一樣。舉例而言，我們常聽到某些近年登上英雄榜的人物，仍然像普通人一般迷信。他們打算進行一宗交易時，仍要事先卜算一番。擇地興建新廈，例必就教於勘輿家。倘若覺得自己精神欠佳，便吩咐家人按照奇效古方煎湯飲用。對於最初貸款給他們的銀行，總是戀戀不捨。

這種待人接物的態度形成香港人獨有的共同氣質。就社會質素而言，本港人的階級觀念並不強。父母會告訴孩子們，上一代最難忘的往事，並非類似西方產業革命的階級鬥爭，而是長時期的內戰和近期的文化大革命所帶來的貧困和破壞。在此之前，當然還有歷代積欠地主田租的難忘經驗。

香港沒有封建制度的枷鎖，除在寥寥可數的地區外，這裏也沒有土地供人們重操故業，務農爲生。大多數人必須適應城市的環境，在資金匱乏的情況下，發展工藝和運用經營手法，以賺取財富。

傳統觀念

雖然人們感覺有點無所適從，但還是樂於看見香港與中國的傳統社會有所分別。長期以來，在傳統的中國社會裏，士大夫階級轄制商賈，使科學與工業發展停滯不前。這些朝廷官吏認為，只有在足以培養人格而且難度甚高的科舉考試中取得功名，才是確保享受榮華、晉身仕途的唯一方法。在香港，即使英才教育存在，實行的途徑卻似乎完全相反。英國官員向來積極鼓勵中層人士和企業家憑個人本領，力爭上游。

在現代的香港，中國人特有的性格和傳統習俗並沒有改變，只是獲得善用，適應環境而已。例如，家族觀念和敬仰祖先的習俗使人產生自尊心，並往往成為鼓勵人們在事業上爭取個人成就的因素。大體來說，大家庭制度已蕩然無存，然而，在小家庭盛行的情況下，絕大部分人仍然以維持和改善家庭生活水準為己任，並且為子女綢繆，以期他們承先啓後，青出於藍。

考取功名的傳統使人們養成苦心孤詣的性格和勵志篤行的毅力，並且在學校和各行業中發揮出來，甚至形成工廠工人的敬業精神。這是一種品格的培養。門第出身和前人的戒律已失去重要性。考驗人們的是香港社會的高度壓力。在影響仍深的傳統道德觀念中，成功人物必須慷慨捐款，以便進行各項社會計劃，並且參加關心社會事務的委員會，出任委員，為人群謀福利。現在已無帝皇下詔嘉獎之舉，可是對社會有貢獻的人，卻可獲英女皇授勳褒勉。

英國人把成功人物安置在各委員會裏，有人批評他們治理香港的方式，是以維持既得利益為目的。這項批評對事實有所曲解。其實，他們是根據中國人的傳統觀念，以卓越的遠見和務實主義原則治理香港，因而建立一種風氣，提供具體環境及社會基本設施，使人能夠發展所長，接受現代的考驗，成為揮灑自如的企業家而非士大夫。人人可以充實自己，力求上進，無須過份依賴公帑支持。

由於香港的發展日益進步，人們現時往往用較為複雜的觀念去衡量成就的價值。舉例而言，個人的尊嚴不再是驅使人們勇於面對考驗的唯一動機，單是自力更生的意向也不足夠。香港社會的基本設施之一，是提供九年免費強迫教育，而且人們對高等教育的需求也日增。按人口比例計算，目前在香港接受高中教育的學生人數較英國為多。由於香港學生前往英國攻讀的費用大增，香港兩間大學和理工學院急待擴展。

適應能力

踏入二十世紀末葉的香港，可稱為英國全盛時期的縮影，並且酷似今日的日本。戰前，英國有地位穩固的殖民地，為國內的工廠供應原料，並把位於中國海岸的香港用作積聚貿易經驗的倉庫。儘管如此，香港本身並無天然資源，甚至現在，香港所擁有的資源亦難與英國可得的物資相比。日本的面積不及加利福尼亞州，也沒有加州的天然資源，卻克服了物資匱乏的弱點，向前邁進；到一九九零年，日本的國民生產總值可能超逾美國。然而，蕞爾小國如日本，其天然資源也較香港為多。

因此，香港的成功，不能與英國產業革命和殖民地貿易互惠網的成功史相提並論。天然資源缺乏的日本能夠扭轉乾坤，有所成就，可以用新派儒家哲理去解釋，但這哲理也不適用於香港的情況。香港的工人清晨上班前不必做早操，下班後，也沒有到英國式酒館散心的習慣。大部分香港工人不必穿著制服，也無須參加鼓舞士氣的集會，例如宣揚「製造運動鞋乃民族使命」之類的講座。

全盛時期的英國，以及今天的日本和香港，各有不同的特色。日本人自幼接受的訓練，使他們易於遵守嚴格的紀律，對目標和地位有明確的規定；商界的道德準繩和終生不事二主的觀念已深入民間，產生穩定作用。香港人則講求個人成就，並不接受這套思想。

香港工人勤奮不懈，因爲他們堅信可藉此取得更高成就。他們喜歡自食其力的特性可說是與生俱來的。他們自小便聽從父母指導，鍛鍊自立能力，及至青少年時期，他們已決心走自己所選擇的道路。因此，香港工人的流動率很高，以致僱主經常埋怨訓練勞工的成本高昂。本港工人易於學習技能，手藝精巧，更勝於外國工人。但只要學得一技之長，他們便會迅速借故辭職，轉投自己喜歡的其他行業。他們只要對廠內冷氣系統不滿，便可以辭職不幹，一走了之。對他們來說，轉換環境可產生的良好作用，與休假不相上下。

市場競爭

由於具備本身的特色和傳統，香港的經濟體系與日本不同，並非由高層決策制訂。雖然香港與台灣、南韓、新加坡等鄰近新興工業國家一樣，爲爭取世界市場而與日本、美國及歐洲等擁有龐大國內市場的經濟強國競爭，但香港與其他新興工業國家不同之處，是在貿易方面沒有明確的指示。在八十年代，香港及亞洲其他新興工業國家所需面對的挑戰，是向經濟強國汲取科技知識，以提高工業水準，然後利用本國固有的科技，繼續發展工業。香港雖然沒有從高層獲得指示或資助，但至今的發展，卻能與鄰近新興工業國家看齊，甚至更爲出色。最低限度，香港人的資金雖然未受補助，卻可以運用自如。

夏鼎基爵士把香港政府的政策稱爲「積極不干預主義」，所指的是政府對調節措施及預算支出加以限制，以符合社會人士認可的標準，並按照既定方針工作，要求公營部門盡量少用香港的資源，而將大部分資源保留，以激勵私營機構自由發展，助長繁榮。因此，甚至夏鼎基爵士允許撥出小量公款，作推廣貿易和旅遊發展之用，亦經過極爲慎重的考慮。但夏爵士最近曾主持一項有關促進香港工業多元化的研究，結果提出多項建議，卻並未作出指示。根據其中一項建議，政府須資助及集中處理工業訓練，以減輕工人流動對工業界所引致的負擔。政府方面的另一項新發展，是計劃資助電子業設立一所研究及設計中心。

積極不干預主義與香港人自由發展的觀念互相脗合。因此，具備生意頭腦的廣東人施展所長，紛紛在本港經營各式各樣的小本生意。但擅長企業管理的上海人，則較喜歡經營大規模的業務，亦能在香港大展宏圖。不過，香港的商行都不能與大型的日本商業機構相比，因爲甚至本港的「大洋行」也是由多間，甚至數百間較小的公司組成。擴展中的跨國公司通常亦往海外投資，設立較小型但遍佈各地的工廠。

香港人基本上是處身於競爭劇烈而日益進步的社會，但有自由發展的權利。他們必須極力充實自己，發奮圖強，以贏取別人敬重。當然，在競爭過程中，有人成功亦有人失敗；但沒有人肯投資在虧本的生意上。大致而言，本港的情況顯示，人在高壓環境之下，可以產生異常強勁的原動力。

對外貿易

香港只不過是中國南部一處彈丸之地，但在成衣出口量方面，卻可與意大利一較高下，爭取世界首位。本港出口的成衣無論在製作或設計方面，通常均比其他地

方優勝。香港的優良產品，已在歐洲共同市場引起不安，各會員國爲了對付香港人的生產效率，保障本身的產品，顯然只有犧牲本國消費者的利益。

香港人力求上進，無論在本港或海外，均能以開明、諒解及同情的態度來應付不同的處境，因此在製衣業以外的其他方面，亦有出色的表現。香港手錶的出口量高於瑞士，玩具的出口量亦較日本爲高。香港遠洋商船的噸數較希臘爲大，而本港現代化貨櫃碼頭的運貨量亦居世界第三位，僅次於鹿特丹和紐約。

香港的金融、黃金和期貨市場，在24小時相繼服務的國際市場中，每天最先開市，對世界各市場的交投情況均有影響。香港是世界第三大金融中心，以集團形式處理銀行貸款事務，爲發展中的第三世界國家以至若干貿易對手提供貸款。紐約市的股票爲美國工業界提供資金，而香港是紐約股票的主要海外買家，交投量僅次於蘇黎世。

除獲得上述各項成就之外，香港並爲世界各出產國家提供一個龐大的公開市場，因爲以出口爲主的製造工業所需的原料，全部均由外國輸入，但香港本身擁有精力充沛、勤勞熟練、技藝精良的勞工。以製衣業爲例，香港輸入紡織品製造成衣出口，入口量佔世界第三位。此外，香港又是龐大的轉口港，不只爲中國轉運貨物，而且由於廣東人擅長生意經營，亦能吸引世界各國將商品輸入本港，然後轉銷亞洲各地。文化大革命已成過去，中國現正廣泛利用香港的市場設施，在發展本國資源的對外貿易投資盈利中，超過40％是來自香港市場或利用本港的轉口設施賺取的。中國輸送食水給香港，從而換取外匯；除香港之外，還有甚麼地方會進行這樣的交易？

日本的科技比中國先進，但與香港的貿易關係大致相同。日本將大量半加工製品輸往香港，在港完成裝配，亦爲香港市場提供各式各樣的耐用消費品，大受本港家庭歡迎。此外，日本並利用香港的金融及轉口設施，將產品分銷亞洲各地。由於香港產品在外地入口受到限制，故與中國和日本都有巨大貿易差距。若干香港產品原可輸往日本，以減輕11比1的貿易差距，但日本仍根據普及特惠計劃的規定，堅決禁止這些產品入口，更設立多種障礙，例如延遲簽發品質認可證明——即引導日本消費者選購物品的指標。日本的態度逐漸引起香港人的關注。

香港人對中國與本港的貿易差距卻持有較寬容的看法。雖然香港年輕的一代可能寄望於前往外地發展，但他們並未忽視中國大陸同胞的境況，亦不反對給予協助，因爲他們明白自己的父母以往離鄉別井的原因。香港人仍經常匯款回中國，每年一度回鄉探親的人都不惜艱辛，攜備當地親友所需的一切物品。中國在邊境開闢經濟特區後，港人便投資發展輕工業，除爲運用中國的廉價勞工外，亦因感情作用所致；其實中國工人的生產效率，一般而言不及香港工人。

奢侈消費

香港人與中國同胞情如手足，餽贈有加，以致香港消費市場的容納量比預期爲大，甚至與人口數字及居民可支配的收入不相稱。香港的貿易政策絕對開放，貨物一經入口，便可以自由處置。因此，以每哩道路計算，香港人所擁有的英國製勞斯萊斯汽車，比世界任何地方爲多。雖然香港手錶的出口量較瑞士爲高，港人從瑞士訂製的金錶亦爲數不少，並在這方面成爲瑞士第二大出口市場。歐洲各高級時裝商號，都在香港開設一間或多間零售店鋪。本港各大百貨公司中，有半數是日本商人開設的。西德出產的平治汽車在香港觸目皆是，普遍程度較一般西德城市爲甚。香

港是法國拔蘭地酒的第二大出口市場，亦是法國香水的重要主顧，但法國卻設法限制港製手錶的輸入。

香港發展迅速，爲世界各地的重工業產品提供市場。基層設施不斷擴大，這方面的投資使先進國家得益。香港已向英國訂購一座發電廠，這是英國有史以來所接獲的最大一宗訂單。承建香港地下鐵路的建造工程商，來自歐洲、美國和日本。九廣鐵路電氣化及鋪設雙軌的工程，亦爲英國及其他歐洲國家的技術人員提供就業機會。本港策劃中的工程，計有一條比三藩市金門橋還長的大橋、一個新機場及另一個新市鎮。

香港穩定而自由的金融市場，吸引不少外商投資本港工業及輸入科技。美國、日本和西德公司可用較低的成本，在香港製造更好的產品，甚至比在本國造得更好、更廉宜，並能將利潤匯出香港。但香港已不再是廉價勞工市場，因此現時外國玩具商寧可在菲律賓製造布娃娃，在馬來西亞、台灣或印尼製造鑄模玩具，而在香港則製造電子遊戲機。由於環境所需，恍似高壓汽鍋的香港社會不斷產生技術精巧的工人。

對一般貧苦大衆來說，香港輸入的產品，有些可能帶有奢侈的味道。但我們同時亦須考慮本港每年約 250 萬名遊客的消費，以及幾乎全無關稅的自由港地位。來港的日本遊客喜愛瑞士手錶甚於廉價日本錶，他們並選購名貴的歐洲衣料，在港縫製西服，認爲縫工快捷妥當。

然而，就目前情況而言，一些香港人的奢華享受，或許會令人感覺有點過分，但事實上，這些只不過是他們每年所積聚的部分財富而已。對於那些不斷尋求更佳工作待遇的人，與其說這情況令他們難受，倒不如視之爲一種鼓勵，可以促使他們爲追求物質生活而加倍努力。有人認爲，一般香港工人並不安於目前的職位，他們常常轉換工作，直至有機會出人頭地爲止。因此，工人都不熱心參加工會，以致工會會員人數有下降之勢，但若有關乎他們本身利益的問題，如巴士加價等，則定必引起關注。似乎只有從事終身職業者的工會，如公務員工會、航空公司人員工會等，才有較完善的組織和獲得新會員支持。一般人似乎默認，香港的高壓社會必須產生大量資金，以支持經濟發展。

香港人具備共同氣質，因而減低了破壞性階級鬥爭的發生機會。「老闆」就是已發迹的人，是衆人羨慕的偶像，是他們心目中的新英雄。不少中國人相信「人無三代好」的論調，因此，一般華籍居民都以豪門子弟的生活動態作爲茶餘飯後閒談的資料。某些眞人眞事爲電視台用作編寫劇集的題材，劇中人物往往呼之欲出。這些劇集最受電視觀衆歡迎。但由於香港社會的情形特殊，電視觀衆不會受劇情影響而對「老闆」階級產生反感。「老闆」受人尊敬，卻不會惹人妒忌，電視片集所表達的正是這一點。

重哲理，輕成規

香港的文化處於新舊交替的時代，但香港人的思想仍然相當守舊。他們敬仰聖賢，卻漠視成規；在人際關係上，他們引用古聖賢是非善惡的哲理；西方人士單從表面觀察香港人緊張的生活和力求上進的精神，實在難以明瞭這種思想。葛培理來港傳道，在大球場舉行兩次佈道大會，每次均座無虛席。前往聽講的年輕人，並非受免費派發聖經或宗教信仰所吸引，而是爲着仰慕葛氏所宣揚的理想。香港人生活在資本主義社會裏，雖然工作緊張，競爭激烈，但經過整天辛勞之後，亦能接受近似社會主義的節奏，享受工餘的悠閒生活。

本港的公共房屋建設，在自由世界中首屈一指。公屋居民人數約佔全港人口的一半；入住公共房屋，感受是苦樂參半的。本港的建造業資源求過於供，而且價錢昂貴，然而，其中一半是用以蓋建公共屋邨，使最需要住屋的市民能有棲身之所。每個屋邨都設備齊全，商店林立，此外還辦有學校以及診所等，居民所需的各類服務一應俱全，安居邨內即可享受舒適的生活。屋邨內的樓宇均爲多層大廈，每個屋邨可以容納居民 4 萬至 6 萬人不等，面積雖然和英國一般火車總站相若，卻儼然具備中型市鎮的規模。

公共屋邨居民所繳交的租金，低於市面一般水平；對於翹望當局爲其解決住屋問題的普羅大衆來說，他們可算是幸運的一群。雖然公屋單位與斗室無異，大多沒有廳房間隔，但卻是居民改善生活水準的溫床。由於一般公共屋邨都有由政府、受助志願福利團體或私人機構開辦的託兒所和幼稚園，因此夫妻兩人均可外出工作。經過若干時日，這類核心家庭內的子女亦長大成人，出外謀生，對家庭的總收入大有幫助。本港衣着便宜，這方面的開支有限；家庭每有餘資，便會在酒樓吃喝花掉，即使消費方面可能較在家用膳高出四倍，亦在所不計。有些家庭甚至購車代步；事實上，新近落成的公共屋邨均設有停車場，方便置有汽車的居民。目前，公共屋邨仍然迅速發展，續有落成。

不過，本地華人夢寐以求的理想是要自置居所，以贏取別人的敬重，就好像一個人若能發揮本身的潛質，會令旁人羨慕不已。政府推行「居者有其屋」計劃，爲有意購樓自住的市民提供大好機會，使他們可以利用家庭成員的辛勤努力，達到自置物業的願望。「居者有其屋」計劃所提供的居住單位，售價較私營機構在市面推出的樓宇便宜25%至30%，而且按揭條件優厚；事業上略有所成的公共屋邨居民，只須付出小額首期款，便可遷入比較寬敞的「居屋」單位。

在香港，一個有 4 名成員的核心家庭，其中平均有 1.9 人謀取生計。他們生活緊張，但花費辛勞所得的金錢時，卻可推動消費市場。在熙來攘往的街道上，肩摩轂擊的情況，觸目皆是；行人你推我撞，左穿右插，務要爭先。表面來看，大家好像把禮貌置諸腦後，但其實，各人都是在爲改善自己的生活而努力，以致奔波勞碌。幸而，本港位於亞熱帶，氣候尚算溫和，人們不致過於暴躁。香港人缺乏禮貌，間接打擊本港蓬勃的旅遊業。不過，提出批評的人若然明白，本港一般衣飾整潔的市民均曾在這個高壓社會內飽受煎熬，當能體諒香港市民缺乏禮貌的態度。香港人不會輕易將內心所受的創傷表露出來，但創痕畢竟是存在的。

自一九四九年以來，大批中國人由大陸蜂擁來港，使在中國政權易手前已抵港定居的人士，倍感謀生不易。在本港出生的新一代現已長大成人，他們對於上一代的經歷，未有遺忘，因而人生觀亦受到影響。

個人經歷

回憶在一九五二年，本人剛出掌路透社香港辦事處。一天，一名年約20餘歲的中國男子來到本人的辦公室，他行動有點不便，面色蒼白，臉部浮腫。他向本人遞交一封醫生信，面露惶恐之色。該封由公司醫生簽署的證明書指出他患有腳氣病，心臟衰弱，並且建議讓他擔任一份無需走動的差事。從辦公室經理口中，得知他是一名雜役，爲了接濟內地親人，他節衣縮食，省下一半薪金寄回大陸。他的妻子和家人住在山邊木屋，每月需要60元維持家計，他自己因而經常不名一文。辦公室經理問應否把他辭退，因他已喪失工作能力。至此，本人才恍然大悟，他因何一直驚惶不已。

後來，本人給他安排一個新職位，讓他可以坐着工作，此外，還把他的薪金提高。其實，當時韓戰剛好爆發，聯合國下令對中國實施禁運，對公司的收入打擊甚大，本人所作的安排，似乎有違資方利益。幾個月後，這名可憐的年輕人倒斃在辦公室內。由於他家境清貧，無以爲殮，他的屍體被視爲「無人認領」，由專責收集垃圾的市政事務署（現已改稱市政總署）代爲殮葬。

本人安排他的遺孀在辦公室內擔任傭工，路透社倫敦總辦事處亦慷慨資助他子女的教育費，其中一名兒子現時是一間小工廠的東主。本人知道他工作勤奮，分秒必爭。

本人在香港工作多年，曾經僱用不少員工，因而有機會接觸很多內心留下創痕的人物。本人最欣賞的，是他們大多不會輕易向人吐露心靈的創傷。只有當他們提出某些要求，而理由看似欠充分時，經再三追問下，他們才肯將心事剖白。例如有一名年輕職員要求休假兩天，以便前往澳門。當時，本人還以爲他一定是往澳門賭博玩樂，後來在追問下才獲知眞相。原來，他出身清貧，年幼時母親將他賣往澳門，在一間工場長大，由 4 歲開始便在戶外工作，工場的環境和狄更斯筆下所描繪的情景無異。工場主人是一名婦人。這次他前往澳門，是爲參加那個婦人的喪禮。他含着眼淚說：當時生活雖然艱苦，但他把工場主人視作生母，對她敬愛萬分。

當年本港淫業極盛，晚上中區一帶更是流鶯群集的地方；其中有些已身爲人母，但是由於丈夫游手好閒，不願工作，爲了維持家計，只好過着迎送生涯。本人認識一名男子，他曾目睹母親跟陌生漢在一起，因而對母親產生偏見。其實，他們兄弟姊妹的教育費全由母親負擔。父親染有毒癖，死後殯殮費用也由妻子一手支付。孩子們從工廠拿些小手藝回家幹，下課後立即返家開工，然後跑往工廠交貨，以便在廠方關門前領取酬勞，購買微薄的飯菜，晚上才不致捱餓。這位對母親存有偏見的朋友，目前仍然工作勤奮，分秒必爭。

另一位有時和本人一起喝茶的朋友說，他幼年由上海抵港，父親加入黑社會組織，夢想一朝富貴。他在13歲時也加入黑社會組織，學得一身武藝，便恃強凌弱，以敲榨爲生。有一次，本人試圖指出他行爲不當，但他竟然回答說，若不能由正途謀生，惟有不擇手段，甚至以身試法，以期達到目的。據本人所知，他曾有過多次輕微犯罪行爲。不過，他現已洗心革面，將武功用於正途。目前，他不獨擔任電影演員替身，自己也是功夫片演員，而且還當助理導演，運用全副精神設計武打招式。本人知道他工作勤奮，分秒必爭。

還有一位朋友，自稱「黑手黨」黨員。他母親是個孤苦無依的寡婦，爲了 3 千元把他賣給一個黑社會組織。該組織的首領從事販賣海洛英的非法勾當，手下的毒品帶家本身大多吸毒，極不可靠；遇有瞞騙上級，意圖不交「貨款」的情形，便由他施以懲罰。他揮刀便斬，不管對方骨瘦如柴。假如下次還敢再犯，說不定他會砍掉對方半條腿。不過，他現已成爲點心師傅，能夠製造各類中式美點。他工作勤奮，而且分秒必爭。

本人還想提出一個比較幸福的例子。本地某個與我份屬世交的華人家族，爲着協助一個貧苦家庭，收留了其中一名男孩子。那男童替他們做些家常雜務，也擔任信差的工作，以換取食宿學費。他現已長大，是一間著名銀行的分行經理，並已成家立室，還購置樓宇自住。那曾經爲他提供食宿教育，令他事業有成的老人去世後，出殯那一天，本人目睹他低頭飲泣。他爲人也是非常勤奮，做事分秒必爭。

本人不知道公務員當中有多少人是在山邊木屋內度過他們的童年。不過，這樣出身的公務員，不論擔任甚麼職位，相信都是經驗豐富的人員。還有誰比他們更了解出身貧寒，只憑自己努力而掙得今日地位的一群呢？自幼家貧，但目前身居要職的人，本人耳聞目睹的，爲數不少。他們的父母雖然貧窮，卻明白事理，深知發揮個人潛質，才能踏上成功坦途；他們在考試中不單要求及格，而且要爭取最優異的成績。

「高壓社會」的製成品

壓力團體不時呼籲取消所有考試，用意雖然良好，但上述那些內心曾受創傷的香港人，對於這類建議不知有何感想？正當舊樓宇紛紛拆卸，以便改建千篇一律的高樓大廈，而心理學家大談未來住客所受的壓力時，不知他們對這類言論有何反應？有些精神病學家指出，在環境擠迫的公共屋邨內，居民患精神病的比率可能較高，不知他們對這論點又有甚麼意見？其實，對他們來說，公共屋邨所提供的廉宜住所，正是培養個人潛質的溫床。

內心有創痕的香港人如果受到壓力和打擊便會精神崩潰，他們老早便已神經失常了。香港高壓社會所製成的並不是狂人瘋子，而是靈巧機敏的人。去年底，一組生物學家來港訪問，他們計劃研究少年時期學習中國語文對腦筋的成長和心態的塑造有何影響。他們的工作與本人的論調頗有關連。中國語文並不容易掌握，但透過艱苦的學習過程，中國人可培養處事的態度，使他們遇到艱鉅的工作時能悉力以赴，此外並可集中精神，博聞強記，隨時運用所具備的學識。

香港人外出旅遊的風氣日盛，不獨增廣見聞，亦間接充實了個人的才華。要暫時離開「高壓社會」，享受假期，只須乘搭飛機便可翱翔而去。香港對外貿易的拓展，也增加了港人出外旅遊的機會。在外地的見聞，擴濶了他們的知識領域，有助於加強本港對外的經濟競爭能力。反觀英國，最爲外國人士認識的親善大使似乎是披頭士樂隊和奇里夫李察等歌星；就以香港來說，從未出門的年輕人均把他們視爲心中偶像。

如果香港人所接受的挑戰有令人感到安慰之處，那就是：無論四周發生什麼事情，在香港的高壓社會內所進行的一切，均以提高個人的尊嚴爲動機，而非對個人的自由有損。香港在英國統治之下，成就卓越，而英國最大的貢獻是爲香港建立了自由的環境。有些憤世嫉俗的人說，在香港這地方，每當華人有所投訴時，英國行政人員便會心神不安，但這並不表示英國殖民主義者問心有愧，而是說明了英國人對華人一份特有的關懷，以及經過多年相處，他們對華人價值觀所產生的了解和尊重。這也是不同國籍的人能在香港和睦相處的基本原因。況且，甚至英國人來香港也是爲了改善自己的生活，這當然是指物質生活而言。

上述觀點，亦可證諸本人訪問資深行政人員的經驗。本人訪問該等人員後，常懷着困窘的心情離去，覺得他們的確是爲市民謀福利，而且較本人最初所想像的更爲努力。他們不是政治家，只是有道德觀念，而別人的批評，會使他們不安。香港的政制並非民主體制，但本人在權衡利害得失之後，有時抱持一種特異的想法，認爲在非民主體制下，做起事來會更好更快，因爲行政方針較爲穩定、壓力團體的存在得到認可、而施政目標也更爲明確——在不剝削個人自由，不操縱個人命運的原則下，發展人力資源，創造財富，以求擴張經濟活動，提高生活質素。

言論自由

但這只不過是構成香港現狀的因素之一。政府在電視和其他方面宣稱重視市民的批評，但評論家嘲笑這項宣傳，其中反應最強烈的是身為英國人的葉錫恩女士，她熱心為全體市民爭取公平待遇，因而獲得密西西獎及英女皇所頒授的勳銜。那些多姿多采的報章，亦藉着內幕報導及社論提出批評，要求政府在各方面迅速改善，這些要求，最低限度亦令政府人員忐忑不安。直言無諱地批評，在香港而言是較新的現象——對當局來說，則是一種間接的恭維。

在香港，許多事物都有瞬息萬變的特色，批評者運用評論的自由時，往往有點急不及待，也就不足為奇。市民不斷要求政府立即推行社會改革，雖然政府對大部分的要求，都加以考慮，但仍維持一定的基本原則，以免損及自由市場的作用。這些作用雖然不時會造成社會問題，但香港社會的繁榮能夠日益增長，令所有人受益，正因發揮自由市場的作用所致。大部分評論家都不會輕易提出那令人覺得進退兩難的問題——應否再加一把勁，讓香港的繁榮繼續增長，而只是分享繁榮所帶來的成果；抑或應當竭澤而漁，好讓各人均分全部利益？

香港人十分希望可以改善自己的生活，這希望產生了一種極為重要的副產品，它為香港社會創造了穩定的條件。香港人內心堅決要求社會有良好治安，好讓他們能繼續向基本目標邁進。這種要求在一九六七年明顯表現出來，當時文化大革命的影響波及香港，但市民都支持香港政府。而在一九七七年，若干警務人員醞釀騷動，香港的安定受到威脅，但市民再度支持香港政府。去年有人要求調查麥樂倫死因時，市民的反應亦是如此。香港人一心一意為發展本身的潛質而奮鬥，因而非常奉公守法，這並不是說香港人不會犯罪，因為正如其他地方一樣，香港社會的罪案亦不斷增加；不過，香港的罪犯只是少數不良份子，利用違法勾當去改善本身的物質生活。很多香港人因而要求學校推行德育。

戶口統計

一九八一年的戶口統計，使香港有機會點算現有的成就，並對市民的背景加以分析，而戶口統計亦可顯示香港將來發展的方向。

根據人口年齡的組合，香港年輕市民的百分率有下降的趨勢，這是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所顯示的一項事實。初生至14歲兒童所佔的比例正不斷降低，而65歲及以上的老人所佔的比例正慢慢上升，由一九七一年戶口統計的 4.5%升至 6.6%，而15至64歲就業年齡人口所佔的比例，在過去十年內，亦自 59.7%增至 68.6%，這使香港成為一個生產力更強的社會，因而在經濟上有更良好的表現，每個市民都可分享更多美滿成果。

由於受人口發展的趨勢所影響，扶養比率，亦即就業年齡人口和15歲以下及65歲或以上人口的千分比，由十年前的千分之 674 ，降至目前的千分之 457 。扶養比率下降，表示香港負擔家計的人數日增，而依靠他們養育的人數比例則降低。香港千分之 457 的扶養比率，勝於日本的千分之 484、新加坡的千分之 517、印度的千分之 788 和菲律賓的千分之 844 。

但扶養比率並不能反映全部情況，因為該比率沒有將勞動人口參與率計算在內。根據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所得的結果，15至64歲人口中有70.9%在社會謀生，這比率較一九七一年的 67.2%為高。有人說這可能是因為過去數年中，市民的實際工資沒有增加，世界性及內部的通貨膨脹削弱了他們的購買力，以致更多家庭主婦和

女兒需要出外工作—— 香港在過去受到經濟衰退打擊，人們沒有足夠工作時，這種現象亦曾出現，例如小販數目突然大增，便是這種現象的明證。不論導致勞動人口參與率上升的原因是什麼，爲改善生活而奮鬥的市民人數已大爲增加。

並非在社會謀生的年輕人數目繼續減少，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的結果顯示，勞動人口的平均年齡，由十年前的35歲降至31歲。外出工作的人口愈來愈年輕，是因爲更多青年人參與勞動，加入改善生活的奮鬥。在這方面，只有新加坡的勞動人口平均年齡（29歲）較香港爲低，而日本勞動人口的平均年齡則爲39歲。由於香港工人有一種內在的幹勁，爲改善本身的技能而奮鬥，勞動人口較爲年輕，定必對香港的未來發展有所裨益。

根據人口的演變趨勢來推算，未來五年內，就業年齡人口所佔的比例會變爲穩定，但到一九九一年則略爲下降。因此，扶養比率會稍爲上升，但無論如何，該比率仍遠較以前爲低。現時千分之457的比率，到一九九一年會升至千分之480。老人所佔的比例，亦會略爲增加，在一九八一年爲 6.6%，至一九九一年則會升至 8.6%，這將會影響到爲老人提供的社會福利及醫療服務。有關問題已引起市民的關注，而政府方面亦已作出反應，決定爲老人提供的公共設施每年增加10%。不過，若能讓祖父母照顧孫兒，定可解決部分問題，何況他們亦喜愛這份差事。那麼誰還會說老人沒有工作能力呢？

男女人口的比較

根據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的結果，本港女性和男性的比率是1 000對1 093，一九七一年的比例是 1 000 對 1 033 ，一九七六年則爲 1 000 對 1 046 ，男性人數增加較多，是因爲大量非法入境者來港，而其中大部分爲年輕男性。非法入境者對男女比例的影響，以20至34歲年齡組別的人口至爲顯著，該組別女性與男性的比率，由1 000對1 053升至1 000對1 155，是一九七一年統計數字的三倍，一九七六年的兩倍。

根據香港人口婚姻狀況的分析，20至34歲的結婚年齡人口中，有 483 817 名男性和 284 768 名女性尚未結婚，即男性比女性多出約20萬人，或41%。男女人數不平衡的現象，部分由非法入境者做成，而這現象爲香港帶來了一個難以解決的社會問題。政府最大的願望是把來自中國的合法入境者數目，最低限度維持在現時每天平均 150 人的定額內，以免情況更爲惡劣—— 並希望能減少該數額。但這樣一來，爲數甚多的年輕男性，便無法找到配偶，除非中國按照現時每天 150 名移民的限額，遣送年輕女性前來本港。但誰也知道這種事不會發生。現時合法來港的中國移民，男女比例大致平均，而且質素通常較好，主要因爲申請單程入境證時，他們必須填寫表格，並須有說明本身情況的能力。

這種男女人數不平衡的現象，亦爲擁有 2 萬 2 千成員的皇家香港警察隊帶來問題，而警隊在邊境所執行的任務已過分繁重。皇家香港警察隊與本港駐軍共同負責邊防工作，避過緝捕的非法入境者所佔的比例已由 1 ： 1 降至 1 ： 0.6 。與其他地區比較，香港的犯罪率通常較低，但持械行劫的罪案，有60％是非法入境者所犯，他們視犯罪爲改善物質生活的捷徑。毫無疑問，有些非法入境者只不過是從中國來的罪犯，希望在香港有更好的收穫；如他們被捕獲及遣回中國，便會鋃鐺入獄。現時香港的非法居留者可能已達 4 500 人之多，他們成爲沒有合法權利留在本港的「黑市居民」，而問題是這群未婚人士，會否因難以找到女伴一起消磨閒暇而致闖禍呢？

但基本上，在20至34歲年齡組別的人口中，以男性佔大多數這一特色，應可加強本港工人的質素。非法入境者中男性多於女性，這現象對本港勞動力的增長有重要的貢獻。20至34歲男性的勞動人口參與率爲95.4%，而女性方面只不過是66.1%。因此，男女人數不平衡的情況使20至34歲工人的供應增加。以全部人口計，15歲或以上女性的勞動人口參與率是 49.5%，而20至24歲，未生育第一名孩子的女性中，參與勞動的比率則高達 79.7%。

教育問題

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所得的結果，顯示過去十年中，一般人的教育水準大有改善，因爲中國人抱持特殊的觀念，認爲必須努力提高個人的教育水準，以求得到更好的物質和精神生活。從未入學或就讀幼稚園的居民所佔的比率，由一九七一年的20.3% 降至一九八一年的 15.5%。另一方面，曾受中學或大專教育的居民所佔的比率，在一九七一年爲 28.5%，到一九八一年則上升至42%。只受過小學教育的居民所佔的比率，由一九七一年的 49.6%降至一九八一年的 39.8%。而曾受大學教育者所佔的比率，在一九七一年爲 1.6%，一九八一年則上升至 2.7%。

本港在七十年代致力推行小學及初中免費強迫教育，如今漸見成效。本港居民重視教育，認爲求學是達到人生目標的必然途徑。推行九年免費教育，正好滿足他們的需求。以人口百分比計算，本港只是在大學教育方面略爲遜色，進入大學的人口比率爲 2.7%，僅及新加坡大學生比率的一半。有機會接受大學教育的人數，僅佔16至20歲人口的 2 %。但是，在16至17歲的青年方面，本港有61%接受全日制教育，而英國只有46%；在18至20歲的青年中，本港有23%接受全日制教育，英國則只有16%。至於進入大學的人數，英國及美國的比率卻分別達15%及25%。前往外國升讀大學的年輕人，比在本港接受大專教育的人數多出兩倍。工業教育的情況較佳，全港勞動人口中有 8 %曾接受專業或技術訓練。

當局正着手制訂計劃，預料到一九八三年時，本港專上學院學位不足的情況，將漸趨改善。該等計劃極可能包括一項應急程序，目的在大量增加專上教育學額，及擴充若干專上教育機構的設備。但是，這項計劃不易推行，因爲大學是作育英才的機構，要物色適當的教學人選，及籌得所需經費，殊非易事。

根據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所得資料，目前本港有 257 896 人正在或曾在大學、專上學院、理工學院、工業學院、教育學院及護士學校，修讀與專業或工業有關的學科。其中 66 527 人選修建築及工程學科，包括設計與工業技術課程。其次受歡迎的是文科及社會科學，修讀者共有 55 619 人。名列第三的是商科及電腦學課程，共有學生 49 893 人。攻讀教育的有 29 305 人，選修與醫療衞生有關學科的則有 23 400 人。至於有關運輸及其他職業訓練的學科，包括社會工作及法律在內，選修者達 14 588 人。修讀純理學的則佔 18 564 人。

收入增加

至於收入方面，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結果顯示，月入不足 1 千元的家庭，在一九七一年佔全港家庭總數 70.3%，八一年降至 9.5 %。另一方面，月入 4,500 元或以上的家庭，所佔比例增加26%。全港家庭平均收入在一九七一年爲 708 元，一九七六年升至 1,425 元，一九八一年再升至 2,955 元，十年內增幅達 3.2 倍。一九七一至八一年間，消費物價指數上漲 1.3 倍，扣除這項增幅後，家庭實際收入估計增

加85%，平均每年增加 6.3% 。過去五年來，實際收入增加39%，平均每年增幅爲7.4%。

展望將來，如果現行趨勢維持不變，家庭實際平均收入在未來五年內當增加27%，十年內增加51%，平均每年增幅爲 4.2 %。在過去十年內，各行業更增設85萬7千個新職位，以應所需，本港經濟發展蓬勃，由此可見一斑。香港雖爲彈丸之地，但各行各業大有發展機會，政府對工商業絕少插手干預，主要是靠勞資雙方自強不息，提高生產效率。

根據戶口統計所得資料顯示，本港勞動人口爲數衆多，他們的工資在過去五年內大幅增加。從主要職業所得的總平均收入，由 738 元升至 1,516 元。一九七六至八一年間，消費物價指數上漲50%，扣除這項增幅後，實際工資增加37%，平均每年增幅爲 7.1 % 。這些數字可能比實際數額爲低，因爲許多人不會輕易對戶口統計員透露自己的入息。例如，根據統計員調查所得，只有2%的人承認從事兼職。

我們可以根據按就業人口平均計算的國民生產總值，將本港市民的入息水平與其他國家約略作一比較。新加坡已推行第二次工業革命，一方面減低受僱於勞力密集工業的勞動人口，一方面更倚重行政組織來提高生產力，同時僱用數目較少但技術水準更高的工人；雖然如此，在新加坡，按就業人口平均計算的國民生產總值爲每人 9,800 美元，與香港的 9,500 美元相比，只是略勝一籌而已。至於日本，按就業人口平均計算的國民生產總值爲每人 19,000 美元，較香港高出一倍。然而，實際距離可能較上述數字所顯示者爲小，因爲兩地的生產水平並不相同。去年，本港僅有300 個家庭由於維持生計的成員失業而須接受公共援助，在這些失業人士中，很多可能是根本沒有工作能力的。

勞工情況

一九七一年，年齡在15歲及以上的有工作能力人口總數爲1 618 982 人，一九八一年則爲2 503 804 人。在一九七一至八一年間，勞動人口增加884 822人，平均每年增加 4.5 % 。勞動人口增加，一方面是由於本港人口在年齡及性別方面的結構日漸改變，從事生產的勞動人口比率不斷上升，另一方面是因近年不斷有移民來港，令人口增加所致。勞動人口參與率可望在70%左右穩定下來。展望未來十年，預料勞動人口會繼續增長，到一九八六年時增至274萬7千人，到一九九一年再增至293萬3千人，平均每年增幅爲 1.5 % 。本港經濟必須大事擴展，才能吸收不斷增加的勞動人口。工人增加，對各行業職位的需求亦會相應提高。有關方面也必然要增闢各項設施，以訓練這些勞動人口。

過去十年來，從事製造業及漁農業的勞動人口比率漸降。但從事批發及零售業務、酒樓及酒店、建築、財務、保險等行業的人數比率，則告全面上升。一九七一年，從事製造業的人數佔總勞動人口47%，一九八一年降至 41.2%。然而，製造業仍是本港最重要的工業，從事該行業的人數續有增加。製衣業佔其中最重要的一席位。在一九七一年，製衣業僱用的工人佔總勞動人口 23.3%，一九八一年則佔29.6% 。同期內，機械業的僱員人數由 10.3%升至 18.2%，金屬製品則由 10.3%升至 13.1%。紡織業由 20.9%降至 10.8%，製鞋業亦由 14.3%降至 11.9%。

職業方面，勞動人口結構的主要改變，是從事專業性、技術性、文員工作及服務行業的人數比率漸增。過去十年內，農民及漁民人數遞減。從事生產性行業的工人數目，剛好佔勞動人口一半以上，從事文員工作的約佔八分之一，從事服務性行業的則不及六分之一。

從事漁農鑛業的人數比率由 3.9％ 降至 2％，實屬意料中事，因爲每年有 7 萬人遷往新界的新市鎮居住，鄉村土地紛紛改作工商業用途。這樣不但使土地的運用更具價值，且能改善遷往該處的居民的生活。過去十年來，新界人口比率由一九七一年的17％增至一九八一年的26％。至於香港、九龍及新九龍各區的人口，所佔比例則由81％降至73％。同期內，水上居民人數遞減，一九八一年時所佔比例，不及一九七一年的三分之二。

醫療衛生

由於生活水準普遍提高，現時本港男女居民的平均壽命，可與最富足的國家媲美。在一九七一年，初生男嬰的估計壽命爲67.4歲，現時預料可達71.7歲。當時初生女嬰的估計壽命爲75歲，現時預期可達77.5歲。一九八零年出生的女性，平均壽命應比同年出生的男性多 5.8 歲。十年內，男性的平均壽命增加 3.4％，女性則增加 2.3％。在日本，男性的估計壽命爲72.7歲，女性則爲77.4歲，比本港的數字略高。但英國、美國及新加坡的統計數字則較香港爲低。

嬰兒夭折率是本港醫療衛生水準的另一指標。過去十年來，嬰兒夭折率急劇下降，在一九七一年，每千名嬰兒中有17.7名死亡，到一九八一年，每千名嬰兒只有11.2 名死亡。本港的嬰兒夭折率較英國、美國及新加坡爲低，但與日本每千名嬰兒僅有8.9名夭折的數字相比，則仍有不及。若干引致傷殘及死亡的病症，例如天花、小兒痲痺症及白喉等，均已在本港絕跡。同時，本港亦如西方國家一樣，已能減低及控制結核病的威脅，這類病症的發生率現時僅居第八位。目前，本港居民的死因，愈來愈多是由於飲食過量、癌症、心臟病及高血壓所致。

本港已透過防疫計劃，徹底消除各類不治之症及造成傷殘的病患，故能集中力量，發展醫療及康復服務。政府動用更多人力物力，擴展和增建醫院，並爲失明者、失聰者、傷殘及弱智人士和老人提供服務。隨着生活水準日益提高，公共衛生設施也逐漸朝兩個不同的方向發展，一方面爲具有工作能力的人士提供醫療服務，另一方面則照顧因醫療服務普遍改善而日益增多的老人，這正是醫學昌明所帶來的後果。由於本港推行家庭計劃，加上社會競爭劇烈，樓價高昂，以致核心家庭日漸切合需要，因此，本港出生率降至千分之17。在這情況下，老人所佔比率勢必漸增。

中藥流傳至今，已有數千年歷史，雖然許多人認爲這門學問必然有可取之處，但時至今日，中藥在醫療方面的地位已日趨式微。由於部分中醫未能自律，有些庸醫因而也自稱中醫，加入「懸壺濟世」的行列。中藥行業逐漸爲製造春藥者所利用，眞正的中醫卻退避三舍，挾技自珍。有些針灸師大力宣傳針灸療效卓著，對該業的信譽亦於事無補。針灸的確能減輕病人的痛楚，但並非根據病理學的要點而進行。針灸所造成的神秘色彩，從道教中溯其淵源，也許較爲適當。精研道教要義的人，可能摸到了竅門，知道怎樣去觸發人的自主神經系統——就是人在緊急情況下不自覺地產生的機能反應。

本港的西醫普遍盡忠職守，在皇家醫學院享有盛名。他們如同那些從事勞動生產的工人一樣，具備一項優點，就是能夠吸收師長所灌輸的知識，而且活學活用。同時，他們秉承中國的優良傳統，十分尊敬師長。有時甚至他們天生拘謹的態度，也是表達敬意的一種方式。攻讀醫科所帶來的壓力，只有使他們更全心全意投入學習。在他們心目中，考試不是一種障礙，而是表現才華的機會，他們深切了解，自

己日後既可在社會上享有特殊地位，就應首先承擔義務。當然，西醫之中亦有良莠不齊的現象。但最近世界衛生組織指定在全球5個地區成立病原體診斷化驗所，香港是其中之一，由此可見本港醫學界的專業水準甚高。部分醫學界人士則在海外專門研究生物化學和遺傳學。

房屋問題

房屋供應仍是本港最嚴重的問題，這固然與土地短缺有關，但另一方面，是由於尚未發展的地區，多缺乏經濟條件，而在該等地區開闢用地及進行城市基本建設，所需費用又極為龐大。年內，公營部門完成房屋單位共 480 215 個，入住人數達2 126 400人。雖然政府在建設方面的經費有限，但最少有一半是用作興建房屋，以維持居住單位的供應量，即每年興建3萬個公屋單位，供市民租住，以及建造12 500 個「居者有其屋」單位出售。未來數年，「居屋」單位的數目會繼續增加。一直以來，香港房屋委員會在這方面的成就，許多國家都望塵莫及。然而，有時當舊有問題仍未能解決時，新的問題又接踵而來。本地人口不斷增長，加上外來移民日益增加，使房屋委員會未能提供足夠的永久房屋。在全港人口只有 450 萬時，其中有44%可獲分配公屋單位，但當人口增至 510 萬時，可獲分配公屋單位的居民只有42%。此外，還有數以萬計的市民正在輪候入住公共房屋，而港九山邊的木屋居民，亦為數不少。

儘管善於應變的私人地產商在售樓時提出多項優待條款，市民的反應未見熱烈，房屋短缺的問題仍然存在，這一方面是由於愈來愈多人希望改善居住環境，以致對樓宇的需求日增，而另一方面，則與地產商的政策有關。地產商利用供求不均衡的機會，大量興建商業樓宇，以致供過於求。過去不斷上升的樓價，現已停滯不前，而且開始下跌。在住宅樓宇方面，許多地產商集中興建利潤可媲美商業樓宇的豪華住宅，而忽略了市民對普通住宅樓宇的需求。

年內，公共及私營機構所採取的政策，以及部分只顧走捷徑謀取暴利的人士所進行的投機活動，使物業價格不斷上升，這是造成內部通貨膨脹的主要原因。一九八一年的統計數字顯示，全港新落成樓宇中，約共有10萬個空置單位，其中4萬個是由私人地產商興建。為了對付通貨膨脹，有關方面提高最優惠利率，銀行的按揭還款利率高達20多釐，加以樓價高昂，有意置業安居的人士均感到難以負擔，結果造成「有價無市」的現象。在這情況下，政府推出的「居者有其屋」單位，售價較市價低25至35%，按揭還款利率僅17.1釐，當然大受市民歡迎。此外，亦難怪有人傳說當局會立例對付投機者，禁止他們進行損害社會整體利益的投機活動。

政府現時提出的一個解決辦法，是不計算「居者有其屋」樓宇的地價，及訂定規例，限制轉售，使居屋單位的價格減至自由市值的一半，以吸引更多市民購買。此外，如有足夠資金，更會進一步發展居屋計劃。另一個可以考慮的辦法是發展建造業的土木工程技術，從速開闢更多土地，使私人地產商在建屋用地公開拍賣時，可以降低競投價格。然而，除非當局採取循序漸進的解決辦法，否則最重要的問題依然存在。現時私人地產商較政府擁有更多可重新發展的土地，而他們的資金絕大部分來自銀行貸款，在這情況下，是否可以突然削減已發展的物業以及土地的價值，而又同時確保私營機構不會因而陷入困境？

房屋問題雖然難以解決，幸而政府在維持公共屋邨的治安方面，卻找到了一個簡單的解決辦法。近年來，政府推行一項屋邨管理措施，以6千個住戶為單位，委派

曾受訓的適當人選出任房屋經理，負責管理工作，其屬下人員，則以 800 個住戶爲單位，按戶登門收取租金，並將住戶提出的投訴予以記錄，然後採取適當行動，如安排清潔及修理工作，或改善照明設備等。除實行上述管理措施外，當局更重建及修建舊式屋邨，使公共屋邨的環境得到改善，不致成爲犯罪者的溫床。

交通運輸

目前本港市民所面對的另一難題，是如何應付交通擠塞的情況，準時上班工作。香港市民做事分秒必爭，他們希望新近成立、專責處理交通問題的運輸科會在數年內找到突破性的解決辦法。此外，並希望香港能繼續成爲世界上公共交通收費最廉宜的地方，而同時又能使公共交通公司獲利。在香港這個高壓汽鍋似的地方，幾乎所有問題都與土地短缺有關。在交通方面，由於土地面積有限，道路狹窄，政府須動用龐大的開支，興建天橋、行車隧道、行人天橋和隧道及停車場等，以保持路面交通暢順。爲了解決有關問題，政府已開始發展地下交通系統，並計劃在現時物業價格高昂時，出售地點適中的車站上蓋土地，以備運用所得利潤，興建另一條地下鐵路支線。然而，社會繼續繁榮，加上市民的努力經營，將會帶來更多問題，例如車輛的數目日益增加，因此仍須作出更大的努力，才能解決問題。

移民問題

在可預見的將來，香港煩囂擠迫的情況似乎還會繼續下去。雖然中國非法入境者的問題已暫時緩和，但每日平均仍有 150 名合法移民來港，全年合計共有 44 750 人。此外，每有10名非法入境者在試圖潛越邊界時被捕獲及遣返中國，即有 6 人成功進入本港。現時警方每日在市區拘獲 4 至 5 名避過緝捕的非法入境者，其中部分是由於不願意繼續做「黑市居民」而向警方自首，部分則因親屬或鄰居的舉報而被捕，此外亦有不少是在警方截查行動中被拘捕的。政府有意印製新形式的身份證，首先發給大部分非法入境者所屬的年齡組別，希望藉此掃除仍然潛匿的非法移民，及使有意偷渡來港者打消念頭。

無疑政府是有必要採取行動，對付非法移民問題，但這項決策卻又與本港社會環境有矛盾之處。一直以來，大量移民的湧入，對香港有很大的影響。現時當局爲了保持社會的質素，首次採取切實的行動以對付移民。事實上，多年來，外來移民對推動社會的發展，亦起一定的作用。但假如移民當中，有半數是靠耕種、狩獵及捕魚爲生的，則並不適合日趨複雜先進的香港社會經濟體系。至於曾在文化大革命期間接受軍事訓練，在劫案中隨意開槍的不良份子，亦同樣不受歡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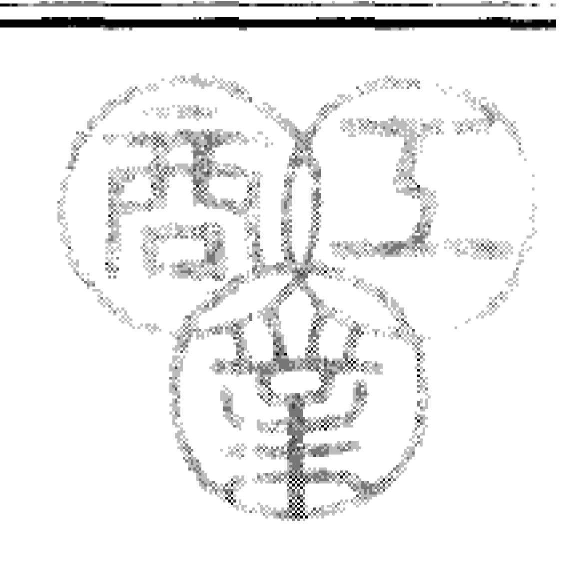
一九八一年戶口統計的其中一項估計數字，也許最能解釋政府何以必須制訂政策，阻止非法移民繼續湧入本港。假設在過去數年內成功進入本港而又獲准居留的50萬名非法移民，按照一九八一至八六年的預算人口自然增長率而增加，則到一九八六年時，本港人口將不僅增加 7 %，即不僅增添 444 700 人（假設沒有中國移民的話），而是 477 800 人。

自一九四九年開始，即不斷有人潮湧入本港。由該年至一九八零年，全港人口共增加了3 295 700 人，而估計同期內來港的移民總數達1 142 600 人，佔人口增長總數的35％，然而，這肯定是一項過低的估計，因爲這三十年來，人口增長總數實際上已包括移民本身的人口自然增長，只不過有關數字難以獨立計算而已。

無論移民的正確總數是多少，這數十年來本港人口大增，實在是人潮多次湧入的累積結果。一九四九年中國大陸政權易手後，即有大批中國移民蜂擁來港；接着是一九六二年的「突發行動」，在短短兩個星期內，約共有10萬人湧入本港。最近一次人潮則在文化大革命結束後開始，來港人數達50萬名。但除此之外，還有一批入境者是香港無法容納的。過去數年來，成千上萬的越南難民湧入本港，香港政府基於人道理由，暫時予以收容，而留港的越南難民數目，遠較東南亞其他國家爲多。然而大家都承認，這些難民實在難以適應香港的高壓社會，因此他們大部分移居美國、加拿大及英國等地。不過，現時仍有數以千計的越南難民滯留本港，等候那些已答允收容他們的國家履行諾言。

在這三十年間，香港一共經歷了三次困境和挫折，飽受周而復始的人潮所困擾，但始終都能像鳳凰一般，經過烈火的煎熬後，從灰燼中復生。事實上，香港就好比這神話中的鳳凰一樣，已獲得卓爾不凡、舉世無雙的成就。

2



工商業

雖然香港若干重要市場的經濟衰退情況仍然未有起色，年內主要依靠出口的製造業普遍業績良好。

一九八一年本港製品出口總值達 804 億 2,300 萬元，較一九八零年增加18%。

基於多項要素，香港近年來成爲國際工商業中心，本港製造業亦因而在年內續有良好表現。這些要素包括以下各項：實施自由企業和自由貿易的一貫經濟政策；勞工做事勤奮；工商業基本設施先進完備；現代化海港效率甚高，且具有世界第三大貨櫃碼頭；機場地點適中，並設有電腦化的貨運大廈；此外尙有優良的全球通訊設備。香港不設進口關稅，僅向煙草、酒類、甲醇和若干碳氫油類徵稅。除專利巴士外，汽車首次登記時亦須繳稅。

在經濟方面，政府除直接提供服務，或與公用事業公司和數個獨立團體合作，以提供基本設施外，其主要任務是確保本港有一個穩定的經濟體系，使工商業活動能在牽制最少的情形下有效順利地進行。通常政府僅在經濟或社會方面確有需要時始行干預，既不津貼製造業的出口，也不爲他們保護本港市場。

工業發展及工業用地

輕工業以生產消費品爲主，對本港經濟仍十分重要。紡織、製衣、電子器材、塑膠製品、玩具、鐘錶等工業所僱用人力，約佔本港工業總勞動人口的67%，出口額約佔港製品總出口額72%。

需要運用較先進科技的非消費電子器材，愈來愈受重視。一九八一年，非消費電子產品出口值達39億 1,800 萬元，佔電子器材出口總值43%。

大埔工業邨的首兩期工程經已完成，現時供應45公頃土地，可分配予科技水平較高，但不能如本港大部分工業一樣，在普通工廠大廈內經營的工業。大埔工業邨第三期發展工程亦已開始，預料需時三年完成。第三期的發展，將使該邨增加土地20公頃。第二個工業邨設在元朗，可另外供應土地65公頃，開拓工程現正進行中。這個工業邨預定於一九八三年初完成，但邨內已有些地盤可提前分配應用。兩個工業邨均由香港工業邨公司管理。該公司爲法定機構，於一九七七年三月成立。截至一九八一年底，香港工業邨公司已接獲 186 項申請，並批准35家公司建廠或租用工業用地。

除提供地盤予工業家興建適合本身需要的工廠大廈外，香港工業邨有限公司亦提供預先建成的廠房，以供擬盡快開始生產的工業家購買或租用。該公司所興建的典型工業大廈樓高 4 層，其單位結構具有最大的彈性，以適合有意租用者的不同需要。

年內，政府出售53幅工業邨以外的工業用地，總面積達 150 037 平方米；其中22幅附有特別發展條件，規定廠房的若干層須有高度負重能力及較高的天花板，以便裝置某類機器。至於面積較小的工業用地，則規定將總面積的20%劃爲每個不超過75平方米的單位，以開設小型工廠。

政府並繼續興建多層工廠大廈，以便將因公共用途而須遷拆的木屋工場和受影響的小規模經營者安置在永久建築物內。其中 1 幢已於一九八一年落成，另有 4 幢預料於一九八二年竣工。

工業發展委員會

經濟多元化諮詢委員會建議，政府應改善爲製造業提供的工業輔助設施與技術支援服務。當局接納該項建議，於一九八零年八月設立工業發展委員會，以策劃及監察這些服務，及提供有關的意見。工業發展委員會由財政司任主席，成員包括工商界代表、學術界人士及政府人員。一九八一年內，工業發展委員會就工業發展多方面提出意見及採取行動，例如爲本港工業提供有關技術研究與發展、科技引進、工業技術資料、品質證明與基本標準、和實用研究等方面的設施。

促進工業投資

工商署繼續與主要工商業團體密切合作，以促使外商投資本港工業。工業諮詢委員會負責對促進工業投資的全面政策及策略提出意見。至於擬訂各種促進投資活動統籌計劃的工作，則由促進工業委員會負責進行。促進工業委員會是工業諮詢委員會的一個常務委員會。

年內的主要活動，包括派遣代表團訪問澳洲、奧地利、英國、丹麥、西德、日本、瑞典及美國，以增進外商在本港工業界的投資。如情況許可，此等代表團亦同時參觀或參加各地的貿易、工業及科技交流展覽會。

雖然大部分工廠是由本港人士提供資金及管理，但年底時最少有 430 家工廠全部或部分屬外資經營。外資工廠僱用工人 97 658 名，亦即製造業工人總數的10%。外資多來自美國、日本、英國、荷蘭和澳洲，大部分投資於電子業和紡織業。然而，輕型和中型機械工業等其他行業亦吸引新的投資。

香港日本貿易合作委員會與設於日本的兩地貿易促進委員會繼續密切合作，以增進兩地商界人士的友誼和了解，並加強貿易、工業投資及其他經濟方面的合作。雙方透過其貿易發展、工業發展及通訊等三個工作小組，於年內主辦工業投資及貿易考察團前往日本，並在日本組團前來香港，又於日本若干城市舉辦多個貿易和工業投資研討會，由香港的知名人士主講。

雙方的委員會於一九八一年二月在大阪舉行第四次聯席會議，檢討各工作小組的成績及擬訂未來活動的計劃。

紡織業及製衣業

紡織業和製衣業是香港最大的工業，僱用員工約佔本港工業總勞動人口的40%，出口額約佔本港出口總值42%。由於需求放緩和競爭激烈，紡紗業及織造業於一九八一年面臨逆境。雖然香港與歐洲共同市場及美國簽訂的現行雙邊紡織品協議載有限制條款，但製衣業出口收益仍較一九八零年爲多。一九八一年本港紡織業及製衣業出口總值達 335 億 9 千萬元；一九八零年則爲 277 億 9,300 萬元。

一九八一年的棉紗產量達 1 億 2 600 萬千克；一九八零年則爲 1 億 6 400 萬千克。一九八一年人造纖維紗和混棉人造纖維紗的產量達 3 900 萬千克；一九八零年則爲 4 400 萬千克；精紡毛紗的產量達 450 萬千克，上一年則爲 470 萬千克。各種港產紗線大部分供本港使用。

本港織造業有織機 26 695 部，一九八一年生產各種纖維和混合纖維織物共 6 億 9 500 萬方米；一九八零年則爲 7 億 6 千萬方米。大部分產品爲棉織品，佔總產量85%。本港生產的織物泰半整疋出口，但亦有大量本地織造和整染的布疋供本地製衣廠使用。

一九八一年本港輸出針織物 1 400 萬千克，其中26%屬人造纖維或混棉人造纖維織物，73%是棉織品；一九八零年的輸出量爲 1 200 萬千克。此外並有大量各種針織物供本地製衣廠使用。

整染業爲紡紗業、織造業和針織業提供優良的輔助服務，處理大量需要漂染、印花和加工的紡織品，進行的工作包括紗線收縮、多色滾軸印花及絲網印花、轉印、布料預縮、永久壓褶和聚合處理。

製衣業是紡織界規模最大的行業，僱用工人 286 229 名，約佔本港工業總勞動人口的32%。一九八一年港製成衣出口總值達 282 億 8,800 萬元；一九八零年則爲 232 億 5,800 萬元。

其他輕工業

以出口貨品總收益而言，電子業仍高踞本港製造業第二位。一九八一年電子產品出口總值達91億 7,400 萬元；一九八零年則爲83億 600 萬元。全港有電子廠 1 150 家，僱用工人 89 485 名。產品種類繁多，包括收音機、電腦記憶系統、電子計算機、電晶體、集成電路、半導體、已裝好的微型電子組件、電視機、煙霧探測器和防盜警鐘系統等。由於許多其他工業的消費產品，特別是玩具業和鐘錶業方面，已廣泛應用電子技術，故愈來愈難劃定電子業與其他工業的區別。

一九八一年塑膠工業的業績尚佳，塑膠品出口總值達67億 600 萬元；一九八零年爲53億 9,700 萬元。全港有塑膠廠 5 055 家，僱用工人 89 147 名，產品以玩具爲主。香港在供應玩具方面現仍高踞世界首位。

鐘錶業在一九八一年續有擴展。年內，該業出口總值達74億 900 萬元；一九八零年則爲65億 7,600 萬元。全港有鐘錶廠 1 813 家，僱用工人 49 005 名。產品包括機動及電子鐘錶、錶殼、錶面、金屬錶帶、已裝嵌錶機和各種原料製成的錶帶。目前香港在供應已製成鐘錶方面，估計佔全世界產量30%以上。

其他重要的輕工業產品有旅行用品、手袋和同類產品、金屬製品、首飾、家庭電器用品、電動機械、儀器和用具。

重工業和保養工業

本港船廠提供優良的修船服務，取價廉宜，亦建造不同類型的船隻。青衣島有數間大規模的造船廠和修船廠，仍在興建中，但已開始爲航運業服務。葵涌貨櫃碼頭兼備修理和製造設施，一九八一年內共處理相等於 155 萬個20呎長的貨櫃，使香港作爲亞洲優良港口的地位，更爲鞏固。

本港飛機工程業享譽國際。飛行亞洲各地的航機大多在香港保養、檢查和修理。

機器、機械工具和零件製造業，除供應產品給本港其他工業外，對本港的出口貿易亦有貢獻。主要產品有容量達 9 070 克的塑膠業用吹模、射模和擠壓模型機，此外並有電動壓機、車床、鉋床和鑽床、打磨機、印刷機、針織機和整經機、以及電鍍器械。

對外貿易

一九八一年商品貿易總值爲 2,605 億 3,700 萬元，較一九八零年增加24%。入口總值上升24%，共達 1,383 億 7,500 萬元；本港產品出口增長率爲18%，總值共 804 億 2,300 萬元。轉口貿易額則達 417 億 3,900 萬元，增長率爲39%。本港產品及轉口貿易總值達 1,221 億 6,300 萬元，增長率爲24%。

附錄三和附錄四摘要列出對外貿易統計數字，包括按不同國家及商品種類編製的數字分析，以及過去數年的比較數字。

全港超過 500 萬人口和各類工業的需要，幾乎全賴外地輸入的物資供應。一九八一年原料及半製成品的入口總值達 558 億 9,500 萬元，佔全年進口總額40%。主要的入口貨，計有人造纖維布料（65億 8,500 萬元）、鐘錶機、鐘錶殼及其他零件（41億 8,700 萬元）、鋼鐵（38億 4,200 萬元）、棉布(35億 1,200 萬元)、塑膠模料（27億 500 萬元）與電晶體、二極管、半導體及集成電路(26億 8,900 萬元)。

消費品輸入總值共 369 億 7,500 萬元，佔進口總額27%。主要的輸入消費品計有衣物（52億1,900萬元）、收音機、電視機、唱機、唱片和錄音機（37億3,500萬元）、鑽石（36億2,500萬元）、錶（30億6,900萬元）、玉、寶石、象牙、首飾、金器及銀器（15億6,100萬元）。

進口的機器及生產設備共達 202 億 5,700 萬元，佔進口總額15%。其中大部分爲運輸設備（34億 2,700 萬元）、機器的電子組合零件（29億 1,600 萬元）、電動機器（25億 8,900 萬元）、非電動及紡織的工業機器（11億 2,800 萬元）與辦公室機器（ 9 億 2,600 萬元）。

進口的食物共值 146 億 6 千萬元，佔進口總額11%。進口的主要食物包括生果（19億9,800萬元）、魚類和魚類製品（19億7,400萬元）、蔬菜（17億800萬元）、肉類和肉類製品（16億 3,100 萬元）。

一九八一年內，鑛物燃料、潤滑油和副產品類輸入總值約爲105億8,800萬元，佔進口總額 8 %。

年內，日本仍爲本港進口貨的主要來源地，佔總額23%。中國次之，佔進口總額21%，而進口食物則有49%來自中國。美國位列第三，佔進口總額10%。其次爲台灣、新加坡、英國、南韓及西德。

一九八一年內，香港的出口貨仍以成衣爲主，總值達 282 億 8,800 萬元，佔本港出口總額35%。其他製成品，主要爲塑膠玩具、玩偶、首飾、金器與銀器、及其他塑膠物品，總值達 132 億 3,500 萬元，佔本港出口總額16%。攝影器材設備、光學器材及鐘錶出口總值爲81億 100 萬元，佔出口總額10%。電動機械、儀器及用具總值達58億 1,200 萬元，佔出口總值 7 %。其他重要的出口貨包括電訊、錄音及重播儀器與設備（佔總額 7 %）、紡織品（ 7 %）、辦公室機器和自動數據處理儀器（ 3%）及金屬製品（ 3 %）。

本港出口貿易的動向和水平，深受各主要海外市場的經濟狀況和商業政策影響。一九八一年內，輸往美國及歐洲共同市場的產品佔出口總額61%。美國爲最大

的市場（總值292億元，佔出口總額36%），其次是英國（77億1千萬元，佔總額10%）及西德（70億4,800萬元，佔總額9%）。本港輸往日本及中國的貨物總值分別增至29億4千萬元及29億2,400萬元，各佔出口總額4%。其他重要市場計有澳洲、加拿大及新加坡。一九八一年內，輸往石油出口國組織成員國的貨品續增。

年內，轉口貿易繼續顯著增加，佔本港產品出口及轉口總額34%。主要轉口貨物爲紡織品（總值69億8,100萬元）；攝影器材設備、光學器材及鐘錶（總值33億9,300萬元）；電動機械、儀器及用具（30億6,900萬元）；珍珠、寶石及次等寶石（23億4,200萬元）；車輛（23億4千萬元）及成衣（21億9,700萬元）。這些轉口貨物的主要來源爲中國、日本、美國及台灣。最大的轉口市場計有中國、美國、印尼及新加坡。

國際貿易關係

香港對外貿易關係，由工商署處理，主要以自由貿易政策爲依據。香港遵守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的全部規則。僅有的貿易管制，亦只是爲履行國際義務而設。其中最顯著的是限制紡織品輸往大多數與本港通商的主要地區。這些限制根據國際紡織品貿易協定（一般稱爲多種纖維協定）而議訂。國際紡織品貿易協定的一項特色，是成立紡織品監察組織，以監督該項協定的實施。一九八一年內，香港委派一位代表爲該組織的委員。

年內，香港按國際紡織品貿易協定的規定，與瑞典及瑞士展開談判，並簽訂雙邊協議。一九八零年與奧地利及芬蘭簽訂的協議，有效期分別維持至一九八二年一月及同年七月。根據各項協議的條款，本港輸往上述國家的若干類紡織品受到限制或監察。

香港與歐洲共同市場的現行雙邊協議由一九七八年一月起生效，爲期五年，範圍包括香港輸往歐洲共同市場的全部棉織品、人造纖維紡織品和毛織品。輸出的紡織品中，有49類目受到特定限制，其餘類目則受工商署出口授權書制度所管制。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希臘加入歐洲共同市場，成爲第十個成員國。由於希臘加入，歐洲共同市場與本港進行三個回合的磋商後，同意修改本港與歐洲共同市場的紡織品協定。

一九八一年三月，香港與美國進行磋商後，同意年內在若干種棉織品及人造纖維成衣類目方面，不會運用協議中的留用及預用條款，並限制某些類目的配額調用。結果，一九八一年內某些棉織品的限額得以提高。

香港與美國就若干種非橡膠鞋類貿易訂定的管理措施，從一九七八年十月開始生效，至一九八一年六月三十日終止。美國決定不與香港續期。

香港與加拿大的雙邊紡織品協議，於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滿期。該協議的範圍包括香港輸往加拿大的大部分棉織品、人造纖維紡織品和毛織品。一九八一年七月，本港與加拿大協商後，達成一項暫定協議，同意經若干修改後，將雙邊協議續期一年，由一九八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

挪威根據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第十九條的規定，從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開始對某些紡織品輸入所採取的措施，在一九八一年內繼續實行。這項措施，是以全球輸入總配額的形式施行，但對香港卻有所歧視。一九七九年七月，香港向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理事會提出投訴，該理事會遂成立一個專案小組，以調查挪威的措施。一九八零年三月，專案小組呈交報告書予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理事會，結

論中特別指出，挪威未有遵守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第十三條的規定，將所謂全球配額的適當部分撥給香港，故有充分表面證據顯示，香港在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下所享有的權利已被取消或受損害。雖然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理事會於一九八零年六月在原則上接納該報告書，並勸喻挪威政府盡快根據該協定採取適當措施，但雙方政府於隨後舉行的雙邊會談，仍未能解決問題。在最後一個回合的會談中，挪威政府決定終止磋商，並於一九八一年繼續施行其單邊入口措施。

多邊貿易會商於一九七三年在東京首次舉行，目的在消除或減少關稅或非關稅障礙，使世界貿易更為自由；會商於一九七九年結束。逾40個國家同意從一九八零年開始，在七年之內減少關稅約三分一。第二階段減稅則於一九八一年實施，減少關稅的行動是以最惠國為基礎，因此自動適用於本港。東京會商的成果，包括達成多項協議，內容涉及若干非關稅措施，及改進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內一些規定。本港已接納在多邊貿易會商中訂定的6項協議，計為：實施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第六條規定（修訂反傾銷守則）協議；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第六、十六及二十三條規定（出口津貼及抵銷關稅守則）闡釋及應用協議；貿易技術障礙（標準守則）協議；入口簽證程序協議；實施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第七條規定(關稅估值守則)協議；及政府採購協議。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最後兩項協議實施後，上述協議便全部生效。

多種纖維協定第二期分四年實施，於一九八一年底滿期。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的會員國於一九八零年底及一九八一年在日內瓦召開會議，進行深入磋商，以決定多種纖維協定的前途。這些討論，本港均有參加。與多種纖維協定有關的發展中出口國家，更舉行一連串正式會議，使大家的立場更為一致。第一次會議於一九八零年十一月在哥倫比亞的波哥大舉行。另外三次會議，則於一九八一年內在雅加達、香港及德里舉行，香港均有代表參加。

紡織品委員會根據國際貿易關稅一般協定的條款，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中旬舉行會議，為期一個月，商討國際紡織品貿易協定（一般稱為多種纖維協定）的前途問題。各會員國於會上達成協議，決定將該協定的有效期延長4年零7個月（即自一九八二年二月一日起至一九八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多種纖維協定提供一個多邊協議的體制，使參與的國家可根據該體制，商討管制紡織品貿易的雙邊限制協議。為鞏固新簽訂的多種纖維協定，協議的部分內容，是確保出口國家在雙邊談判方面獲得保障。新協議書除保留原有協定的條文外，並對執行有關限制作出新規定。

大多數先進國家均推行普及特惠稅計劃，促進發展中國家輸出製品，辦法是在輸入受惠的發展中國家的產品時，規定給予免稅或低關稅待遇。挪威政府已於一九八一年八月一日將香港列為受惠地區。目前，所有實施上述計劃的先進國家，只有芬蘭不給予香港特惠待遇。但香港若干製品卻不能享受澳洲、奧地利、日本、挪威及瑞士實施的特惠稅計劃。香港已向有關國家清楚表明，無意藉這些計劃尋求特別利益，只要求所得到的待遇，與旗鼓相當的競爭者所得的相似。上述國家未能對香港一視同仁，香港就此不斷與個別政府交換意見，終與日本政府達成協議，由一九八一年四月一日起，將香港不能享有特惠稅計劃的貨品，從7項減至5項。

出入口文件

根據國際義務的原則，本港已將出入口簽證手續盡量簡化。其中最爲複雜的手續，是香港爲了履行義務，限制若干類紡織品出口而訂立的。紡織品出口證每份須繳付手續費15元，其他出入口簽證則完全免費。

從一九八零年八月一日開始，所有入口紡織品均由一個自動簽證系統管制。這個系統的主要目的，是監察輸入本港的紡織品，以協助查出可能發生的規避紡織品出口管制事件。

一九八一年內，輸往歐洲共同市場紡織品的管制系統電腦化工程繼續進行。這是工商署現正與政府電腦組合作進行的電腦化計劃第二期工程。首期所進行的是改用電腦處理輸往美國紡織品的管制系統，這項工作，已於一九七九年八月完成。

爲配合英國及歐洲共同市場其他成員國的行動，香港政府於一九八一年二月十一日宣佈撤銷對伊朗的經濟制裁。這項措施表示，與伊朗貿易的出口簽證規定，現與適用於其他國家的規定相同。

香港經濟有賴製成品的輸出和大量的轉口貿易，而製成品大部分以入口原料製造，故設立符合外國海關規定的產地來源證制度，至爲重要。工商署簽發產地來源證，並負責保證香港的來源證制度完整可靠。爲此，該署與海外有關當局及 5 個獲政府授權簽證的團體（即香港總商會、香港印度商會、香港工業總會、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和香港中華總商會）保持密切聯繫。一九八一年內，憑上述 6 個機構所發產地來源證而輸出的港貨，總値估計達 208 億 3,400 萬元，其中 125 億 8,100 萬元的貨品出口利用政府簽發的產地來源證。

實施普及特惠稅計劃的國家，大多給予香港特惠稅待遇。輸往這些國家的出口貨，申請特惠稅時可獲工商署簽發甲種證書。政府授權簽證的 5 個團體，獲准簽發甲種證書予輸往加拿大、日本、挪威及瑞士的貨品。一九八一年內，憑甲種證書出口的港貨，總値達 159 億 7,500 萬元。

雖然英國於一九七七年七月一日取消英聯邦特惠稅率，但仍有 8 個英聯邦國家繼續給予本港製品英聯邦特惠稅待遇。爲支持廠商在上述國家取得特惠優待起見，工商署簽發產地來源證時，加簽證明製品所用聯邦原料成分。一九八一年內，憑加簽產地來源證以獲取英聯邦特惠待遇的貨品，總値達 900 萬元。

憑各類產地來源證輸出的港製品，估計達本港產品出口的 45.8 %，其中 35.3 % 由政府發出簽證。

香港貿易協進局（TFC）於年內組成，接辦其前身——貿易協進委員會的職務及工作，包括簡化貿易文件及程序。新成立的協進局由政府及工商團體的代表組成，其經費部分由政府補助。

貿易協進局於一九八一年三月舉辦遠東及太平洋區貿易協進會議。美國、英國及加拿大的代表均出席討論國際貿易目前的發展情況。參加該次會議的有本港代表100名及海外代表25名。貿易協進局的代表亦出席在歐洲舉行的一系列國際貿易協進會議。這些會議提供機會給香港，向其他須處理貿易文件及程序的團體學習，並且交換意見。

一九八一年內，工商署貿易調查科改組爲 3 個執法科，即視察科（在分設於香港、九龍及新界的 3 個地區辦事處執行職務）、調查科及度量衡科。

視察科負責視察申請產地來源證、出入口簽證、貿易報關單及艙單的工廠，及檢查貨品。該科亦負責對特別行業、貿易和工業問題及外國投資進行工業調查。此外，該科亦負責處理貿易投訴事宜。

一九八一年內，視察科完成 28 813 項工廠視察與貨品檢查工作，以及 1 863 項申請普及特惠稅（甲種證書）貨品的成本計算覆核工作。

該科亦完成 17 322 項與貿易報關單及艙單有關的諮詢及鑑定，並附帶進行 3 728 項估計，由此而收取的從價稅及行政處分罰款達 170 萬元。

調查科負責調查產地來源證及出入口簽證欺詐案件。該科亦負責保護消費者，使他們免受不實的商品說明、假冒商標及錯誤的商品陳述所欺騙。在這方面，該科爲貿易標準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該科亦調查侵犯工業設計版權的案件。

一九八一年內，調查科完成 1 218 項調查，結果法庭判處罰款的數額達 560 萬元，並沒收價值達 2,500 萬元的貨物。該科與外國海關保持密切聯繫，以對付產地來源證及出口簽證欺詐案件。

年內，貿易標準諮詢委員會曾召開 4 次會議。由該委員會委出的貴重金屬標註令小組委員會亦召開 4 次會議。該小組委員會提出頒佈法令，規定強制標註在香港進行貿易的黃金及黃金合金產品的建議，已獲得委員會贊同，並送交政府考慮。該標註令可望於一九八二年施行。

設立度量衡科的目的爲推行一個保障消費者的制度，使他們購物時不致在份量方面受欺騙。當局現正爲此擬訂法例，以便加強現有法例的效力。

工商署

工商署的職責，包括處理海外貿易關係、發展工業、促進投資、簽發產地來源證、管制貿易、徵收及保障應課稅品的稅收和偵查違禁品。

除有關勞工及工業發展委員會管理範圍內各事項外，一切工商政策事宜，均由商業諮詢委員會、工業諮詢委員會及紡織業諮詢委員會向工商署署長提供意見。至於貿易標準，則由在一九八一年六月成立的貿易標準諮詢委員會向工商署署長提供意見。

商業諮詢委員會由商界、銀行、保險等各行業的人士出任委員。工業諮詢委員會則由製造業及銀行界人士，以私人身份出任委員，並由主要工商機構的主席或其任命代表，擔任當然委員。上述兩委員會通常每兩個月開會一次。

紡織業諮詢委員會是較專門的組織，就有關紡織及製衣業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見，但不包括勞工問題在內。

貿易標準諮詢委員會由消費界及各大商會的代表出任委員。

工商署由 3 個部門組成——貿易處處長管轄的貿易處、工業處處長管轄的工業處、以及海關及管制處處長管轄的海關及管制處。海關及管制處處長亦兼任海關總監。

貿易處設有 3 個海外辦事處，分別設於布魯塞爾、日內瓦和華盛頓，並有代表派駐香港駐英專員辦事處。海外辦事處的職責，幾乎全部與貿易關係工作有關。這些辦事處代表香港執行日常工作，並報導可能影響本港的最新國際發展。

貿易處處長由 2 位副處長和 5 位助理處長協助執行職務。1 位副處長掌管歐洲共同市場及多邊貿易組，另一位則掌管其他地區及紡織品管制制度組。

歐洲共同市場及多邊貿易組由兩部組成，每部分別由 1 位助理處長領導。其中 1 部負責處理香港與歐洲共同市場及葡萄牙、西班牙和土耳其間的對外貿易關係，及內部配額管理事宜——包括準備及展開貿易談判；如有關國家的貿易政策措施可能影響香港，該部亦負責收集和分發有關資料。另一部則負責香港對外貿易的多邊

貿易關係事宜，並就對香港一般貿易利益有影響的問題，搜集資料及制定有關政策的建議。

其他地區紡織品管制制度組由3部組成，每部由1位助理處長掌管。其中1部負責處理北美（美國及加拿大）方面的本港對外貿易關係及配額管理事宜；另一部負責其他地區（即歐洲共同市場及北美以外地區）。其餘1部則負責監督本港紡織品出口配額制度的日常施行工作，並負責策劃及執行紡織品管制制度電腦化方案。

工業處處長由1位副處長和4位助理處長協助執行職務。這4位助理處長分別掌管環境及資源部、工業發展部、工業促進諮詢部與科學及技術部。最後兩個部均於一九八一年底設立。

環境及資源部負責協調工業界與政府各部門的關係，並處理影響工業的個別問題，如基本建設、有關工業資料的調查與研究、及保護環境法例對工業的影響。該部亦監察本港的石油供應情況。

工業發展部負責處理與促進工業投資有關的政策，包括訂定促進投資的全盤策略。該部與工商團體統籌編訂促進工業發展方案，並就工業用地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見。

工業促進諮詢部負責向可能在香港投資的人士提供有關本港的詳盡資料，並在他們衡量應否於本港進行生產，及在此設廠時給予協助。該部現正在日本、美國、歐陸及英國設立促進工業辦事處。

科學及技術部包括3個單位：工業發展委員會秘書處，該委員會就提供工業輔助設施與技術支援服務、科技引進及研究與發展等方面向政府提供意見；香港政府標準與校正實驗所，日後將向公營及私營部門，提供有關若干電氣及電子計量與標準的校正服務；以及標準科，負責產品標準、品質證明服務及實驗所試驗鑑定的行政工作。

海關及管制處處長由1位副處長和2位助理處長協助執行職務，其中1位助理處長掌管貿易管制部，另一位則主管海關的日常事務。

貿易管制部負責簽發產地來源證及紡織品以外物品的出入口簽證，並執行食米管制方案。這項職責包括例行視察樓宇和調查欺詐案件。該部亦負責發展及執行商品說明、設計版權及度量衡法例，並處理有關貿易的一般投訴。

香港海關是受紀律約束的隊伍。其主要職務爲執行與應課稅品、毒品、出入口管制及保護版權有關的香港法例。

行政部直接向工商署署長負責，爲貿易處、工業處和海關及管制處提供輔助服務，負責人事、財政及一般管理工作，並在行政上與海外辦事處保持聯絡。

香港貿易發展局

香港貿易發展局爲法定組織，成立於一九六六年，負責促進及拓展本港國際貿易，特別着重於本港產品的出口。該局主席由總督委任，其他16名成員包括各大商會代表、工商界領袖及兩位高級政府人員。該局經費來源包括：一筆由政府撥支的津貼、本港出入口貨物（入口糧食除外）從價稅的淨額及其他雜項收入，例如廣告費及銷售刊物所得款項。

該局人員在一九八一年廣泛推行貿易促進計劃，舉辦約70項主要國際活動。這些活動包括安排1個經濟代表團前往巴黎；及派遣另一代表團前往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埃及和德國。這些代表團與當地政府高級人員及工商界領袖會晤，目的是加強雙方的高層聯繫及擴展促進貿易機會。

年內展開的其他促進貿易活動包括一次盛大的時裝展覽會——於四月在巴黎舉行的國際婦女時裝展，此外並參加其他多個國際貿易展覽會，計有紐倫堡國際玩具展覽會、科隆國際家庭用品展覽會、瑞士巴塞爾工業展覽會、米蘭國際家庭用品展覽會、伯明翰國際春季展覽會、法蘭克福春季展覽會、夏季電子消費品展覽會及芝加哥全國金屬器具展覽會、拉斯維加斯冬季電子消費品展覽會、東京聯營商店展覽會、日本大阪電子產品展覽會及開羅國際貿易展覽會。

此外，貿易發展局又爲商界組團訪問歐洲、南北美洲、中東、日本及澳洲，以拓展新市場及加強早已建立的關係。另一方面，該局亦接待來自巴西、英國、法國、德國、中國、日本、墨西哥、尼日利亞、瑞典及美國的訪問團。

在本港，該局主辦了第七屆香港玩具及禮品展覽會，並爲第一屆香港電子產品展覽會的顧問。上述兩展覽會均在十月舉行。

貿易發展局出版 4 種定期刊物，主要在海外派發；計有「香港企業」月刊、「香港時裝」半年刊、「香港玩具」年刊及「香港工商」雙月刊。該局亦出版一輯用多國語文撰寫的時事通訊，向海外商家報告香港在金融及工業方面的最新發展。

貿易發展局於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在肯尼亞奈羅比開設了該局在非洲的第一間辦事處，及在大阪開設第二間日本辦事處。除本港總部及一個設於荃灣的辦事處外，該局另有職員派駐全球19個城市。這些城市包括：倫敦、曼徹斯特、法蘭克福、漢堡、巴黎、馬賽、斯德哥爾摩、蘇黎世、維也納、米蘭、阿姆斯特丹、紐約、芝加哥、洛杉磯、達拉斯、多倫多、巴拿馬城、東京和雪梨。此外，該局亦有顧問派駐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廸拜、西班牙的巴塞羅那及希臘的雅典。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是由政府撥款開設的保險專業機構。該局保護出口商，使其在以信用放款方式爲海外顧客輸出貨品或提供服務後，即使收不到付款，亦不致全無保障。

出口信用保險局的資本爲 2 千萬元，而該局所承擔的債務均由香港政府擔保，數額可達25億元。

該局就多項風險爲出口商提供保障，這些風險包括顧客無力償還債務、破產、拖欠及拒償債務等商業上的虧損理由，以及戰爭、外滙不足、入口禁令及香港海外市場所遭受的不可抗力等政治或經濟上的虧損理由。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於一九六六年後期成立，過去曾爲超過 1 100 間公司向外地顧客提供總値約 240 億元的貨物及服務的出口收入承保，單是去年已達37億 5 千萬元。該局經營方式與商業機構無異，且必須以保險費收益支付成本及虧損。該局自開始經營以來，所收到的保險費約爲 1 億 1 千萬元，而支付的索償款項則約爲6千萬元。

在任何時間，由出口信用保險局承保正在海外受風險的信用放款約値10億元。以很多國家現在的經濟狀況而言，這是相當大的風險承擔。

一九八一年，很多發展中國家的形勢繼續惡化，更由於燃料入口價格高昂、所借款項利率高及出口前景日趨暗淡，以致改善生活水平的能力減退。有些已發展國家亦因日漸減弱的消費需求而面臨困難，因而年內一個特色，是本港出口商所得盈利遭受壓力。

因此，這些出口商更爲重視出口信用保險局在保險項目以外所提供的另一類服務——信用評估及信用控制制度。

一九八一年內發生的有關付款困難的事件，比以往任何一年爲多，這是由於世界各地商家面臨壓力所致，而出口信用保險局的索償部門亦因此忙於協助投保客戶試圖收取應得款項，並在多數個案中獲得成果。年內共有 112 宗索償事件發生，涉及的付出款項達 990 萬元；且須爲另50宗涉及 880 萬元的個案準備一筆額外撥款。

自一九六九年即爲信用保險業國際總會會員的出口信用保險局，經常與會內經營信用保險的同業人士磋商。該局就有關保險技巧、信用放款經驗、及有關世界各入口國家的財經形勢的資料，不斷與同業交換意見，因而獲益良多。一九八二年度信用保險業國際總會全體大會將於二月間在本港舉行，預計參加者包括80多個海外代表，分別來自約28個國家。

該局由政府撥款開設，而能享用最大規模私營再保險公司之一的再保設施；在世界各地的出口信用保險機構中，這是獨一無二的情況。

該局的業務由一個12人組成的諮詢委員會協助；該12名委員是本港政府及銀行業、製造業和出口業的領導人物。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暨促進中心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是一九六七年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進一步提高本港工業的生產力。該局由一位主席及20名委員組成，全部由總督委任，分別代表管理階層、勞工階層、學術界、專業人士及與生產力事務有密切聯繫的政府部門。每年的經費，部分由政府津貼，部分來自爲客戶服務的收費。

該局的執行機構是香港生產力促進中心，負責向工業界客戶提供科技協助、工業顧問服務、電腦服務、技術資料、經濟分析服務、科技傳展服務及其他發展工業的服務。同時，該中心亦主辦工業技術、管理技術及電腦資料處理等多種訓練課程。

該中心的設備包括課室 8 間、電腦資料處理系統 1 座、廉價自動化裝置 1 套、工業化學實驗室和金屬加工實驗室各 1 所、熱力處理組 1 個、環境控制實驗室 1 所、專業參考圖書館 1 間及聯線資料尋索服務。

年內該中心制定有關新的工業輔助服務的詳細計劃，並已向政府呈交一系列建議，旨在爲工業界提供更完善的輔助基礎。當局已批准撥款，用以擴展技術資料服務、進行開設一個五金工業發展部門的初步程序、及開辦一項中小型工業拓展諮詢服務。工業發展委員會已批准該局的兩項提議，分別有關進行電子工業技術及經濟方面的調查，及擴展該局的微型資料處理機應用實驗室。

年內，該中心的大部分服務都有進一步的擴展，而本地及海外投資人士對顧問服務的需求亦有增加。同時，政府要求該中心進行涉及不同技巧和需要整體合作的技術及經濟探討，次數亦日漸增多，其中最引人注目的計有將軍澳調查、有關五金及輕工業的技術及經濟研究、以及由政府委託進行有關分批上下班及可變通工作時間的調查。

聯線資料尋索服務所得到的反應令人鼓舞。該項服務能通過由電腦連繫的衛星，即時聯絡世界上約 150 個資料基地。使用該項服務的包括政府各部門、從事製造業及建築業的公司、工程公司及學術機構。現有的新知計劃設立已久，年內改稱

爲「香港生產力促進中心資料彙輯摘要」，以便包括中英文定期刊物有關技術及管理學最新文獻的更全面摘要報導。該中心出版兩本漢英對照的塑膠及傢具工藝季刊，並正準備出版一本有關環境控制的專刊，而有關設立類似部門爲五金學、輕工業及電子業服務的計劃，亦正在進行。

該中心數年來均提供規模有限的環境控制服務，但一九八一年內這項活動已列爲中小型工業拓展諮詢服務的一個主要部分。生產力促進中心以環境控制服務爲基礎，有意將中小型工業拓展諮詢服務擴大，以便就保存能量及廢物利用等其他有關方面爲工業界提供意見。

年內該中心主辦 310 個訓練課程，主題包括各方面的管理事務；高級程序編製及電腦資料處理訓練課程；以及爲紡織與製衣業、塑膠業、金屬加工業、電氣及電子製品業、建築及建造業等各類工業而設的一系列科技課程。該中心提供超過220次顧問和技術協助，並舉辦 3 次工業展覽會，展出微型處理技術、製衣設備及金屬加工技術。該中心亦曾組織 4 個考察團，及繼續進行出版計劃，提供有關香港工業、貿易、就業情況、薪金及科技傳展機會等各方面的最新資料。

香港是亞洲生產力組織的成員。一九八一年，該中心派出代表出席該組織在東京舉行的理事會會議，同年五月則代表香港主辦產品設計地區性研討會。

亞洲工業技術資料發展網，是一九八零年四月成立的獨立法定組織。香港生產力促進中心是該組織的會員，其執行幹事年內獲選連任該組織的主席。

其他貿易及工業組織

香港總商會成立於一八六一年，是本港歷史最悠久的商會，會員（包括 2 600 間公司）來自本港工商界各行業，有代表參加政府及其他機構設立的若干委員會，亦是國際商會的會員。該商會致力拓展本港的貿易及引進新工業，並獲得亞太區經濟及社會委員會批准，爲商業糾紛進行仲裁。

香港工業總會於一九六零年成立，是法定組織，廣泛代表各類工業。爲鼓勵本港工業界改良設計，該會特設立香港工業製品設計促進委員會，爲設計師及使用設計服務的人士開辦實際訓練課程，並提供意見，又爲擬獲得版權保障的人士成立設計版權貯存所，並每年舉行設計比賽及展覽。工業總會設立香港包裝委員會，推廣包裝訓練和改良技術，同時提高包裝技巧和增加知識。

香港工業總會屬下的香港標準及檢定中心提供試驗、檢查、發證及有關的服務。該中心備有適當設施，能進行下述各類化驗工作：化學、校正、電力、電子、工程、食物、鞋類、寶石、微生物、包裝、藥劑、紡織、玩具、錶類及無綫電干擾。該中心亦提供貨物付運前的檢查、品質管制、生產力審查、工業研究、產品發展及技術顧問等方面的服務。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於一九三四年成立，有會員約 2 200 人。該會是國際商會的會員，一向積極提倡製造新產品，每年舉辦香港新產品比賽，對香港的工業發展有重大貢獻。該會又設有檢定中心，提供多項服務，包括產品試驗、發證、生產力審查與貨物付運前的檢查及技術顧問等。該會又舉辦研討會及展覽會，以介紹新科技及鼓勵新的投資機會。爲促進貿易，該會成立了一個貿易查詢部。

該會在促進工業安全方面，起着積極的作用，同時更十分重視社區及社會福利服務。該會並開辦一所職業先修學校，爲 1 千多名學生提供工業訓練課程。

消費者委員會

消費者委員會成立於一九七四年，是法定組織，負責爲貨品消費者和使用各種服務的人士工作，以保障和增進他們的利益。委員會有1位主席、1位總幹事及14位代表社會各階層的委員。雖然該會每年的經費由政府撥出，但在制定及施行本身的計劃方面，該會有自主權。

該會56名職員的工作範圍包括：行政管理、立法、投訴、諮詢、試驗、研究及調查、教育、宣傳及出版刊物。所有工作均在9個常務委員會的指導下進行。常務委員會的成員由消費者委員會的委員出任。此外，該會又在有需要時成立特別小組，處理與消費者有關的特別問題及事項。消費者委員會全體會議每月召開一次。

一九八一年一月，該會在荃灣開設一個新的消費者諮詢中心——這是第一個設於新界的諮詢中心，亦即該會在本港的第四個諮詢中心。此外又於年底前着手計劃在九龍多設1至2個諮詢中心。

年內接獲的消費者投訴共7 289宗，在可證實投訴者有理的個案中，有90%的消費者在該會採取行動後獲得合理賠償。在某些個案中，該會又協助消費者經由小額錢債審裁處進行起訴，以獲取更令人滿意的賠償。若干個案則交由有關的政府執法部門處理。

消費者委員會在年內就消費品的安全問題進行了一項研究，並已向政府呈交一份62頁的研究報告。該份報告書要求當局立例管制有危險的消費品，以免市民無意中受損害。該份報告書所提出的各項建議，其中之一是設立一個獨立的政府部門，制定與消費品安全有關的規例及標準。政府現仍在考慮該報告書，並向各有關方面徵求意見。

商品說明條例於一九八一年四月開始生效。該法例的目的是就以下各項問題爲消費者提供更佳保障，即虛假及錯誤引導的商品說明，包括廣告及推銷員的口頭聲明、冒牌產品、及硬性規定商品必須標註。政府於年內成立貿易標準諮詢委員會，該委員會就如何有效地實施該項新法例的問題提供意見，委員中亦有消費者委員會代表。根據該委員會提供的意見，當局成立一個小組委員會，專責研究黃金及其他貴重金屬的標註問題。

年內，有關是否需要立例管制旅行社的問題，繼續成爲社會人士不時爭論的事項。消費者委員會於八月重新進行一次有關本港旅行社的調查，而該會一名高級人員亦於十月前往新加坡訪問，研究當地實施旅行社法例的情形。

由於消費者委員會在教育及宣傳方面不斷努力，香港人對消費者權利的認識日益增加。大衆傳播媒介亦幾乎每日與委員會接觸，就與消費者利益有關的許多事項徵求意見，且經常優先報導有關該會「選擇」月刊的消息。該會其他活動包括每年舉行消費者教育研討會、各種講座、出版小册子及舉辦展覽會。此外又開始與教育署合作，準備一套新的消費者教材，另有約1千名高中學生於近聖誕節時進行一次大規模的物價調查。委員會深信，長期而言，消費者在購買商品和利用服務時，如能備有充分資料，作出合理選擇，才可獲得最佳保障。

年內，委員會爲多種不同的消費品進行比較試驗，其中包括蒸氣熨斗、手提打字機、隱形眼鏡清洗劑、洗衣粉、110袖珍型攝影機、花生油、電子計數機、卡式錄音帶、黑加侖子及葡萄飲品、石油氣煮食爐及調光器等。這些刊登在「選擇」月刊的報導，使消費者獲得客觀而無偏見的資料，因而可在市場購得物有所值的貨品。

由於廣東省質量管理協會對消費者委員會的工作表示關注，委員會的代表團於五月應邀前往廣東省訪問。本港市場很多消費品均來自中國，因此這次訪問爲委員會提供一個寶貴機會，雙方可就彼此關心的問題交換意見。委員會又於六月出席國際消費者聯合協會第十次國際會議，並再次獲選爲該協會會員之一，委員會總幹事則獲選爲消費者教育委員會主席。

瀕於絕種生物的貿易

與瀕於絕種動植物貿易國際協議有關的動植物（保護瀕於絕種生物）條例，已自一九七六年開始實施。根據該條例的規定，當局在適當情況下發出許可證，准許進行附表規定的生物的合法貿易。但當局曾發現違例事件，並有足夠證據採取行動沒收貨品及提出檢控。

十進制

政府推行十進制的目標，是於所須負責的範圍內循序漸進，務求經過若干時間後，能全部改用國際單位制，並且積極鼓勵私營機構使用十進制單位。一九七六年制訂的十進制條例，規定香港所有法例內所用的非十進制單位，最後須改爲國際單位制。

一九七八年一月，總督委任度量衡十進制委員會，由一位非官守委員任主席，成員包括政府人員及工商業、管理與消費者事務的代表。該委員會是一切涉及十進制事宜的聯絡中心，負責建議和鼓勵私營機構內各方面的人士，訂定其採用十進制的計劃。推行期間，市民對十進制的認識逐漸增加，政府內部和私營機構某些行業採用國際單位制已有進展。政府部門方面，郵政服務已由一九八零年八月五日開始轉用十進制；工務司署、市政總署、差餉物業估價署和教育署現時均全部採用十進制單位，而所有其他部門在推行轉制方面，亦大有進展。私營機構方面，塑膠業已制訂一項轉制計劃，由一九八一年四月開始實施，預期於一九八三年完成；汽油和石油產品在一九八一年開始按十進制單位銷售；消費品的批發幾乎全部以十進制單位計算，而在零售方面，十進制單位的使用亦日漸普遍。

十進制委員會不斷推廣宣傳和加強公衆教育；各項活動包括張貼海報、電視宣傳及教育節目，以及印製傳單、學校問答比賽、十進制遊戲及運動比賽等。

商標和專利

商標註册以商標條例爲依據，而該條例則以一九三八年英國商標法爲藍本。註册程序詳載商標規則內，申請人可向註册總署的商標註册處免費領取規定表格。任何商標，即使已在英國或其他國家註册，亦須符合香港商標條例的一切規定，方可在香港註册。一九八一年內共接獲註册申請 6 140 宗，准予註册及刊登廣告的共 2 530 宗（其中多宗是前數年申請的）。獲註册的商標共有 2 620 個，主要來源國如下：

香港	643	西德	153
美國	579	瑞士	101
日本	295	意大利	97
英國	244	澳洲	68
法國	155	西班牙	47

截至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註册的商標總數達 37 150 個。

香港本身雖然不頒授專利權，但根據英國發明品專利權註冊條例，凡已獲得英國專利權或歐洲專利權（英國）的人士，得由頒授之日起5年內，申請將該項專利權在香港註冊。英國專利權或歐洲專利權（英國）在香港註冊後，專利權持有人獲得的權利，與在英國註冊所得者相同，一如該項專利權是在英國頒發而適用於香港。該等權利與英國專利權同日生效，至專利權在英國告終時止。年內專利權註冊共654宗，一九八零年則有718宗。

一九八一年商標（修訂）規則已於一九八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對於根據商標規則所應繳的費用，予以提高。一九八一年發明品專利權註冊（費用）修訂規則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生效，對發明品專利權註冊的收費，亦同樣予以增加。

公司

註冊總署的公司註冊處，對於所有在香港註冊的公司和在香港設立辦事處的外國公司，均存有紀錄。

本港公司均根據公司條例註冊，該條例主要仍以過去在英國施行的一九二九年公司法爲藍本，而該法現已由一九四八年及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取代。但自從公司法修訂委員會於一九七一年六月及一九七三年四月提出的若干建議實施後，該條例的幾個部分，特別是關於招股章程、帳目及核數的條文，業經修訂，修訂條文亦已納入一九四八年及一九六七年公司法大部分的有關規定。委員會第二次報告書中尙有其他未立法施行的建議，現已併入一項詳盡的法案內，並已刊登在一九八零年七月十八日的政府憲報。市民可就此法案提出意見。許多社會人士及團體，對該法案所處理的事項與公司法的其他方面，紛紛提供詳盡的意見。政府對此等意見仍在考慮中。

每家公司於註冊時須繳交註冊費300元，另每千元註冊資本額繳費4元。一九八一年內共有15 877家新公司註冊，比一九八零年多1 281家。新註冊公司的註冊資本總額爲47億4,900萬元。新公司的註冊資本額在500萬元或以上的有192家。年內有4 358家公司增加註冊資本，增加額共達578億7千萬元，並按每千元交4元的比率繳費。一九八一年底，已註冊的本港公司共96 261家，而一九八零年則爲81 206家。

海外註冊公司在香港設立辦事處，必須在一個月內將若干文件送交公司註冊處註冊。註冊時只須繳付小額檔案費用。年內有207家海外公司註冊，58家停業。一九八一年底，註冊的海外公司共有1 547家，分屬55個國家，其中美國361家、英國206家、日本170家。

凡擬在香港經營人壽或水火保險業的保險公司，必須遵守人壽保險公司條例或火險及水險公司保證金條例的規定。此等條例規定保險公司除呈報年結外，並須向公司註冊處繳交保證金，但如有關公司已在倫敦取得貿易署保險科的證明書，證明該公司已根據一九七四年保險公司法獲准在英國經營保險業，或水火保險公司已在英聯邦國家繳交此類保證金，則可獲豁免。一九八一年人壽保險公司（修訂）條例與一九八一年火險及水險公司保證金（修訂）條例，已於一九八一年一月九日生效。該兩條例規定，所有經營人壽保險、火險或水險業務而未經豁免的公司，其實收資本最少須爲港幣500萬元，而其資產須比負債額超出港幣200萬元（倘該公司同時經營人壽保險與火險或水險業務，則該額須達港幣400萬元）。至於經營汽車第三者保險的公司，必須獲得註冊總署署長批准。香港現有286家保險公司經營人壽、水火或汽車保險，其中126家是本港公司。

所有保險公司均須遵守一九七八年保險公司(規定資本額)條例。該條例規定除若干特殊情形外，只有根據公司條例成立或註册的公司，其發行股本不少於500萬元並已用現金繳足者，方可開辦人壽、水火或汽車保險業。

在草擬一項包括各類保險業務的全面性保險公司新法案方面，年內已有進展。預料該項法案將於一九八二年上半年呈交立法局。

公司註册處同時根據註册信託立案法團條例，爲信託人註册，成爲法人：此外亦辦理有限責任合夥經營的註册事宜。

放債人

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十二日生效的新放債人條例，實施發牌辦法，以取代自一九一二年以來沿用的放債人註册舊法。目前凡欲經營放債業務，須向由一位裁判司與兩位審裁顧問組成的牌照法庭申請。申請人須先向兼任放債人註册處處長的註册總署署長提交申請書，同時將副本送交警務處處長。兩者均可對該項申請提出反對。該項申請須於報章刊登，而各界人士與該事件有關的，亦有權提出反對。

該條例對一些違反法定事項的罪行，例如無牌經營放債業務，加以嚴懲。此外亦規定無牌放債人不能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所放債款。另一項全新的規定爲，任何人士，無論其本身是否放債人，倘以超逾年息6分的利率放債或提議放債，均屬違法，而有關的還款協議及所提供的抵押，亦不能依法執行，以追收所放債款。

破產和清盤

在香港，由於經營失敗而須向法庭申請商號破產或公司清盤的事件，與結束營業的商號和公司總數比較起來，通常僅佔少數。年內向法庭提出的破產申請有104宗，強迫公司結束的申請有142宗，而法庭頒發的接管令有72宗，結束令則有97宗。如往年一樣，幾乎每宗案件都委任破產管理官爲信託人或清盤人。一九八一年內，破產管理官變賣的資產總值約達4,260萬元。除上述強迫結束的公司外，年內尙有502家公司自動清盤，其中467家由公司股東自動結束，35家由債權人自動結束。

一九八一年破產（徵收訟費及百分率）收費表（修訂）公告及一九八一年公司（徵收訟費及百分率）（修訂）令，除分別將主要收費表及主要命令內一些收費予以提高外，同時亦對徵收費用及百分率的規定作出修訂，以便可用貨幣付款，代替貼上郵票的方式。

3

財政制度和經濟

一九八一年，世界主要工業國家的經濟情況，普遍呈現不景，尤其以代表香港主要出口市場的幾個國家爲然。本港最大出口市場——美國的經濟正瀕臨衰退邊緣；西德的經濟，實際上已停滯不前；至於英國的經濟亦在衰退中。但在這不利的環境下，本港極度倚賴出口的經濟，卻迅速增長。初步估計顯示，一九八一年本港生產總値的增長率，以實質計算，高達10%，與經濟衰退後最初幾年的增長率不相上下。在這樣的環境中有此成績，實在令人矚目。

在本港經濟繼續迅速增長之際，卻有一個與過去兩年不同的現象，就是經濟增長的推動力，在於本港內部需求，而非本港產品出口。本港內部需求增長率，以實質計算，爲11%，顯然較本港產品出口增長率 7 %爲高。鑑於出口業仍爲香港經濟的支柱，經濟增長由內部需求帶動，無疑會引起不安。至於一九八一年的情況，是在前所未有的高利息及高通貨膨脹率、產品出口較低增長率、及港元相對地疲弱等背景下產生的。

然而，事實顯示本港經濟增長的推動力，由本港產品出口轉爲內部需求，尤其自一九八零年下半年開始，對消費品的需求更爲增加。這種現象，是因七十年代持續最久的旺盛出口貿易，帶來前幾年經濟繁榮所造成的自然發展。一九七八至八零年 3 年間，本港產品出口增長率，以實質計算，分別爲 10.4％， 16.5％及 10.9％。同時，該轉變並不明顯，因此不會引致本港生產需求的增長率與本港經濟生產能力的增長率脫節。實際上，排除轉口貿易迅速發展所帶來的影響後，一九八一年最後需求總額的增長率爲 8.5％，較本港生產總値的增長率爲低。在一九八零年，最後需求總額的增長率爲11%，比生產總値的增長率10%較高。這顯示本年情況較去年爲佳。因此，一九八一年內，本港資源的供求情況，較爲均衡，而本港內部通貨膨脹壓力已有緩和的跡象。計算內部全面通貨膨脹的最佳指標，是生產總値平減物價指數，該指數的增加率，在一九八一年爲11%，較一九八零年的13%顯著降低。

雖然，本港內部需求是決定經濟增長率的主要因素，但本港全年產品出口量仍保持良好。一九八一年全年的實際增長率爲 7 %，以目前國際情況而言，這樣的成績，可算極爲優良，而由於近年已建立更龐大的經濟基礎，這成績也是令人鼓舞的。世界經濟雖然陷於衰退，但本港經濟仍能保持增長，主要原因是本港經濟的成本／價格結構，經已順利地調整。不過，由於內部需求成爲經濟增長的推動力，本年的入口增長率已超逾總出口增長率。由於需求情況改變，貿易價格比率亦隨而惡化，有形貿易「差距」（即入口價値超過出口總値的部分）擴大，導致港元兌換値低跌。但港元匯値下降有助於維持本港出口的競爭能力。因此，雖然一九八零年本

港產品出口增長率顯著下降（全年計算，上半年爲18%，至第三季爲7%，而第四季更跌至4%），但至一九八一年，這情況已改善。

港元匯値下跌同時亦造成壓力，導致物價上升。入口價格增加率，特別在糧食及燃料方面，因而迅速上升。以各種消費品價格指數增加率計算的通貨膨脹率，繼續高企，令人不安。例如，一九八一年內，新訂的甲類消費品價格指數，比一九八零年平均高出15%。這個指數，是代表本港50%非富裕家庭所需面對的物價升幅。但雖然如此，家庭收入亦同時迅速增加。不過，家庭中若有成員受僱於製造業，則收入的增加率僅比通貨膨脹率略高。這些家庭的生活水準，改善不大。

勞工供求情況

有些家庭的生活水準，並沒有按照經濟增長率的幅度改善，其中原因，可追溯至勞工供求情況的發展。由於直接或間接受入境移民所影響，近年來本港勞動人口的數量急劇增加。移民的流入，對勞工供應所產生的直接影響，是明顯可見的。但間接的影響則不明顯。大量移民加入勞動人口的行列，特別在較易獲得工作的製造業，引致工資增加率放緩，更促使某些人（例如家庭主婦）加入該行列，以維持及改善其家庭的生活水準。截至一九八一年九月止的12個月內，勞動人口全年的增長率約爲5.4%。因此，一九八一年經濟增長的現象，主要是表示工人人數增多而非生產力提高。

不過，一九八一年內有跡象顯示，勞工供應的增長率可能已開始下降，原因大概是由一九八零年十月開始，非法入境者的湧入已受到阻遏。至於失業情況方面，每季調整的失業率，在一九八零年九月爲3.8%，一九八一年三月已增至4.1%。一九八一年九月則降至3.6%的水平。由於失業率自一九七九年三月以來便不斷提高（當時曾錄得2.3%的歷來最低點），因此現時的發展令人鼓舞。至於一九八一年九月的失業率是否表示確已扭轉近期的趨勢，目前言之尚早。

同時，製造業的工資增加率，以實質計算，仍然偏低。截至一九八一年九月止的12個月內，工資增長率僅爲2.3%。不過，截至一九八零年九月的12個月內，工資實際上並無增長。兩者比較之下，今年的情況已有好轉。鑑於年內本港生產出口並不蓬勃，這些改善雖然有限，卻仍然令人鼓舞。

本年建造業工資的增加率放緩，加上建築材料如水泥和鋼條的價格，大致穩定，所以建築（包括土木工程）成本的增加，亦較爲溫和。過去三年來（一九七八至一九八零），該業勞工的生產力有下降的趨勢，但至一九八一年這情況已不再出現。不過，年內情況若有改善，相信進展亦極爲輕微。

物業市場

物業市場與建築業息息相關。一九八一年前，物業供求情況不均衡，使物業價格及租金受到上升壓力，但年內這種情況已顯著緩和。原因是供應大增，但需求卻因高利率及高價格而減低，此外亦因經濟前景看來較不樂觀所致。以建成樓宇的實用面積計算，各類樓宇的供應量亦大爲增加，尤其以商業（辦公室及店舖）樓宇爲然。與一九八零年比較，一九八一年的樓宇價格及租金一般趨於穩定，或有下跌的現象。

一九八一年內，住宅樓宇的買賣頗爲沉寂，除年中數次大規模的買賣活動外，其他活動並不多見。抵押利率及居住單位價格的高昂，似乎使按月抵押付款升達一個極高水平，使有意購買樓宇自住的人士難以負擔。因此，年內樓宇的價格大致上已停止上升，在某些情況下更已下降。爲吸引更多買家，發展商更樂意提供折扣及降低首期付款的條件。此外更有被迫出售樓宇的現象，這是因爲就目前樓價的上漲率而言，抵押利率實已太高，投機者因此不得不將已購的樓宇以虧本價格出售，以求套現。

一九八一年內住宅樓宇的租金，大致繼續上漲。就現存租約的租金而言，由於私人住宅樓宇的加租幅度已全部受到管制，故難以對上述現象作有意義的解釋。但毫無疑問，年內新租賃單位的租金因不受管制而繼續上漲，原因是住宅樓宇買賣雖然並非十分活躍，但對住宅樓宇的基本需求，則仍然殷切。

商業樓宇方面，先前價格急劇上漲刺激供應量大增，因此年內供求情況已相當均衡。在次要地區的辦公室和店舖的售價及租金增加率大致上已大爲放緩，在許多情況下，售價和租金實際上已下跌。至於主要地區的商業樓宇，由於供應有限而需求仍大，租金亦較爲穩定。工業樓宇方面，一九八一年的供應量繼續充足，樓價和租金大致平穩，或稍爲下降。

通貨膨脹

一九八一年內，兩種計算標準分別顯示通貨膨脹率的不同增幅。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上升15%，本港生產總値平減物價指數則上升11%。在浮動匯率制度下，難以分辨輸入的通貨膨脹和內在因素引起的通貨膨脹。不過，前者比後者上升更快，或者可以表示本年輸入通貨膨脹的影響很大。一九八一年內，甚至在土地及樓宇方面，本港資源的供求亦達到合理的均衡。此方面對價格所引起任何不利的內在影響，亦應已變爲溫和。

但無論今年的通貨膨脹是否主要由外地輸入，通貨膨脹率達到15%，對消費者來說，已是過高。雖然香港的經濟體系和其他各地不同（本港的通貨膨脹通常與迅速的經濟增長，及較低的失業率一同出現），但今年的通貨膨脹率仍屬過高。不過，鑑於香港經濟以對外貿易爲主，即使在浮動匯率制度下，亦難免在若干程度上受世界各地的情況所影響。一九八一年，大部分國家的通貨膨脹仍然急劇，雖然一般而言已有放緩的跡象。例如，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成員國的通貨膨脹率，年內仍然高於10%。

據認爲一九八一年通貨膨脹率急劇上升的一個內在或局部因素，便是貨幣供應量急劇增加。貨幣供應，以港元計算，最廣泛的定義，簡言之是Ｍ３，這包括公衆人士持有的紙幣及硬幣、以及金融界以外人士在持牌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所持有的存款及其發行的存款證，一九八一年內，M3估計上升約22%。事實上，貨幣供應量和以貨幣計算的本港生產總値增長率，並無顯著分別，此外，貨幣供應的較狹窄定義爲MIB，在香港而言，這包括公衆人士持有的紙幣及硬幣、港元的活期及儲蓄存款。目前，若干評論家認爲這定義可以解釋經濟活動情況，是衡量貨幣供應的最適當指標。根據這個定義，一九八一年貨幣供應的增長率估計只爲６％。（根據截至一九八一年十一月止的貨幣供應統計數字而作出估計。）

雖然一九八一年全年的貸款利率達到歷來最高點，但本港的借款及墊款增長率則繼續留於高水平。

政府財政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爲達到製訂及管制預算的目的，政府開支分爲 4 大類：每年個人薪酬經常開支、每年其他經常費用、特別開支及工務非經常開支。每年個人薪酬經常開支是指支付公務員薪金及津貼的經常費用；而提供公共服務必然引致的所有其他經常開支，則列爲每年其他經常費用。特別開支主要是指非經常開支，例如購買廠房、設備及進行較小規模的公共工程，而工務非經常開支則包括公共工程計劃內所有計劃的非經常開支，但不包括市政局計劃的開支，該等開支已撥入市政局的預算範圍內。

一九八零至八一財政年度內，總開支毛額爲 235 億 9,300 萬元，比原來預算高出51億 5,200 萬元，其中每年個人薪酬經常開支佔46億 7,100 萬元，每年其他經常費用佔72億 4,800 萬元，特別開支佔78億 8,200 萬元，而工務非經常開支則佔37億 9,200 萬元，開支的詳細項目載於附錄九。

綜合帳目

立法局年來分別通過決議，設立發展貸款基金、政府獎券基金、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及學生貸款基金。發展貸款基金設立於一九五八年，資源主要來自政府一般收入的撥款、基金所收利息和還款；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總額爲49億 5,200 萬元。該基金用以資助社會和經濟發展計劃，大部分用於建築廉租屋宇。至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止，發展貸款基金的流動資產合計11億 440 萬元，批准承擔而未付的款項共58億 1,110 萬元。

政府獎券基金於一九六五年成立，主要是以補助和貸款方式資助社會福利服務的發展。該項基金最初由政府自一般收入中撥款 740 萬元。其後售賣前政府獎券，並自一九七五年九月起售賣六合彩獎券及拍賣特別車牌號碼，先後得款2億6,430萬元。至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止，基金的流動資產合計 1 億 3,480 萬元，業經批准的補助金和貸款合計 2 億 3,220 萬元。

一九七七年，政府設立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撥出資金興建樓宇，售予市民。該建屋計劃旨在協助收入低於某一指定水平的家庭自置樓宇。至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止，政府從一般收入項下共調動10億 6,650 萬元，撥歸該基金，用以支付地價、樓宇建築費及其他費用。年內，各項計劃耗資 9 億 3,560 萬元，而出售樓宇單位的收益，則共達10億 9,460 萬元。

學生貸款基金於一九八零年二月一日成立，用以資助兩間大學、香港理工學院及其他認可專上學院的學生。年內曾批准兩項新計劃，以資助在英國攻讀的香港學生，但並無付出款項。原先由發展貸款基金撥出的未付貸款，已於一九八零年二月一日改由此基金撥付。至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止，基金的流動資產共有 2,380 萬元，年內付出貸款共 4,680 萬元。

盈餘與赤字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第一個財政年度內，香港政府的帳目曾出現輕微赤字。其後，除一九五九至六零年度、一九六五至六六年度和一九七四至七五年度分別出現4,500萬元、1 億3,700萬元和 3 億 8 千萬元赤字外，截至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止，

其他各年度均有盈餘累積。至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止，累積的儲備金達160億3,600萬元。政府必須持有儲備金，作爲或有負債的保證，並確保政府可應付短期內收入比預期爲少或入不敷出的情況。

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度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收支，以及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的預算詳情和比較，見附錄七和附錄八。各類收入和開支的來源則按照比例作出圖解，載於附錄七甲和附錄八甲。

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收入預算爲328億8,800萬元，開支總額爲250億6,200萬元，因此預料該年度出現盈餘78億2,600萬元。

公共債項

截至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止，本港所有的公共財政資產淨値爲160億3,600萬元，而公共債項約爲2億4,600萬元，以本港人口計算，平均每人約48元。而截至一九八零年三月卅一日止，公共債項爲4億2,300萬元，以本港人口計算，平均每人約84元。公共債項減少，主要由於一九八零年十一月贖回一九七五年發行、總額爲2億5千萬元的政府公債。

市政局

市政局可自行編製財政預算，並決定其活動範圍內那些工作應獲優先撥款。局方工作交由市政總署執行。所需經費，主要來自市區樓宇的差餉、牌照費、市民使用服務設施所付費用。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市政局工作的全部財政預算爲9億2千萬元。

房屋委員會

房屋委員會在財政方面亦完全自主。該委員會負責興建和管理公共房屋，其執行機構爲房屋署。根據房屋條例，該委員會必須釐定政策，確保主要來自租金的收入，足以應付管理公共屋邨的經常開支。一九八零至八一財政年度，屋邨租金和其他收入，合共9億4千萬元。該委員會依照政府的公共房屋計劃興建新屋邨時，獲政府撥地；地價列入資產負債表內，作爲政府的撥款。如現金不足以支付建築費，房屋委員會可按照優惠條件，向發展貸款基金借貸，但不得超越既定限額。至一九八一年三日卅一日止，因興建公共屋邨而未償還的貸款合共29億4,900萬元。

房屋委員會並負責管制僭建寮屋，清拆官地上的寮屋以便空出土地作發展之用，並設立臨時房屋區及臨時工業區。上述工作所需經費，全部自政府一般收入撥出。該委員會又負責代政府設計、興建和銷售居者有其屋計劃下的樓宇。樓宇的建築費來自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而屬委員會物業的任何有關商業設施，建築費則來自發展貸款基金。

出售土地的收入

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內，政府在港島及九龍市區進行土地交易所得的總收入，估計爲94億100萬元，新界區爲24億2,900萬元；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從市區所得實際收入爲90億8,300萬元，新界區則爲16億8,600萬元。

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以拍賣或投標方式出售官地的估計收入，已包括在上述數字內，市區方面估計爲81億1,900萬元，新界區爲17億3,600萬元。

內部稅收

香港稅務局評定及徵收構成本港內部稅收的所有稅項、關稅及收費，包括博彩稅、商業登記費、娛樂稅、遺產稅、酒店房租稅、入息及利得稅與印花稅。在截至一九八二年三月卅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內，內部稅收預料可達 114 億 8,600 萬元，而截至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止的上一年度實際已收稅款爲 112 億 3,200 萬元。財政司在一九八一年度預算案演詞中所宣佈的稅項寬減，可使各類納稅人獲益，但內部稅收因而減少12億 5 千萬元；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的預算，已將上述稅項損失計算在內。

博彩稅

根據博彩稅條例，合法彩金電算機的投注或彩池派彩，和六合彩的收益，均須繳納博彩稅。這項稅收，是根據擁有專利權的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的填報而評定。投注的稅率爲 7.5％或11％（視投注的形式而定）；彩票收益的稅率則爲25％。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內，博彩稅預計可達10億 2千萬元，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實際已收稅款爲 8 億 2,300 萬元。

商業登記

根據商業登記條例，所有在本港營業的人士均須辦理商業登記，每年繳交登記費 175 元。有限公司不論是否營業，均須履行同樣義務。由慈善機構經營的業務，或屬非有限公司而營業規模十分細小，則可免繳登記費。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內，從登記費、供給文件副本手續費及其他收費所得稅收，估計可達 6千萬元，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從上述收費所獲得的實際已收稅款爲 5,400 萬元。

娛樂稅

根據娛樂稅條例，電影及賽馬入場券收費須繳娛樂稅，稅率視入場收費額而定。電影入場費的稅率平均約爲 8％，賽馬入場費的稅率平均爲28％。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內，娛樂稅收入估計達 5千萬元，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實際已收稅款爲 4,500 萬元。

遺產稅

根據遺產稅條例，凡身故者在本港遺下的財產，必須繳納遺產稅。由一九八一年五月廿九日起，價值在 100 萬元（以前爲60萬元）以下的遺產可獲豁免遺產稅。現行的遺產稅率由15％(適用於價值在 100 萬元至 150 萬元之間的遺產)起，至18％（適用於價值在 300 萬元以上的遺產）不等。（以前最低的稅率爲10％，適用於價值60萬元至65萬元的遺產。）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內，除去因提高遺產稅的豁免限額而減少的 1,300 萬元後，遺產稅收入估計爲 2 億 3,700 萬元，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實際已收稅款爲 2 億 5,100 萬元。

酒店房租稅

根據酒店房租稅條例，酒店和招待所必須繳納酒店房租稅，稅率是酒店租客所付租金的 4％。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這項稅收估計爲 5,100 萬元，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實際已收稅款爲 4,200 萬元。

入息及利得稅

入息及利得稅是根據稅務條例而徵收。香港實行一個分類課稅制度，根據這項制度，應納稅人士按照四種不同的入息來源接受評算及繳付稅款。該四種不同的入息來源，計爲營業利潤、薪俸、物業及利息。在分類課稅制度之上，是一種稱爲「個人入息課稅」的合併計算辦法，納稅人可以選擇將在本港上述四個來源獲得的總入息合併課稅。

現行的15％標準稅率，自一九六六年四月一日以來便已採用。

只有在本港經營業務、專業或商業而獲得或賺取利潤，才須繳納利得稅。非有限公司所得的營業利潤必須按15％繳納利得稅，而有限公司所得的營業利潤現時則須繳納16.5％利得稅。應課稅利潤是按課稅年度內實賺利潤評算；此外有一種按上一課稅年度所賺利潤評算的暫繳稅額制度。正如許多其他國家一樣，本港的應課利得稅利潤是指純利。一般而言，爲賺取應課稅利潤而支出的所有費用可予扣除；金額在應課稅利潤實額10％以內的慈善捐款亦可扣除。由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息毋須預扣稅款，而從有限公司收取的股息亦可免稅。

在本港獲得或賺取薪酬，必須繳納薪俸稅。課稅標準及繳稅辦法，與適用於利得稅者相同。薪俸稅按遞增稅率計算，辦法是對扣除免稅額後的入息，按每1萬元的遞增徵收5％至25％不等的稅款，但全部徵收稅額不得超過扣除免稅額前入息的15％。現時免稅額項下，包括納稅人本身1萬5千元，妻室1萬5千元，第一名子女7千元，第二名子女5千元，第三名子女3千元，第四至第六名子女每人2千元，第七至第九名子女每人1千元，納稅人或其妻室供養父母的免稅額爲每人7千元。此外，單身及已婚的納稅人又可分別獲得7,500元及1萬5千元的補充個人免稅額。除爲賺取入息而支出的費用，和金額在應課稅入息10％以內的慈善捐款外，並無其他免稅額。在計算薪俸稅時，妻室的入息視爲丈夫的入息處理。

物業稅是根據估計租值，減去20％作爲修理及保養費，再按標準稅率15％向本港土地及／或樓宇業主徵收的稅項。但如果物業由業主自住、空置或位於新界某些仍未發展的地區內，則可獲豁免物業稅。如物業是由經營業務或商業的人士所擁有，且由業主自用作商業用途，則可從應繳的利得稅內，扣除已繳付的物業稅。在本港營業的有限公司，其名下物業均獲豁免物業稅，但來自物業的利潤必須繳納利得稅。

利息稅通常是按預扣制度在付息時即予扣除的稅項，稅率爲15％。在本港獲得或賺取的利息均須繳納利息稅。但如果該筆利息是在本港營業的有限公司所獲得，則視爲該公司經營所得利潤的一部分，而須繳納利得稅。由政府、持牌銀行和指定公共事業付出的利息，如不超越指定的利率，均可免繳利息稅。指定的利率可隨時更改。

個人入息課稅是本港任何居民均可選擇的課稅辦法，目的是減輕按標準稅率課稅的負擔。納稅人可以選擇將在本港所得各種入息及營業利潤合併課稅，而不採用每種入息及利潤按15％稅率計算的通常辦法。個人入息課稅，除可獲與薪俸稅相同的免稅額及遞增稅率外，更可扣除營業虧損，然後才算出應繳的稅額。如果按遞增稅率計算應課稅入息額所得的稅額，較按標準稅率計算總入息（未扣除免稅額）所得的稅額爲大，則選擇個人入息課稅辦法並無利益。

除去因一九八一年度預算案的稅項寬減使稅收減少的數字後，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內，入息稅及利得稅估計可達89億2,300萬元，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實際已收稅款爲79億6,500萬元。

印花稅

根據印花稅條例，不動產轉讓、租約、及股票轉讓，須繳納定額或從價印花稅。鑑於現時住宅單位的價格上升，一九八一年度預算案已將轉讓低價及中等價值物業印花稅固定及優待稅率的限額提高。轉讓書應付的印花稅由最低定額20元（適用於價值25萬元或以下的物業）至1％（適用於價值25萬元至50萬元之間的物業）及2.75％（適用於價值50萬元以上的物業）。如物業價值超逾上述界限而須採用較高稅率計算，稅例內有邊際寬減計稅方法。租約內規定的頂手費須課從價稅，稅率為2.75％。至於租約內規定的租金，印花稅率則按租期的長短而定。股票交易應具備買賣單據，買賣雙方均須繳納印花稅，稅率為每1千元繳稅3元。估計在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內，印花稅收入為11億 4,500 萬元，而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實際已收稅款為20億 5,200 萬元。

財政與經濟

貨品稅

香港對進口貨物並無徵收一般關稅，但有4類貨物，不論是在本港製造或從外地輸入，均須課稅。這4類貨物是酒類、煙草、某些碳氫油類和甲醇。所有輸入、輸出、製造或售賣應課稅品的商號，均須領取牌照。

酒類的基本稅率，每公升最低由港製啤酒的0.60元起，至拔蘭地酒的27.06元不等。煙草稅率每千克由熟煙的8.16元起，至雪茄的44.42元不等。至於碳氫油類的稅率，汽車和飛機用汽油為每公升0.5元，車輛用柴油則為每公升0.35元。甲醇的稅率相等於每公升2.18元。

差餉

政府每年根據經評定的物業應課差餉租值，按固定百分率徵收差餉。簡略而言，應課差餉租值即預料物業每年可得的合理租值。自從目前的估價冊於一九七七年四月一日生效以來，當局未有再行檢討應課差餉租值，所以現時的應課差餉租值，低於市面的租金水平頗多。

徵收差餉百分率，每年由立法局議決訂定。由一九七七年四月一日起，對於市區出租樓宇應課差餉租值，一般的差餉徵收率為7.5％，市政局的徵收率為4％。新界一般差餉徵收率，則在11.5％以下。由於市政局工作範圍並不包括新界，所以新界無須繳交市政局差餉。

一九八一年五月通過的一項法案，對差餉條例作若干修改。最重要的修改，是在預備新估價冊時，引用一個修訂方法，就是按照總督所指定的日期，評定應課差餉租值；目的是使評估應課差餉租值的辦法較為一致，以便將來進行租值檢討。其他修改，是有關估價冊電腦化、評定新建樓宇應課差餉租值、豁免差餉、反對事宜與上訴程序。所作的修改，主要為澄清法例條文、釐訂最新法例、和改善行政程序。

由於建築業迅速發展，估價冊繼續增大。預料至一九八二年四月一日，估價單位將增至64萬個以上，應課差餉租值超逾130億元。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估計一般差餉收入為10億 6,100 萬元；市政局差餉收入約為4億 3,600 萬元。

差餉須每季上期繳納，逾期繳交者當會依法受罰。能獲豁免差餉的樓宇不多，但教育、慈善及福利機構的樓宇，若用作推廣某項當局認可的目標或政策者，則政府通常會在差餉方面予以資助。空置的住宅樓宇不會獲發還已繳的差餉，但空置的非住宅樓宇，則可獲發還已繳差餉的半數。

政府帳目的審核

核數署署長負責審核所有政府帳目，以及市政局、房屋委員會、50多個法定與非法定基金和其他公共團體的帳目，並審查本港各類受政府補助機構的財務事宜。核數署署長的委任、任期、職責和權力，均由核數條例規定。核數署署長並非公務員，因此可確保署長在執行職務時能完全獨立自主，而且有關條例規定署長毋須接受任何個人或部門的指示或管制，並制定若干條款以提供保障，使其免受革職或提前退休的處分。

核數署署長審核政府每年帳目的報告書，須呈交總督，由總督以立法局主席的身分審閱，再轉交政府帳目委員會審查。該委員會成員包括1名主席及6名委員，全部爲立法局非官守議員，由立法局主席委任。根據立法局的會議常規，該委員會獲授權審閱核數署署長就下列各項帳目所撰寫的報告書：政府帳目、該委員會認爲須提交立法局省覽的其他帳目、核數署署長執行職務或行使權力時的任何附帶事項。該委員會在行使權力時，得傳召任何公務員或其他有關人士，命其供給所需資料及解釋，或出示所需文件及紀錄。

政府帳目委員會就核數署署長審核政府帳目的報告書作出報告。兩份報告書同時提交立法局省覽，再轉呈英國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審閱。

香港作爲金融中心

一九八一年，香港繼續發展爲金融中心。自暫停發出銀行牌照令撤銷後，8間主要國際銀行獲發牌在香港經營銀行業務。年內其他主要發展包括：重新修訂銀行業務的定義，及因而引致一種新的財務機構產生，即持牌接受存款公司。一九八一年內，政府並未發出該類牌照，但續有48間註册接受存款公司開始營業。年內股票市場非常活躍，恒生指數在七月達到最高點；但商品市場則較爲平靜。

作爲國際金融中心，香港的經濟制度具備各種可能是獨有的特色。金融業方面，很少機構進行專業化經營，特別以接受存款公司爲然；舉例說，僅有一個機構專門提供抵押融資，而並無任何機構是只爲收取儲蓄存款而設。本港並沒有中央銀行或中央貨幣局；中央銀行的工作由布政司署的金融事務科執行，並依照所需，經由香港政府外匯基金以及一家商業銀行處理。本港並無直接的有價公債，而公共債項的總額極低。本港有一個發展完善、無任何外匯管制的外匯市場，和一個極爲活躍的黃金市場。

金融業

年內最重要的發展爲重新修訂銀行業務的定義，因而擴大了只限持牌銀行才能經營的業務類型，並由此產生三級制的金融業。這是通過修訂銀行業及接受存款公司條例來達成的，該兩條例規定在一九八三年中的兩年過渡期屆滿後，存款業務由3類界限分明的機構分享：第一類爲持牌銀行，它們在經營銀行業務時，可接受任何數額和任何期限的存款；第二類爲持牌接受存款公司，它們可接受不少於50萬元

而不論期限的存款；第三類爲註册接受存款公司，它們可接受不少於 5 萬元而原來期限不少於 3 個月的存款。

本港的銀行根據銀行業條例而領取牌照，由總督會同行政局發給牌照。一九八一年底，本港共有持牌銀行 123 間、銀行營業地點 1 301 處，其中有89間銀行在香港以外註册成立。此外，外資銀行代辦處共有 121 家。

由一九七九年八月開始生效的暫停發出銀行牌照令，其中關於主要國際銀行及成立已久的本地接受存款公司部分，已於五月撤銷。在香港以外註册成立，而希望申領牌照的銀行，必須擁有資產（抵銷項目除淨後）最少 100 億美元（這最低限額將每年檢討）。該銀行成立所在的國家，必須有充分而嚴密的監察制度，同時對香港的銀行提供某些可接受的互惠形式。最後，總督會同行政局考慮每項申請時，也會顧及來自同一國家、已依照銀行業條例在本港成立的其他銀行數目。

一家在香港註册成立、由香港人士擁有主要股權的本港公司，如欲申領銀行牌照，當局須根據下列 3 個準則考慮：該公司必須最少有實收資本 1 億元，必須已經營接受公衆存款及貸款業務最少10年，並擁有公衆存款最少15億元及總資產最少20億元（這些最低限額將每年檢討）。

接受公衆存款，但不經營銀行業務（根據銀行法例定義）的非銀行財務機構，必須依照接受存款公司條例持有牌照或註册。由財政司發給牌照而取得的持牌公司地位，保留給規模較大的公司，它們必須有已發行股本最少 1 億元及實收股本最少 7,500 萬元，同時要符合部分主觀的標準，如規模、所有權及管理階層的質素等。從一九八一年四月起，只限於某些公司才可在接受存款公司監理專員主管的登記册上列名而取得註册接受存款公司的地位。這些公司除要符合某些基本準則外，其50％以上的股權必須由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銀行擁有（在此之前，對擁有權並無這種限制）。從一九八一年七月起，申請註册爲接受存款公司的實收資本最低額，已由原來的 250 萬元增至1 千萬元。一九八一年底，本港有350 間註册接受存款公司，但仍未有持牌接受存款公司。

除爲確立持牌接受存款公司地位而作的修訂外，爲着加強對接受存款機構的嚴密監察，及使該兩項條例的規定切合最新需求，一九八一年內，銀行業及接受存款公司條例都有進一步的修訂。

由於在香港成立的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在本港以外的活動日益增多，當局已於年內着手準備進一步修訂法例，以適應此情況，並使銀行監理專員（同時亦爲接受存款公司監理專員）在漸形重要的國際銀行督導人系統中，發揮充分作用。

一九八一年內，金融業另有兩項重要的發展。香港銀行公會於一月成立，以取代外滙銀行公會。香港銀行公會是所有持牌銀行均須加入的法定機構，其最重要功能之一，是執行（與政府商議）利率協議，該協議規定持牌銀行對若干項存款可付給的最高利率。由於本港沒有公債及其他傳統的金融政策票據，利率協議規定的存款利率在金融市場發揮非常重要的作用。

一九八零年金融統計資料條例生效後，政府開始發表一系列新的詳細統計資料，該等資料是根據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自一九八零年十二月起向布政司署金融事務司呈遞的每月報表而編訂的。當該系列漸趨完備時，所提供的統計資料，對於了解香港日益複雜的金融業，更有幫助。

非銀行的財政服務

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已在本港提供廣泛的設施與服務，這是本港金融業內其他類型的機構所佔範圍相當有限的原因之一。這些機構包括保險公司及長俸基金、儲蓄互助社、合作社、當舖及私人放債者等，對本港市場來說，其業務只佔相當小的範圍。爲着持續對不同的非銀行財政服務施行有效的管制，年內繼續進行租購業務法例的製訂及當押業條例的修訂工作。

金融市場

本港金融市場

本港內部的金融市場，並不是一個相當於交易場所的「市場」，所謂金融市場，是指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之間，在籌集及存放港元資金方面的活動。本港有數間大規模商業公司亦直接在貨幣市場存放資金。貨幣市場的資金需求，主要來自並無足夠港元存款基礎來支持其港元貸款的機構（大部分爲在本港以外地方註册的銀行的本港分行）。

實際上，直至一九七七年間，本港金融市場的一切交易，均採用直接存款的方式進行。在該年內，本港開始發行港元存款證，現時若干銀行已頗廣泛地使用這些存款證，以便籌措港元資金。在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卅一日，未付還的港元存款證共達35億 4,300 萬元，其中由持牌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擁有19億 1,200 萬元。

地下鐵路公司繼續使用一九七九年開始發出的商業票據。該種票據的形式，是由地下鐵路公司承兌的可轉讓匯票。

本港並無直接的有價公債。現時未付還的唯一直接公債爲欠亞洲發展銀行的借款，數額在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爲 2 億 5 千萬元。本港有少量由政府保證的有價債項，其中包括地下鐵路公司發行，爲期10年的債券 4 億萬元、爲期 5 年的票據 2 億 700 萬元、以及香港建屋貸款有限公司發行的 1 億 5 千萬元票據。

外匯市場

本港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有密切聯繫，這是本港貨幣市場的一個重要特色。產生這聯繫，是因缺乏以港元爲面額的貨幣市場票據所致——特別是由於缺乏有價公債，例如庫存債券，這意味着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剩餘流動資產，必須以外幣資產持有，主要爲持有外地銀行的提款權。此外，沒有足夠本地存款基礎的本港銀行，如不能在本港的貨幣市場以適當利率借到所需的資金，可藉着出售外幣來購買港元的方法，獲取向本港客戶提供貸款的資金。

本港完全沒有外匯管制，若干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均爲外匯市場的活躍參與分子，在本港外匯市場的營業時間內，很多國際銀行經由設於本港的分行，代表世界各地的其他分行進行交易。政府除有時謀求消除港元匯值的不穩定波動外，通常不會干預外匯市場，使港元匯值受到影響。一九八零年開始發出的美元存款證，在一九八一年發出的數量更多；一九八零年底，由香港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發出的未付還美元存款證共 8 億9,200 萬元，到一九八一年底，總額增至27億 3,500 萬元。

證券市場

證券交易所合併條例於一九八一年二月一日起生效。當局邀請現有 4 間交易所的全部會員，申請成爲交易所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會員。申請人必

須證明其財政狀況符合該條例所規定的資金要求，方有資格申請爲會員。年底時，已有 241 人成爲交易所公司的會員，而附屬會員則有 3 人。該條例規定合併交易所最遲要在一九八四年二月一日前開始營業。

在此期間，現有交易所繼續進行買賣。一九八一年的成交額爲：遠東證券交易所，508 億 440 萬元；香港證券交易所，174 億 5,080 萬元；金銀證券交易所，375 億 4,540 萬元；及九龍證券交易所，1 億 8,530 萬元。成交總額爲 1,059 億 8,590 萬元，較一九八零年的成交總額 956 億 8,470 萬元增加 10.8%。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卅一日的恒生指數爲 1 405.82（一九六四年七月卅一日爲 100），較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卅一日的 1 473.59 爲高。

證券監理專員辦事處屬下職員繼續監察與證券有關的財務交易，並審查個別股票價格的不尋常變動。證券監理專員辦事處的職責之一，是調查可能牽涉證券內幕交易的事件，並確定是否有足夠表面證據，應否由內幕交易審查處予以調查。有關和記黃埔有限公司的股份在一九七九年九月廿六日前的某段時間涉及內幕交易的調查，審查處於一九八零年七月開始正式聆訊。

一九八一年一月廿六日，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收購及合併委員會的建議，宣佈應將「控股權分界點」的概念加入香港收購合併守則內。就是收購者若收購一家公眾公司的股本達某一百份率，即應向該公司的其他股東提出全面收購建議。監理專員決定，上述百份率應訂爲已發行股本的35％，但收購者若不提出全面收購建議，則凡持有公司股份35%至50%者，每年可增購股份的最高限額爲3%。當局進一步徵詢證券業人士的意見後，於七月初，將 3 ％改爲 5 ％。該守則的修訂本其後於十月開始實施。一九八一年內，共有17宗已完成的收購，在另外 4 宗事件中，少數股東的股份已被收購。

爲使證券業內不同人士獲得更廣泛的代表權，一九八一年證券（修訂）條例已於一九八一年七月通過，以撤銷證券事務監督委員會內委任成員的人數限制。

年內，證券監理專員繼續執行香港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根據證券條例而獲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有12個；在訂立守則前，並無單位信託獲准在本港市場買賣。當局按照工作經驗，修訂香港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連同程序規定）。該守則已於十月起生效。

證券交易所聯合設立一項賠償基金，若有投資者因交易所會員犯錯誤而遭受金錢損失，則給予賠償。截至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卅一日，基金總額爲 2,500 萬元。年內，該基金並未付出任何賠償。非交易所會員證券商的存款額爲 920 萬元。收取存款的目的，是預備在非證券交易所會員的證券商犯過失時，給予投資者若干保障。一九八一年底，依照一九七四年證券（證券商、投資顧問及代表）規例而註冊的共有 2 637 人。

商品交易所

香港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是唯一根據商品交易條例領有牌照在本港經營期貨合約商品交易所的公司。該公司經營 4 個期貨市場：原棉、原糖、大豆及黃金。一九八一年，4 個市場呈報的成交額爲：原棉市場共 15 914 手，每手 5 萬磅；原糖市場共119 534手，每手50英噸；大豆市場442 708手，每手 3 萬千克；黃金市場交投共32 740手，每手100盎斯。九月，交易所宣佈獲得政府批准，成立工作小組，研究增設一個金融期貨市場的可能性。

一九八一年底，根據一九七六年商品交易（交易商、商品交易顧問及代表）規例註册的人士有1 510人。設立商品交易賠償基金的目的，是賠償投資者因交易所股東所犯錯誤而遭受的金錢損失。到年底時，賠償基金總額爲 770 萬元。非香港商品交易所股東的交易商存款共計70萬元，存款目的，是預備在非香港商品交易所股東的交易商犯錯時，給予投資者若干保障。

黃金市場

一九八一年內，本港金銀業貿易場的黃金交易情況活躍。價格變動與倫敦、蘇黎世及紐約等其他主要市場的發展相應。

金銀業貿易場共有會員商號 194 間，年內並無接受新會員加入。貿易場的金價，在一九八零年底爲每両99%純金港幣 3,592 元，至一九八一年底則爲港幣 2,714 元。1 両等於 37.429 克。

年內，本港國際黃金市場續有增長。該市場的交易以美元定價，按每金衡盎斯99.95%純金計算，在倫敦交收。一九八零年底，黃金在倫敦的價格爲每盎斯 588 美元，而一九八一年底則爲每盎斯 400 美元。

外匯基金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實際是政府的銀行，所以執行若干類似中央銀行的職務。外匯基金是根據一九三五年貨幣條例（後改稱外匯基金條例）設立，目的在調節港元的匯兌價值。該基金由布政司署金融事務科依照財政司的指示管理。

該基金自設立以來，一直持有發行紙幣的保證，而兩間發行紙幣的銀行——香港上海滙豐銀行和渣打銀行——依據持有的債務證明書發行紙幣。這些證明書是外匯基金的無利息負債，並按照市面上流通紙幣價值的高低而發行及收回。一九七六年，硬幣發行基金（持有政府發行硬幣的保證）的全部資產及原存於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大部分外幣資產，均轉撥於外匯基金，使該基金的作用有進一步的發展。在上述兩項轉撥中，該基金均發出以港元爲本位的債務證明書。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卅一日，硬幣發行基金與外匯基金合併，並贖回硬幣發行基金所持有的全部債務證明書。因此，除爲數甚少的流動資金外，該基金是香港官方外幣儲備的唯一存放所。結果，政府資產負債表的一般收入餘額只反映政府現金收入與現金支出的差額，而官方外幣資產的港元價值的所有變動，均在外匯基金帳目中反映出來。

一九七八年，政府開始將一般收入帳目中的港元結存（流動資金除外）轉撥入外匯基金，並發出有利息的債務證明書，外匯基金的作用因而再度擴大。港元結存現已全部轉撥，大部分政府財政資產均存放於基金內。再由基金以港元及某些外幣存於銀行，並購入各種外幣有息證券。基金透過分佈於13個國家的87間銀行戶口、保管戶口及保付戶口來進行業務，反映近年來本港財政資產，無論在貨幣本位及管理方面，所作的廣泛多元發展計劃。

貨幣及港元匯兌價值

發行紙幣，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和渣打銀行兩家商營銀行負責。現時流通的紙幣，分面額十元、五十元、一百元、五百元及一千元數種，均依據持有的外匯基金債務證明書發行，另有爲數甚少的信用發行紙幣，由英國或香港政府發行或擔保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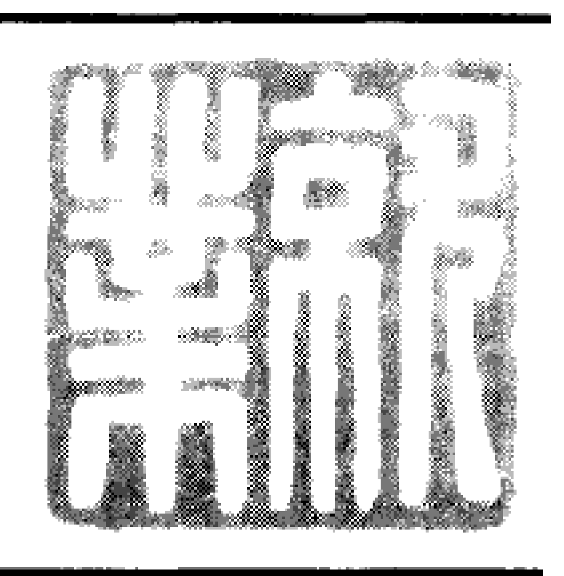
證券作保證。發行紙幣的費用由外匯基金撥付(但不包括與信用發行紙幣有關的部分費用在內),而發行紙幣所得的純利則撥歸該基金。

至於五元、二元、一元、五角和一角硬幣及一分紙幣,則由政府發行。五月時,當局推出圓形的新五元硬幣,舊五元硬幣則逐漸收回,於十月不再作貨幣使用。新硬幣有特別設計的邊緣,使人難以仿製,又可用於自動售貨機,而以往的十邊形硬幣則不適用。自錢幣檢討委員會一九七四年的報告書發表後,當局不斷改善本港的錢幣,這次推出新的五元硬幣,使錢幣改革又邁進一步。第六套紀念中國農曆新年的一千元金幣,於年初發行。這些金幣都是法定貨幣,但不流通。一九八一年底的流通貨幣總額及貨幣供應詳情,見附錄十一。

一九三五年,香港放棄其貨幣的銀本位,當年的港元匯值定爲每元約兌1先令3便士(或16元兌1鎊)。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國際貨幣基金成立,港元即按照這個戰前的匯兌率訂定其黃金的比値。港元和英鎊的關係一向並非法定,而是在外匯基金和發行紙幣的各銀行共同運營下確立和維持的。自一九六七年十一月英鎊貶値後,港元和英鎊的聯繫開始減弱;一九七二年六月英鎊獲准自由浮動,聯繫遂告終止。同年七月,香港政府宣佈港元與美元掛鈎,規定可在中央匯率上下 2.5% 之間升降。但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這個聯繫亦告終止。此後港元的價値即隨市況而升降。

港元的實際匯率(根據香港的15個最主要貿易對手的貨幣計算出來)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卅一日爲88.2(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八日爲100),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卅一日則爲85.9。美元兌港元的比率在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卅一日爲 5.140,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卅一日則爲 5.690。

4



就業

本港的勞動人口精明能幹，活力充沛。全港就業人數共2 404 067人，其中男性1 551 443人，女性852 624人。受僱於漁農業、採鑛和石礦業48 560人；製造業990 365人；水電煤氣業14 669人；建造業185 999人；批發、零售業及酒樓酒店業461 489人；運輸、倉庫、通訊業181 368人；財務、保險、地產及商業服務115 870人；公共、社會及個人服務375 703人及無從分類的行業30 044人。

九月間曾進行一項工業就業人數、職位空缺與工資統計，所得結果顯示工業機構有46 729家，共僱用工人904 646名。該統計以廠號爲單位，對象包括廠號東主及合夥人，受薪職工及各廠號的不受薪家屬幫工。至於自僱者、外發工及其他不受薪工人，如已包括於以住戶爲單位的調查，則不列入此統計範圍之內。製造業中，以紡織及製衣業工人爲數最多，約計381 711名。其次則爲電機工業及塑膠業。有關製造業工廠及工人的分佈情形，詳見附錄十三和十四。

本港製造業工人大部分集中於港島及九龍市區。新界的工業亦不斷擴展，現時約有四分一以上製造業工人在新界工作。

勞工法例

近年政府制訂多項勞工法例，使工作環境及僱用條件不斷獲得改善。自一九七一年以來，當局共頒佈151項法例，其中71項與改進服務條件直接有關。

一九八一年內，當局頒行勞工法例共26項，藉以提高安全水準，增進工人健康和改善福利。過去十年來，當局頒行的勞工法例共達151項。

僱傭條例爲制訂全面的僱傭守則提供一個大綱，政府已逐步將重要的修訂項目納入該條例內。該條例管制的範圍包括支付工資、解除僱用合約及經營職業介紹所。年內該條例經修訂後，非體力勞動僱員工資最高限額已由3,500元提升至6,000元。有關分娩福利的條文亦經修訂，俾受此條例保障的女性僱員，可獲有薪分娩假期，但以3名生存子女爲限。

一九八一年工業訓練（建造業）（修訂）條例於年內頒佈，規定遲交徵款者須繳附加費，並批准獨立專業人士查詢建造工程合約的資料，以協助建造業訓練局評估各合約的確實價值。

勞工法例爲大部分僱員提供多項福利，其中包括有薪法定假期、病假、傷病津貼、休息日及7日有薪年假等。所有僱員均受法律保障，不會因參加工會活動而遭僱主歧視。此外，勞工法例規定，凡因裁員而解僱工人，必須發給遣散費。

當局又提高工廠暨工業經營條例中19套規例的最高罰款額，及制訂1套新規例，改善例須註册工場的防火措施。

香港是英國屬土，並非國際勞工組織的成員，因此對於訂定國際勞工水準的國際勞工協約，並無義務予以認可，但英國政府在與香港政府詳細諮商後，會代表香港就其認可的協約發表聲明。

至一九八一年底，香港引用的國際勞工協約共47項，較國際勞工組織大部分成員國所認可者更多。

工資和服務條件

香港沒有法定最低工資額，一般工資水平，按供求的經濟力量相互影響而定。

計算工資，通常以時間爲基數，分按時、按日或按月幾種；或以工作量爲基數，按件計薪，鼓勵工人增產。按日或按件計薪的工人，通常每10日或15日發薪一次。製造業中，日薪制頗爲普遍，但半技工和普通工人多按件計薪。月薪工人通常受僱於需要熟練技能的行業，或擔任技術員及管理級人員的工作。按件計算時，男女工資相同，但若按時計算，則通常女工工資較低。

雖然製造業工人的工資在一九八一年繼續上升，但由於通貨膨脹及近日外來移民不斷加入勞工市場所產生的直接或間接影響，工人的實際工資並沒有顯著增加。同時，製造業在勞工需求方面亦因本港各主要市場經濟不景而放緩。一九八一年九月，每日平均工資（其他福利除外）較一九七三年七月至一九七四年六月的基期上升 142%。同期消費物價指數則上升84%，使每日平均實際工資指數上升32%。

根據一九七三年七月至一九七四年六月家庭開支統計編成的消費物價指數(甲)，專用以顯示物價對七三至七四年每月開支在 400 元至 1,499 元間的家庭的影響。一九八一年十二月，該指數是 192（見附錄十六）。消費物價指數(乙)則用以顯示七三至七四年間物價對每月開支在 1,500 元至 2,999 元間的家庭的影響。

新的消費物價指數已於一九八一年開始採用，以替代原有指數。編製新消費物價指數(甲)的資料，乃來自本港市區內約50%的住戶，該等住戶在一九七九年十月至一九八零年九月基期內，每月開支在 1,000 元至 3,499 元之間。用以編製新消費物價指數(乙)的資料乃來自本港市區內約30%的住戶，該等住戶於同期內每月開支在 3,500 元至 6,499 元之間。直至一九八一年底前，新舊形式的消費表將會同時刊發，但一九八一年後，舊表將不再印發。

一九八一年九月，75%製造業工人日薪在38.97元或以上（男工44.11元，女工37.87 元），其餘25%則爲 62.21 元或以上（男工 75.33 元，女工 54.25 元）。平均日薪爲 54.18 元（男工 62.59 元，女工 47.36 元）。

除休息日、法定假期、有薪年假及僱傭條例訂明的其他權益外，很多僱主給予工人廉價膳食或膳食津貼、勤工獎、免費醫療及相等於一個月或以上薪金的農曆新年年賞。一些較具規模的廠號更津貼或免費供應宿舍及交通工具。

根據僱傭條例而制訂的僱用兒童規例，對工業與非工業界僱用15歲以下兒童有所管制。未滿15歲的兒童均不得受僱在工業機構工作。13歲或以上的兒童在若干項用以保障其身心健全的條件下，可受僱於非工業機構，但不得從事規例所禁止的行業。可獲批准的工作類別及條件須視乎若干因素而定，包括考慮受僱兒童是否已完成中三課程。

根據婦女及青少年(工業)規例，15至17歲的青少年及婦女，每星期只准工作 6 日，每日工作不超過 8 小時。所有青少年工人不可在早上七時之前開工，或遲至晚上七時以後停工。一些大型工廠(以紗廠居多)獲得特准在夜間僱用女工，但必須遵

守若干嚴格規定。婦女及青少年連續工作5小時後，最少須有半小時用膳或休息時間。至於16歲以下的青少年，則最少須有1小時。此外，該等規例又指定，婦女逾時工作，每年不得超過200小時。凡青少年均不准受僱擔任逾時工作。

人民入境條例已於一九八零年十月作出修訂，目的在於遏止非法移民大量湧入香港，並禁止非法入境者在本港就業。該條例的規定由勞工督察組連同人民入境事務處及皇家香港警察隊一起執行。根據人民入境條例，所有僱員必須隨身攜帶身份證明文件，而僱主方面則須保存一份最近期的僱員紀錄。該法例禁止僱主僱用任何未持有認可身份證明文件的人士，同時又不得僱用同一條例所禁止在本港受僱的越南難民。

一九八一年內，勞工督察組派員前往各工業及非工業機構進行日夜視察共263 079次，並向23 691間機構展開4次防止僱用童工及非法入境者的特別行動。年內檢控的案件共292宗，涉及童工292人。

根據工廠暨工業經營規例，任何男工凡受僱在鑛場、石礦場或涉及隧道工程的工業經營內從事地底工作，就業前必須接受體格檢驗，證明適宜擔任該類工作。年齡在21歲以下者，更須每年重新檢驗一次。

職工會

根據職工會條例所規定的登記制度，香港的職工會獲得立案法團的法律地位。該條例由職工會登記局局長執行。一經登記，職工會即享有若干民事訴訟的豁免權。

一九八一年，新登記的職工會共16個，其中9個爲公務員職工會。截至該年底，已登記的僱員工會共366個，估計有會員361 940人；商人或僱主組織38個，估計有會員3 400人；由勞資雙方聯合組成的工會16個，估計有會員29 190人。

大部分僱員工會分別附屬於港九工會聯合會或港九工團聯合總會，或與其有聯繫。上述兩個聯會均已根據社團條例註冊。

港九工會聯合會是左派組織，有69個附屬工會，估計有會員189 850人；另有擁護該會的工會23個，估計有會員31 350人。這些附屬及聯繫職工會的會員，大多受僱於船塢、紡織業、公共交通及公用事業。

港九工團聯合總會爲右派組織，附屬於國際自由工會聯盟；該聯合總會有屬會70個，估計有會員36 620人；聯繫工會11個，估計有會員1 480人。聯合總會屬會及聯繫工會的會員多受僱於飲食業和建築業。

其餘193個僱員工會則爲政見獨立的工會，估計有會員102 640人，多爲公務員及教育界人士。

勞工管理和服務

勞工處職員編制達1 836人，服務範圍正不斷擴大。該處在市區及新界的分處迅速處理區內僱主及僱員提出的問題，辦事快捷。

勞工處處長亦兼任鑛務處處長，在勞工問題上，是政府的主要顧問。

勞工處負責提議制定勞工法例，並確保香港履行國際勞工協約所規定的義務。勞工處設有15科，分別爲行政、空氣污染管制、學徒訓練、發展、僱員賠償、就業、僱用標準、工廠視察、職業衛生、勞資關係、婦女及青年、鑛務、檢控及訓練、展能就業、訓練局事務、青少年就業諮詢服務及海外就業服務。

勞資關係

勞資關係條例，提供特別調解、自願仲裁及成立調查委員會的辦法，以處理未能循普通調停方法解決的勞資糾紛。

一九八一年，勞工處勞資關係科循普通途徑調解的勞資糾紛共149宗。該等糾紛導致停工事件49宗，損失15 319個工作日。一九八零年則有停工事件37宗，共損失21 069個工作日。

年內勞資關係科並處理勞工問題15 288宗，大多屬個別投訴，與追討欠薪、終止僱傭時用以代替通知的工資、遣散費、年假工資及假日工資有關。

一九八一年內，勞資關係推展組曾作338次訪問，向僱主提供意見，以促進良好的勞資關係。四月至十二月期間，該組又推行一項勞資關係發展計劃，由聯合國發展計劃贊助，共舉辦了5個研討會及1次會議，在廣泛的勞資關係問題上，爲僱員、職工會委員及管方人員提供訓練。

隸屬司法部的勞資審裁處提供便捷廉宜的方法，以最簡單的手續，審裁僱主與僱員之間的種種糾紛。審裁處於處理要求權益事件時，都盡可能以勞資雙方的語言來辦理。審裁處目的在補充勞資關係科的工作，而非取代勞工處現時的調解服務。一九八一年，勞資審裁處共聆訊僱員索償申請4 353宗，僱主提出的賠償仲裁397宗，審裁專員判定的賠償總額逾1,100萬元，所處理的案件有93.6%是勞資關係科調停未果而交由審裁處接辦。

就業輔導

年內，本港就業輔導組分別在沙田及慈雲山加設兩個辦事處，進一步擴展其服務。

該組目前共有15個辦事處，提供免費就業輔導，各辦事處利用傳眞通訊系統保持聯繫，有效地傳送有關就業機會的資料。年內由該組介紹而受僱者共達33 117人。

勞工處設有特別登記册，協助海外及本港大學畢業生，以及具有專上學院或專業資格人士就業。年內，經登記而覓得職位的共有333人。

展能就業組負責協助失聰、失明及傷殘人士就業，目前在港島設有一個辦事處，另一個位於九龍的辦事處，將於一九八二年初啓用。該組以其爲弱能人士尋找職業所取得的經驗，逐漸擴大服務範圍，將爲弱智人士及謀職有困難的人士提供同樣輔導。此項服務現時分別由社會福利署職業輔導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就業輔導組以及其他志願團體提供。一九八一年內，展能就業組共爲372名弱能人士覓得職位。

海外就業

海外僱主或其授權代表，僱用體力勞動工人往海外就業而在本港簽訂的合約，均受海外僱傭合約條例管制。此等合約須在工人離港前由勞工處處長核簽。年內經勞工處處長核簽的合約共227份，一九八零年則爲313份。

外籍家庭傭工

勞工處採取行政措施，管制及保障根據有效合約從海外聘請來港的家庭傭工。此等合約須由勞工處處長核簽。年內經勞工處處長核簽的合約共11 179份。

職業介紹所

根據僱傭條例而制訂的職業介紹所規例有以下規定：所有牟利的職業介紹所必須在開業前向勞工處處長申領牌照。年內，勞工處共發出爲在本港就業者而設的職業介紹所牌照27張，爲在海外就業者而設的職業介紹所牌照25張。

就業服務

勞工處青年就業指導組用各種方式，向學生和青年提供就業服務。一九八一年，該組人員前往 235 間中學作有關就業指導的演講共 310 次，聽講學生約 56 696 人。此外，該組曾與香港職業輔導教師協會合辦 6 個地區性就業研討大會，並參加其他活動28次，向學生、教師、家長及有關團體介紹就業資料。

該組至今已編印42種職業介紹小册；此外，又出版職業通訊月刊，免費派發予各中學、青年中心和其他青年團體。

該組開辦 3 間職業資料中心，港島及九龍各一間，第三間位於荃灣。每間職業資料中心內均設職業參考圖書館，藏有討論職業或有關問題的書籍約 1 200 本，並裝置放映電影和幻燈片、播放盒式錄影帶、盒式錄音帶以及其他資料的視聽設備。一九八一年，約有 18 150 學童及青年使用該等中心。

勞工處舉辦第十屆職業資料展覽，參展的工商機構和政府部門共22個，參觀者約10萬 6 千人。

工業安全

勞工處的工廠督察負責執行工廠暨工業經營條例和附屬規則，以保障在工廠、建築或工程地盤及其他工業經營場所內服務的工人的健康和安全。督察的工作包括指導及協助廠方在機器的危險部分安裝護罩、採用安全操作方法和佈置新廠房，使工作環境更趨安全。此外，工廠督察亦調查工業意外及危險事件。

勞工處已大幅度增加19套安全規例所定的最高罰款額，並制訂一套全新的規例，名爲一九八一年工廠暨工業經營（例須註册工場之防火措施）規例。這些規例乃用以加強及改善例須註册工場內防火及走火的各項規定，並確保此等工場能安全使用及儲存易燃物品。

紡織業安全小組委員會已於七月成立。該小組委員會隸屬勞工顧問委員會轄下的工業安全及預防意外小組委員會，成爲第二個由政府、僱主及僱員三方面組成的個別工業安全小組委員會。首個此類小組委員會，亦即建造業安全小組委員會，經於一九八零年成立。這些安全小組委員會使僱主、工人代表及勞工處人員能聚集一起，協力促進有關工業的安全措施。

工廠督察科與政府新聞處緊密合作，廣泛利用傳播媒介及以其他方法，大力推行有關促進工業安全的宣傳計劃。本年九月，勞工顧問委員會工業安全及預防意外小組委員會曾舉辦一個高級管理人員工業安全研討會，又在十一月間爲工人舉辦一個此類研討會。此外，建造業安全小組委員會亦爲建築工人舉辦一個安全研討會。

年內，工廠督察科的工業安全訓練中心爲各行業工人和工業學院學生舉辦各種安全訓練課程，並在中心展出各種機器護罩、建築地盤安全措施示範模型和各類型個人防護裝備。

壓力容器

勞工處的壓力容器組確保裝置於工廠及煤氣貯藏庫內的蒸汽鍋爐及壓縮空氣容器，能獲安全使用及操作。該組又負責就有關壓力容器事宜，向政府及工業界提供技術上的意見。

但根據鍋爐及壓力容器管制條例的規定，壓力容器的初步設計、審查及檢驗工作，則由私人機構的工程人員進行。截至年底，根據該條例而出任「檢驗員」的工程人員約有50名。

工業衞生和工業環境衞生

勞工處的工業衞生科，就工人健康、工場衞生及職業衞生標準和慣例等問題，向政府和工業界提供諮詢服務。職業衞生的目的，在於保持及增進工人身心健康，保護工人不致因工受傷及幫助他們適應所從事的工作。

「香港醫務衞生服務的進一步發展」白皮書中早已指出，爲配合近年來人口的增加及工業的發展，實需發展職業衞生服務。一位職業衞生顧問已獲委爲該科的主管，以策劃及指導如何擴充該類服務。

該科的主要職責是調查經呈報的職業病或工廠督察科所報可能引致職業病的各種危險，及決定如何採取預防行動。此外，該科又負責進行調查和監察可能引致工人身體損傷，機能受影響或因接觸化學品而發生危險的工作程序。該科另一項工作是爲遭受電離化輻射的工作人員、政府潛水員及在壓縮空氣下工作的工人，安排體格檢驗，確保工人的體格能適應其工作，而該項工作亦不會損及健康。

該科的工業衞生醫官，衞生指導員及護士，又負責爲受傷工人判傷及幫助他們康復，並出任醫務委員會成員，以實施僱員賠償條例或根據肺塵埃沉着病（賠償）條例的規定去處理石灰肺病個案。

工業衞生科的實驗室進行生物學化驗，以分析由工人尿液、血液，及工作環境（例如硅石飛揚的工場）所抽取的樣本。該實驗室並協助進行檢查本港一般空氣污染程度計劃的各項分析工作。

僱員賠償

勞工處僱員賠償科負責執行僱員賠償條例及肺塵埃沉着病(賠償)條例的規定。凡受僱員賠償條例保障的僱員，如在受僱期內因工作意外或職業病而致受傷或死亡，該科即確保受傷僱員或罹難僱員的遺屬獲得僱主支付應得的賠償。該科又確保受肺塵埃沉着病（賠償）條例保障的人士，可盡早由一項特別基金獲得賠償。

由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肺塵埃沉着病（賠償）條例，規定患石末沉着病及石棉沉着病的人士應得賠償。根據該條例的規定，當局已設立一個法定的肺塵埃沉着病賠償基金委員會，而賠償款項由肺塵埃沉着病賠償基金支付，該基金的經費乃來自向建築業及石礦業徵收的稅款。

工業訓練

香港訓練局於一九七三年由總督委出，負責研究當局須採取什麼措施，才可以設立一個確實適應本港經濟發展的整體人力訓練制度。其後，總督採納該局的建議，委出10個工業訓練委員會、6個商業訓練委員會和6個委員會，協助該局推行工作。

該等工業訓練委員會分別爲本港10種主要工業提供所需的訓練，並處理有關問題。該10種工業爲汽車修理服務、建築及土木工程、製衣、電機、電子、機器及金屬製品、塑膠、印刷、船舶建造與修理以及紡織。

商業訓練委員會負責爲本港 6 種主要商業訓練所需的人力：會計及有關專業、銀行、酒店、飲食及旅遊、保險、新聞以及批發、零售與出入口行業。

6 個委員會則負責研究整個工業界或數種工業或商業的共通問題，即學徒制度、教導員訓練、管理及督導訓練、院校內工業訓練、翻譯以及職業訓練。

香港訓練局並設有 1 個特別委員會，負責技師的訓練。

年內，建造及土木工程、製衣、電器、塑膠、紡織、酒店、飲食及旅遊、保險及新聞等 8 個訓練委員會，曾進行人力調查。教導員訓練委員會亦曾進行一項調查，以搜集有關教導員訓練的資料。同時，該局批准出版幾個調查報告書、工作標準及規格手册，建議中的各種訓練方案及工藝測驗，其中大多數均在政府刊物銷售處出售。政府爲施行該局及其訓練委員會所擬訂的工業訓練計劃，已預留場地興建兩所訓練中心場館。

製衣業訓練局和建造業訓練局是法定組織，於一九七五年由總督委出。

製衣業訓練局獲准按港製衣物出口總值徵收訓練款項；建造業訓練局則按本港一切建築工程的價值徵收款項。所得款項，用以維持製衣業訓練中心及建造業訓練中心，爲製衣及建造業提供主要職業的實務訓練。

學徒訓練條例自一九七六年起生效，規定爲技工和技術員提供訓練。該條例規定僱主於僱用14至18歲未經訓練或未經充分訓練的人士在指定行業內工作時，必須簽訂學徒合約，並須將合約送交勞工處處長登記。在非指定行業內僱用學徒，或在指定行業內僱用18歲以上學徒的僱主，亦可自動將合約送交勞工處處長登記。

一九八一年九月，修理工（電子製造）行業成爲指定行業，使指定行業的總數增至38種。該等行業均由香港訓練局推薦爲指定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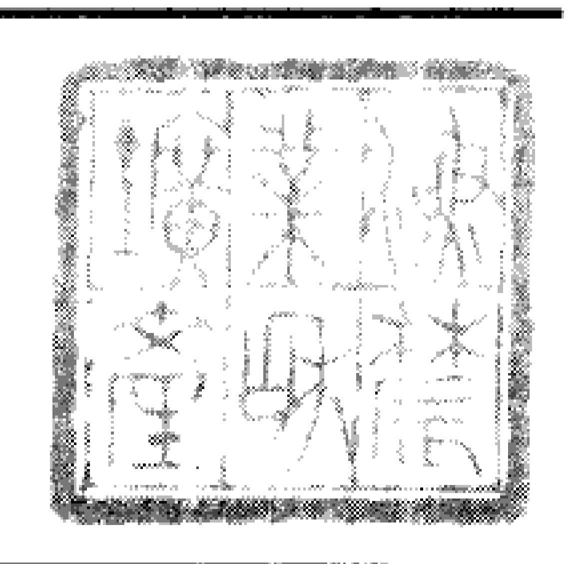
勞工處學徒訓練科負責執行該條例，職責包括：指導及協助僱主聘用和訓練學徒；確保學徒接受妥善訓練；調解已登記學徒合約所引起的糾紛；與工業學院合作，確保學徒獲得所需的補充工業教育。

一九八一年，學徒訓練科共登記 4 373 份學徒合約，其中 844 份屬非指定行業。這些合約包括 3 799 名技工學徒及 574 名技術員學徒。年底時，根據學徒訓練條例受訓的學徒共有 10 549 名。

香港理工學院和各工業學院均設有學徒訓練課程，通常屬日間調訓制。

在職業先修及職業訓練方面，政府和志願福利機構均設有訓練中心，提供工業、商業和飲食業的訓練。

5



漁農業和鑛產

本港就業人口中，農民和漁民所佔比例不足 3 %。儘管如此，本港亦能出產相當多的新鮮食品，如蔬菜、家禽、鮮蛋、豬隻和鮮魚，以應付居民的需求。

根據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的資料，以每人吸納蛋白質的數量而言，香港是世界各地中吸納量最大的地方之一，男女老幼平均每人每日吸納蛋白質約 107 克，而世界的平均數字僅爲70克。本港漁民和農民可應付這方面的部分需求；本產鷄隻約佔消耗量61%，豬隻約佔21%。

本港約有漁船 5 千艘，捕獲的海魚約佔消耗量90%。魚塘出產的淡水魚約佔消耗量16%。

此外，新界農民種植的蔬菜，約佔本港居民消耗量38%。雖然香港土地總面積只有9.2%用作耕種，農業仍保持蓬勃。

漁農處

漁農處鼓勵港人善用鄉村土地。該處人員爲漁農業提供技術、發展和諮詢的服務，此外並管理監督各類合作社和儲蓄互助社。該處管理多處郊野曠地，負責保護土壤和水源、救火、林木管理、美化風景和擴展郊野公園的康樂服務。

該處又設有技術諮詢服務，指導市民如何發展原產品業，並審慎考慮一切新擬定的計劃，凡屬可行而又有利於本港的，均予鼓勵。

漁農處根據全球糧食的生產和供應情形，研究本港消費者的需求和原產品的生產，以便擬定適當的發展計劃；此外又蒐集一切生產因素、本產和進口食物供應的統計資料，詳加分析，從而制訂本地的生產和銷售政策。該處亦研究各種原產品業的工作效率，以訂定切合時宜的生產效率標準，提出增產和改良產品的意見。該處亦預測食品市場需求，把預測的需求與本地實際和潛在的原產品生產能率作比較。

漁農處的研究計劃，範圍包括農作物、消滅害蟲、飼養牲口和漁業。政府農場進行各項試驗，以期改良本地蔬菜、花卉和水果的品質，增加每公頃農作物的產量。該處又協助飼養牲口的農民，指導他們採用飼養新法，供應外來的良種豬隻和家禽，並提供豬隻的人工配種服務。

漁業研究包括海洋資源、水產養殖、水文地理學及海洋污染等問題。海洋資源研究的重點，在於介紹香港漁船在其作業範圍內捕捉有商業價值的新魚種，並注意目前捕魚的業績。具有 565 總登記噸位的漁業研究船大信號新近啓用後，曾在一次拖網作業中，與另一隻漁業研究船聖馬利角號，根據各自的捕魚能力，互相比較性能，以便後者在服務二十多年後退役時，當局可以繼續在共同基礎上比較過往和將來研究所得的資料。大信號將於南中國海北部以音波探測遠洋魚類，並進行與漁業有關的水文地理研究，以及在大陸架北部邊緣進行探捕工作。

其他正在進行的漁業研究中，水產養殖注重發展更有效的養殖方法；水文地理的研究，旨在搜集各項生物學研究計劃所需的環境資料；而海洋污染研究，目的在於評估污染對水產生態的影響，並介紹改善漁場水質的辦法。

發展漁農業

由於本港農業勞工缺乏，工資日增，近年來農業的發展，以引進各種節省勞力的設備爲主。菜農採用化學劑防止菜園裏莠草生長，一般農民亦普遍使用小型農業機械和自動噴水灌溉法。一九八一年底，本港菜農使用的旋轉耕作機共有3 200台、自動噴水機2 100部。

漁農處現正積極發展塑膠網屋的計劃；蔬菜得到網屋保護，在惡劣天氣下仍可生長。這些網屋特別適宜綠葉蔬菜，可免農作物受惡劣天氣、昆蟲和雀鳥侵害。爲鼓勵農民使用網屋，漁農處特爲農民提供技術援助、農業貸款及其他有關服務。

近年來，草菇種植極爲流行，由菇場增加的數字可見流行的程度：一九七九年本港有菇場40個，一九八一年增至60個。本產草菇約佔本地銷售量30％。

漁農處的農業發展主任派駐新界各區，處理有關耕作、污染、合作社和其他鄉村社團等問題，爲農民安排信用貸款和技術指導，還協助農民開拓和改良耕地。

在本年的鄉村發展計劃中，漁農處專業和技術人員主持農務研討會，有 223 名以上的農民參加；在主要蔬菜種植區實地爲農民舉辦的化學除草示範約21次。漁農處人員訪問個別農民和合作社超過 5 萬 8 千次，而參觀政府實驗農場和各項農業計劃的農民，亦爲數不少。

漁業方面的發展，包括革新漁船設施，採用更完善的捕魚和航海裝備。漁農處亦爲漁民提供諮詢服務，解答有關船身和艙面設計的問題；並進行試驗和示範，以確定某些新式魚具是否適用。該處並在主要漁港爲漁民舉辦航海、駕船和輪機操作訓練班。

漁民子弟可在魚類統營處所辦的14家漁民子弟學校受教育；一九八一年底，學生人數超過3 900人；由統營處以奬學金資助在其他學校求學的學生則有28人。

漁農處設立聯絡站，並通過漁產商會及漁民合作社和漁民保持緊密聯繫。在各主要漁業中心設立的聯絡站共有10個。

貸款

本港的農業貸款來自 3 項基金，即嘉道理農業輔助貸款基金、約瑟信託基金和蔬菜統營處貸款基金，全部由漁農處管理。自成立至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卅一日止，3 項基金共貸出款項 1 億 4,520 萬元，已清還的有 1 億 3,660 萬元。

漁業發展貸款基金，專爲發展漁船而設，資本額爲 500 萬元，由漁農處處長管理。一九六二年，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公署撥款設立的世界難民年合作社貸款基金，繼續貸款給漁民合作社社員。此外，魚類統營處貸款基金也是漁民借款的一個主要來源，該基金的最高放款總額爲 1 千萬元。魚類統營處又兼管美國經援會撥款設立的週轉貸款基金，該基金專爲捕蝦漁民而設。上述 4 項基金自設立至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卅一日止，貸出款項共 1 億 600 萬元，已清還的款額爲 9,440 萬元。

各合作社均受合作社條例管制。該條例規定委任一位註册官（由漁農處處長兼任），權責包括處理合作社註册和附例事宜、審核帳目、進行調查、一般督導、於必要時調解糾紛和解散合作社等。至年底時，已有農民約11 825 名和漁民*超過 1 680*

名，加入爲解決其需要而設的各類合作社。本港共有農業合作社79個和聯社 2 個，漁民合作社66個和聯社 4 個。此外，市區亦有 253 個合作社，社員共約 8 950 人；這些合作社大部分是政府資助的本地公務員建屋合作社。

儲蓄互助社受儲蓄互助社條例管制。該條例亦規定委任一位註册官（由漁農處處長兼任），權責包括處理儲蓄互助社的註册和附例事宜、審查帳目、一般督導及解散互助社等。

已向漁農處註册的儲蓄互助社有60個，約有社員13 840人。儲蓄互助社中，有30個是團體組織，24個是行業組織， 6 個是街坊組織。

土地利用

香港土地總面積爲1 060平方千米，其中農地僅佔 9.2 %，勉強可稱爲農地而瘦瘠程度不一的土地佔 74.8%，其餘的16%是已建設地區。由於新界需要興建新市鎮，擴展住宅區，佔用農地在所難免，但這種損失，部分可從精耕農業獲得抵償。新界土地的批租和若干方面的發展，由政務總署負責。

	類別	約計面積（平方千米）	百分率	備註
1.	市區已建設土地	96	9.0	港島、九龍和新界 6 個新市鎮（荃灣、屯門、元朗、粉嶺／石湖墟、大埔和沙田）內的主要市區，包括區內曠地（公園和花園），但不包括其他一切無建設的土地。
2.	郊區已發展土地	74	7.0	郊區市鎮和村落，以及新界其他已發展地點如水塘、公路和鐵路等。
3.	林地	125	11.7	天然和人工植林地。
4.	草地和灌木地	624	58.7	天然草地和灌木地，包括位於郊野公園之內者。
5.	荒地	46	4.3	全無草木；岩石露出之花崗石地；可開墾。
6.	沼澤和紅樹地	1	0.1	岸邊鹹水沼澤和紅樹地。
7.	耕地	80	7.5	可耕地，包括耕作中和休耕的果園菜園。
8.	魚塘	18	1.7	飼養淡水魚和半鹹淡水魚，不包括沿岸海魚養殖場。

農業

政府的一貫政策，是促進本港農業發展，但要考慮每塊土地應優先作何種用途，以及本港的糧食生產和供應是否符合經濟原則。政府最終目的，在確保本產糧食供應量維持合理水平。

普通的農作物有蔬菜、花卉、水果和稻米等。農作物的生產總值續有增長，從一九六三年的 8,900 萬元增至一九八一年的 5 億 5,500 萬元，增加率達524%。蔬菜生產佔農作物總值86%，一九六三年爲 5,800 萬元，一九八一年增至 4 億 7,800 萬元。

主要蔬菜作物有白菜、菜心、生菜、芥蘭、蘿蔔、西洋菜、芥菜、洋葱和葱等。這些蔬菜一年四季都可種植，而以較冷的月份產量最多。夏季出產大量通菜、豆角、莧菜、青瓜和多種其他中國瓜類，冬季則出產種類繁多的外來溫帶蔬菜，包括番茄、甜椒、椰菜、芹菜、生菜頭、椰菜花和紅蘿蔔等。此外亦有出產草菇，利用工業廢棉爲培養體。

普通的花卉中，全年出產的有劍蘭和菊花；冬季有芍藥、玫瑰、紫菀、洋彩雀、康乃馨等；夏季有薑花、蓮花等。在商營苗圃栽植的擺設植物，包括喜樹蕉、花葉萬年青、散尾葵和聖誕花。桃花和裝飾用的柑橘則特別爲農曆新年而培植。種植蔬菜花卉的土地面積，一九五四年僅有 910 公頃，一九七六年增至 4 970 公頃，其後，主要因爲新界發展新市鎮，作此用途的土地面積逐漸縮減，一九八一年降至 2 630 公頃。

稻田面積，一九五四年共有 9 450 公頃，但一九八一年已減至10公頃。稻米的耕種已由精耕蔬菜所代替，因農民種植蔬菜可獲較多收入。至於從前在偏僻村落附近的水稻田，現時多已荒置，變成休耕地。

香港生產各類水果，主要品種有龍眼、荔枝、黃皮、橘、檸檬、香蕉、番石榴和菠蘿等。果園的總面積，在一九五四年只有390公頃，一九八一年增至690公頃。

其他農作物如番薯、芋頭、大薯和甘蔗等，則在較偏僻乾旱的地方小量種植。這些地方水源不足，交通不便，不宜種植蔬菜。這類只靠雨水灌溉的農地，總面積在一九五四年爲 1 410 公頃，一九八一年則約爲80公頃。

香港因缺乏大規模畜牧所需的草地，故主要飼養豬隻家禽，以供食用。本港的豬隻多爲本地和外來豬的混合種，純種中國豬難以得見。一九八一年屠宰的本產豬隻，總值 2 億 2,180 萬元。

家禽（包括鴨、鴿和鵪鶉）飼養業續有發展，每年產量總值達 5 億 4,200 萬元。農民多已採用先進飼養法，且能加以變通，以適應本港環境。一九八一年，本港雞隻產量約爲 1 740 萬隻，較往年減少 12.6%，但由中國輸入雞隻的數量則增加 40 %。年內本產雞蛋總值達 3,600 萬元。

本港飼養的牛隻主要爲耕牛，但多數設在新界的牛奶場，均有飼養荷蘭乳牛。

輕微的 O 型口蹄病和豬瘟仍間有發生，但已能用疫苗注射法加以控制。至於家禽所患的新城疫，則已採用印度品系新城疫苗和鼻滴疫苗防止其蔓延。有關豬隻和家禽間歇性流行病的蔓延範圍，政府獸醫實驗室現正進行研究。

控制瘋狗症的嚴厲措施繼續施行，包括廣泛爲貓狗進行防止瘋狗症注射，大舉捕捉在街上遊蕩的狗隻並加以毀滅，禁止狗隻進出曾在憲報公佈的瘋狗症疫區，即新界北部大部分地方。截至年底，經調查證實的瘋狗症共有 7 宗，已人道毀滅的狗有 47 020 隻，已領牌並接受預防瘋狗症注射的狗則有 43 628 隻。

除由英國、愛爾蘭、澳洲及紐西蘭等地運入的貓狗外，所有貓狗入口都須依例隔離檢疫 6 個月。咬人的狗隻須扣留在政府狗舍 7 天，以便接受觀察。

所有輸入供食用的生牛和生豬，抵港時必須隔離檢疫。供配種用的亦須接受嚴格檢驗。

漁業

海魚是本港最主要原產品之一。本港鄰近大陸架，有超過 150 種具商業價值的海魚。按捕獲量計算，最主要的幾種海魚是紅衫、池魚、九棍、大眼魚、沙甸魚、門鱔及鱿魚。

一九八一年的海魚捕獲量和養殖魚量，估計共達18萬 2 千公噸，批發總值13億 4 千萬元，與一九八零年比較，按重量計算減少6.5%，按價值計算則增加 3 %。在總產量中，按重量計算，海魚佔 96 %，養殖魚佔 4 %，按批發總值計算，則海魚佔 88 %，養殖魚佔 12 %。

本港約有漁民3萬人，共有漁船5千艘，其中機動漁船佔90%以上。捕魚法按漁具劃分，主要有拖網法、延繩吊艇法、刺網法及圍網法四種。其中以拖網捕魚最重要，佔一九八一年所捕獲的海魚量65%或6萬5千公噸。一九八一年供本港需求的活海魚總產量達8萬公噸，批發總值5億5千萬元，佔本港消耗量90%。

飼養塘魚是最重要的養殖方式。新界魚塘面積共1 840公頃，大部分集中在元朗區。傳統的塘魚飼養，沿襲中國數百年來的方法，一個魚塘養殖不同品種的鯉魚，各品種需求的飼料來源不一，營養物得以充分利用。由於新界地區日趨都市化，魚塘面積逐漸縮減。年內，塘魚總產量爲6 780公噸，佔本港淡水魚消耗量16%。

過去十年內，海魚養殖業有長足進展。作業方法是在香港各處隱蔽海灣，特別是新界東部，把從海中捕獲的幼魚放進籠內，懸在木筏下，飼養長大。

一九八一年，約60個養殖場供應的活海魚總重量達960公噸，價值5,300萬元。

政府已於一九八零年立法，促使海魚養殖業在可用的有限海域內，作有規律的發展。

統營機構

批發原產品，特別是新鮮食品，主要由漁農處和轄下的蔬菜統營處和魚類統營處負責。一九八一年內，蔬菜統營處批發的蔬菜佔本港總產量34%，魚類統營處批發的海魚則佔總捕獲量75%。

蔬菜統營處按照農產品（統營）條例經營。該條例規定設立諮詢委員會，向統營處處長（即漁農處處長）提供意見。該處的主要工作，是把新界出產的蔬菜運送到九龍的批發市場，供給經銷設施，監督市場內的買賣和款項交收。蔬菜統營處是不牟利組織，從營業額中抽取10%的佣金作爲經費；其宗旨在盡量減低銷售成本，使農民獲得最高收益；此外更提供其他輔助服務，包括收集農業用品售予農民，爲農民子弟設立專上教育獎學金。年內，經由該處售出的蔬菜共有76 837公噸，總值達2億430萬元。

魚類統營處按照海洋魚類（統營）條例經營。該條例亦規定設立諮詢委員會，並規定如何管制海魚的到岸交收、批發、入口和出口。魚類統營處屬下有7個魚類批發市場。統營處從魚類的交易額中，抽取6%的佣金作爲經費；如有盈餘，則通過各種服務撥充漁業發展用途，例如爲漁民提供低息貸款、改善市場和統營措施、資助14間漁民子弟學校、設立中學和專上教育獎學金等。

一九八一年內經由魚類批發市場銷售的海魚、貝螄類和軟體動物類共81 925公噸，總值約達4億750萬元，其中包括經由這些市場發售的入口海魚1 150公噸。

新鮮蔬果、家禽及蛋類、淡水魚和貝螄類的入口數量不斷增加，因此現有批發市場設備漸見不足，往往出現擠迫阻塞的情形，增加統營成本而降低效率。鑑於這些市場亟待改善，當局正着手策劃在港九兩地興建新市場，在過渡期間則已開設多個臨時批發市場。

鑛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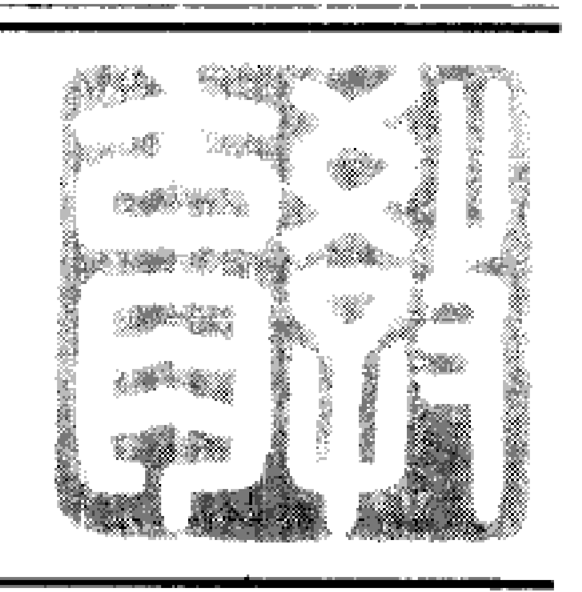
根據鑛務條例，政府擁有一切鑛物的所有權和管理權。田土註册處處長有權發給鑛場官契，而鑛務處處長則有權發給採鑛及探鑛牌照。有關現行官契和牌照的詳情，政府憲報每年刊登兩次。截至年底，當局共發出不同地區的鑛場官契1張，採鑛牌照6張和探鑛牌照3張。

高嶺土、長石及石英是用露天開採法挖取。港產的長石多運銷台灣，而石英和高嶺土則全部供本港工業用。

勞工處鑛務科執行有關採鑛與炸藥的法例及安全規例，處理採鑛和探鑛的申請，並派員巡視鑛場、探鑛區、石礦場、爆石工地、炸藥貯藏庫，簽發鑛場燃爆手證書。該科更管制有關炸藥在本港的使用、擁有、運送、貯存及製造等事宜，包括管制由政府倉庫運往爆石工地的炸藥。此外，該科並管理所有貯存大批進口炸藥的政府倉庫。

政府炸藥倉庫原設於港島西端對開海面的青洲，但已於一九八一年八月遷往昂船洲新址。年內，本港共使用炸藥5 447 公噸。

6



教育

一九八一年，由於政府大力推行一九七八年高中及專上教育發展白皮書內所訂定的政策，本港在教育方面不但大爲擴展，而且質素亦不斷提高。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內，政府在教育方面的開支預算達37億元，佔本港總開支預算的13%。

政府在九月一日成立教育科，隸屬布政司署，並且委出教育司人選掌管該科。

年內另一重要事項，是政府在六月間宣佈動用3億2千萬元推行一項綜合計劃，以提高市民和學生的中英文水準。在該項計劃下，語文課程將予改革，使學生有更多機會實際運用中英文作爲表達意見的媒介；中小學內將設置無綫耳筒接收系統，輔助語文教學工作；對於語文教學上所遇到的難題，當局亦將進行研究；中學六年級將增設語文傳理課程，加強學生的中英文運用技巧，爲升學或就業作好準備；此外，一所語文教育學院將於一九八二年成立，爲教授中英文的非學位教師提供語文科專門教學法的訓練或複修課程；根據該項計劃，所有中學由一九八二年九月開始可加聘教師，擔任語文輔導教學工作；當局還計劃成立一個工作小組，研究設立中國語文發展基金的可行性，該基金會爲獨立組織，致力推動社會人士在傳達意見、學習、工作和消閒時廣泛使用中文。

爲照顧受託於幼兒中心的幼童，以及就讀於幼稚園和小學學童的需要，政府於七月間發表小學教育及學前服務白皮書，宣佈一連串改善方法，着重提高服務質素。政府在擬定有關措施時，已將社會人士及教育與福利團體就一九八零年發表的綠皮書所提出的意見，加以考慮。根據白皮書所訂定的政策，來自收入較低家庭的兒童，如接受學前服務者，可獲政府提供更多的資助；小學教職員人數的計算方式將予以改良；此外，當局將向小學提供更多基本設備和用品；一項修正管制小學入學計劃，將於一九八三年實施；至於鄉村學校的水準，當局亦計劃予以改善。推行上述措施，使本港教育質素向前跨進一大步。政府擬對各項措施定期檢討，當人力物力更爲充裕時，將作進一步的改善。

小學教育及學前服務白皮書發表後，當局已完成目前對香港教育制度所進行的檢討工作。當局於一九七四年發表香港未來十年內的中等教育白皮書，開始了是項檢討。當局認爲目前是適當的時機，應全面檢討整個教育制度，研究現有教育服務是否連貫及有效，並考慮教育服務長遠發展的先後次序。政府與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 秘書處人員密切進行磋商後，在六月間宣佈委任一個由國際人士組成的顧問團。

該顧問團全體成員在十月下旬抵港訪問，會見學生組織、個別人士、家長、學術團體、教師和政府人員，以便搜集他們對教育問題的意見。兩名分別代表本港兩個主要教育諮詢組織——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和教育委員會——的特別諮詢

顧問，協助顧問團進行工作。有關的綜合討論會議訂於一九八二年三、四月間在本港舉行。顧問團報告書及綜合討論會議紀錄將於日後發表。

初中成績評核辦法 (JSEA) 由一九八一年開始實施，目的在對資助學校初中結業生進行甄選，以便分配中四資助學位。一九八一年九月，可供分配的資助學位共有 5 萬 5 千個，達到預期的目標。獲得分配資助學位的學生，佔全港初中結業生人數約58%。

參加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初中成績評核辦法的學校有 426 間，包括62間中文中學和 356 間英文中學，其餘則爲特殊學校或普通學校內的特殊班。考生人數共達 89 602 人。

初中成績評核辦法內的調整校內成績測驗在一月上旬首次舉行，測驗範圍包括中、英、算 3 個主要科目，職業先修學校學生則另須接受工科和商科測驗。中三學生的校內成績在一月中旬和五月間分兩次呈交教育署，亦已調整完竣。當局在甄選學生和分配學位時，以兩次校內成績的平均分數爲根據。首次初中成績評核辦法的結果在七月最後一個星期公佈。

爲響應聯合國將一九八一年訂爲國際傷殘人士年，教育署安排一連串活動，其中包括與香港大學校外課程部在一、二月間合辦有關特殊教育趨勢的 6 個講座；此外，當局又鼓勵普通學校和特殊學校聯合舉辦活動；在三月間舉辦的「齊來展覽會」，旨在鼓勵就讀特殊學校的學童參與紅十字會、香港童軍總會和公益少年團等組織所主辦的各項青少年活動；在七、八月間舉辦一個美勞展覽會，展品均屬接受特殊教育學童的創作；在十一月，當局又舉辦一個由傷健人士共同參與競賽的運動會。

教育署在四月間成立一個訓練組，負責策劃及安排教育管理課程，供學校校長和高級教職員，以及教育署人員修讀。該組與辦有教育管理課程的本地團體保持聯絡，並且提供有關意見；此外，該組並協助教育署內不同部門開辦課程和研討會，以便職員進修。

年內落成的中學有 8 間；根據中學興建計劃而建成的中學，目前已達72間，預算在一九八五年前還有58間中學相繼落成，其中包括12間職業先修學校。

幼稚園

九月間，本港共有幼稚園 729 所，爲 200 426 名 3 至 5 歲的幼童提供學前教育。教育署人員負責督導這些私立教育機構，並隨時給予各校監、教師、家長及市民專業指導。政府爲協助幼稚園發展，特撥出官地予可靠的團體，付還非牟利辦學團體所繳交的差餉，分配公共屋邨單位予適合的贊助團體，並開辦研討會、展覽會及爲期兩年的部分時間制師資訓練課程，爲在職教師提供訓練。

小學教育

從一九七一年九月開始，所有官立小學和大部分資助小學均完全免費。繼續收費的少數資助小學，對眞正家境淸貧的學生亦減免學費，減免名額可達學生總人數的20%。此外，就讀於官立及資助小學的學生，有20%可獲得書簿津貼，每人每年30元，盡量減輕入息低微的學生家長的負擔。雖然官立及資助小學不乏學額，但有小部分家長仍繼續送子女到私立小學就讀。

七月間，當局發表小學教育及學前服務白皮書，對4至6歲的幼稚園幼童和6至12歲的小學生所接受教育服務的質素，制定改善的政策；有關政策將於一九八二年九月開始實施。該白皮書可視爲小學教育發展的一個重大里程碑。

一九八一年九月，小學生共有537 123人，上年度則有540 260人。此外，就讀夜校的小學生有11 636人。過去一年，新建和擴建學校落成，共增加小學學位11 970個。當局現正計劃進一步增設小學學位，以應付發展中地區，特別是新界新市鎮的需求。

凡擬獲得初中資助學位的小學畢業生，均須接受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編配，由當局根據學校內部評分加上中央統籌辦理的學能測驗成績、家長對中學的選擇以及全港地區所分成的24個學校「網」或區域而分配學位。

七月間，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小學畢業生有85 367人，全部獲派政府中文或英文學校中一學位，這包括官立及資助學校學位、接受按位津貼的非牟利私立學校學位，以及當局在私立學校「購買」的學位。

大多數小學均以中文授課，英文則作爲第二語言教授。本港有11所英童小學，其中8所由政府資助的英童學校基金會辦理，3所由私人團體辦理，專爲以英文爲母語的兒童而設。

由一九七八年九月開始推行的學生輔導計劃，年內續有擴展。年底時，接受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小學共有665間，約佔全部小學的65%。年內，兩批新聘的學生輔導主任先後修畢一項爲期3個月的基本訓練課程，隨即在小學展開工作。當局預算在一九八二年三月前，將這項服務推展至全港小學。

中學教育

根據各校的課程和授課語言，全港中學主要分爲4類：英文中學、中文中學、工業中學及職業先修學校。本港共有英文中學日校326間，學生總數達385 543人(一九八零年爲386 531人)。英文中學開設至少五年的中學課程，教授多種學術及文化科目，學生修業期滿便可參加香港中學會考。大部分英文中學並加開第六年及第七年的預科課程。授課語言以英文爲主，但中文科目亦同樣受到重視。參加中學會考而成績符合要求的學生，可修讀爲期兩年的中六課程，日後參加香港高級程度考試，升讀香港大學。很多學生並參加倫敦大學普通教育文憑的普通和高級程度考試。

一九八一年，全港共有中文中學78間，學生43 587人，一九八零年則爲48 105人。學生修業期滿，同樣可參加香港中學會考。校內主要以中文授課，英文則作第二語言教授。若干中文中學更設有一年制中六預科課程，以備學生參加香港高等程度考試，升讀香港中文大學。

全港共有工業中學23間，就讀人數共20 692名。其中10間由政府辦理，12間由政府資助，1間則爲私立。工業中學以英文授課，中文則作第二語言教授。學生亦參加香港中學會考及其他高等程度考試，但注重工商科目。成績符合要求的可繼續攻讀中六或進入工業學院、香港理工學院或工商師範學院就讀。

職業先修學校由政府資助，基本上提供三年制初中課程。畢業生可在工業學院繼續進修技工課程。職業先修學校亦開辦一些高中班，使學業成績優異的學生能繼續升學，參加香港中學會考，然後直接進入香港理工學院或工業學院，修讀技術員課程。

職業先修學校提供充實的普通學科課程及廣泛的技術入門知識，爲學生將來接受職業訓練奠下基礎。當局預計有60%職業先修學校的學生，在完成中三課程後，參加認可的技工學徒訓練計劃，並進入工業學院修讀有關的日間部分時間給假調訓制課程。工業學院對深入研究某些技術科目的學生，均發給學分。此外，學生亦可直接入讀認可的技工學徒訓練計劃第二年課程。這種技術訓練方式獲香港訓練局全力支持，而且受到工業界歡迎。

職業先修學校中一至中三課程中，工業教育與普通教育大約各佔一半。至中四及中五時，工業教育所佔的分量約減至30%。目前本港共有職業先修學校13間，學生 9 735 人。當局現正增建同類學校12間，預算於一九八三年開課。

本港只有少數初中學生需要繳交學費，這是由於他們在英童學校肄業（該等學校主要爲居港外籍人士的子女而設，但亦兼收本港學童，並且獲得不同形式的資助），或是由於他們自願到需要繳費的學校就讀。

教育署與各學校的諮議辦法自一九七九至八零學年採用後，年內其中多項都有進一步的改善。所採用的諮議辦法包括教師代表與教育署高級人員進行的小組討論；資助小學校長的研討會；教育署分區督學與資助學校校長及教師更密切的定期會議；資助學校董事會與教職員之間循正式程序進行的諮議會。

特殊教育

一九八一年，特殊教育繼續按照一九七七年十月公佈的康復服務白皮書的目標，不斷擴展。爲弱能兒童而設的特殊學位由 26 017 個增至 28 813 個。本港現有特殊學校 69 間，其中有失明兒童學校 3 間、失聰兒童學校 4 間、弱能兒童學校 20 間（包括醫院學校12間）、弱智兒童學校33間、專爲有情緒問題和欠缺社會照顧的兒童而設的學校 8 間，以及學習遲緩兒童學校 1 間。

此外，普通官立學校更設有特別班及啓導班 146 班，其中包括學習遲緩兒童66班、弱聽兒童36班、弱視兒童 8 班及情緒問題兒童36班。普通資助學校也設有特別班及啓導班 542 班，其中包括學習遲緩兒童 509 班和情緒問題兒童33班。這些特別班及啓導班（及 1 間學習遲緩兒童學校）都是爲有輕微缺陷的兒童而設，班級由小一至中三。此外，更有 1 254 名身體有輕微缺陷的兒童在官立學校及資助學校的普通班級就讀。

特殊教育重要進展之一，就是推行新政策，不論兒童弱智程度如何，一概爲他們提供教育。從前，這些兒童只能進入社會福利署主辦或資助的中心，所受正式教育不多。

從一九七九年四月起，教育署署長即展開分期計劃，承擔責任，爲此等兒童提供教育。一九八一年，社會福利署及醫務衞生處將屬下 2 所受資助中心移交教育署接辦。

特殊教育組已採取甄別、評估及輔導等預防措施，找出學齡兒童是否有弱能情況，以便及早補救。年內，教育署特殊教育組爲 212 661 名兒童安排上述服務。這些兒童中，有 192 041 名小學生曾接受集體檢查及視覺、聽覺和言語等甄別服務。此外，評估及輔導服務亦大爲擴展，其中包括設立適應小組、教師及家長輔導、言語和聽覺訓練，並加強言語治療工作。這些由教育署特殊教育組屬下中心提供的服務及輔導工作，使 20 625 名兒童受惠。

擴展特殊教育，必須加強訓練專業人員，當局遣派特殊教育組專門人員前往海外受訓，又在本港為特殊學校和特別班教師舉辦在職訓練班。一九八一年內，為弱能兒童教師舉辦的在職訓練共有7班，其中包括為失明及弱視、失聰及弱聽、身體弱能、學習遲緩、弱智、有情緒問題及欠缺社會照顧的兒童的教師和從事言語治療工作的教師而舉辦的課程。年內，共有239名教師接受上述訓練。自一九六一年起，教育署特殊教育組負責辦理這些課程，但由九月起，為學習遲緩兒童及弱智兒童教師而設的兩項課程已改由柏立基教育學院辦理。除此之外，特殊教育組繼續開辦短期課程、研討會及研習班，供普通學校教師及教育學院學生進修。

工業教育

教育署主辦5間工業學院，此外，並計劃在新界屯門新市鎮開辦第六間。這些工業學院舉辦技工和技術員訓練課程，分全日制、短期調訓、日間部分時間給假調訓和夜校制各種。主要科目包括建築、電機工程、機械工程、輪機及構造學、紡織和製衣、商業課程、工業技術、設計、印刷、酒店管理及旅遊業，以及其他普通學科。此外更開設短期課程，以應工商界的特別需求。

工業學院的學生人數繼續增加。一九八一至八二學年第一學期內，全日制約有學生 3 520 人，短期調訓及日間部分時間制 10 100 人，夜間部分時間制 16 240 人。一九八一年九月，工業學院的教員編制為 418 人，而輔助職員編制則為 332 人。年內工業學院購置重要儀器數件，其中包括電腦系統一個，裝置於李惠利工業學院。透過末端機的接連系統，該電腦可供全港各工業學院使用。

工業學院技術員課程採用學分制，使修業過程更具伸縮性。很多主要課程已獲英國技術員教育局承認。至於其他課程，當局亦致力爭取該局承認。英國很多專業及技術員團體都承認英國技術員教育局所頒授的資格，學員可藉此證明資歷或享有豁免權。

當局曾多次寄出問卷，分別調查工業學院畢業生及就讀學生的狀況，其中包括向一九八一年全日制課程畢業生進行就業調查，及向一九七六年與一九七七年的全日制課程畢業生進行就業情況調查。結果清楚顯示工業學院畢業生多能學以致用，而且事業前景大致良好。

教育署工業教育組繼續策劃及發展弱能人士的工業教育及職業訓練。世界復康基金訓練中心（專為弱能人士而設的職業訓練中心）負責提供這些服務。如能增添設備，該中心將擴展服務範圍。年內，國際勞工組織兩位策劃人員協助教育署工業教育組設置各項設施及安排職員訓練課程，準備為弱能人士提供3項新服務，即就業技能單元化訓練課程、職業評估及輔助器材3項新猷。為配合政府推行傷健一家的政策，工業學院取錄約40名弱能人士修讀各項課程。當局並擬訂資助則例，撥款予志願機構開辦職業訓練中心。年底時，資助則例的草擬工作已臻最後階段，短期內，有關則例便可頒佈施行。

專上教育

根據專上學院條例註冊的專上學院僅有3間，分別為香港浸會學院、香港樹仁學院及嶺南學院。

香港浸會學院於一九七零年註冊，共分4個學院，即文學院、商學院、社會科學院和科學院，共有學生 3 264 人。

香港樹仁學院於一九七六年註冊，設有文科、社會科學和商科 3 學院。

該學院共有11個學系，分別辦理日夜校課程，共有學生 3 381 人。

嶺南學院於一九七八年十月註冊，設有文、商、音樂 3 系，共有學生 898 人。

這些認可專上學院均爲清貧學生設辦學生貸款計劃。此外，當局更由一九八零年九月起，爲香港浸會學院及嶺南學院的清貧學生實施貸款及助學計劃。

政府資助香港浸會學院及嶺南學院，條件爲該兩間學院同意按照一九七八年高中及專上教育發展白皮書的建議而修訂課程。年內，政府提高資助中學教師薪金後，隨即將上述資助額調整。

英國專上學歷頒授委員會應教育司的邀請，派出一個代表團，於一月及十一月訪港，對香港浸會學院及嶺南學院中六以後修訂課程的水準進行獨立評審。在一月的訪問中，代表團審核了商科、自然科學及工程課程，以及兩間學院的行政制度；而在十一月，則審核浸會學院的人文及社會科學課程。

除上述 3 間認可專上學院之外，本港亦有多所日間或夜間上課的私立書院，開辦不同程度的專上課程。此等書院均根據教育條例註册，但並無接受政府資助。

大專教育

政府對大學及理工教育的發展，至爲重視。由於大學及理工教育所費不貲，政府須仰仗由總督特別委出的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在保留 3 間院校自主權的情況下，就所需的撥款額，提出公正的專家意見。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和香港理工學院各有經費來源，但主要仍賴政府資助。

一九八一年，政府通過撥款約18億 4 千萬元，作爲兩間大學及理工學院一九八一至八四年內的經常費。這些撥款並不包括中文大學開辦醫學院及香港大學設立牙科學院所需的費用。目前，這兩項計劃另獲撥款進行，在一九八一至八二學年，撥款總額爲 6,300 萬元。此外，非經常開支數額至爲龐大，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的預算爲 1 億 9 千萬元，截至一九八六至八七年度，每年開支額估計會維持不變。此筆開支可使兩間大學在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容納學生 11 620 名，香港理工學院所容納的學生，則相當於全日制學生1萬2千名，此目標現已差不多達到。目前兩間大學的基本建設工程旨在應付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以後每年達百分之四的學生增長率。但此增長率須於考慮專上及工業教育發展報告書後再行檢討。

一九八零年十一月，政府成立委員會檢討專上及工業教育。該委員會於一九八一年六月完成檢討工作，而政府已就其報告書的調查結果及建議作出有限度的諮詢——包括諮詢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政府打算在一九八二年初發表一份教育政策聲明。

政府實施資助計劃，從公帑中撥出助學金及免息貸款，給予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及香港理工學院部分學生。該項助學計劃由政府助學金大學及理工學院聯合委員會管理，旨在使考入此 3 間院校的學生不致因經濟困難而不能入學。經修改該資助計劃後，一九八一至八二學年所需撥款比前幾年有大幅度增加。年內，全日制學生中有60％獲得資助，支出款額包括助學金 2,180 萬元及貸款 6,440 萬元。

一九八一年政府實施一項新計劃，貸款予在英國各大學及理工學院就讀的香港學生。這些根據學生經濟狀況而撥出的貸款，旨在幫助本港留學生支付他們與英國「本地」學生在學費上的差額。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政府共撥出 2,166 萬元貸款予 1 450 名香港留英學生。

香港理工學院

香港理工學院於一九七二年正式成立，前身是香港工業學院。理工學院的經費主要來自政府，由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撥給。

香港理工學院共有學系17個，分別隸屬3個學部：即應用科學部（包括應用科學、建築測量、數學、航海學及社會工作學等學系）；商業及設計學部（包括會計、工商管理、電腦科學、設計、語文、機構管理與膳食供應、及語文等學系）；工程學部（包括土木結構工程、電機工程、電子工程、工業中心、機械及輪機工程與生產工業工程等學系）。此外，並有兩間學院及一間中心——醫療服務學院、紡織及製衣學院及環境學中心。

現時理工學院辦有全日制、廠校交替制、日間部分時間給假調訓制及夜間部分時間制課程，爲期1年至4年不等，修畢可獲頒發證書、高級證書、專修高級證書、文憑、高級文憑、深造高級文憑及院士文憑。課程包括多個工商科目。此外，亦辦有短期全日制及混合學習制課程。短期全日制課程爲期少於一年，旨在應付經常需要。至於混合學習制課程，學生可作適當的編配，分別在日間及夜間課程選讀學分。此外，更辦有各種部分時間制課程及延伸課程。前者特爲應考專業試而設，而後者純屬自給自足性質，按特別需要在年中不同時間開辦。

理工學院最近已將部分時間制課程的學術結構進行改組。是次改組，一則強調理工學院對此方面工作甚爲重視，二則由於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決定另外撥款，舉辦只在夜間上課的課程。

自一九七二年以來，香港理工學院的學生及教職員人數大增。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新學年開始時，註册學生人數大約如下：全日制（包括廠校交替制及混合學習制課程）約7 930 人、部分時間給假調訓制 4 680 人、夜間部分時間制13 300人及短期全日制 2 520 人。一九八一年六月，教職員人數合共 1 908 人，其中包括教員744 人，高級行政人員 181 人，技術、文書及助理人員 983 人。

一九八一年內，香港理工學院的擴建校舍工程包括建成連接唐炳源大樓的第二期甲工程及輪機工程訓練實驗室。第二期甲的兩翼大樓高八層，可爲教職員及學生提供多方面的設施，而輪機工程訓練實驗室則爲修讀輪機工程實習課程的學生提供船塢工作訓練。在遷移設計系（將改稱太古設計學院）往第二期甲大樓及興建輪機工程訓練實驗室兩項工程上，均獲得慷慨的捐款。此外，已進行詳細計劃，預備興建一座作一般用途的禮堂，以供學生及教職員舉行重要活動、會議、研討會、展覽會及其他理工活動之用。

香港理工學院又不時爲多個海外學會在香港主持每年一度的考試，如英國工程師學會聯會、英國統計學會及倫敦城市工聯學院的考試、倫敦商會及皇家藝術學會考試委員會的聯合考試等。一九八一年內，參加考試者約5千人。此外，香港理工學院並借出試場及設施，供其他20個專業機構舉行考試之用。

香港理工學院循不同途徑，和社會保持密切聯絡。屬下教職員不時向香港考試局及香港訓練局提供協助和意見，而學院中每個學系、中心和學院都成立諮詢委員會，委任工商界、政府與兩所大學中知識廣博，經驗豐富的知名人士爲委員。理工學院亦與教育署組成聯絡及協商委員會，旨在使理工學院與工業學院的發展獲得協調。

年內，理工學院繼續經常與本港兩所大學聯絡。兩所大學的教職員除出任理工學院校董會委員外，還擔任理工學院各諮詢委員會主席或委員。一如理工學院的教

職員出任兩所大學考試科目委員會的委員，兩所大學的教授和高級學術人員也擔任理工學院的校外考試委員。

香港理工學院的教職員亦向工商界提供諮詢及調查研究服務，並積極從事與香港有關的研究。研究工作委員會，負責釐定院內進行研究計劃的全面政策，決定如何運用各個研究基金。該會定期出版小册，詳列理工學院教職員正在進行及最近完成的研究工作。

年內，理工學院草擬有關學位課程的建議，希望在一九八一至八四的三年期結束前，開辦若干學科的學位課程。上述建議須經由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轉交英國專上學歷頒授委員會研究，以確保香港理工學院頒發的所有學位均獲世界承認。理工學院將於一九八二年八月一日慶祝建校十周年，已於本年一月成立籌備委員會，以安排活動程序。

香港大學

年內，香港大學慶祝創校七十周年紀念。該所大學早於一九一一年成立，初期接管一八八七年創辦的香港西醫學院。大學校舍主要位於港島西北部山坡，部分校舍則座落一幅與瑪麗醫院毗鄰的土地上。

香港大學的結構及管理，與大多數英國大學相同，大學課程大部分是三年制的學位課程，所有學生均修讀全日制課程，他們幾乎全部是本土生。除中文系學科外，所有課程皆以英語授課。校內各學科的課程及每年學位期終考試試題，均由一般來自西方學府的海外考試人員及知名學者審閱，檢討工作最少每隔 3 年進行一次，以確保該校學術水平達到國際標準。香港大學取錄新生的標準，是以香港高級程度會考成績爲主，大學學位的競逐，頗爲激烈。大學教員大多在海外登報招聘。

香港大學爲聯邦大學協會成員，年內與香港中文大學聯合主辦聯邦大學協會行政首長會議。在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委員會贊助下，英國及英聯邦各大學的著名學者經常到訪，並就個別學術性問題向香港大學提供意見。

香港大學近期的主要發展計劃包括成立牙科學院（該學院已於一九八零年九月招收首批學生），及開設一所城市研究及規劃中心。年底時，大學校舍發展計劃進行得如火如荼。年內，多幢新型建築物相繼落成啓用，以容納理科各學系，及爲學生提供各項設備。至於其他教學樓宇的建築工程亦已展開。

香港大學校外課程部設有多項非學位校外進修課程。一九八一年，該校外課程部開辦職業及專業日夜進修課程共 790 項，學生估計逾 2 萬 3 千人。

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新學年開始時，註册學生人數如下：文學院 1 108 人；理學院 644 人；醫學院（包括牙科生 149 人）924 人；工程學院 814 人；社會科學院 824 人；建築學院 253 人；法學院 218 人。此外，研究院共有學生 1 590 人：其中 798 人修讀高級學位課程，792 人修讀文憑和證書課程。

除學士學位課程外，香港大學並設有高級學位課程，如文學碩士、工程學碩士、社會科學碩士、社會工作學碩士、工商管理學碩士、醫療科學碩士及教育學碩士等學位課程。香港大學並開辦多個研究生學位課程，如哲學博士、哲學碩士、醫學博士、外科醫學碩士，以及頒授文學博士、理學博士、社會科學博士、及法學博士等學位。修讀法學、教育學、心理學、各門工程學、中國語文、醫療科學及管理學等，亦可獲頒發證書及文憑。

醫學院爲本港註册醫生，提供高級專業訓練，貢獻良多。此外，該院亦爲東南亞其他醫學院的臨床前及臨床學科教員，提供訓練。

香港大學設有多個圖書館和實驗室。大學圖書館及其分館，包括藏有不少中文珍本的馮平山中文圖書館，共有藏書 617 500 册。馮平山博物館附屬於香港大學，供藝術學系作教學之用。

研究工作

香港大學各學系就本身的專門範圍進行研究工作，但其中亦有不少和香港有特殊關連的研究計劃，包括香港和中國的經濟關係及香港公共管理的研究。一九八一年，法學院進行的研究有：現代中國法例、法例的電腦化處理、國際貿易和稅制、中國遺囑、家庭內的暴行、判決、人身傷害、比較法律制度、及國際法。工程學院的研究有：電腦在電機及電子工程方面的應用、噪音、太陽能、高層建築物的研究、及有限元體法分析。

亞洲研究中心仍然是學術界研究亞洲問題的中心，由不同學系的工作人員合作進行有關中國、香港、東亞和東南亞的研究計劃。該中心在上一學年正式實行 3 項研討計劃，利便進行集體研究，並藉以補充大學的教學活動。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中文大學成立於一九六三年，屬聯邦制大學，授課語言以中文爲主。校方行政自主，經費大部分來自香港政府的補助金。該大學由崇基(一九五一年創立)、新亞（一九四九年創立）和聯合（一九五六年創立）3 個成員書院組成。校址在新界，接近沙田，佔地超過 110 公頃。

新成立的醫學院已於一九八一年招收首屆學生，該學院採用五年制課程，學生首兩年主要攻讀臨床前學科，隨後三年則在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進行臨床實習。除招收學生攻讀第一年臨床前課程外，香港中文大學在九月份亦取錄部分暫編主修醫科的學生。這些學生修畢一年理科課程後有資格在下一學年進入醫學院，修讀第一年臨床前課程。香港中文大學將於一九八六年首次頒授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

中文大學共分 4 個學院，即文學院、工商管理學院、理學院及社會科學院，課程範圍廣泛，修讀 4 年而考試及格者可獲授學士學位。研究院共有21學部，主辦多項深造及研究課程。

一九八一年九月，香港中文大學共有學生 4 456 人，其中文學院 1 040 人；工商管理學院 872 人；醫學院 63 人；理學院 1 254 人；社會科學院 1 227 人。此外，還有 692 名學生攻讀研究院，其中 340 人修讀教育文憑；17 名海外學生及學者攻讀國際亞洲研究課程。

一九八一年，參加香港高等程度考試的學生共 18 336 名，而符合大學入學資格者約有 4 429 名，其中 1 115 名於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獲取錄入學。

香港中文大學一九八一年畢業生共 1 201 人，其中包括哲學碩士45人、工商管理學碩士71人、文學（教育）碩士 7 人、文學碩士 1 人、社會工作學碩士 3 人、文學士 259 人、商學士 250 人、理學士 268 人及社會科學學士 295 人。

一九八一至八二學年內，校外進修部設有 1 千多項普通課程、文憑課程、函授課程、電台及報紙課程，大部分以粵語或國語授課，所教授的科目範圍甚廣。部內學員人數，總計 31 867 人。

香港中文大學的圖書館體系包括大學圖書館和3所書院的分館。一九八一年的總藏書計有：以東方語文撰寫的書籍 369 155 冊；以西方語文撰寫的書籍 345 243 冊；及期刊 5 377 冊。

年內完成的校舍工程包括可供多種用途的大學大會堂、體育中心、及兩座高級教職員宿舍，而一座學生宿舍及現有科學館的擴建工程已在進行中。

除醫科課程外，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開辦的課程計有：生物、生物化學、及物理博士學位課程，以及藝術與統計學碩士學位課程。此外，香港中文大學並開設三年制日間部分時間給假調訓制社會工作學碩士課程，及六年制日間部分時間給假調訓制社會工作學學士課程。

研究計劃

除各學系本身進行的研究計劃外，香港中文大學設有3個研究所：中國文化研究所、理工研究所及社會人文學科研究所。研究所旨在促進各學院的科際研究工作，及為各院系人員提供研究設備，俾能就其學術範圍的最新發展，繼續研究，並有所貢獻。

中國文化研究所轄下設有3個研究中心和1所文物館。比較文學與翻譯中心對中西方文學作品進行比較研究，及翻譯多種中國古典及近代作品。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主要負責蒐集資料及加強設備，進行有關研究工作。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從事中小學中文教材和教學法的研究，以及廣東話、普通話和英文文法的比較。該中心並編撰中文詞典和語文索引。

理工研究所轄下設有3個研究中心。中藥研究中心對若干種中國草藥在避孕及治療肝炎和流行性感冒方面的效能，以及人參對促進人體機能的作用進行研究，並將各類中藥的資料注入電腦。香港中文大學現為世界衛生組織提供合作研究中心的服務，負責研究草藥在節育方面的效能，同時並為聯邦科學院的聯絡中心，負責草藥的培植及加工事宜。蛋白質生產研究中心對水產養殖進行廣泛的研究工作，包括海藻、蝦、魚等水產在污水及淤泥中生長的過程；並利用污泥種植蔬菜，及利用廢棉和茶葉渣滓生產草菇。孔安道機器翻譯研究中心現正發展一個可編纂中英詞彙的系統。

社會人文學科研究所設有6個研究中心。經濟研究中心專門研究香港及西太平洋地區的經濟。傳播研究中心繼續致力研究傳統及近代中國社會中傳播的概念、模式及原則。社會研究中心根據本港的治安及其他社會問題對本港社會進行研究，並從事有關中國問題的探討。東亞研究中心致力從事以下4個地區內有關歷史、文化、社會經濟的變遷及相互影響的研究：日本和韓國、東南亞、香港和新界、及中國在東亞。自一九八零年以來，該中心已着手進行一項口述歷史研究計劃，向本地及海外居民詢問有關中國及香港的歷史。公共事務研究中心致力於中國法制與國家建設，及香港發展與管理關係的研究。地理研究中心從事研究新界近期的發展、環境感應、地下水及能見度、香港郊區人口的內部遷徙、及中國經濟特區等。

一九八零至八一學年內，多個國際會議在香港中文大學舉行，其中一些與本港團體合辦，另一些則與海外團體合辦，這些團體包括國際社會工作學院協會、國際社會發展大學聯會、加拿大的國際發展研究中心、國際現象學研究學會、及聯邦大學協會。

師資訓練

教育署屬下的羅富國、葛量洪及柏立基三所教育學院，負責工商師範以外的師資訓練。一九八零年九月，三所教育學院採用三年制全日新課程，以取代傳統的兩年制課程。此外，羅富國教育學院開辦一項獨立的兩年制全日課程，凡參加高級程度考試，考獲最少兩科成績達E級或以上者，均可申請入讀。各教育學院亦爲師範畢業的在職教師和剛修畢初級全日制課程的師範學生，開辦10項不同學科的高級師資訓練課程。此外，更爲有志接受深造專業訓練的中學教師，舉辦多項部分時間制在職訓練課程。一九八一年九月，葛量洪及柏立基兩所教育學院，分別爲幼稚園教師及專職教導弱能兒童的教師，開辦兩年部分時間制在職訓練課程。

一九八一年九月，三年制課程共有學生 1 145 人：兩年制新課程 269 人；高級師資訓練課程 157 人；而在職訓練課程則有 1 238 人。

攻讀全日制課程的學生，可向政府申請生活津貼及免息貸款，最高金額分別爲每年 2 千元及 2,400 元。

工商師資訓練由香港工商師範學院負責。該院爲各中學、職業先修學校及工業學院訓練工商科教師。該院設有一年全日制課程，專爲有志當工商科教師，在工商科方面具有良好資格及經驗的成年學生而設。當局並設有優厚的助學金，以吸引工商界的合適人士修讀此項課程。爲工業中學畢業生而設的兩年制全日課程，將於一九八二年七月停辦，其後將改用三年制全日新課程，凡曾修讀工商科目的中學畢業生，均可申請入讀。一九八一年九月，該院爲修畢兩年制全日課程的學生，開辦一年全日制設計與工藝輔助課程。此外，該院兼辦多項在職教師訓練課程及工業界管理員和導師的課程。

成人教育

教育署成人教育組爲離校青少年和成人舉辦的多項課程及康樂活動，皆由官立中文夜學院、夜學部、16所成人教育康樂中心及12個受助志願團體辦理。

官立中文夜學院設有三年制普通文科文憑課程，供有志研究中國文學、哲學及社會學的中學畢業生繼續其學業。該院更設有爲期 6 月的短期課程，教授中國經典及文化方面的科目；此外，並開辦專上程度的師資訓練課程，爲初中英文教師、小學英文教師、初中數學教師、中學體育教師、小學普通話教師及其他創作科目的教師，提供進一步的在職專業訓練。

夜學部轄下 122 個中心開辦各項課程，程度由識字班至中學或專上教育。普通基本成人教育班教授小學程度的基本與初級課程，以適應成年人教育的需要和興趣。實用基本教育班教授成年人處理日常家務的技能，如縫紉、編織、烹飪及木工等。此外，另有 3 種中學程度的課程，即青年課程、成人英文中學課程及成人中文中學課程，後兩項課程爲準備參加香港中學會考的學員而設。進修英文的有英文專修班，講授小四至英中五的課程，專爲準備參加香港中學會考英文科（課程乙）的成年學生而設，另有中六英語課程，就英語的使用提供進一步的訓練及實習。

16所成人教育康樂中心舉辦多項文化、社交及康樂活動，旨在激勵個人關心社會、培養創作能力和發展個人才能。該等中心亦曾與其他政府部門，如皇家香港警務處、市政局、市政總署及香港電台合辦多項活動。年內，修讀普通學校課程的學員約有 2 萬 4 千人，而參加非學校課程的，則約有 2 萬 2 千人。

資助志願團體辦理成人「補充」教育課程的計劃成績美滿。因此，政府在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擴大這項計劃的範圍。自一九八零年九月起，由12個志願團體辦理的18項計劃獲得政府撥款資助，以聘請教職員及購置必需的儀器。參加這項計劃所辦課程的成年學員，約有 3 300 人。

輔導視學處

教育署輔導視學處的主要職責是提高教學水準。該處經常派遣專科督學到各校視察，就課程、教學方法及資源的運用等問題提供意見，開辦教師在職訓練班、研討會和研習會。該處負責審訂教科書和教材，並從事教育研究、指導及課程發展等工作。輔導視學處亦和兩所大學、香港理工學院、各專上學院、香港考試局、各政府部門、英國文化協會、消費者委員會等，保持密切聯絡。

一九八一年，課程發展委員會轄下各學科委員會繼續工作，籌備和修訂課程綱要、課程指南及工作計劃，以便在中小學和幼稚園施行；並爲各中小學及幼稚園校長教師開辦與新訂或修訂課程有關的講習班、研討會、研習班和召開會議。此外，課程發展委員會又編印各種期刊、通訊、公報及小册，分發予各學校，使教師認識各學科的最新發展。

初中課程在過去數年積極發展，目前正在整頓階段。至於高中方面，課程發展委員會除修訂部分課程外，並考慮增設若干學科，以反映現行教育思想。中六學科委員會根據一九七九年中六報告書提出的建議，審查現行的中六課程，並按需要作出修訂。

課程發展委員會重新審查職業先修學校課程發展的基本原則，以便制定較爲統一的課程大綱。年內，課程發展委員會已編制職業先修學校中一至中三的課程綱要，並考慮爲中四至中五的課程綱要採用新的設計模式。

教育署推行「活動教學法」，旨在鼓勵各小學採用不拘形式而以學童爲中心的教學方式。這教學法已逐漸受到教師歡迎，認爲對教學有所改善。年內，輔導視學處爲採用該教學法的校長教師開辦特別課程、研討會、研習會和展覽會。

視學處的課本小組繼續指導學校如何選擇課本。該小組負責編訂中小學及幼稚園的最新綜合教科書名單，每 3 個月(即於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派發一次，使學校有所遵循。該小組又與教科書出版商保持密切聯絡，以提高教科書的質素。

教學研究中心

輔導視學處設有 6 所中心，研究中國語文、英語、郊野學習、數學、理科及社會教育的教學法。

年內，中國語文教學研究中心開辦複習課程和研習會約32個，參加的教師超過 1 千人。該中心九龍辦事處的教學資料組在星期三下午及星期六上午開放，供中小學教師使用。在校方請求下，該中心可於指定的日期開放，讓教師集體參觀，但須事先安排。六月間，該中心舉行一項爲期 3 日的展覽，陳列中文補充閱讀計劃所用的教材及小學生的作品，前往參觀的小學教師約有 750 人。此外，該中心免費提供複製教學錄音帶的服務，使中小學得益不少，年內共複製教學錄音帶 950 卷。

一九八一年內，英語教學研究中心爲大約 2 100 名教師舉辦進修班、研習會、研討會和演講訓練班共48個，隨後又訪問曾參加的教師約 400 次。此外，該中心免費爲學校複製教學錄音帶，年內供應約 3 千卷語言教學錄音帶予 150 間學校使用。

該中心設有1間專科圖書館，除藏有英語教學和語言學書籍 5 500 册外，並陳展各項現代英語教具。

位於西貢戶外康樂中心的郊野學習中心於一九七九年設立，目的在協助英文及中文中學六年級學生在郊野進行實驗和學習。年內，該中心舉辦需要留宿4日的地理及生態學課程共28次，參加的中六學生達 1 127 名，分別來自55間不同的中學。課程內容主要與學術有關，但游泳、攀繩、射箭及滾軸溜冰等康樂活動亦列入課程之內。該中心又特別爲45名在葛量洪教育學院受訓的理科教師舉辦一項需要留宿的生態學課程，此外，更與漁農處合辦自然護理學生領袖訓練營。該中心並在周末爲西貢戶外康樂中心的留宿營友安排演講，放映電影，使他們知道保護郊野的重要性；此外，又爲地理科及生物科教師舉辦2項啓導課程，鼓勵他們將郊野學習列入學校課程內，同時協助教師熟習郊野學習的技術及西貢的環境。參加上述課程的教師約有130人，分別來自不同的學校。

超過1 400名中小學教師及實驗室技術員，前往理科教學研究中心參加研討會、複習課程、研習會及委員會會議，同時參觀在該處展出的教學材料和科學器材，試做新實驗及試用新式儀器。

年內，數學組與中文大學電算機服務中心合辦一項電腦學課程，參加的中學教師達60人，他們任教的學校均計劃將電腦學列入課程內。

社會教育科教學研究中心爲歷史、經濟、公共事務、地理、健康教育和社會科目的教師舉辦在職訓練。一九八一年內，超過500名中學教師參加該中心舉辦的課程。該中心亦展出各類參考及教學資料，並計劃繼續在這方面擴展，添置閱讀設施，包括視聽器材，供社會教育科教師使用。

視聽教育組

視聽教育組收藏的各類視聽教具，繼續供各學校使用。該組存有的視聽教具包括16米釐影片、膠片、幻燈片、錄音帶、高影片、套裝教材、圖片及數量日多的錄影帶。該組亦備有教學器材如幻燈機及錄音機等。此外，更與香港電台電視製作部安排，用錄影帶拍攝教育節目，供各學校借用。

視聽教育組爲各校教師舉辦啓導班、研習會及研討會達30次，討論視聽教具的運用及如何製作視聽教材。此外，該組亦與輔導視學處其他各組合作，製作有關教育的幻燈片和套裝圖片。

爲使教師能充分利用教具製作服務處的設施起見，該組計劃開辦複製錄影帶服務，並延長每周開放時間。

美工中心

教育署的美工中心擁有設備齊全的工場，使中小學教師有機會改進美術與設計、工藝及家政等科目的教學方法。一九八一年內，該中心舉辦在職課程、研習會、研討會和示範講座，參加教師約2千名。該中心亦展出學生的作品，前往參觀者十分踴躍。

美術組指導和協助50個本地機構和學校籌辦比賽及展覽會。爲響應國際傷殘人士年，美術組年內舉辦一項由特殊學校學生繪製的美工作品展覽，參觀者超過2萬人。此外，該組挑選本港學生的作品，送往英國、韓國、芬蘭、印度和日本等國參加學界美術展覽和比賽。

年內，家政組開辦15個在職課程和5個研討會，參加的中小學教師超過420人；此外，並攝製了一卷教導學員縫製中式鈕扣的電影軟片。在課程發展方面，該組爲中一至中五的學生編訂家政科課程綱要，中英兼備，並附有供教師使用的手冊。

音樂

年內，音樂視學處除經常爲音樂教師舉辦在職課程及研習班外，並與香港藝術中心首次合辦一個音樂生活營，內容着重研究音樂課的編排技巧，並有達告斯韻律學的講授；參加的音樂教師達100名。

第三十三屆校際音樂節共有266個比賽項目，參加的學生約5萬4千人。8名評判中，海外及本港人士各佔半數。其後舉行的8個優勝者演奏會均座無虛設。

體育

體育組最近進行改組後，現設有下列4個小組：輔導視學組——視察各中小學的體育教學；學校活動組——舉辦游泳、獨木舟、拯溺、健身操、露營及舞蹈等課外活動；學校服務組——推行愛丁堡公爵獎勵計劃及負責特殊學校的體育課；教學訓練組——爲體育教師舉辦在職訓練課程，並安排校際體育活動。

一九八一年內，體育組爲體育教師共舉辦了23個講習班及研討會。該組首次按區爲小學舉辦的體育課程，深受區內小學及教師的歡迎。八月間，該組並與香港國際學校攜手合作，爲中學教師舉辦一個特別研習班，題目是：「身體機能發展對青少年的影響」。

爲響應國際傷殘人士年，體育組爲弱能及弱智兒童舉辦了多個戶外教育營。該組並積極參與籌備在英國舉行的傷殘兒童國際邀請運動會，以及在香港舉行的一九八一年泛太平洋區特殊奧運會。該組人員在訓練運動員及安排活動上，花了不少時間和精力。

年內，體育組舉辦校際舞蹈節，參加的學生共3千名，分別來自234間學校。此外，並於五月間舉辦首屆港澳學界舞蹈交流滙演，以及於九月中秋節晚上，安排250名學生在沙田表演燈舞。

教育署體育組獲政府撥款約32萬9千元，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撥款71萬5千元，爲大約28萬名學童推行龐大的暑期康樂計劃。

公益少年團

公益少年團繼續舉辦活動，旨在加深團員對公民權利和責任的認識。年內，該團分別與香港電台、總督特派廉政專員公署、消費者委員會及醫務衛生處合作，完成多項重要計劃：攝製電視片集「智勇雙全」第三輯、舉辦「認識你的政府」攤位設計比賽、「消費者的權益」漫畫設計比賽與展覽、以及「兒童安全」海報設計比賽等。此外，該團並以「高空擲物」及「防火」爲題，舉辦比賽與展覽。該團所舉辦的6項比賽，共有404間學校參加。

在分區活動方面，公益少年團分區委員會繼續致力提醒區內市民，避免染上毒癖或吸煙的惡習，並推行各項社區活動，如清潔香港、保護郊區及照顧貧苦市民等。此外，還舉辦「認識你的社區」展覽及問答比賽。

第一期公益少年團團員獎勵計劃有3千多名團員獲獎。參加該計劃的團員須服務社會，樹立良好的公民榜樣。

學校圖書館計劃

一九八一年內，由於學校圖書館管理人員及政府的撥款均有增加，學校圖書館計劃續有進展。一九七九年八月，當局批准官立及津貼中學，凡有學生達18班或以上的，均可聘用1名非學位教師任圖書館長。一九八零年九月，圖書館撥款已增至每名學生每年10元，同時所有官立或津貼中學，不論規模大小，均可獲得資助。

獲委爲學校圖書館長的教師，最少須具備兩年教學經驗，同時並須修讀一項由教育署與香港大學校外課程部合辦的兩年制日間部分時間給假調訓課程。學校圖書館長除負責學校圖書館的一般管理工作外，並須與專科教師緊密合作，遇有需要時，向他們建議如何使用學校圖書館的資源，以補充及加強課程內容。

教育署於三月間爲300名教授不同科目的中學教師舉辦一個以利用圖書館輔導教學與學習爲題的研討會，並於七月間舉辦兩個有關利用圖書館輔導綜合科學教學與學習的研習班，參加者有來自100多間中學的理科教師。

教育電視組

教育電視組於九月慶祝成立十周年紀念，該組製作的多類教育電視節目，對香港學童的教育有重大影響，並獲公認爲現時補充課室講授的最有效視聽教材。經常收看教育電視節目，已成爲本港學童學校生活的一環。一九八一年內，收看教育電視的中學生估計有27萬4千人，小學生則有34萬4千人。

教育電視節目由教育署聯同香港電台電視部在本港攝製，全屬彩色製作；安排在商辦電視台播映。節目均根據中小學現有課程綱要編製。教師手册載有備課和課後活動的建議，小學節目亦有學生手册供應。教育電視自一九七一年開始播映以來，曾根據教師的意見、問卷所得資料、教育電視編導和督學訪問學校的觀感，以及輔導視學處督學的報告，從多方面改善節目。

小學教育電視節目以小學三年級至六年級學生爲對象，教授中文、英文、數學、社會4科。中學節目則爲中一至中三學生而設，除上述4科外，更講授理科課程。

從一九七九年年中開始，當局購置新彩色電視機及磁帶盒式錄音機，分期取代各官立及津貼小學現有的黑白電視機。年內，政府共供應685部彩色電視機及10部磁帶盒式錄音機予各小學；至於中學，則早已擁有此等設備。

香港考試局

香港考試局乃獨立法定機構，從一九七八年開始，負責主辦香港中學會考；從一九七九年起，主辦香港高等程度考試；並於一九八零年開始辦理香港高級程度考試。一九八一年，參加香港中學會考的學生有135 701人，參加香港高等程度考試的有18 336人，而參加香港高級程度考試的，則有13 435人。

香港考試局亦代表英國和其他地區的考試機構，辦理多項海外考試，其中包括普通教育文憑考試、英語作爲外國語言考試、以及使學生能取得所需學歷和專業資格的各類考試。

香港留英學生

香港政府駐英專員辦事處設有學生組，負責協助香港留英學生及受訓護士。

該組與香港教育署和其他政府部門緊密合作，並監察英國教育的發展情況，以保障香港留英學生的福利。因此，該組與教育機構、英國政府部門、當地教育團體、英國文化協會、福利機構，保持緊密聯繫；此外，還與醫務當局密切聯絡，以便照顧護士生。

年內影響香港留英學生的主要事件，是英國大學、理工學院及高等學院增收留學生學費。是次增收學費的決定於一九七九年宣佈，並於一九八零年九月開始實施。

雖然香港政府曾提出要求，認爲在學費方面本港留英學生應與英國本地學生享有同樣權利，但英國政府表示未能接納，因此，香港政府於一九八一年三月成立一項緊急貸款基金，以協助修讀學士學位課程或高級國家文憑課程或同類課程的香港留英學生。

這項計劃宣佈後，香港政府駐英專員辦事處共接獲 1 596 宗申請，其中符合申請資格的學生約有 1 400 名，他們全部獲接見，藉以決定援助金額，大多數學生於接見後兩個星期內獲得貸款。

九月間，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執行另一項援助計劃，參加是項計劃的學生須接受家庭經濟情況的調查。

設於倫敦的香港學生中心是香港留英學生的宿舍，可容納90人，並成爲香港留英學生的活動中心。香港政府駐英專員委任舍監，負責管理該中心。舍監由諮詢委員會從旁協助，委員會成員中有兩位是學生代表。

其他地區的香港學生

教育署海外留學生暨獎學金組，指導有意往海外深造的學生，提供有關英國及其他國家的教育機構資料。

一九八一年，前往英國攻讀的學生有 4 134 人，往加拿大攻讀中學或接受高等教育的學生有 4 803 人，前往美國的有 2 012 人，往澳洲的則有 404 人。

7

衞生



一九八零年內，香港在醫療衞生發展計劃方面，完成了約20項工程，其中包括擴建或改善現有的醫院及診療所。此外，還有多項計劃中的工程，預料將於未來十年內完成。這些工程包括在新市鎮及人煙稠密的地區，興建 5 間主要醫院，每間提供病床 1 千張，以及20間以上的診療所和分科診療所。

年內，由於人口急劇增加，市民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日益殷切，以致醫務衞生處的工作壓力大增。若干項工程已於年內完成，最先落成的葵涌醫院，設有 1 300 張病床，已於十月正式啓用；位於沙田的瀝源健康院，亦已投入服務。該院設有普通科門診部、家庭健康院、公共衞生實驗室、健康教育中心及分區辦事處。位於大坑東的南山健康院已落成啓用，規模較舊有的健康院為大，足以應付區內需求。政府為了全面發展遺傳學醫療服務，特在贊育醫院開設胡忠夫人孕婦診斷化驗所，作為整個計劃的一部分。黃大仙護養院的擴建工程亦於年底前竣工，病床數目增加300張。

其他尚在興建或計劃中的主要工程包括：威爾斯親王醫院、沙田分科診療所（將於一九八二年九月落成），在屯門新市鎮興建一間設有 1 400 張病床的醫院，在青衣島長康邨興建一間診療所，在壁屋興建洗衣房，及在亞皆老街軍營開設一間學童牙科診療所。

年內，伊利沙伯醫院首開先河，設立醫院公關組，迅速提供醫療程序的資料，及協助醫院行政人員處理市民的投訴，藉以改善院方及市民的關係。在評估這項試驗計劃後，其他醫院亦可能設立類似部門。

一九八一年內，有關方面繼續致力改善本港的衞生服務，其中包括學童牙齒保健、精神健康、社康護理、傳染病控制、港口衞生、職業衞生、學生保健及家庭健康等。

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醫務衞生處的預算開支為10億7 700萬元。此外，撥給多間非政府醫療機構的補助金約為5億8 960萬元。醫院及其他建築物的建設費用，包括傢具和設備，預算為 3 億 590 萬元。

市民健康

由於當局在預防疾病、提供醫療及康復服務方面所採取的措施大有改善，香港市民的一般健康情況仍然良好。這些措施的改善，不但使市民的死亡率減低，主要傳染病的發生率亦因而下降。

不治之症主要是各種癌症、心臟病以及與腦血管有關的病患。嬰兒夭折率低，主要是由於推行全面的家庭保健計劃，以及環境與社會經濟情況改進所致。

由於當局嚴厲執行衞生措施，本港多年來均沒有疫症發生，一九八一年亦無例外。年內發生的 3 宗霍亂症，患者在外地染病，回港後已迅速獲得治療，有關疫症亦已受到控制，不致廣泛蔓延。

一九八零年十月間，新界區發生25年來首宗瘋狗症。年內，共有2人及16頭狗因瘋狗症而死亡。漁農處迅速採取行動，加緊捕捉流浪狗隻，設立狗隻防疫注射站，及禁止狗隻出入瘋狗症疫區。一九八一年初，漁農處處長及醫務衞生處處長曾訪問廣州市衞生當局，商討防止瘋狗症在邊境地區蔓延的有效措施。

此外，當局並成立瘋狗症問題諮詢委員會，及5個特別中心，爲市民提供瘋狗症預防注射及治療。

雖然瘧疾患者的數目續有增加，但所有帶菌者均來自外地，如鄰近國家的旅客及難民等。醫務衞生處及新界市政署已加緊推行防止瘧疾措施，以控制傳病媒介及病症的蔓延。

儘管胸肺科證實患有結核病的病人數目略有增加，結核病的發生率和因而致死的人數仍然偏低。新患者大部分爲最近來港的人士及難民。曾接種卡介苗的本港市民多能免疫。目前約有99%的初生嬰兒接種卡介苗，而當局現正逐步擴大此項服務，爲所有新來港人士及難民的子女進行卡介苗注射。

在一九七八年開始的德國痳疹免疫計劃，年內繼續在各校推行，對象是11至14歲的女童，此外該計劃並推廣至已屆生育年齡的婦女。當局於年內設置登記册，記錄所有先天性德國痳疹病症，至年底時，已登記了約25宗經證實的病症。

繼若干市區及郊區學校的學童染上虱子後，分區衞生服務人員隨即展開一連串檢查及治療工作，接受治療的兒童超過3千人。健康教育活動方面，則着重宣傳保持個人衞生的重要性。

醫院

本港醫院分政府、政府補助和私家醫院三類，共有病床21 586張，即每千名居民有病床4.2張（由軍部辦理的醫院不計在內）。四間主要分區醫院是瑪麗醫院、伊利沙伯醫院、廣華醫院和瑪嘉烈醫院。

瑪麗醫院設有病床1 200張，是港島的分區醫院。該院亦供香港大學醫學院作授課之用。

伊利沙伯醫院是九龍規模最大的全科醫院，設有病床1 938張，是東九龍和新界東部的分區醫院。

廣華醫院屬政府補助醫院，設有病床1 581張，是西九龍的分區醫院。

瑪嘉烈醫院設有病床1 268張，是新界西部的分區醫院，院內設有傳染病組和老人病組。

分區計劃施行後，博愛、佛教、東華和仁濟等政府補助醫院的病床佔用率，已增至80%以上。

一九八一年內，在13間政府醫院及20間政府補助醫院接受治療的病人，超過52萬4千。

診療所

由政府、補助團體和私人機構提供的門診服務大有擴展。政府屬下共有普通科門診診療所、分科和專科診療所55間。爲應付市民對門診服務的需求，位於人煙較稠密地區的診療所在夜間、星期日及公衆假期照常提供門診服務。

流動診療所和醫療船爲離島及新界較偏僻地區提供醫療服務。至於其他交通不便的地區，則由「飛行醫生」在皇家空軍輔助隊協助下定期前往服務。

截至一九八一年底，根據診療所條例註册的診療所共376間，其中85間遵照該條例的規定，由註册醫生管理，291間則獲豁免遵守該項規定。在屋邨醫生協會的安排下，註册醫生在公共屋邨內設立診療所。

一九八一年內，前往政府門診診療所求診的病人達1 300萬，較去年增加0.2%。

家庭健康

家庭健康服務部屬下共有中心39間，爲已屆生育年齡的婦女和初生至5歲的小孩推行全面保健計劃。家庭計劃爲家庭健康服務的主要工作之一。產前產後的婦女均獲得健康指導。爲對付兒童特別容易患染的疾病，政府亦替兒童安排疫苗接種和防疫注射。年內，約有90%的初生嬰兒曾在家庭健康院就診。

政府在一九七八年開始推行一項綜合觀察計劃，以探測和評估兒童早期發育不正常情形，及加以矯正。現時共有37間家庭健康院提供這種服務。在有需要時，健康院可將就診兒童轉送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接受專家的進一步檢驗，這些專家包括兒科專家、臨床心理學家、物理治療師、言語能力治療師、耳科技術員及醫務社會工作主任。這樣，康復治療工作就可以盡早開始。當局正進行一項擴展計劃，在各分區增設6個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

由政府補助的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亦設有診療所41間，施行輸精管切除術和婦女絕育手術，指導不育夫婦，並爲年青夫婦提供婚姻輔導。一九八一年內，首次利用家庭計劃指導會服務的人士超過4萬2千人。至於醫務衛生處的家庭健康服務部，則爲學校及社團舉辦有教育作用的項目；爲助產士、教師與社會工作人員開辦訓練課程；籌劃宣傳運動及進行臨床試驗與調查。

學童保健

學童保健計劃由學童保健委員會辦理，該委員會爲獨立機構。學童參加保健純屬自願，參加者每年只須繳交象徵式費用5元，即可免費獲得醫生診治，至於醫生人選，則由校方決定。政府每年津貼每名參加學童50元，並負擔推行這項計劃所需的行政費用。

學校衛生服務由政府負責提供，工作包括監察校舍環境衛生與清潔狀況及控制傳染病。學校衛生科醫生、衛生視察員及衛生督察經常到學校進行視察，就兒童的健康問題提供意見，並推行免疫運動。

精神健康

精神病科服務有賴曾受不同訓練的各種醫務、輔助醫務及其他專業人員協助推行，他們包括精神病醫生、護士、職業治療師、臨床心理學家及醫務社會工作主任。

當局在葵涌興建新精神病院，目的是減輕青山醫院的負擔。該院擁有多種全港獨有的新式及精密專科設備。

九龍醫院、基督教聯合醫院的精神病科組及瑪麗醫院大學精神病科組也提供全面的精神病科服務。爲配合醫院發展的一般趨向，精神病科組將與其他專科治療組同設於全科醫院內。

除醫院的精神病組外，精神病科並設有香港精神病科中心、九龍醫院精神病科組、油麻地精神病科中心、柴灣精神病科中心及南葵涌精神病科中心5個主要日間

診療中心。各中心爲精神病者提供多種服務，包括門診，評估及分析病況，職業、社會及康樂治療。

嚴重弱智病人可在小欖醫院及明愛醫療中心接受治療，該中心爲這類病人設有300張病床。政府計劃擴展精神病醫療設施，在八十年代結束之前增設精神病醫院病床 1 700 張。此外，在未來七年內將開設 6 間精神病門診診療所及增設日間診療中心名額 300 個。

牙科服務

學童牙齒保健服務於一九八零年九月在麥理浩牙科中心開始推行。年內，繼續爲參加該項計劃的學童提供定期牙齒護理服務，並在各學校灌輸牙齒衞生知識。麥理浩牙科中心設有牙科治療員訓練學校 1 間，以訓練牙科治療員，並有學童牙科診療所 1 間。當局現正計劃在港九各區增設學童牙科診療所共 6 間。

一九八一年三月，菲臘牙科醫院落成啓用，由愛丁堡公爵主持揭幕。該院提供牙醫訓練課程，並於一九八零年九月開始訓練首批學生，該批爲數76人的學生預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爲市民服務。

政府提供牙科服務，照顧所有月薪公務員及其家屬的牙齒健康。此外，並爲懲教機構囚犯提供簡單牙科服務，同時也爲政府醫院病人提供專科牙齒護理。若干牙科診療所亦爲需要急診的市民服務，菲臘牙科醫院則由八一年十月起提供有限度的牙科門診服務。

港口衞生

港口衞生處在機場和港內執行衞生管制措施，預防疫病傳入本港，並執行國際衞生規例的其他規定。屬下人員經常檢查機場內航空食品供應公司，以確保其所供應的食物及食水清潔安全。

該處提供防疫注射服務，簽發國際防疫注射證明書。

此外，該處亦視察及監督船隻的滅鼠工作，並爲停泊於西面檢疫碇泊區的越南難民船隻進行消毒。

一九七九年越南難民湧入本港，該處工作驟增；縱然如此，本港仍能免受任何嚴重疫病的侵擾。

本港經常與日內瓦世界衞生組織、該組織的馬尼拉西太平洋區辦事處以及其他鄰近國家交換有關傳染病的資料。

難民

一九八一年，越南難民繼續湧入本港，雖然人數已略見減少，但對醫療及衞生服務所造成的壓力仍大。爲了防止疫症傳入本港，以及防範傳染病在難民及市民中蔓延，當局在各難民營嚴格執行檢疫措施，並積極推行防疫注射運動，及向難民施行健康教育。此外，當局亦爲剛抵港的難民檢驗身體，及以X光檢查胸肺。

志願團體繼續在各難民收容中心設立診療所，爲難民治理輕微疾病，至於較嚴重的病症，則轉送政府醫院診治。在政府和各志願團體同心協力下，難民留港期間，健康情況大有改善。

專科服務

病理學研究院爲政府提供臨床病理及公共衞生化驗服務，亦爲政府補助機構提供諮詢服務。該院並負責管理殮房和血庫。免疫學研究院負責製造某些疫苗，並從事肝炎、小兒痲痺症、流行性感冒及德國痳疹等病毒研究工作。法醫病理科新設有法醫科化驗室，在犯罪學和法醫工作方面的醫學問題上，與皇家香港警察隊緊密合作。

醫務衞生處的藥劑部負責爲各政府醫院、診療所、健康院以及政府補助的醫療機構供應所需的藥物、敷料、外科儀器及醫院雜物。此外，該部並負責監察危險藥物、毒藥與抗生素管制工作的進行及執行有關法例。醫務衞生處成立藥劑法例組，擴大藥劑調查組的服務，以加強一九八零年藥劑及毒藥（修訂）條例對藥品分發及售賣的管制。

放射學及腫瘤學研究院在醫院與診療所提供診斷和治療服務。全港需要接受放射治療的病人90％以上均由該院負責治療。該研究院並提供癌病化學治療及癌病的登記就診服務。

醫務衞生處除設立放射同位素實驗室外，並經常派出放射物理部人員前往視察醫療、商業及工業樓宇，檢查放射從業員的工作環境，確保放射儀器維修妥善，放射物質依照放射物質管理條例及規例的規定獲得安全處理。

社康護理

社康護理人員照料患重病後痊癒出院的病人，爲病人、弱能人士和老人提供家居護理服務。

爲了評估社康護理服務的功效，當局成立一個協商委員會，檢討是項計劃的進展，並確保社康護理服務有劃一的水準。年底時，全港共有社康護理服務中心29個，此外，各大醫院亦設有特別聯絡中心，提供有效的服務。

年內，社康護理員曾照顧病人 9 620 名，進行家庭訪問逾 162 800 次。

健康教育

醫務衞生處除獨立策劃及推行健康教育計劃外，並與志願團體合力進行此項工作。

年內，爲宣傳吸煙對健康的禍害，醫務衞生處已推行多項主要的計劃，其中包括與香港防癌會及香港造口人協會合辦的防癌運動，以及由香港防癌會、香港心臟學會及香港心臟基金會聯合贊助的反吸煙運動。此外，醫務衞生處轄下的中央健康教育組與教育署積極合作，將反吸煙意識納入學校課程內，並協助各學校自行組織反吸煙計劃及活動。

爲響應國際傷殘人士年，中央健康教育組與各團體聯合推行一項重要的精神健康運動，其中項目包括展覽會、公開演講、研討會、研習會及播音節目。

醫療費用

由一九八零年開始，政府診療所每次診症收費 3 元；藥物、X 光檢驗及化驗等費用亦包括在內。病人如要專科醫生診視，可獲介紹前往分科診療所，收費亦爲每次 3 元。如病人確實無法付出診費，可獲豁免繳交。母嬰健康中心、胸肺科診療所、急症室、醫療船和「飛行醫生」服務，仍屬免費。

政府醫院普通科病房每日收費5元，膳食、X光檢驗、化驗、藥物、手術和其他特別治療費用亦包括在內。如病者確有經濟困難，此項住院費亦可豁免。規模較大的醫院設有少數私家病床，收費遠較普通病房爲高，且另須收取各項醫療費用。

訓練

香港大學醫學院授予畢業生的內外科醫學士學位，自一九一一年起已獲英國醫學會承認。政府和香港大學均爲醫科畢業生開設深造課程，並與英國及澳大利西亞有關團體共同作出安排，使醫生得以參加在本港舉行的較高級專業考試。一九八一年內，共有超過110名醫生考獲政府或其他機構的獎學金到海外深造。

香港大學每年約有150名醫生畢業。設於香港中文大學的本港第二所醫學院已於一九八一年九月取錄首批新生，爲數60人，他們可望於一九八六年畢業。

香港理工學院開設醫療服務學院，訓練醫療輔助人員，計有放射治療員、物理治療員、職業治療員、醫務化驗及牙科工藝技師。此外，亦爲政府醫療輔助人員，提供在職訓練及深造訓練課程。

政府普通註册護士學校共有3間，第四間將於一九八三年設於新建成的威爾斯親王醫院，而第五間則於一九八七年設於屯門醫院。其他認可護士學校則附設於政府補助或私立醫院內。

本港兩所精神病科護士訓練學校分別設於青山醫院及新落成的葵涌醫院；此外，九龍醫院附設的登記護士訓練學校，每年約有120名學員畢業，而另一所登記護士學校則計劃開設於伊利沙伯醫院內。

政府亦爲註册及登記護士舉辦精修在職訓練課程，其中計有助產學、衞生護理及社康護理。此外，並挑選護士人員前往海外，接受衞生教育、職業衞生及精神病科護理等專門訓練。

政府化驗所

政府化驗所是獨立機構，負責在應用化學和有關科學方面，向政府及私人機構提供意見和服務。該所工作範圍極廣，包括提供多項與衞生有關的服務。

政府爲屬下醫院及診療所採購或製造的藥物，均在該化驗所進行化驗。按照藥劑及毒藥規例申請註册的藥物，亦交該所作精細的化驗，以便爲消費者提供更佳的保障。

該所法定職責之一，是爲各類食品進行物理及化學試驗。該項工作專爲配合市政局及市政總署衞生科的活動而設，目的亦在保障消費者的利益，其範圍業已擴大，以符合最嚴格的國際認可標準。

毒品問題

本港的吸毒問題，由來已久，對社會、經濟、執法、醫療及市民心理各方面，均有嚴重影響。政府的政策是要遏止非法運毒來港及經由香港轉運毒品出口的活動，爲吸毒者制訂多種形式的治療及康復計劃，勸諭本港市民（特別是青少年）切勿嘗試吸毒，以期遏制及根絕毒患。

根據政府的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電腦化紀錄及其他有關資料顯示，本港約有吸毒者4萬名。

自一九七六年九月以來，檔案室接獲15萬3千份有關3萬9千名吸毒者的報告，其中女性僅佔6％。3萬9千名吸毒者當中，62％在檔案室接獲有關他們的第一份報告時已超過30歲，33％介乎20至29歲之間，20歲以下的只有5％。本港的吸毒者大多數吸食海洛英。根據檔案室在一九八一年接獲的報告顯示，吸毒者中有96％吸食海洛英，2％吸食鴉片，其餘2％吸食其他毒品。可能由於海洛英價格昂貴，貨源短缺，所以吸食海洛英的方法，最普遍是採用注射方式，吸食鴉片者則通常用煙槍抽食。

本港典型的吸毒者是一個超過21歲的成年男子，來自低入息階層，只受過6年以下的教育，居住環境擠迫，通常受僱爲雜工或非熟練或半熟練勞工，同時多爲未婚，如果已婚，則多與家人分開居住。

政府反吸毒計劃每年耗資約2億6千萬元，主要分爲四項：執行禁毒法例、戒毒與康復工作、禁毒教育與宣傳及國際合作。禁毒法例由皇家香港警察隊毒品調查科、各警察單位及工商署屬下香港海關負責執行。戒毒與康復工作則由醫務衞生處、監獄署及政府資助的志願機構香港戒毒會推行。負責禁毒教育與宣傳工作的機構包括布政司署禁毒處、政府新聞處及從事社區建立的政府各部門分區辦事處。至於國際合作，則各有關部門和機構均有責任。

上述四項工作關係密切。禁毒法例成功執行，導致毒品價格上揚，貨源減少，因而促使吸毒者自動前往戒毒。

戒毒治療方式有多種，以迎合吸毒者的需要。同時，當局亦推行禁毒教育及宣傳運動，勸導其他人士，特別是青少年，切勿嘗試吸毒。國際方面，香港與其他國家保持密切聯絡，互相交換資料與技術。

這些工作，均由禁毒常務委員會統籌辦理。禁毒常務委員會不屬法定組織，成員包括主席1名、官守委員9名及非官守委員5名。常委會於一九六五年成立，一九七四年改組，在反吸毒政策及行動方面，無論對內對外、與政府部門或與志願機構有關，均由常委會負責向政府提供意見。常委會由禁毒專員所領導的禁毒處提供服務。

年內，當局按照四項主要策略推行禁毒工作，從不稍懈，成績斐然。與一九八零年相比，非法市場的海洛英價格大幅下降，純度提高，顯示海洛英的供應更爲充足。在執法方面，警方與海關人員繼續多方面向毒販施加壓力，年中破獲的毒品案件亦有所增加，嚴重案件由一九八零年的1 443宗增至一九八一年的2千宗，輕微案件則由4 712宗增至6 728宗。一九八一年所緝獲的毒品亦較去年爲多。

在戒毒與康復工作方面，一九八一年仍然是繁忙的一年。雖然海洛英的零售價格大幅下降，仍有大批吸毒者自願戒毒及繼續接受治療。

醫務衞生處毒品行政組設立美沙酮治療中心20個，爲吸毒者提供代用及解毒治療服務。美沙酮代用治療法是長期治療法的一種，旨在防止吸毒者重上毒癮；至於美沙酮解毒，則屬於短期治療，協助吸毒者解除毒癖。

由於美沙酮治療計劃對吸毒者和社會都極有好處，禁毒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一年五月通過在新界元朗及沙田兩地，各開設一間美沙酮診療所，爲居住在該兩區的吸毒者提供治療。委員會已獲得所需經費、人手、設備和地方，診所預料可於明年初啓用。

香港戒毒會開辦兩個自願住院治療機構——分別爲男女戒毒者而設。收容男性的戒毒院位於離島石鼓洲，可容戒毒者600名。該會的婦女戒毒康復中心，位於港

島灣仔，可容戒毒者30名。爲配合這兩個機構的工作，該會設有 6 個分區善後輔導中心、 3 個入院接納組及 3 間宿舍。一九八一年內，香港戒毒會屬下兩個機構共收容戒毒者 2 706 名，其中女性佔78名。

由於上述兩項自願治療計劃的執行，加上監獄署推行強迫戒毒計劃，因此接受某種形式治療、康復與善後服務的戒毒者每日達 12 554 人，與六年前比較，增加25%。此外，青少年染上毒癖者繼續減少。在監獄署轄下戒毒所接受治療的戒毒者中，年齡在21歲以下者所佔比率，一九六九年爲25%，一九八一年則降至 6.9%；同期內，香港戒毒會石鼓洲自願住院戒毒中心的戒毒者中，19歲以下者所佔比率，從13%降至1.9%。

一九八一年七月，立法局通過一項法案，規定將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及其報告機構所保存的吸毒者資料予以保密。各政府部門繼續討論多項修改危險藥物條例的建議，這些建議包括懲罰屢次偷運毒品來港的遠洋船隻；爲「製造」毒品一詞重新下定義，以便即使發現微量毒品在「稀釋」或「分解」海洛英鹼的器具上，仍可以適當的罪名提出檢控；以及爲協助警方檢查嫌疑毒販的體腔的醫生，提供法律上的保障。上述建議修訂案已進入最後草擬階段，預料於一九八二年通過成爲法例。

在香港的撲滅毒禍工作中，禁毒教育與宣傳繼續負起重要的任務。這方面的工作着重使市民認識吸毒的禍害，促使社會人士參與掃毒，並勸諭青少年切勿嘗試吸毒。一九八一年，禁毒常務委員會耗資 140 多萬元，舉行自該會成立以來最大規模的禁毒教育宣傳運動，主要活動包括巡迴表演、歌唱比賽、多個音樂會、緩步跑大賽、電視綜合節目，以及首次推出的「青年禁毒作先鋒」運動。該會亦爲學生、街坊領袖和社會工作者舉辦訓練營及研討會，並舉行一連串展覽會。爲配合這些活動及宣傳反吸毒訊息，該會製作電視新聞短片、話劇、影片、海報及小冊。

教育及宣傳組於一九八零年七月成立的毒品教育及聯絡中心，爲青少年、家長、教師、見習護士、社會工作者及各機構，提供反吸毒訓練和教育。該中心製備多種刊物、影片、電視錄影帶及幻燈片，提供一系列的反吸毒資料。

一九八一年內，反吸毒電話諮詢服務共接到吸毒者及非吸毒者的諮詢電話1 750次，其中大部分是有關戒毒設施的問題。

對外方面，香港繼續積極參與國際禁毒活動。過去數年，香港與聯合國及其他國際機構如可倫坡計劃執行處和國際刑警，以及東南亞、歐洲和北美洲的個別政府保持緊密聯繫。一九八一年間，香港出席有關執行禁毒法例、治療與康復及禁毒教育的國際會議共12次。年內，香港第七次捐款10萬元予聯合國遏制毒品禍害基金會（每年捐款一次），支持該會遍及全球的禁毒工作，包括在泰國、緬甸和寮國接壤的「金三角」地帶鼓勵農民改種其他農作物，不再種植罌粟。本港的鴉片毒品，大部分來自這地區。

香港掃毒成績超卓，技術和方法甚佳，不少外國禁毒人員都慕名前來學習，使香港成爲重要的掃毒訓練中心。年中， 207 名來自各國的禁毒官員，透過本國與港府的雙邊安排，或由聯合國機構（如世界衞生組織）或可倫坡計劃贊助，來港考察訪問，以及接受訓練。

繼一九八零年在香港舉行、主題爲「教育對協助戒毒者適應社會生活所負起的任務」的國際會議之後，聯合國文教組織邀請香港進行一項試驗計劃，以證明在協助戒毒者康復和適應社會的工作中，加插或增強教育課程的效用。該計劃由香港戒毒會及天主教福利會聯合進行，並由禁毒處統籌。該計劃分爲兩項，目標相同而採

用的方法有別，且在此之前從未在本港全面採用過。經費方面，由聯合國遏制毒品禍害基金贊助。該計劃預料於一九八二年初開始進行。

本港就吸毒者的戒毒與康復工作舉辦世界衞生組織區際訓練課程，成績美滿，世界衞生組織因此邀請本港在十月及十一月舉辦第二屆訓練課程，訓練23名來自孟加拉、緬甸、中國、埃及、印尼、馬來西亞、巴基斯坦、菲律賓、新加坡及泰國的醫生，使參加者對戒毒與康復工作的最新理論和實踐有深切的認識。

由於不斷努力，剷除毒害，本港現時已將毒品問題遏制，而在防止青少年染上毒癖及減少吸毒者的犯罪行爲方面，亦有卓越成就。

環境衞生

市政總署的工作包括清潔街道、收集及清理糞便垃圾、管理公厠和公衆浴室、管制食物衞生及處理屍體等。

市政總署僱用一支約有 5 千人的固定清潔隊，負責本港街道的清潔工作；該隊並配備 405 部車輛，其中大部分爲特種車輛，以應工作所需。天橋及高速公路每日由機動掃街車清掃 1 次，而市區的大部分街道，則用人力清掃，平均每日 4 次。

在大廈林立、人煙稠密的地區，該署每日免費爲住戶收集垃圾約 3 300 公噸，此外，亦免費爲本港少數仍未有水厠設備的地區收集糞便。

由政府與市政局合力推行的第二屆清潔香港運動已於一九八一年十月正式展開，至明年底結束，重點在擴大衞生教育工作，鼓勵市民參與社區活動，及加強執法工作。年內，共有 58 483 人因隨地拋棄垃圾而被判處罰款。

管制

分區衞生督察負責執行公衆衞生及市政條例，以確保衞生情況符合標準。衞生督察經常檢查持牌店舖、住宅樓宇、商業大廈和建築地盤；如發現蟲鼠出沒或接到環境不合衞生的投訴，便會特別派員前往巡視。

爲保障工廠工人的健康，並對工廠食堂施行適當管制起見，現時法律規定工業大廈內的食堂，必須履行衞生及其他方面的若干條件，方可獲得發牌。

衞生督察亦與醫務衞生處人員緊密合作，調查及防止食物中毒和傳染病的發生。

市政總署食物檢查組繼續定期視察飲食場所，並作有系統的抽樣調查，抽取食品化驗及進行細菌檢驗，以便管制市面所製造和出售食物的衞生水準。該組設有研討及發展課，專責研究食物學和毒素鑑驗的最新發展，以便增進食物安全和提高食物質素，從而使現行食物法例符合國際標準。該課並就有關食物製造的衞生措施，向本港食物商提供意見。

中央發牌組負責處理申領牌照事宜。除小販牌照外，所有根據公衆衞生及市政條例、公衆娛樂場所條例及應課稅品（酒類）規例簽發的牌照，均須向該組申請。

分區和總區的防治蟲鼠組人員，設法防止鼠隻、蚊蠅、蟑螂、跳蚤和其他害蟲爲患。採用的方法包括經常巡視蟲鼠出沒的地區、推行公衆衞生教育運動、消滅蟲鼠滋生地方、使用殺蟲劑和執行有關法例等。

一九八一年內，衞生教育組推行多項衞生宣傳運動，並爲包辦伙食者舉辦有關食物衞生的課程。此外，該組又派員向學童、越南難民和志願福利機構人員作專題演講，並在各學校主辦比賽項目，提倡衞生教育。

年內，共有59名見習衞生督察和18名衞生督察，在該署設於灣仔愛群道的環境衞生訓練學校完成訓練課程。另有10名資深衞生督察獲派往海外深造，接受衞生教育、行政、食物衞生技術、噪音管制和固體廢物處理方法的專門訓練。

街市

市政局負責管理分佈港島及九龍市區的51個公衆街市。這些街市共設枱位逾5 400個，全部供作零售用途；售賣新鮮糧食，如肉類、魚類、鷄鴨、蔬菜及生果。近年來售賣的貨品種類漸趨繁多，包括一般零售貨品如洋雜及家庭用品等。由於遷入新建街市大廈營業的街頭小販漸多，上述多樣化的經營方式實屬必要。

現有的公衆街市多是位於舊建大廈之內，且設備過時。市政局的政策是重建這些街市，改建爲多種用途的街市大廈，同時提供其他設備，如運動場館、休憩花園、圖書館及表演用的演奏廳等。一九八一年共有 5 座新街市落成，分別位於港島荷李活道、田灣及漁光道，以及九龍的斧山道及牛頭角。牛頭角街市大廈是由市政局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合作興建。年內，市政局提供新街市枱位共 1 289 個。

政府在新界的公共屋邨以外地方共設有31個公衆街市，提供超過 2 800 個街市枱位。年內共建成 2 個新街市，使街市枱位增加 483 個。

小販

市區內的小販管理工作仍由市政局負責，而新界區的小販管理，則屬於政府的工作範圍。現時香港有 3 萬 8 千名持牌小販，其中超過 5 千名在小販市場內營業。無牌小販人數每年不同，但根據估計，一九八一年內，無牌小販的數目約爲2萬名。

當局的主要目標，是盡快將小販遷入公共街市，以減少街頭擺賣；同時，基於環境衞生問題，必須規限街上擺賣的小販在指定地區內的持牌攤位營業。

一般事務隊受分區市政主任管理，工作人員逾 2 300 名。一般事務隊與皇家香港警察隊緊密合作，負責遏制非法擺賣活動及執行規定的職務。

屠場

港島堅尼地城屠場及九龍長沙灣屠場備有機動屠宰設施，爲香港大部分人口供應新鮮肉類。

過去一年內，屠場共屠宰超過 320 萬頭牲口，每日平均屠宰 8 139 頭豬隻及 497 頭牛隻。

新界區的屠宰服務則由大埔及元朗的持牌私營屠場負責。位於葵涌的第三間私營屠場預計於一九八二年終啓用。政府現正計劃在上水開設一間新屠場，爲新界東北部新市鎭提供屠宰牲口服務。

公衆屠場及私營屠場屠宰的牲口，均由市政總署衞生督察負責檢驗。

墳場及火葬場

新界共有公共墳場 5 個、公共火葬場 2 個和私營墳場 7 個。港九市區則有公共墳場 5 個、公共火葬場 2 個，以及私營墳場19個。

市政局在港九兩地各設一所殯儀廳，爲市民提供免費殯儀服務。此外，市立紅磡殯儀館亦由市政局管轄，所辦理的喪事儀式莊重，收費相宜。

市政局及政府的政策是提倡火葬，鼓勵市民放棄採用土葬。年內，火葬人數佔死亡人數57%。

本港在歌連臣角、鑽石山、葵涌及和合石均設有火葬場。沙田火葬場預期於一九八三年底落成，屆時，港島、九龍及新界各區均有爲市民提供火葬服務的設施。

新界市政署

新界市政署在新界方面的職權，與港九市政署在港九市區方面的職權相同。

一九八零年，當局於檢討該署的行政結構後，將其總部改組，分散職權，使各部門的工作更趨協調。

署方將轄下9個分區辦事處歸由兩個區總處管理，每個區總處均由一名助理署長掌管。「北區」轄下的分區爲屯門、元朗、大埔及新界北區；「南區」之下則爲荃灣、葵涌、沙田、西貢及離島。

過去三年來，新界人口大增，該署的工作也隨着迅速擴展。計劃進行的工程共有511項，包括街市、遊樂場、運動場、室內運動場、游泳池、海灘更衣淋浴設施、公厠、垃圾收集站、車房、火葬場和屠場。年內已完成的建設工程共有15項。

8

房屋和土地

香港在一項龐大建屋計劃進行得如火如荼之際，邁進了八十年代。建屋計劃使土地的利用有革命性的發展，規模之大，爲世界其他各地所無。很多最近仍是流水淙淙，高山峨峨，稻田青葱的地方，現已紛紛變成全新的社區。由於市區內可供發展的土地實際上已經用罄，因此這類社區多數位於九龍市區以北的新界。這些新市鎮內建有設備完善的屋邨，是房屋委員會建成的許多公共房屋其中一部分。在一九八零至八一財政年度內，房屋委員會首次超越了建造 3 萬 5 千個居住單位的目標。此項空前的建屋紀錄包括 26 769 個出租單位及 8 674 個居者有其屋單位。此外，房屋協會建成了 618 個出租單位，而私人機構參與計劃亦已建成首批 1 506 個居住單位。私人機構方面仍然維持高生產量，年內建成了 21 500 個單位。在通貨膨脹日益嚴重及利率高企的時候，這實在是本港建築業的一項卓越成就。

對建屋量的分析數字加以研究，可以看到香港家庭的社會經濟結構若干有趣的轉變，及其對房屋的熱切需求。在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建成的 59 000個居住單位中，大約30 %由私人業主購買自住；10 %供私人租用；15 %由中下等入息家庭按政府補助計劃購買；及45 %由符合居住出租公屋條件的家庭入住。

雖然房屋委員會主要是照顧最低入息階層人士的需要，但在擬議將來的房屋政策時，亦顧及較高入息及中等入息階層對房屋的大量需求。因此，當局推出一項爲中等入息家庭而設的補充居者有其屋計劃，對象爲那些入息超出政府居者有其屋計劃限額而又沒有能力在公開市場上購買樓宇的家庭。年內，房屋委員會亦曾檢討應如何改善政府所推行的居者有其屋計劃，以提供更多單位給那些入息在入住公屋限額以內及稍爲超出限額的家庭。總督在十月份立法局會議席上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宣佈修訂措施，以確保政府居屋計劃樓宇的售價維持遠比市面樓價爲低的水平，使合資格的家庭有能力購買居屋。

儘管最近有大量私人及公共房屋單位建成，香港的房屋問題顯然仍未能解決。一九八一年底，輪候編配公共房屋的家庭仍有16萬3千多個，而約有14萬4千個家庭則居住於僭建寮屋。爲應付持續不斷的需求壓力，必須在未來多年內維持現時的高建造率。爲達到這個目的，研究計劃經已展開，以確保能充分利用可供發展的有限土地。位於新界東面海岸，可容納30萬人的將軍澳新市鎮計劃已在進行中。該處第一個公共屋邨可望於一九八六年前落成，其餘發展工程則延至九十年代中期始全部完成。另一個即將發展的區域爲吐露港南面的馬鞍山，計劃成爲沙田新市鎮外圍一個可容納20萬人、自給自足的社區。其他可能發展的區域有大嶼山北部，假如建議中的機場及連接道路計劃進行，將興建可容20萬人居住的公共屋邨。

一九八一年，當局同意在可能情況下，將公共屋邨的人口密度由每公頃2 500人增至 3 千人，這是充分發揮土地用途的主要步驟之一。爲配合此修訂標準，房屋署

建築師設計一座充分利用新地積比例，卻毋需犧牲建築物之間空地的大廈。新的「三叉型」大廈加建至三十五層，採用「Y」字形，和佔相同地面面積的現存長型大廈相比，可多供應60％的居住單位。該項設計同時為居住單位提供較佳光線，而且較為通風，較大單位的住客更可享有間隔兩個至三個睡房的便利。

在國際傷殘人士年內為傷殘人士而採用的特別設計圖則，將用於所有未來的屋邨。此外，房屋署有一個不斷改善現有屋邨的計劃，盡可能為傷殘人士安排較方便的通路。

當局現正積極鼓勵採用機械化建築方法，努力加速建設。

同時，至一九八零年底尚有大量中國移民湧入本港，僭建寮屋因而繼續增加。房屋署僭建寮屋管制人員已積極採取行動，檢控大批僭建集團成員，但仍未能制止僭建寮屋的散佈，因此必須加聘人手，重新取得控制，從而遏制這種情況。木屋區日益擠迫，因而導致多場大火，實為意料中事；數以千計的災民失去家園，其中大部分為新近抵港的移民，並無資格獲得永久安置，對供不應求的臨時房屋，構成嚴重的負擔。年內當局開始進行一項大規模計劃，增建臨時房屋，希望使居住人數由現時的10萬增至15萬。此外，當局亦在新界設立安置區，作為權宜解決辦法。這些土地由政府開闢及提供，符合資格的家庭可在當局監督下於區內蓋搭住屋。安置區由房屋委員會監管。

年內，鑑於臨時房屋資源有限，房屋署不得不對永久及臨時安置的配屋資格，重新予以檢討，只有住在曾於一九七六年接受調查寮屋的家庭，而其大部分成員必須居港至少10年者，方可獲配永久房屋。

一九五三年聖誕日，石硤尾木屋區發生大火，5萬人無家可歸，促使政府於一九五四年初展開公共房屋計劃。

公共房屋計劃開始施行時，情況非常惡劣。一九五零年之前五年內，大量中國移民湧入本港，全港人口由60萬激增至200萬以上；另一方面，每星期的出生人數比死亡人數超逾1千餘名，增加的人口無處棲身。當時全港共有住所約17萬間，極度不敷需求，且大部分位於衞生與設施俱不合標準的戰前樓宇內。房間經一再分隔為多個斗室或床位後，變成光線陰暗，空氣混濁。新近來港、不能忍受擠迫環境或付不起昂貴租金的市民，只好前往農地或陡斜的山坡，蓋搭簡陋的寮屋。當時本港約有四分一人口居於這種寮屋內。

石硤尾大火促使政府推行龐大的房屋計劃。工務司署於53天內建成多座兩層高的臨時房舍，足供3萬5千名災民入住。後來取而代之的六、七層高的徙置大廈，至今仍為本港市區的特色。

一九五四年，徙置事務處成立，專責清拆寮屋，安置寮屋居民及管理新建大廈。屋宇建設委員會亦告成立，負責興建及管理設備較佳的公共房屋，凡入息低微而居住環境擠迫的市民，均可申請輪候入住。建成的公共屋邨共68個，提供兩種不同類型的房屋，市民對此等房屋的需求，歷年來有增無減。

總督麥理浩爵士於一九七二年宣佈一項十年建屋計劃，以期徹底解決香港的房屋問題。作為此項建屋計劃的首要步驟之一，徙置事務處與屋宇建設委員會於一九七三年合併，另組房屋委員會，監督公共房屋計劃的推行。迄今，已有超過30個屋邨按計劃完成，全部為獨立社區，設施一應俱全。現時居於各類公共房屋的市民超過225萬人，約佔全港人口44％。

房屋委員會

香港房屋委員會根據一九七三年房屋條例而設立，是負責統籌公共房屋事務的法定機構。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向總督提供有關公共房屋建設的意見；為經總督核准的特定類別市民計劃興建公共屋邨；管理全港九的公共房屋，包括平房區、臨時房屋區和臨時安置所；此外，又清理土地以供發展，以及管制僭建寮屋等。一九七七年，房屋委員會應邀代表政府，策劃和興建居者有其屋計劃的樓宇，並於居民入住後負責樓宇的管理工作。委員會根據房屋條例所賦予的合法權力，執行上述職務。房屋委員會亦充當政府的代理，負責興建及管理分層工廠大廈。此等工廠大廈，爲受清拆影響的工業界人士，提供小型工廠單位。

房屋委員會由房屋司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13位非官守委員（其中 8 位爲市政局議員）以及 7 位官守委員。成員全部由總督委任。房屋委員會的財政和管理，均自行負責。一九七七年內，政府與房屋委員會訂定新的財政措施，凡撥給房屋委員會用作興建出租公共房屋的土地，毋須繳付地價，但這些土地的價值，則加入房屋委員會的資產負債表內，列爲政府撥出的資金。房屋委員會向發展貸款基金貸款，用作興建新屋宇，分40年攤還，並在委員會的資產負債表記錄 5 %的象徵利息，作爲政府撥出的資金。公共房屋計劃目前訂定的建屋目標爲每年興建3萬5千個出租及居者有其屋單位，資金則由政府預算案中撥出，而預算案包括一項每年向前伸延的四年建屋開支預算。政府曾經強調，這個建屋率並非最高目標，當經濟情況許可時，便會考慮將目標擴大。

建屋

政府現行的建屋計劃目標，是在未來五年內興建居住單位18萬個，供出租或出售之用。一九八一年內，政府共批出28份建築合約，價值達27億 5,210 萬元。年底時，已開始履行的合約共有79份（其中11份與居者有其屋計劃的各項工程有關），可望於未來三年內建成 11萬 6 千個居住單位。此外，還有四幢分層工廠大廈的建築工程亦在進行中。

居者有其屋計劃

由於渴望置業安居的人士日增，爲滿足他們的需求起見，政府已擬訂一套計劃，以便入息較低的家庭能以合理價格自置樓宇。該項計劃由房屋委員會負責推行，現已爲約1萬5千個家庭以成本價格提供住所，並打算在今後十年內再興建 4 萬 5 千個居屋單位。此外，當局現已着手爲中等入息家庭（即既不符合資格購買居屋單位，又無能力負擔市面樓價的人士）擬定一套類似居者有其屋計劃的有限度建屋計劃。

事實證明，中下層收入的人士日益渴望置業安居，總督因而於一九八一年五月委任一個工作小組，由房屋司出任主席，負責檢討現行的居者有其屋計劃及私人機構參與計劃，及提出建議，改善此等計劃，以便爲符合資格的家庭提供更多住宅單位。

該工作小組提出的建議，於九月份獲總督會同行政局批准，建議細則將適用於以後按該計劃推出發售的樓宇，即爲符合資格家庭興建的居住單位，其售價應維持遠低於市價的水平，並須在這些家庭所能負擔的範圍以內。

有資格參與居屋計劃的人士，只有兩類，即準備將其廉租單位交還當局的公共屋邨住戶，及居住在私營樓宇而總收入高於租住公共房屋入息限額，但不超出特定入息限額的家庭。此外，每類人士尙須符合若干有關家庭成員及居港期間等條件。

然而，公共屋邨住戶與提出申請的私營樓宇住戶有不同之處，前者不受入息額的限制，而且不會因擁有私人住宅單位而喪失資格。給予優待的原因，是鼓勵較富裕的公共屋邨居民將受津貼的單位交還，以便更需要公共出租房屋的較低入息家庭能夠入住。這項政策已經見效，委員會已收回約 7 500 個單位，以供重新編配。

居者有其屋計劃所興建的樓宇，可與私人發展的樓宇媲美，設有現代裝置和大門對講機的保安系統。每個單位有兩個或三個睡房，並有廚房、浴室及客廳，實用面積由35至65平方米。第一期樓宇在一九七八年出售，售價由 9 萬元至16萬 6 千元不等(當時，居住在私營樓宇的申請人，入息限額爲每月3千5百元)。一九八零年，居者有其屋計劃先後兩次推出樓宇出售，樓價由15萬 1 千元至27萬 1 千元不等；由於受通貨膨脹影響，入息限額亦相應提高至 5 千元。在一九八一年，有更多居屋單位先後出售，樓價由 17 萬元至 37 萬 5 千元不等，入息限額亦再次調整爲 6 千 5 百元。

居屋計劃每次出售樓宇時，反應均非常熱烈，由於申請人數太多，每次都要抽籤決定入選人士。委員會爲兩類申請人分別舉行抽籤，以確保每類申請人均享有相同數目的單位。隨後將兩份中籤名單按先後次序編成總名單，由委員會分別約見申請人，以審查其資格。證明符合資格的申請人，可按照編定的次序，選擇任何未售的單位，並繳交樓價的10％作爲首期付款。任何人士若經證實提供假資料，即自動喪失資格，且有小部分申請人因而遭檢控。

此外，尙有 3 個居者有其屋計劃的工程由私人發展商按照私人機構參與計劃興建。顧名思義，私人機構參與計劃的用意，是讓私人發展商有機會在公共房屋工程上，施展所長，作出貢獻。樓宇的基本規格和單位售價先由政府規定，然後由私人發展商出價標投建屋用地。一如居者有其屋計劃，處理申請書及審查申請人的資格由房屋署負責辦理。在一九七九年底，已有兩批此類樓宇出售；至於第三批建成樓宇，亦已在一九八一年底出售。

中等入息人士建屋計劃，將與私人機構參與計劃大致相同，但樓宇單位的面積略大。

市區房屋及重建計劃

港島和九龍可供發展的土地，大部分已用作興建私營樓宇和公共屋邨，使本港成爲世界上人煙最稠密的地區之一。然而，當局現正力求發展未充分利用的土地，希望地盡其用；這些土地，目前有些由五十年代搭蓋的寮屋和徙置平房佔用。

港島方面，柴灣東區一個前平房區現正進行發展，建造可提供 1 991 個居住單位的興民邨，而香港仔鴨脷洲亦正在興建一個公共屋邨，可容 2 270 個家庭居住，這個屋邨的居民，可以俯瞰香港仔漁港的景色。

東九龍方面，順利邨的一項龐大公屋發展計劃繼續進行，在順安邨已有2 100個單位落成，另有 3 100 個單位在建築中。在牛頭角及斧山，居者有其屋計劃和出租公屋的建築工程亦在進行中，落成後共有居住單位 7 470 個。

由於有兩個軍用基地歸還給政府，市區的公共房屋發展計劃因而得以擴大。在前皇家空軍啓德基地，已建成 1 千多個住宅單位，另有 3 850 個單位將於第二期工程中完成。另一個在深水埗的前陸軍軍營，則改建爲麗閣邨，提供 3 430 個出租及居者有其屋單位。市區內其餘的第一及第二期居者有其屋單位，亦已於年內交由業主接收。

一九五四至六四年間，當局共興建12座第一型及第二型徙置大廈，收容約34萬居民，以應急需。爲改善他們的居住環境，一項大規模重建計劃現正繼續進行。初步工程於一九六九年展開，在黃大仙下邨第二十五座進行原址改建，繼而是石硤尾邨第一／二型大廈的改建工程。自此，重建工作一直有穩定的進展。至目前爲止，已有22座第一／二型大廈拆卸，25座改建，因而可安置超過25萬居民，即等於七十年代初期在第一／二型屋邨居住的總人口40％以上。根據現行的計劃，在未來五年內，尚有61座容納超過10萬5千人的第一／二型大廈進行重建；如無未可預料的困難，其餘的第一／二型屋邨可在未來十五年內全部重建。同時，當局每年均撥出大量新建單位，供仍住在環境擠迫的第一／二型大廈的市民入住。至於這些居民遷出後的空置單位，在進行重建前，將分配予有資格入住臨時房屋的人士居住。

房屋委員會建屋計劃中最龐大的工程項目之一，耗資達2億6,700萬元，亦是該委員會成立以來所簽訂最大的一份建屋合約，是在樂富興建一所綜合建築物，提供1 050個住宅單位，並爲九龍中部地區的居民提供大量商業設施。

新市鎮及鄉村市鎮

由於市區內適宜建屋的土地實際上已全部用罄，在八十年代及以後的日子，只有在新界推行大量建屋計劃，才可以應付房屋方面的需求，因爲新界有未經開發的土地可供興建具完整社區規模的屋邨，邨內社會福利、教育及康樂設施等一應俱全。

荃灣不久便可經由地下鐵路通往市區。荃灣的石圍角邨最後兩期工程正在進行，完成後可提供 3 340 個居住單位，而毗鄰的青衣島長康邨亦快將完成，該邨可容納 720 戶居民。

當局已訂下長遠的計劃，爲不斷增長的人口提供各類社區設施，現時已在新市鎮內興建 1 間診所、 1 個社區中心和市場。其他興建中的設施包括 4 間中學和 3 間小學、 2 個社區中心、 2 個市場及 1 間圖書館、 2 幢多層停車場、道路交匯處及政府辦事處。

約 170 公頃的土地已在年內開闢完成。其他主要工程建設，包括第一期荃灣支路、青山道與德士古道交界處及大窩村的分層道路交匯處，均已竣工。土地開闢及填海工程經已展開，藉以提供土地作各類用途；此外，已動工的並有青山道上的新天橋、第二期荃灣支路橋樑工程、渡輪碼頭工程、道路及其他服務設施等。

在西面的屯門，安定和友愛兩個姊妹屋邨的 5 千個居住單位業已竣工，其餘各座另有 5 900 個居住單位的建築工程在進行中。這個新市鎮最龐大的公共房屋工程爲蝴蝶邨，可提供9 800個居住單位，各座的建設工程已先後展開，而山景邨 2 600 個居住單位亦已動工興建。同時，一項龐大的居者有其屋計劃工程亦在進行中。

屯門區人口約有13萬，幾爲預期最高人口54萬 7 千的24％。區內建成了很多輕工業的新工廠，爲日益增加的人口提供就業機會，各類適當的社區設施經已建成或正進行興建。該等設施包括多間中小學、 1 間理工學院、 1 所分區警署、數座社區會堂、 1 個運動場及其他遊憩地點、多個市場及供應食水的水塘。香港政府與私人發展商於年底進行協商，在新市鎮內營辦輕便鐵路公共交通系統，連接元朗。一個主要的新電力站及市鎮西面英泥廠的建造工程續有進展。

同時，最惹人注目的新市鎮發展計劃已在沙田展開，房屋委員會已批出合約，興建2萬8千個居住單位。這些單位分別位於 7 個屋邨，就是新田圍、山田、田心、美林、瀝坑、沙角和沙田頭。與公共及私營房屋計劃同時進行的尙有學校、診所、

社區會堂、區域及地區遊憩用地和數個商業中心的工程。香港政府與皇家香港賽馬會資助興建的大規模體育訓練設施亦已動工。

現時沙田的人口約爲15萬7千，新市鎭預計可容納75萬6千人居住。約104公頃新開闢的土地可用作擴展公共及私營房屋、社區設施、工廠及遊憩用地。已完成的主要工程包括：在多個計劃發展的區域內開闢土地及提供設施、在城門河口進行塡海工程、興建鹹水及淡水儲水池、爲配合九廣鐵路現代化興建新火車站，附設公共巴士用的平台、高架道路與行人天橋。

在大埔，一個可容23萬6千人居住的新市鎭已動工興建。在15公頃塡築土地上建造的第一個公共屋邨經已落成，爲3萬2千人提供居所，而可容4萬人居住的第二個屋邨亦已動工。各類社區設施經已建成，污水處理廠亦會分期擴展，以應付日益增加的人口及工業發展所需。

在粉嶺和石湖墟，一個可容約18萬人居住的新市鎭已在興建中。第一個公共屋邨的建築工程正在進行，落成後可容3萬人居住。第二個公共屋邨亦已動工，爲2萬2千人提供居所。

在九龍東面，以大山脊爲界的將軍澳，亦已計劃發展爲新市鎭，容納30萬人居住。策劃工作、工程研究和分區研究已經開始，初期發展地區和主要通道的地盤整理工程及詳細設計亦已展開。

現時元朗的人口約爲5萬，預計的人口爲13萬5千，第一個公共屋邨的首期工程經已完成。有關市鎭北面一幅廣達58公頃的地盤，當局已擬就詳細計劃，爲4萬2千人提供居所。

鄉村市鎭之中，西貢已開闢了6公頃的土地。增闢土地、興築海堤、塡海、建造新碼頭、消防局、市場與街市等工程亦已展開。

在離島4個較小的鄉村市鎭，預計人口可達6萬。大澳方面，一個可容1 300人居住的公共屋邨經已落成；在梅窩和長洲，當局正開闢土地以供興建屋邨，使發展和環境改善達到平衡。

居住單位的編配

房屋委員會現有居住單位440 900個，各單位的面積、環境及租金有很大差別。年中，27 900個單位已分配予130 600名有資格入住公共房屋的人士。獲配單位者可分下列數類：已登記等待編配公共房屋的申請人、因配合發展計劃而住所遭清拆的居民、進行重建的早期公共屋邨住客、爲提供初步安置房屋而須外徙的早期屋邨居民、火災及天災的受害者、由社會福利署或醫務衞生處推薦的應獲體恤人士、位置危險的寮屋及類似搭建物的住客、遷出危樓的住客、因當局重新徵用臨時房屋區而受影響的居民、低級公務員與退休公務員。當局共將4 600個單位分配予因受發展工程影響而住所遭清拆的人士，而12 200個單位則編配予已登記輪候的人士，其中300個單位已分配予老年人。

任何有三個成員的家庭，或任何三個無親屬關係的老年人，或一對夫婦，只要他們是香港居民，均可登記輪候編配公共房屋。但如被發覺重覆申請，則該項申請即予取消。已登記輪候的人士很多；自一九六七年以來，已有481 800個家庭申請，其中88 700個家庭已獲編配公共房屋，另有229 500個家庭經查出未符合入住公共房屋的資格。所有申請均依登記日期的先後及所選擇的地區予以考慮。經房屋委員會調查後，認爲居住環境及全家入息符合根據家庭成員多寡而訂定的入息限額者，方

可獲得編配公共房屋。入息限額會定期檢討，並根據通貨膨脹率而經常予以調整。遇有因現居地方面積與入息問題而申請被取消，申請人可於十二個月之後，要求覆核申請，又如果家庭環境確實有所改變，因而符合申請資格，申請人可於五年之內要求覆核。

屋邨管理

屋邨的職員經常探訪住戶，保持密切聯絡；此外，並經常與超過770個互助委員會及其他爲「清潔香港」與「撲滅罪行」等運動而組成的居民協會舉行會議。所有公共屋邨均已採用逐戶收租辦法，不獨可保證收到絕大部分的租金（每月的拖欠租項不足0.3％），且能與住戶經常接觸。

舊式屋邨過於擠迫，目前仍然是個嚴重問題，約有3萬個家庭仍居住於平均空間每人不足2.2平方米的地方。惟隨着新屋邨不斷落成，舊屋邨住戶現在均有資格申請調換新的居住單位。至於所空出的單位，一般均爲面積較小及租金較低者，則撥給其他仍未有資格入住永久房屋的家庭。有意搬遷的家庭可到「房舍調換小組」登記，除居住環境擠迫外，如有適當理由搬遷者，均可要求調至面積相同的單位。

房屋委員會亦有大量商業鋪位出租，擁有13 750間大小不一的商店、銀行及酒樓鋪位。新建商業大廈內的商店及商業檔位，均由商人競出租金投標，使小本經營的商人亦有機會租用屋邨內的商店。商用物業的租期通常爲三年。續約時將租金提升至接近市價水平，如加幅甚大，房屋委員會的政策，是分二至三年加租。該會亦負責管理在34幢特別興建大廈內的5千多個工廠單位，及位於各區的4 512間平房。

房屋委員會以低廉的租金租出約170個屋邨單位作各類福利及社區用途，包括中小學、幼稚園、診療所與兒童及青年中心，若干屋邨設有老年人、弱智及弱能的兒童和成年人的宿舍與中心，大部分屋邨的街坊會、居民會及互助委員會亦獲提供會所。租給政府各部門的單位，包括警崗及辦事處，租金通常與商業鋪位的租金接近。

保養及裝修均屬主要工作，在舊式屋邨尤其重要。年內，支付予清潔工作承辦商的費用約爲6千萬元，保養及改善工程方面的費用約爲2億元，主要用於油漆工程、屋邨及電力系統的預防性保養、改進屋邨的休憩地方與照明設備等。

臨時房屋

除公共屋邨外，房屋委員會並負責建造及管理臨時房屋區，安置無家可歸但無資格入住永久房屋的人士。近數年來，臨時房屋的設備已大爲改善。

目前所有臨時房屋區均設有木製框柱和石棉瓦上蓋的基本結構。居住面積根據住戶人數分配，內外牆壁則由居民自行建造。臨時房屋所供應的設備，包括用混凝土建成的地台、屋內水電供應、公共水厠、鋪築妥善或蓋上草皮的公衆地方、兒童遊玩場地、24小時警衛與全面管理服務。家庭居住單位的月租，每平方米約爲7元。

年內，遷入臨時房屋居住的共有3萬6千人，其中包括受天災影響的2萬5千人。由房屋委員會管理的44個臨時房屋區的居民總數，因而增至12萬人。

臨時安置所

房屋委員會並負責設立臨時安置所，以供因火災或天災而致喪失家園的人士暫住。目前臨時安置所的總收容額約爲 1 萬 5 千人。

僭建寮屋的管制及清拆

雖然有更多公共房屋單位落成，但主要由於非法入境者源源不絕，令香港人口激增，過去數年來，僭建寮屋的數量仍大爲增加，目前估計共有居民超過50萬。僭建寮屋造成種種環境和社會問題；近年來，政府須不斷修改應付該等問題的政策，以適應繼續改變的環境。目前因房屋的供應受到巨大壓力，所以現行政策爲只在用作永久發展的地區清拆寮屋，並嚴禁寮屋居民搭建額外房舍。現時，全港的寮屋均由房屋委員會負責管制。

在本港居留滿十年而又曾接受一九七六年全面性僭建寮屋調查的僭建屋居民、合法寮屋及臨時房屋區居民、遭政府收回作公共用途或宣佈爲危樓的私人住宅樓宇的住客，於住所遭清拆後均有資格直接入住永久房屋。艇戶及一九七六年調查後始完成的搭建物的住戶，只有資格入住臨時房屋。

一九八一年的各項清拆計劃，使大約 53 000 人遷離寮屋類及永久的搭建物，因而空出 487 公頃土地作發展用途。這些人之中，獲分配永久房屋的共有 27 400 人，其餘則入住市區的初步安置房屋，或新市鎮的臨時房屋。

當局管制僭建寮屋的目的，是遏止更多臨時搭建物出現，以免佔去用作發展的官地，或妨礙區內居民健康，使該區容易發生火警或有建築物倒塌的危險。年內，有3萬5千間非法搭建物或擴建部分因而被拆除。

一九八零年，移民再度大量湧入香港，造成目前僭建寮屋普遍有擠迫的現象；非法集團則企圖搭建木屋出售，以賺取利潤。僭建木屋能在短時間內建成，又隨即可入住，令管制僭建寮屋的工作更爲棘手，特別是在計劃發展的地區以外爲然。

城市設計

本港城市設計的主要目的，是爲本港目前及未來的人口提供美好的居住及工作環境。爲達到這個目的，當局必須確保有限的土地資源可獲適當的設計，以應付房屋、商業、工業、運輸、康樂、教育、醫療衞生及其他社區設施的迫切需求。屯門及沙田等新發展地區，以及油蔴地和西環等市區內較舊的人口稠密地區，都有這種迫切需求，而後者更顯然有改善的需要。

本港有兩個主要負責城市設計的組織，一個是城市設計委員會，由工務司任主席，並由 6 名官守委員和 7 名非官守委員組成；另一個是土地發展政策委員會，由地政工務司任主席，並由 7 名官守委員及 1 名非官守委員組成。工務司署城市設計處爲該兩個組織及其小組委員會服務。

城市設計處制定的城市圖則大致可分爲兩類——法定圖則和非法定圖則。

現有和日後發展市區的法定圖則，是根據城市設計條例而制定，而城市設計委員會則負責指導擬定和修訂該等圖則。這些圖則——分區計劃大綱圖則——將劃作住宅、工商業和其他用途的地區顯示出來。法定圖則一經在憲報公佈以供市民審閱，即具法定效力。根據建築物條例的規定，任何建築工程圖則，如與依照城市設計條例而制定的任何核准或草擬圖則有所抵觸，建築事務監督可拒絕核准。

年內，該委員會公佈了共14個法定圖則，其中包括中區、西營盤及上環、北角、長沙灣及馬頭角的草擬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則。委員會考慮市民對公佈圖則所提出的反對共130宗，在考慮這些反對意見後，決定修訂若干草圖，再供市民審閱。至年底，主要市區的39個設計區中，有26個的草擬或核准法定圖則已在憲報公佈。新界方面，荃灣、葵涌、青衣、沙田、大埔和大嶼山南岸等6個地區的草擬法定圖則，經已制定，而屯門及馬灣的草圖，亦在擬訂中。

城市設計條例並規定每個法定圖則必須有註釋附表，表內列出某一地區特許的各類土地用途，以及須獲城市設計委員會許可的其他用途。這項准許根據該條例申請更改計劃的規定，使土地用途設計進行時，可更爲靈活變通，並改善發展的管制，以配合需求的改變。年內委員會考慮的申請共 106 宗，去年則爲 111 宗。當委員會拒絕批准一項申請時，申請人可要求覆核該項決定。一九八一年，要求覆核的申請共18宗，一九八零年則有38宗。

非法定圖則包括香港發展綱略及其他非法定圖則，是政府內部在行政上用以指導和管制發展的圖則。

香港發展綱略釐定一般設計概念，並規定政府及其他社區設施應有的水準和選擇地點的因素，爲制訂法定圖則和非法定圖則提供可依據的基礎。

非法定圖則包括計劃綱略、發展大綱圖則及詳細藍圖，是根據土地發展政策委員會批准的香港發展綱略一般準則和標準而制定，在適當情況下，並在城市設計委員會制訂的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則範圍內釐定。

當局爲新界的廣大發展地區，例如大嶼山和西貢半島，製作計劃綱略，以釐定這些地區的發展計劃準則。這些計劃圖則列明留作集水區、郊野公園、園林保護區、農業、市區發展及其他主要土地用途的廣泛地區。

城市設計處的工作大致可分爲兩項：土地用途設計和地區設計。第一項工作大部分由土地用途設計部負責，其主要職責是從事調查及研究，包括委派人員進行及監察諮詢研究，以及爲各項設計工作提供背景資料。年內完成的設計研究，較重要的包括委派人員進行有關填海和市區發展的諮詢研究，以估計現有市區是否有再發展的可能；研究汽車和行人天橋底的土地現時及擬作的用途；預計全港的人口分佈情況；預計土地供應特別委員會所進行的土地闢增；預測工業用地的供求，以及對工業大廈升降機的載荷和卸貨規定進行研究審查。

地區設計的職務由 3 個地區設計部門執行，這些部門爲城市設計委員會提供服務，制定和修訂一切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則，包括新界方面的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則，同時亦負責各新市鎮以外的一切非法定圖則。此外，並審查呈交的發展建議書，保留土地作各項公共用途，從事特別設計研究，以及向其他政府部門、諮詢機構、顧問公司和市民提供設計方面的意見。

在市區主要地點，年內制定的重要藍圖包括白筆山和大潭區、前美利軍營、康樂大廈以西的建議商業用地、西灣河填海區和鰂魚涌填海區的藍圖。其他研究主要包括干希路區發展計劃、紅磡黃埔船塢重新發展及灣仔的填海發展工程。此外，亦就指定作各類公共房屋計劃樓宇的地點，研究是否可行及制定計劃綱要，以求達到政府興建公共房屋的目標。年內完成的計劃綱要包括環翠重建計劃和秀茂坪環境改善計劃。

在新界發展方面，城市設計處的任務基本上分爲兩方面：就區域而言，該處負責新界廣大地區的未來計劃，撰寫計劃綱略，並爲各部門的區域發展研究提供設計

方面的人力物力。大嶼山北部發展研究是年內進行的一項主要研究。除進行地域研究外，同時亦運用新市鎮的草擬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則，對新市鎮的法定發展工程加以管制。就地區而言，城市設計處亦爲新市鎮以外的較小鄉村地區進行詳細設計，這些地區受到各類發展壓力所影響。年內制定的這類圖則，包括元朗工業邨藍圖、牛潭尾（北部）藍圖、錦綉花園通道藍圖、以及大生圍和米埔圖則。此外，對於新市鎮以外的新界鄉村藍圖，當局亦開始進行有系統的制定，以便協調這些地區的發展。

新市鎮的地區設計及發展工程，均由新界拓展署管理。城市設計處借調城市設計師至各新市鎮拓展工程處，與工程師、建築師及具多種專門知識的其他人員一同工作，在香港發展綱略和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則的範圍內，制定詳細的非法定圖則。

私人樓宇

雖然一九八一年銀行利率維持前所未有的高水平，但私人樓宇發展活動仍然蓬勃。建築成本高昂，令小資本的投機發展商處於較爲不利的地位，而大規模的發展計劃則更受歡迎。鑑於商業樓宇需求增加及住宅樓宇的租金受到管制，發展商趨於興建較多商業大廈，今年申請批准興建的商用樓面面積，較一九八零年增加53％。

在私人樓宇發展方面，年內向工務司署建築物條例執行處遞交的建屋申請爲數達1 030份，一九八零年則爲 949 份。一九八一年發出的落成樓宇入伙紙爲603張，提供可用樓面總面積3 186 514平方米，較八零年增加約22％。除土地成本外，建築成本共達72億 4,800 萬元，即增加55％。

港島方面，合和中心、新鴻基中心及統一中心已告落成，加上尖沙咀東區商業大廈的發展，其中已建成的 4 座酒店，外面大多鑲嵌玻璃幕牆，使維多利亞海港更添姿采。此外，在港島中區心臟地帶，爲人所熟悉的香港會所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大廈已告拆卸，原址將興建新型商業大廈。

住宅樓宇的發展仍屬穩定，正在進行的大規模工程包括位於和富道的和富中心，建成後可提供 3 500 個住宅單位；深灣和西貢兩個船艇停泊處的住宅樓宇發展計劃；沙田一座47層高的住宅樓宇暨商業中心；青衣島的美景花園及位於米埔附近計劃建屋 5 千間的錦綉花園。

工業方面，惹人注目的計有在青衣島進行建造及經已建成的船塢，其中一個已接下定單，建造石油鑽探台，以供開採南中國海油田之用。此外，還有大埔工業邨（各座工程已先後展開）、青山電力站、青山水泥廠及紅磡水泥廠。

由於興建地下鐵路港島線，與地下鐵路公司有關的物業發展達十數處之多。其中規模最大，最值得注意的，是與太古城相對的地點，該處的石山高逾 100 米，將夷爲平地，以便爲 3 萬人提供住所及足夠的基本建設和其他設備，規模可與衛星市鎮相比。

爲了切合時宜，年內建築物條例和建築物規例的若干條款已予修改。較重要的修訂包括對地盆開拓工程加強管制，以及規定在建築設計階段進行土力探測。策劃工程師和建築師日益明瞭，土力工程對建築拓展安全至爲重要。

建築物條例執行處長期面對嚴重的專業人手短缺問題，雖然如此，該處對於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其他情況，仍可應付自如，只有在管制違例建築物方面的工作最感不足。有關方面已建議招聘資深的技術人員執行此項工作，並於年底開始建立新的

管制組織。年內，當局曾勘察 1 287 幢樓宇，檢查是否有違例建築，結果發出597份法定通知書，而在一九八零年，曾勘察的樓宇則有 1 405 幢，發出的法定通知書達 544 份。

近年所得的經驗顯示，工作人員漸有需要專責執行某項工作，例如檢查戰後鋼筋石屎樓宇結構上的缺點，或處理持有使用官地暫准證的房屋及儲油設備的問題。建築物條例執行處已設立新的工作單位，以應付此種需要，特別在儲油方面，現時差不多全部油庫均符合規例所定的標準，因而減少環境污染的危險。年內， 5 個新油庫的工程已着手進行。

多層大廈的管理

一九八一年內，根據多層大廈（業主立案法團）條例而成立的新業主法團有 243 個。此條例於一九七零年通過，授權一幢大廈的小業主組織法團，並成立業主委員會，以便改善大廈的管理工作，尤其注重確保大廈維修妥善及改善環境。截至一九八一年底，已成立的業主法團共有 1 901 個。

港九各民政處及新界各理民府，均協助業主及租戶成立業主法團或組織互助委員會，並就此向他們提供意見。互助委員會並非法團或法人，但所持宗旨與業主法團相同。凡屬同一幢大廈的住戶，均可加入爲會員。截至一九八一年底，已註冊的互助委員會有 4 648 個。

一九八零年，政府在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倡議之下成立工作小組，研究管制多層大廈狀況的現行法例是否有效。一九八一年內，工作小組繼續進行此方面的研究，其報告書及建議已呈交政府考慮。

戰前樓宇租值管制

本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即制定法例，明令管制戰前樓宇租金和保障租住權；隨於一九四七年將此等措施併入業主與住客條例，其後再制定爲業主與住客(綜合)條例的第一部。該條例對住宅和商業樓宇均適用，並參照戰前租金水平（標準租金）限制租額，但新建和整幢重建的樓宇則不在管制之列。

政府每隔一定時期便會批准增加租金，最近一次是在一九八一年五月，當時重新修訂法例，批准戰前住宅樓宇依照標準租金加租至八倍，而戰前商業樓宇則獲准加租至十八倍，兩類樓宇的核准租金均不得超過其公平市値租金。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可根據法例規定，簽發樓宇用途證明書及樓宇公平市値租金證書。當局又成立租務法庭，以釐定戰前樓宇的租値，及處理其他租務事項。

由於法例中有條文規定某類樓宇可獲豁免管制，所以戰前樓宇的數目逐年減少。豁免管制一幢樓宇，通常是爲了方便重新發展該址；一般來說，業主如要收回樓宇，必須給予受保障的住客一筆補償費。差餉物業估價署在處理這類因管制而產生的問題時，負責爲各有關人等居間調停或給予指導，特別是在豁免管制的訴訟開始進行，或建築事務監督宣佈樓宇爲危樓時，該署便須確保該等住戶與三房客明白本身的權利。此外，該署實施一項「租務主任」計劃。根據該計劃，租務主任在每周特定時間內，前赴市區各民政處及新界理民府，處理提交的個案，答覆有關戰前及戰後樓宇業主與住客事務的詢問。

戰後樓宇租值管制

除一九六六至七零年一段期間內，本港自一九六二年以來，已不斷施行種種與戰後私人住宅樓宇有關的法例，這些法例已併入業主與住客(綜合)條例第二部。

一九八零年內，該法例由一檢討委員會再進行全面檢討，其報告書已於一九八一年五月發表。該委員會建議一俟環境許可，即應逐步撤銷租務管制。政府已原則上贊同該項建議，並將其認作長期目標。

爲將報告書中的建議初步付諸實施，年中曾對法例作出若干修訂。結果，本應於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期滿的業主與住客(綜合)條例第二部，再獲准延期兩年。該法例主要規定保障租住權和管制加租額，現時範圍包括戰後私人住宅樓宇的大部分租客及三房客。但該法例對一九八一年六月十八日後首次獲得入伙紙的租賃樓宇並不適用，而由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十九日開始，亦不適用於應課差餉租值爲 8 萬元或以上的租賃樓宇。此外，法例規定由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十九日起，應課差餉租值爲 6 萬元或以上的租賃樓宇獲豁免管制。同時，關於業主欲收回樓宇重建而提出申請，當局已訂下裁定申請書之準則。

業主與住客可自由協議加租，但協議須經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認可。如未能達成協議，業主可向該署長申領可加租額證明書。加租額是公平市值租金和現時租金差額的一半。同時，最高加租額爲現時租金的30％，且每兩年只准加租一次。根據該修訂法例，分租樓宇的加租處理方法與一般樓宇相同。

影響業主與住客的其他措施

對於不受管制的住宅樓宇，政府已於年底實施法例，爲擬續約租客的租住權提供合理保障。根據該法例的規定，除非業主能向土地審裁處提出充分理由，證明收回樓宇的目的爲自住、重建或基於該法例所指定的其中一項理由，否則業主必須與租客訂立新租約。簽訂新租約時，雙方可自由議定租金，如未能達成協議，則可申請由土地審裁處裁定。該法例旨在設立一個永久體制，對象包括差不多所有不受租務管制的住宅樓宇，以協調業主與住客之間的關係。

土地

土地供應事務特別委員會負責制定土地闢增及售賣的指標。土地售賣指標委員會則負責推廣該特別委員會的工作，制訂及監察一個售地計劃。工務司署的地政測量處和政務總署負責鑑定及核對可供售賣的特定土地。

管理

工務司負責管理港島、九龍和新九龍的土地，同時兼任建築事務監督和城市設計委員會主席。工務司署轄下的地政測量處設有地政和估價分處，負責辦理售地、土地和物業估價、徵用土地、地產管理和清拆等事宜。此外，該署屬下的專業人員亦記錄和分析市區樓宇的租售概況，以探討市場的趨勢及影響土地和房屋價值的因素。

政務司負責管理新界土地，在地政測量處借調的專業人員和新界民政署本身技術員的協助下執行工作。

政策

香港土地全屬官地，由政府出售或以官契方式批租。初時批期分75年、99年和999年三種。目前所有香港及九龍市區的官契，一律爲 75 年期，期滿時通常可續期

75年，但須按照官契條例重估地稅。新界及新九龍售出土地的官契，通常由一八九八年七月一日起計，爲期99年，但減去最後三天，即截至與中國所訂租借期限屆滿的三天前爲止。

政府的土地政策是在土地用途分區及發展計劃範圍內盡量善用土地。市區內大部分用以興建工商業或住宅(公共屋邨以外)樓宇的土地，均公開拍賣或招標承投。政府定期拍賣官地，每年刊登兩次預告，列明六個月內預算拍賣的官地。新界市鎮方面，政府須收回許多土地才能加以發展，很多發展土地，均由持有換地權益書的人士以投標方式購買。

至於作特別用途的土地，如該地的官契附列特別規定，或由於其他因素以致不適宜公開拍賣，則公開招標承投。特別用途，包括發展投資龐大但不適宜在多層大廈設廠的工業，而此類工業可爲本港帶來較先進的科技和更多工藝技能。該類售地工作只於接獲正式申請時始着手辦理，在若干情形下，或可採用私人協約方式批地，但須先由總督會同行政局批准。

公務員宿舍的重建計劃年內續有進展，舊有宿舍用地改由政府與私人機構合營。一九八一年內售出的土地，將用作興建328個政府宿舍單位及大約240個私人住宅單位。另有 9 幅土地售作高級住宅樓宇之用，以解決對該類樓宇的大量需求。

售出的工業用地，以九龍灣爲主，共約7萬8千平方米。其中部分售作貨倉之用，或規定興建小型工廠單位，或規定地台可負荷重力及訂明地台至天花板之間的淨高。

香港房屋協會的市區改善計劃、房屋委員會或私人機構聯營的居者有其屋計劃，均爲中等收入的人士提供廉租房屋。上述用地以十足市價撥給房屋協會或房屋委員會，至於聯營方面，則採取出價投標辦法，撥地予私人機構。政府有權指定上述計劃個別單位的買主。

此外，政府亦釐定政策，將若干地區限制發展的官契條件加以修訂，俾能按照適當的城市設計規定重新發展土地。如欲修改官契條件，通常須補付地價，數目相等於現有官契准許發展土地的價值與按新官契條件准許發展土地的價值的差額。

爲期75年不得續約的官契，期滿後如獲准重批予前業主，則前業主須補付地價。當局對處理分層大廈各單位業主的官契期滿事，已有特別安排。擁有物業的業主，如所持官契爲可續期者，則可根據一九七三年制定的官契條例，按座落該地段的物業應課差餉租值計算新地稅。

重要土地交易

一九八一年內的重要土地交易，包括招標出售 4 幅高級住宅用地，分別位於九龍達之路及大窩坪、港島大潭水塘道及紅山道，面積共達25萬多平方米，此等地點將於一九八三至八四年提供 1 900 個高級住宅單位及 160 個政府宿舍單位。

前港澳碼頭用地於年內撥予私人發展商，用作發展大型現代化碼頭，以應付不斷增加的港澳旅客。碼頭毗鄰的土地亦撥歸發展商，作爲興建商業大廈之用。大廈與碼頭之間設有車輛及行人通道。新碼頭預計於一九八四年中完成。

新界方面，最大宗的土地交易爲四月間，以現金標投的屯門居者有其屋計劃用地，面積達 53 030 平方米，售價 3 億330萬元，將用作興建 2 300 個居住單位。

在一九八一年初一次土地拍賣中，政府總收入超過 4 億 3,800 萬元，其中一幅位於沙田的酒店用地，面積爲 5 千平方米，以 2 億 4,100 萬元成交。在同一次拍賣中，政府以 1 億 6,900 萬元售出首幅位於大埔新市鎮中心的土地，面積爲 5 012 平方

米。另一幅相類的用地，在八月間一次拍賣中由於叫價不超過 9,700 萬元，當局決定收回不賣。

七月間，當局以 1 億 1 千萬元售出一幅位於沙田的工業貨倉用地，包括車輛陳列室及服務中心，面積爲 7 286 平方米。

政府於七、八月間招商以現金標投兩幅位於沙田的土地，爲公務員提供 220 個宿舍單位，其中一幅面積達50 050平方米，接近獅子山隧道；另一幅面積爲7 070平方米，俯瞰賽馬場。發展商須遵照規定，將部分單位撥作公務員宿舍。

當局將數幅土地售予換地權益書的持有人（甲種及乙種換地公函），其中包括位於沙田的一幅非工業用地，面積爲 8 116 平方米，及位於大埔的一幅商業／住宅用地，面積爲 7 508 平方米。政府共提供36幅土地予換地權益書持有人，其中成交的有13幅，大多位於沙田區。

一九八一年內，新界區共售出土地45.777公頃，一九八零年則共售出31.527公頃。

田土註册處

註册總署轄下的田土註册處負責官契的簽發、續期、更改和註銷等事宜。有關港島、九龍、新九龍（除少數地區外）和新界較繁盛地區的土地買賣紀錄，均存於田土註册處。至於新界其他地區和新九龍少數特殊地區的土地買賣紀錄，則存於政務總署轄下各理民府的田土註册處。然而，當局經已決定，註册總署應接管新界地區田土註册的責任，並應按分期程序進行。荃灣理民府的田土註册處，將成爲該計劃下首個被接管的理民府田土註册處。

田土註册處的職責包括登記有關土地的一切文件；釐定和登記有關出售、批租和交換官地的條件；簽批礦場官契；登記業主立案法團；分攤地稅和補地價；追繳地稅；執行官契條件；爲房屋委員會擬訂居者有其屋計劃樓宇的讓渡契據。該處並就一般有關土地和政府土地買賣事宜，向政府提供法律上和其他方面的意見。

當局進行全面調查，研究現行登記、保管及追查田土註册處紀錄的制度後，決定應以微型縮影方式，保存所有契據摘要、官契、出售及批地條件等文件。爲方便進行這項計劃，已制定一九八零年田土註册（修訂）條例，將有關條例加以修訂，並由一九八一年六月起實施。一九八一年田土註册規例的條款，是有關用微型縮影方式保存田土註册處的紀錄，及有關田土註册處其他登記程序；而一九八一年田土註册費（修訂）規例，則爲調整田土註册處登記文件的收費及其他費用而制定。上述兩規例已於一九八一年六月生效，即與一九八零年田土註册（修訂）條例於同月起實施。

田土註册條例規定，凡根據該條例登記的文件，將依照登記日期先後而定優先權；但如該等文件在簽訂日期一個月內登記，則優先權通常依照文件的日期而定。然而，與負擔責任令及待決訴訟有關的文件，優先權是由實際登記日期次日起計。該條例又規定，凡未經登記的文件（已繳付高額地租的眞正租約，而租期不超過三年者除外），對後來眞正付款的承購人或受抵押人而言，將屬無效。因此，登記雖未能保證業權，但仍有保障作用。

一九八一年內，田土註册處登記的文件共有189 745份，八零年則有193 092份，此等文件過去數年來的統計和比較數字，詳載於附錄廿九。一九八一年底，田土註册處紀錄在案的業主共有407 621人，比八零年增加 24 530 人，其中有些是獨自擁有數項物業的人士，但大部分均屬小型分層樓宇的業主或共同業主。

市區重建及環境改善計劃

政府繼續在西區、灣仔及油蔴地收購私人物業，根據城市設計圖則，該等物業已劃為遊憩用地，並供政府、各類機構及社區建設之用。年內，政府共付出 1 千萬元收回10幢物業，並清拆28幢物業。所有合資格的住戶在清拆後均獲編配房屋及發給特惠津貼。清拆後的地盤，大部分由市政局發展為遊憩用地，並由該局管理。

根據市區重建試辦計劃，位於皇后大道中、皇后大道西、荷李活道、城隍街及歌賦街所圍繞區域內的多幅空地，已經售賣完畢。至目前為止，根據這計劃出售土地的累積收入已達 6 億 2,550 萬元。

政府為協助香港房屋協會進行市區改善計劃，已收回位於銅鑼灣浣紗街的10幢物業及鴨脷洲大街的 7 幢物業。房屋協會計劃於上述兩地點興建多層商業住宅大廈，設有地下商場，並於二樓提供社區設施，其上各層則為住宅單位。當局現正與前業主協商有關收回物業的賠償問題，所有合資格的住戶會獲得編配房屋及特惠津貼。

收回官地

政府施行公共工程計劃，如未能以洽商方式收回所需的私人物業，便須採用強制方式，根據收回官地條例或集體運輸鐵路（收回土地及有關規定）條例將物業收回。該兩項條例規定，補償款額應以土地歸還政府日期的市價為根據。若雙方對補償款額未能達成協議，則可由任何一方將事件提交土地審裁處裁決。政府在新界的新市鎮區域收回土地，通常採用這個方法：所收回的土地中，最少有一半以現金補償，餘下的土地則發出換地權益書予業主作為補償。該等換地權益書使業主有機會參與發展。

強制交出海事權，是根據填海工程條例或海灘海床條例而實施，通常為進行填海工程或批出碼頭租約而運用。該等條例規定，倘市民的私人權益受到工程計劃影響，可提出反對及索取補償。

如有公共工程計劃影響現有公路，但無需收回私人土地，政府可根據更改街道條例處理。該條例亦有條文規定市民可提出反對及索取補償。

一九八一年內，政府以協議方式或運用權力強制收回港島及九龍市區的土地和樓宇，付出超過 1,600 萬元。

測量工作

地政測量處的測量分處設立三角網測站和水準點系統，作為所有土地及工程測量工作的據點，並用以繪製香港地圖、地籍測量和劃分地段界線。

該分處的攝影測量組供應詳細的測量繪圖，作一般工程、土力工程及發展用途。年內，該組利用 1 比 1 千十進制比例，繪製標準地圖集，在繪劃等高線方面進展頗佳。空中測量組在皇家香港空軍輔助隊協助下，繼續供應航空攝影測量圖，以便進行攝影繪圖、工程及環境研究。

新設的總測量控制系統於一九七九年完成後，改裝及調整次要控制儀器，以適應該新系統的工作，繼續進行，並於一九八一年完成。

一九八一年內，該分處進行的繪製地圖計劃，包括繼續修訂及重印 1 比 2 萬、1 比 5 萬及 1 比10萬的地圖集；香港街道及地區上下册；香港地圖（第五版）及郊外地圖集第一至四張。年內，該分處又出版郊外地圖集第五張，即新界東北部地

圖。至於1比5千的新界地圖集仍在繪製中，該地圖共有160張，其中20張已經完成。1比2 500及1比5千的市區及街道平面圖集亦按計劃定期修訂。

1比1千的十進制地圖集進展緩慢，該分處已獲准增聘人員進行此項工作，一俟招聘及訓練工作完畢，繪圖的進度將會改善。

該分處又繪有特別用途的地圖，顯示郊野公園的設備、地方行政分區、赤門海峽及將軍澳的水質管制區。

去年售出的地圖、平面圖及航空攝影測量圖首次得款超過100萬元。該筆款項大約半數爲公開出售彩色地圖所得，其餘則來自售予工程師和發展商的大比例尺平面圖及航空攝影測量圖。

工務司署轄下的測量訓練學校與香港理工學院合辦土地測量文憑課程，此外並提供繪製地圖及其他初級測量課程的訓練。年內，共有258名公務員選讀該校各科課程。

9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

政府已經制訂一項新制度，以處理社會福利補助金事宜，並計劃於一九八四至八五年度全面付諸實施。該制度是根據一個工作小組在一九八一年所提出的建議而釐訂，而該小組的任務，是重新劃定政府在提供社會福利服務方面所擔當的角色。

根據該項新制度，社會服務將分爲兩種，即第一和第二類優先服務。第一類優先服務所獲得的補助，是用來支付指定水準的服務所需的全部經費。在評估政府補助額時，各志願機構自行籌得的款項，或從公益金方面獲得的撥款（公益金轄下的會員機構約有75個），均不計算在內。該等款項將用以提高服務水準或發展新服務。第二類優先服務所需經費，通常由政府補助一部分，其餘則由各志願機構自行籌募。

補助制度另一項轉變，是根據一九八一年發表的「小學教育及學前服務白皮書」所載建議而訂定。按照現行制度，政府直接補助爲 2 至 6 歲幼童而設的日託中心。這個辦法將由一項新的資助計劃取代，以便資助將子女送入幼兒中心或幼稚園管教而入息微薄的家庭。社會福利署將負責執行這項費用補助計劃。

年內政府在社會福利方面實行多項重要措施，其一是大幅度提高公共援助計劃的資助額。由該計劃支付的最高租金津貼額，若以公共房屋單位的最高租金計算，單身人士方面增加了一倍，而成員超過一名的家庭則增加了一倍半。公共援助金及特別需要津貼額實際上也增加了25％，以配合普遍提高的生活水平。

政府並在一九八一年宣佈一項新的社會保障計劃——增設每筆數額爲 3 千元的死亡補助金，以便市民一旦喪生，其遺屬可按照若干條件迅速獲得經濟援助。受助人只要符合條件，則無論入息多寡，均可領取是項津貼，但如可根據僱傭條例或其他法定或行政計劃，另行獲得類似或更慷慨的資助，則會喪失此種權利。

一九八一年，政府根據既定政策，特別是一九七七年的「康復服務白皮書」及一九七九年的「進入八十年代的社會福利白皮書」所定的目標，繼續擴展直接福利服務。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估計用於社會福利的總開支達 8 億8,531萬元，而這方面的經常開支和建設開支較上年度分別增加 2 億 7,945 萬元和31萬元。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來自政府獎券基金的建設及經常補助金，估計約達 2 億零44萬元。香港公益金也負責統籌其會員機構在本港籌募經費的工作。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公益金第十三屆周年籌款運動共籌得2,179 萬元，上年度則爲 1,900 萬元。

社會福利署署長領導屬下人員，推行政府的社會保障及福利政策。該署採分區管理制度，將全港劃分爲 4 個總區，其下共設11個區辦事處。區辦事處是接觸市民及聯絡志願機構的主要地點，負責統籌區內所有社會福利服務。該署並設有發展科和社會保障科，分別負責社會福利及社會保障新政策的中央策劃和發展工作；津貼科則負責統籌補助志願機構的工作及評估其服務。

除康復服務外，一切與社會福利政策有關的事項，均由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向政府提供意見。委員會成員由總督委任，主席是社會福利署署長。康復服務發展協調委員會，則負責就發展康復服務的政策及原則提供意見，主席由非官方人士擔任。

在管理、策劃及發展本港社會福利服務方面，社會福利署與志願機構緊密合作，因後者提供多項社會福利服務，所擔任的角色至爲重要。大部分志願機構是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會員，每年與該會和社會福利署，共同檢討社會福利發展五年計劃。

受訓社工人員仍然短缺，從社會福利署及志願機構內若干職級招聘人手的困難，即可見一斑。由社會司設立的工作小組，曾深入研究這個問題，日後會就如何解決人手短缺的問題提出建議。

社會保障

社會福利署負責執行公共援助計劃、特別需要津貼計劃、暴力及執法傷亡賠償計劃、交通意外傷亡者援助計劃及緊急救濟計劃，爲市民提供社會保障。

公共援助計劃規定申請人必須接受入息調查，但不必供款，其目的在協助窮困人士及淸貧家庭，使其入息達到一定的水平。申請人至少須在港住滿 1 年，才有資格領取公共援助。年齡在15至59歲之間，身體健全而失業的申請人，必須向勞工處本地就業輔導組登記。申請人如因健康欠佳而不宜工作，或須照顧年幼親屬，又或經濟十分困難，但未能符合居港期間的規定，則社會福利署署長可酌情予以寬限。至於年齡在15至17歲之間的青少年，除孤兒或無親無故者外，不能獨自提出申請，而須以家屬身分申請。

援助金額經常予以檢討及調整，以追上物價的增幅。七月間，援助金額增加25%，以提高受助者的生活水平。基本援助金按月計算，單身者可領取 350 元，如以家庭名義進行申請，則首 3 名有資格受助的成員每人可領取 250 元，接着的 3 名每人 215 元，其餘的每人 165 元。除基本援助金外，公援計劃還設有老人補助金、傷殘補助金及長期個案補助金。年齡在60歲或以上，現正接受公共援助的老人，如沒有接受特別需要津貼，則每月可領取 175 元的老人補助金。至於經證明身體部分弱能，已喪失一半或一半以上工作能力的公援受助人，如沒有領取特別需要津貼或老人補助金，則可領取 175 元的傷殘補助金。接受公共援助達12個月的家庭，每年可領取長期補助金 880 元，單身者則可領取 440 元，以彌補購買家庭器具及耐用物品的額外支出。此外，這項計劃對租金、學費、特別膳食及其他必需開支亦有提供額外補助。

爲鼓勵自助，凡列爲不須找尋工作而可接受公共援助的人士，可保留其賺取的微薄入息，每月最多爲 150 元。如每月入息超過 250 元，則在評估其可領取的公共援助金時，多出之數會計算在內。

一九八一年底，經常領取公共援助金的共有46 734人，而一九八零年則有45 664人。一九八零至八一財政年度，公共援助金的支出共達 2 億 2,300 萬元。

特別需要津貼計劃實施後，嚴重弱能人士或70歲及以上的老人，除公共援助金外，還可領取另一項現金津貼。申領特別需要津貼不必接受入息調查，亦無須供款。嚴重弱能人士，無論老幼，均有資格領取傷殘津貼，但申請人在提出申請前，至少須在本港住滿 1 年，且會繼續在港居留。此外，凡年齡在70歲或以上的老人，

均有資格領取高齡津貼，但至少須在本港住滿5年及會繼續在港居留。自一九八一年七月一日開始，傷殘津貼及高齡津貼分別提高至每月350元及每月175元。至本年底，領取傷殘及高齡津貼者共有202 692人，而一九八零年年底則爲183 366人。一九八零至八一財政年度內，這方面的開支共達3億630萬元，較上年度增加6,940萬元。

遇有火警或天災時，社會福利署即向災民展開緊急救濟，供應熱飯及其他必需品如毛氈、碗筷等。此外，並由緊急救濟基金撥出傷亡及殮葬補助金，給予需要援助的受害者或其家屬。年內，社會福利署曾協助35 805名登記災民，並供應熱飯予暫時在本港居住的越南難民。

暴力及執法傷亡賠償計劃，爲暴力罪行的受害者、因執法人員執行職務而意外受傷的人士、以及死者遺屬，提供賠償金。這項計劃由暴力傷亡賠償委員會及執法傷亡賠償委員會負責執行，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均由總督委任。年內，賠償金額共達210萬元，上年度則爲128萬元。根據原有規定，受傷者必須曾告7天病假，始有資格申領賠償，但自一九八一年三月四日起，此項規限已減爲3天，但賠償申請必須於事發後3年內提出。

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計劃，爲交通意外受害者或死者家屬提供快捷的現金援助，而不論有關的家庭入息多寡，亦不論該宗意外是誰人的過失所致。該計劃只把援助金發給傷者或死者家屬，對於財物受損者，則不加以考慮。申請人領取援助金後，仍有權照常根據習慣法要求賠償損失，但如事後因該宗意外而獲得賠償或其他形式的補償，則必須退還該計劃所發給的援助金、損失賠償金或其他補償，三項款額中，以較少者爲準。該計劃的援助款額、付款條件及方法，乃以緊急救濟基金的付款辦法作爲根據。年內，該計劃共接獲5 650宗申請，其中4 835宗獲得批准，發出款項共2,250萬元。

一個特別調查小組負責調查涉嫌欺詐及多付款項的個案，以防止濫用福利援助。年內，該組完成調查的個案共有240宗，其中一部分已轉交律政司考慮起訴。

凡對社會福利署署長的社會保障援助決定有所不滿的人士，均可向社會保障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年內，該委員會共接獲62宗上訴，其中17宗爲公共援助個案，43宗涉及特別需要津貼，2宗則與交通意外傷亡援助有關。

感化服務

爲刑事罪犯而設的感化服務，主要以社會工作的方法來執行法庭的指示，使罪犯改過自新，重回社會。此種服務包括感化督導（由設於各裁判司署或法院的感化辦事處負責執行）、羈留服務、感化院住院訓練及善後輔導服務。

「感化督導」是替代監禁的一種刑罰，適用於任何年齡的罪犯。在這制度下，罪犯得以繼續留在社會，但須接受感化主任的督導和遵守法庭規定的行爲準則。除由專業人士提供服務外，來自社會各階層的志願人士亦有參與義務感化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更多社會人士參加有關工作，協助受感化者改過自新。

羈留所及感化院在學術、職業先修、社交和康樂方面提供訓練，其目的在使罪犯改過自新，日後重返社會時，成爲奉公守法的市民。社會福利署轄下的5所感化院，各有略爲不同的訓練計劃，以收容不同性別及年齡的受感化者。

海棠路男童院和馬頭圍女童院，既是羈留所，又是感化院，收容18歲以下的少年罪犯或需要照顧和保護的青少年。青山男童院收容入院時年齡在14至16歲的童

犯，他們被法庭判處較長期的住院羈留，以便接受改造。坳背山男童院是一所感化學校，專收容入院時年齡在14歲或以下的童犯。觀塘宿舍收容16至21歲的男性受感化者，他們被法庭判令接受感化，但須先行入住該宿舍不超過 1 年。

社會福利署並設有善後輔導辦事處，在受感化者住院時，即提供輔導服務，及至他們重返社會，亦繼續給予輔導，以幫助他們重新適應社會生活。

一九八一年內，一位英國顧問曾兩度來港訪問，除爲本港檢討 5 所感化所的組織和工作外，並就本港感化服務的未來發展、社會工作的類型及擬推行的教育計劃，提供多項建議。

除社會福利署的服務外，志願機構如香港釋囚協助會、香港天主教福利會樂協會、香港扶幼會、香港學生輔助會、香港兒童安置所、善牧會及瑪利史丹頓中心，對感化服務亦有重大貢獻。

家庭福利服務及幼兒護理服務

家庭福利服務旨在協助個人解決本身或家庭的問題，或在可能範圍之內，協助他們避免這類問題，從而維持及加強家庭的完整。在這方面，社會福利署及多個志願機構在港九各區設有19個服務中心，而醫務衞生處的醫務社會工作人員亦在各醫院推行同樣服務。

該等服務包括：私人及家庭問題的諮詢輔導；照顧及保護21歲以下的青少年；爲兒童提供住院及教養服務，至年滿21歲爲止；爲 6 歲以下兒童提供日託服務；爲家庭成員安排入學或就業，解決居住問題，給予經濟援助、法律指導、醫療服務及家務助理服務等；此外，並安排亟需援助者進入適當的機構。年內，接受援助的家庭和個人個案，共達 20 412 宗。

爲配合家庭服務中心的工作，社會福利署家庭生活教育課負責統籌和推廣各項計劃和宣傳活動，使市民認識其對社會和家庭所應負的責任，並積極履行本身的義務。該課廣泛利用傳播媒介，推行全港性的運動。同時，各區的社工人員，又在屬區內籌辦多項活動，以資響應。一九八一年宣傳運動的主題是，父母與子女之間需要互相諒解。

社會福利署亦執行多項法例所規定的職責，這些法例包括保護婦孺條例、未成年人監護條例、婚姻條例和侵害人身罪條例。

按照幼兒中心條例和規例的規定，所有幼兒中心均須註册，接受視察和管制。幼兒中心的主要作用，是根據法例規定的標準，全日照顧和看管 6 歲以下的兒童。一九八一年內，接受政府資助的幼兒中心共增加名額 540 個，使受助名額的總數增至 12 111 個。

遇有需要時，當局亦爲幼兒及青少年提供留宿照顧服務。此外，有關方面繼續研求良策，以便收容需要留宿護理的兒童，且已提出建議，改善兒童院及發展非住院護理服務，尤以寄養及兒童之家的服務爲然。

社會福利署設有領養課，辦理本港居民的領養申請。至於海外人士的領養申請，則由一間志願機構協助該課辦理。由於大批難民湧入本港，領養課在過去兩年內亦辦理領養越南兒童的個案。截至本年底，由法庭頒令批准的合法領養個案有475 宗，已提出申請的領養個案25宗，而海外領養個案則有164 宗。

老人服務

在政府協助下，本港志願機構直接提供大部分老人服務。此種服務旨在促進老人福利，主要是進行社區照顧，必要時，更介紹老人入住安老院。社區服務包括家務助理、提供膳食、探訪及洗熨、社區教育及社交康樂活動。一九八一年底，本港有家務助理員 168 人，老人康樂中心41間，及社區老人服務中心 6 個，爲衰弱老人提供日間護理服務，以便他們可以繼續與家人一起生活。

當局在協助老人解決住屋問題方面，亦有長足進展。根據優先入住公屋新計劃，年齡在60歲以上的人士申請入住公共房屋，在兩年內即可獲得公屋分配，普通人士則平均須要輪候七年之久。新落成的公共屋邨，如有 3 千個或更多居住單位，均撥出地方作爲老人宿舍，設收容名額 150 個，其中半數供可以照顧自己的單身老人或年老夫婦入住，其餘則收容需要膳食供應及洗熨與其他日常家務助理服務的老人。一九八一年，老人宿舍和老人院名額增加 150 個，全部名額共達 4 315 個。

至於不能照顧自己，需要接受有限度護理的老人，則介紹入住護理安老院。目前，此類安老院有名額 375 個，到一九八五至八六年度，將增至 2 940 個。

青少年服務

青少年康樂活動統籌委員會年內爲全港青少年籌辦的活動主要有兩項，即青少年暑期活動和新春活動計劃。本年度的青少年暑期活動計劃舉辦 8 千項不同活動，共有超過 200 萬名青少年參加；新春活動計劃則共舉辦 223 項活動，約有 57 211 人參加。

本港近年對於青少年個人輔導社會工作以及學校社會工作服務，日益重視。此等服務由社會福利署、教育署和志願機構合力提供，其目的是幫助在學業方面有困難或難以和他人或家庭相處的學生。目前，這類服務已擴展至全港所有中學和大部分小學。

社工人員爲青少年提供的另一項服務，是參加外展社會工作隊，前往青少年經常出入的地方，如戲院、遊樂場和快餐店等，直接與他們接觸，幫助那些易受不良份子影響而不會參加青年團體或有組織活動的青少年。目前，全港共有18個外展社工隊在優先處理地區服務。

一九八一年底，當局會同志願機構，對青少年個人輔導社會工作計劃進行重大檢討，以期改善有關服務，及訂定未來發展計劃的目標和要旨。

社區發展

政府現已將本港衆多的福利事業視爲基本服務，除不斷予以檢討及拓展外，近年來更致力促進社區福利事務，範圍日益廣闊。

社區建立政策委員會於一九七七年成立，專責統籌分佈港九新界的各種服務及設施，藉以建立融洽的社會。在大型公共屋邨及新界迅速發展的新市鎮，促進公益精神及歸屬感，尤爲必需。

現時有 3 個政府部門直接參與各區的社區建立工作。民政科和政務總署主要負責促進居民守望相助及培養公益精神，並透過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分區委員會、街坊福利會、鄉事委員會和宗親會等社團進行此種工作。至於社會福利署，則負責多方面的團體及社區工作，鼓勵個人及團體參與社區發展。

分佈本港各地的社區中心、屋邨社區中心、社區會堂、兒童中心及青年中心，由社會福利署或志願團體開辦，提供各項服務。一九八一年，當局成立一個工作小組，檢討社區中心服務及設施的水準。

康復服務

弱能人士康復服務，是政府最重視的社會福利工作之一。各種服務旨在協助弱能人士自力更生，適應社會生活，盡量發揮他們的體能、智力及社交能力。社會福利署或直接提供服務，或資助志願機構，以照顧弱能人士的一般福利，及滿足他們在適應社會生活上的需求。志願機構在發展康復服務方面，一直發揮重要的作用。

政府根據「一九七七年康復服務白皮書」所載建議，在若干方面修改各有關部門的職責。教育署現全面負責學齡弱能兒童的教育和訓練工作，短期內更負責在特殊學校爲學童提供住宿護理和交通工具。此外，自一九八零年八月起，該署亦負起爲弱能青少年及成年人提供職業訓練的責任。現時，勞工處的展能就業組爲失聰、失明及肢體殘缺人士解決就業問題，並將逐步接辦有關的服務，爲精神病康復者、弱智人士及難以適應社會的人士安排工作。

社會福利署爲弱能人士提供輔導服務，開辦日間及住宿護理中心、庇護工場、展能中心，及安排特殊交通服務和康體活動。該署設有20個中心和院所，並資助67個由志願機構開辦的中心，共爲10 600名弱能人士服務。

政府發現康復服務程序計劃爲照顧弱智人士及精神病康復者而提供的服務，頗爲不足。一九八一年度檢討報告書，建議加速推行爲弱智人士及精神病康復者擴充住宿設備的計劃，包括爲中度及嚴重弱智人士每年增設宿位500個，並爲精神病康復者每年增設宿位150個。

目前，政府計劃擴充庇護工場的設備，每年增設名額300個。一九八一年內，共有3間庇護工場相繼啓用。爲了更準確評定弱能人士對這項服務的需求，有關政府部門、志願團體及商辦機構分別派出代表，組成一個工作小組，全面檢討這項服務，從而釐定長期發展政策。該工作小組的建議書，可望於一九八二年年中完成。

目前，一般人均認爲，展能中心所提供的日間護理，對難以接受職業訓練，或無法在一般工作環境或庇護工場工作的弱智成年人，是一項不可或缺的服務。一九八一年內，共有5間展能中心落成啓用，使總數增至9間，收容名額共達492個。這方面的不足之數相當龐大，故一九八一年度檢討報告書建議將名額擴充，在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增加340個，一九八二年後，則每年增加150個。

訓練

社會福利署訓練組設於戴麟趾夫人訓練中心。該組爲未受訓練的社工人員，提供社會工作基本訓練，並爲該署及志願機構僱用的受訓社工主辦複修班及職員進修課程；此外，更爲社會保障工作者及幼兒中心工作人員，分別開設在職訓練及在職基本訓練課程。年內，該組所舉辦的課程、研討會和研習班共達52項。

此外，訓練組設有一間示範託兒所，爲100名2至6歲的小童提供日託服務，並爲幼兒中心工作人員提供在職訓練。

該組在社工教育方面的另一貢獻，是爲各院校的社會工作系學生安排實習和給予指導。這些院校包括香港大學、中文大學、浸會學院、樹仁學院和理工學院。年

內獲派往社會福利署實習和接受該組職員指導的學生共有 203 人。該署並爲98名學生安排實習，由各院校有關學系職員負責督導。

此外，社會工作訓練基金、香港上海滙豐銀行、香港政府和個別熱心人士，均捐出助學金和獎學金，促進社會工作訓練。

研究及評估

社會福利署設有研究統計組，進行各項調查研究，以便該署策劃及檢討所提供的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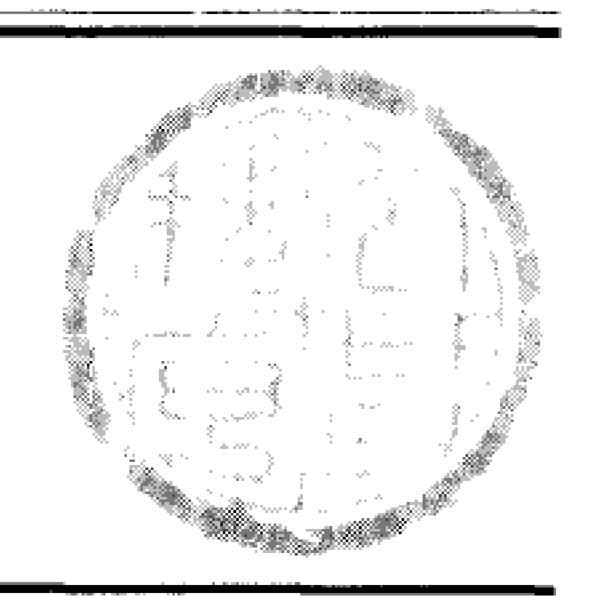
一九八一年內，該組共主辦18項研究，其中 4 項以家庭訪問的形式進行。該 4 項調查分別爲：根據恩恤理由而介紹入住公屋的老人抽樣調查、輪候入住老人院的申請者抽樣調查、領取公共援助者的家庭開支調查，以及 2 至 5 歲傷殘兒童對幼兒中心名額的需求調查。

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轄下的策劃及評估小組委員會，確保志願福利機構及社會福利署，均能有效地評估各項服務的成效及水準，作爲管理各項計劃及服務的工作的一部分。

評估工作的另一目的，是確保資助各志願福利機構的撥款能發揮其原定作用。這些撥款由政府獎券基金撥出，以經常補助或津貼的形式，資助各志願福利機構。爲達到這項目的，社會福利署派駐各分區的人員，定期探訪受助機構的服務單位。有關每個機構的周年評估報告書摘要，均呈交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參閱。這些摘要有助於當局審查各機構的補助申請書。

除了例行的評估工作外，社會福利署亦遵照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對個別社會福利服務、計劃或機構作深入研究。該署設有一個小規模的評估組，負責督導及統籌各項評估工作。一九八一年內，該組完成兩項有關福利服務及五項有關福利計劃的評估工作。

10



公共秩序

雖然一九八一年間，來自中國的非法入境者，仍然是本港治安當局最感關注的問題，但自從一九八零年十月取消「抵壘」政策後，非法移民潮已大爲減退。有關措施並規定市民必須隨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同時並須出示該等證件，始可合法受僱。

越南難民繼續乘小艇，直接從越南或經由澳門與中國來港，人數較一九八零年爲多。除在抵港前曾一度定居中國者外，所有越南難民均在本港獲得暫時收容，等候移居海外。在一九八一年底，仍有 16 207 名越南難民滯留本港。

本港執法機構獲得這個喘息機會，得以鞏固實力，期內並有多項法例獲得修訂，使之更爲精密。一九八一年五月，有關公衆集會及遊行的修訂法例開始生效。該項修訂法例規定較簡便的事前通知手續，並且准許在私人樓宇內舉行小型集會，無須事前申請許可，舉行公衆集會的管制，因而得以放寬。新法例更指定若干公衆場所爲舉行大規模集會的常用場地。

當局在九月份通過有關擁有槍械及彈藥的法例，將管制擁有槍械及尖利武器的各項措施分門別類。領取槍械及彈藥牌照的規定更爲嚴格。無牌藏械以及用眞正或仿製槍械進行違例勾當的刑罰亦加重。危險武器如彈簧刀等一律取締。儘管如此，新法例訂有簡易的呈報制度，方便欲擁有中國傳統武器作表演用途的人士。

皇家香港警察隊、消防事務處、廉政公署、香港海關及監獄署已爲本港社會的安全與福利作出重大的貢獻。

警隊

皇家香港警察隊於本年的鞏固期中，爲改制與改組的主要計劃奠定了基礎。各項措施的目標在改進警隊行動及管理方面的效率。

多項長遠擴展計劃尤其着重水警及交通部的發展。現已爲水警訂下十年發展計劃，增加船隻24艘，訂購新船34艘取代舊船，職位則增設 1 250 個。經過深入研究後，當局認爲交通部需要增加人手 400 多名。

在管理方面，現正成立警隊監察科，經常視察各單位，確保警隊政策及辦事的先後次序得以實行，而各項任務亦能執行無誤，並且監察各單位是否人手充足、設備完善及獲得充分支援。

管理服務科亦進行改組，並於十月間改稱爲計劃及發展組。該組負責統籌警隊各項策劃及發展工作，包括考慮警隊的長期人力問題，研究警隊的組織及推行各項建設計劃。

警隊在進行防止貪污研究後，已成立一個由警隊及廉政公署高級人員聯合組成的警務處防止貪污組。

當局更訂下一項龐大的建設計劃，預算在未來五年內爲警隊興建大廈約40座，而在未來四年內落成的已婚初級警務人員宿舍，將有超過 3 500 個單位。本年內落成的建築物計有屯門分局及大門灣警署，並有13間警察派出所及 3 個報案中心啓用，以配合住宅區的拓展。

在科技資源方面，整個警隊的分段巡邏無線電機系統的發展工作繼續進行，首先由新界區急速發展的新市鎮開始實施。顧問人員研究的範圍包括用電腦處理刑事罪案的紀錄，並且就指揮及控制系統改換新儀器的需求，進行探討。

在進行這些基層建設的過程中，警隊仍需動用大量人力和其他資源以應付過去數年來一直存在的重要問題，包括交通、罪行、非法入境者及難民等。交通擠塞及汽車停泊與控制問題，仍然困擾警隊。由於地下鐵路港島線及東區走廊開始動工，港島的交通問題尤爲嚴重。登記車輛的數目增加，使情況更爲惡化。一九八一年底，登記車輛的數目已達 330 311 架。

在防止罪行方面，本年度撲滅罪行運動的目標是針對青少年罪行的增加。這種罪行的增加在過去兩年甚爲顯著。這項歷時一年、目的在勸導青少年遠離罪行的運動，以少年警訊爲前鋒。少年警訊會員人數超過28萬 7 千名，在全世界這類青少年組織之中，可算是規模最大的一個。

在招募警務人員方面，警隊亦不斷改進。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警隊以招募 2 千名警員及 2 百名督察爲目標。自從提高入職最低資歷後，在新入伍的警員中，已完成中學或更高教育者，超過90%。一九八一年底，警隊編制中，共有紀律人員 22 514 名，文職人員 4 854 名。

年內，共有 2 名警務人員在執行職務時殉職，另有 135 名受傷。

由司法人員主持的調查委員會，研究麥樂倫督察死亡事件，裁定死因爲自殺。這項調查歷時11個月，傳召 110 名證人作供。調查報告長達 411 頁，分別用中、英文發表。傳播界已詳加報導。當局更印行該報告書全文及摘要，公開發售。

罪案

一九八一年，警隊接獲罪案報告共 77 953 宗（勒索及相關的盜竊案不包括在內），而一九八零年則爲 73 838 宗。搶劫案件減少，年內共有 8 263 宗，一九八零年則爲 9 356 宗；爆竊案件則由 8 989 宗增至 10 563 宗。破案率爲 50.5 %，去年則爲 50.7%。

年內，警方共拘捕29 738人，去年則爲27 552人。遭檢控的成年人達26 053人，比去年增加9.9%，青少年（16歲以下）共3 685 人，較去年減少4.4%。

三合會及嚴重罪案

年內，警察總部成立組織罪案調查科，其下分爲兩組，一組負責對付三合會活動，另一組則專門處理涉及貴重財物的罪案及所有持眞槍行劫案件。

自放債人條例於一九八零年正式生效後，三合會調查課即致力於執行該條例，遏止高利貸活動；年內，對違例者提出的檢控約有19宗。其他對付三合會的行動包括調查公共小型巴士壟斷權益，及木屋區和臨時房屋區居民受人利用等事件。此外，該課並執行多次特別任務，對付「和勝和」、「聯絡堂」及「福義興」等有規模的三合會。至年底時，所犯罪行與三合會有關而被捕的有 2 324 人；控以勒索罪名的有 101 人，而以串謀罪名起訴的案件則有 8 宗。

特別罪案調查課繼續全力調查金行及珠寶店劫案，並致力搜查犯罪集團所用的非法槍械。一九八一年內，該課人員起回價值共 165 萬元的贓物，並搜獲40枝槍械及假槍械；被控持械行劫的共有16人。

商業罪案

年內，商業罪案數字繼續上升，調查案件總數達 1 094 宗，較一九八零年增加30.3 %。為了應付不斷增加的工作量，商業罪案調查科已於年內增加編制人數。

為應付非法移民問題，政府規定市民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部分不法之徒乘此機會，偽造身份證及駕駛執照等證件出售。年內，警方採取行動對付這些非法活動，破獲 5 個偽造證件集團，而若干其他同類組織亦正接受調查。

鑑於製造假 5 元硬幣的案件日多，政府於五月發行一款重新設計、較難偽造的新 5 元硬幣。舊 5 元硬幣於十月停止使用，至目前為止，尚未發現任何偽造新 5 元硬幣。

年內，商業調查科人員採取行動，對付無牌期貨經紀的非法交易活動，並封閉數間期貨經紀公司。新法例的制訂，使警方在這方面的行動，取得了顯著成效。

毒品罪案

一九八一年初，緬甸、柬埔寨、泰國的金三角地帶罌粟豐收，大量毒品流入國際市場，香港的鴉片價格因而全面下跌。據稱至六月為止，金三角地帶山區的非法毒品製煉工場，已將大約 612 至 663 公噸的罌粟製煉成海洛英鹼（純度約為70%的嗎啡酯）。這種易於帶運的毒品，經海空非法途徑，大量流入本港。愈來愈多扮作空中旅客的帶家，將毒品放在避孕套中，藏於體內，偷運入境，事實上這種方法十分危險。

年內，一般市面售賣的三號海洛英每包零售價較去年下跌 70.7 %。但參加美沙酮治療計劃的戒毒者人數，幸而並沒有因毒品價格下跌而減少。年內，以毒品罪名起訴的案件總數較一九八零年增加 36.6 %。

然而，在一九八一年，有更多青少年牽涉入危險藥物案件中。與危險藥物有關而被起訴的人士中，年齡在20歲以下的青少年佔8.8%，去年則只有5.3%。六月間，毒品調查科人員破獲自一九七二年後首次發現的大麻包裝及分發中心，但有跡象顯示，本港吸食大麻的人，為數不多。

刑事紀錄

刑事紀錄科繼續使用名稱索引電腦系統，並於六月簽訂一份合約，購買所需各種器材。預料名稱索引電腦系統可於一九八三年全面投入服務。

國際刑警科

香港是國際刑警組織的成員。國際刑警總部設於法國巴黎附近的聖加路。

香港國際刑警科設於刑事偵緝總部，與135個國家的警隊互相合作，執行任務；此外，並處理一切有關引渡回港或離港事宜。

該科每日處理超過20宗請求協助的個案，並設有專用的調查小組。

防止罪案

防止罪案科在一九八零年增加人手後，即更爲積極執行任務，前往工廠、商業機構、商店、超級市場及私人住宅，向有關人士講述如何防止罪案。該科主辦的防盜設備永久展覽，仍深受市民歡迎，年內到場參觀的人士約有5千名。

非法入境

雖然取消「抵壘」政策後，來自中國的非法入境者人數顯著減少，但警隊仍須派出大批人員，負責堵截非法入境者。另一方面，政府已立例規定市民必須隨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而僱主聘用沒有身份證的僱員，亦屬違法。然而，有跡象顯示，仍有不少人正俟機偷渡來港，因此偵察工作未可鬆懈。年內，來自中國及澳門的非法入境者爲當局捕獲及解返的共 7 556 人，一九八零年則有 82 125 人。

自從政府改變政策後，非法入境者亦改用其他方式偷渡來港。年內，偷渡者的人數驟降，但小規模偷渡集團卻甚爲活躍，該等集團收取可觀的款項後，安排偷渡者分批在夜間乘坐快艇，沿廣東省海岸來港。偷渡者所付的款項，通常包括購買一張僞造身份證的費用在內。

爲執行攜帶身份證明文件的規例，及搜出避過阻截的非法入境者，警隊人員負責檢查15歲以上市民的身份證明文件，除每日在全港各地進行突擊檢查外，並採取特別行動，拘捕在逃的非法入境者，以減少「黑市居民」的數目。年內，警方在上述行動中共拘捕了1 479 名避過阻截進入市區的非法入境者。

此外，年內共有15 302 名越南難民由海路抵港，其中 3 416 人經中國來港，他們在一九七九年逃亡潮期間離開越南，定居中國。港府與中國當局進行磋商後，將 2 725 名難民遣返中國，安排越南難民移居外地的進展依然緩慢，一九八一年底，仍有 16 207 名越南難民居住在本港的難民營內。

公共秩序

年內並無影響本港內部安定的大事發生。雖然有若干輕微的衝突事件，大部分與淸拆木屋有關，但全部已獲解決，並未釀成嚴重事故。

交通

註册車輛的數目續有增加，帶來交通擠塞及執法方面的問題，以及更多交通意外傷亡數字，而交通管理及改道問題亦見增加。年底時，全港共有註册車輛330 311部，其中私家車約佔211 556部。

交通意外傷亡數字不斷上升。年內，共有18 064 宗交通意外事件發生，導致478 人死亡，23 109 人受傷。警務處交通總部與工務司署道路安全研究部緊密合作，研究交通意外的起因，並建議進行工程，改善道路，以減低交通意外率。警隊道路安全課用盡一切辦法，繼續宣揚交通安全的訊息，並特別與各學校和學校交通安全隊合作，推行一套演講及示範的計劃。

爲減輕市區內的交通擠塞情形，警隊交通總部參與策劃公共交通優先用路計劃，在交通最繁忙之際縮短公共交通工具的行車時間。除港島東區英皇道的試用計劃外，大部分計劃均成功推行，而交通總部的交通管理組正進行49項研究，以改善巴士的行車時間。

另一個在全港各地發生的問題，就是不負責任的駕車人士，經常在深夜及周末進行非法賽車，但自執法行動加強後，這種極端危險的活動已見減少。

協助市民

年內，市民要求警方協助的事件不斷增加，「999」專線電話、警署、警察派出所、報案中心及巡警共接獲544 938宗求助報告，較去年的415 963宗增加128 975宗。

最令人鼓舞的，就是在接獲的報告中，與罪案無關的求助事件達470 803宗（即86.4%）。這些報告主要就以下問題尋求協助：家庭糾紛、意外、租務事宜、滋擾投訴、投訴其他部門未有行動、索取資料及徵求意見。

水警亦給予市民很大幫助。水警輪上的警務人員經常登岸訪問偏僻地區，將鄉民的日常問題迅速轉達有關部門，獨力維持各離島及偏僻鄉村居民與政府之間的聯繫。此外，水警經常採取緊急救援行動，並時常協助遊艇上的人士、划獨木舟者及泳客。

警民關係

警方繼續透過多項公共關係計劃，如警民關係主任、警察派出所、少年警訊、好市民獎及多項運動，致力促進警民關係。在警方的努力下，更多市民協助警方撲滅罪行。年中，由市民捕獲的罪犯佔全年被捕人數11.4%，足以反映警民合作的良好成績。

少年警訊有會員28萬7千名，是全世界同類型青少年組織中最大的一個。鑑於過去兩年來，青少年犯罪率急劇上升，因此少年警訊全力推行一項為期1年的撲滅青少年罪行運動，以遏抑青少年犯罪率。一項招募運動經已積極展開，目的是勸阻青年參與非法活動。此外，由51名本港知名青少年組成的中央委員會經已成立，每個分區諮詢會有3個席位。年內，少年警訊繼續舉辦各項活動，包括運動比賽、露營、慈善籌款運動、替老人和弱能人士料理家務等，此外，尚有電台和電視台每周播放的「少年警訊」節目。

年中舉辦的「青少年與警方合作問答比賽」，有5名優勝者獲獎，獎品之一，是前往加拿大訪問；另有178名熱心公益、積極協助警方撲滅罪行的市民，獲香港總商會頒贈好市民獎。這項獎勵計劃於一九七三年創辦，至今已有1 120人獲獎。

年中攝製的中文電視劇集「執法者」第三輯，甚受電視觀眾歡迎，該劇集以寫實手法描述警務人員的生活和工作。兩個長壽電視節目「警訊」，以中英語每周播映一次，該節目呼籲市民協助破案。年內，警方根據觀眾提供的消息，採取了386次拘捕行動。

警方公共關係科特設遊客熱線電話「5－29000」，為言語不通的遊客提供服務及協助。該熱線電話服務，由通曉中、英、日語的人員全日24小時當值。

撲滅罪行委員會

撲滅罪行委員會繼續策劃、組織及協調政府與市民的力量，以協助警方撲滅罪行。該委員會由民政司任主席，成員包括高級政府官員及非官守委員，負責監督每年一度的撲滅罪行宣傳運動。其委員經常參加各項宣傳及推廣活動。委員會亦繼續檢討全港的街燈設備，務求盡量利用資源，使每條街道都有燈光照明，以消除所有罪惡黑點。

在區際方面，已廣設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負責促使警方與市民經常保持聯絡。各區警察代表經常向分區委員會報告區內罪案數字，而各委員對區內情況及問題的看法，又可協助警方撲滅罪行。

招募及人事編制

截至一九八一年底，警隊的編制增至22 514人，較一九八零年增加533人。此外，警隊中的文職人員共有4 854人，佔總編制的17.1%。

雖然當局提高警員的入職學歷，投考警隊的申請者仍增至7 048人，其中74%符合規定的體格及教育水準。年內獲選加入警隊的警員共有1 692人，包括女警89人。

本年聘用的督察級人員共186名，其主要來源有三：在本港直接聘任的有52人；自初級警務人員擢升的有68人；由海外（以英國爲主）招聘的則有66人。

各級警務人員的升級機會仍極爲良好。年內，共有23名總督察晉升爲警司，66名高級督察晉升爲總督察，99名警長晉升爲警署警長，以及368名警員晉升爲警長。此外，由於警隊於一九八零年開始實施一項具督察潛質人員遴選計劃，81名初級警務人員得以晉升爲督察，而13名特別資深的警署警長亦晉升爲督察。

訓練

位於香港仔黃竹坑的警察訓練學校，負責爲新聘的督察、初級警務人員以及交通督導員提供基本訓練。警隊現正擴充該校，以適應日益增加的需求。新聘督察須接受爲期28周的訓練，而新聘警員則參加爲期20周的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括刑事法例、警務及法庭程序、步操及射擊術、急救及體格鍛鍊。海外招聘的督察另須參與爲期8周的廣東話課程。新聘的交通督導員則接受爲期6周的訓練，課程大致相同，內容包括一切與交通問題有關的法例和程序。

除基本課程外，警察訓練學校亦爲在職初級警務人員、新晉升的非委任級警務人員及交通部專責人員，開辦在職訓練課程，使其認識新訂的法例，及爲日後晉升較高職位作好準備。

警隊的深造訓練計劃分別在本港4個警察分區的各中心推行。該項計劃乃爲自警察訓練學校畢業後服務未滿兩年的警員而設，使他們可以獲得額外訓練。辦法是每月連續上課兩日。該計劃增廣警員的實際知識，並協助他們作好準備，應付3年服務期滿後可參加的升級試。

一九八一年，警察訓練學校的偵緝訓練組，繼續在啓德新廈舉辦每次爲期12周的偵緝訓練課程。年內共舉辦課程4次，每次由26名督察、20名警長和80至100名探員參加。該組亦爲具有刑事偵緝潛能的軍裝督察開辦爲期4周的初步訓練課程，成績美滿。其他政府部門，特別是人民入境事務處及海關，亦派員參加偵緝訓練課程。

位於舊香港仔警署的水警訓練學校，負責一切航海訓練。年內，該校取消三級航海及輪機證書，改設新的適任證書，即水警效率證書。

年內，自警員至警司的各級警務人員，有1 869名曾在新界粉嶺的警察機動部隊，接受有關控制群衆及內部保安的各項訓練，包括爲期3周的督導人員基幹訓練，及爲全個中隊169人舉辦爲期10周的課程。受訓完畢後，各中隊返回各區總局，駐守20周，執行警務工作範圍內所有各類職務，包括在大規模體育或社交集會中控制群衆，以及參加特別策劃的滅罪行動。

在警隊的駕駛訓練學校完成基本、進修、專門或高級訓練課程的司機共有1 262人。課程內容廣泛，訓練司機駕駛各類型車輛。

年內，337名初級警務人員曾在本港參加全日制的英語課程，而18名督察級人員則前往倫敦的蘭開斯特大學接受專上教育及參加英語訓練課程。此外，亦有34名各級人員在英國、加拿大、美國、馬來西亞和西德，接受專業及技術訓練。另有12名人員正在修讀香港理工學院主辦的日語文憑課程，並有3名人員在恒生商學書院修讀商業文憑課程。

爲配合警隊的發展，以及爲警隊若干分局和部門提供更多專門知識，商業罪案調查科於年內開始派員參加中文大學的全日制會計及財務調查課程，水警區總局亦派員參加香港理工學院舉辦的雷達／航海課程。

少年警察訓練學校

少年警察訓練學校自一九七三年成立以來，學員名額逐漸擴大，由150人增至現時的750人。八年來，畢業的學員共1 518人，其中1 350人加入警隊、33人加入消防事務處、56人參加海關服務，另有28人則加入監獄署。

組織及結構

警隊已全面檢討其指揮階層的結構，並計劃大事改組及改制，以期進一步分散權力。新界區總局再度加強實力，以配合區內迅速增長的人口。預料至八十年代中期，該區人口將逾200萬。本年底，該區警務人員編制爲3 541人，而實際人數則爲3 567人。

一九七九年警隊成立地下鐵路分局，以維持地下鐵路修正早期系統內的治安。爲配合一九八二年中荃灣支線的啓用，警方已計劃擴大該分局。同時，亦已就港島線所需的警力，擬定計劃。

建設及發展

當局批准在未來五年內興建超過40間建築物，供警隊使用。建設計劃包括爲配合新市鎭發展而興建的警察區分局及警署。此外，當局亦建議興建3千5百個已婚初級警務人員宿舍單位。宿舍的設計已獲改良，而工程將於一九八二年開始，需時三、四年才完竣。

其他正在進行的工程有：擴建警察訓練學校、在舊警署裝置現代化設備、改善現有的職員餐廳及膳堂，並在各警署闢設健身室。當局在灣仔海旁興建警隊新總部大廈。新廈在一九八七年落成後，除取代現有警隊總部外，並將包括港島總區新總部、區總局及灣仔分局新警署。

年內，屯門分局及大嶼山大白灣警署經已落成啓用。至於尖沙咀、秀茂坪及機場的新警署，亦已動工興建。

電訊運輸組共管理1 607部車輛（包括1 081部四輪車及526部電單車），並負責爲警隊裝置、保養及發展一個高度精密的通訊網。

爲改善警務人員在燠熱潮濕的天氣作長時間巡邏的工作環境，警隊添置裝有冷氣設備的大型巡邏車。首批新車已於一九八一年六月分配予港島區交通總部、新界區交通總部及港島衝鋒隊。

交通部、政治部及內部保安通訊網更換陳舊無線電儀器的工程快將完成。工程包括更換無線電頻率、擴大通訊網及無線電可達範圍。此項工程的規模，相當於設置一個遍及全港的全新通訊網。通訊系統的工程設計，是根據儀器供應商所提出的意見而進行。

警方非常關注專業工程人員不足，以及新設置系統愈來愈繁忙而漸感不勝負荷的現象。爲免上述問題日後妨礙警隊的工作，警方聘請一間電訊顧問公司，策劃及安裝高頻率無線電設施，將無線電巡邏通話系統擴展至全港各地。預料顧問公司要在三、五年間才可完成研究，而當局將會根據研究結果，決定警隊未來無線電通訊的樣式。

兩名皇家海軍官員正按照預定計劃，研究及設計一個軍警聯防的無線電通訊網，供港內的水上部隊使用，並擬將空軍及陸軍單位包括在通訊範圍之內。

地下鐵路公司與警隊顧問衷誠合作，確保鐵路範圍內的警隊電訊、指揮及控制設施可以配合鐵路服務的擴展。

投訴警察科

年內，當局印備一份小册子，指導市民透過投訴警察科，投訴有關警方的辦事程序，或警務人員行爲不當。港九兩地均設有該科的辦事處。除貪污事件交由廉政公署處理外，該科監督一切對警方投訴的調查。此外，並負責調查一切有關警務人員行爲不檢或犯有刑事罪行的指控。

律政司委派一名高級檢察官協助投訴警察科決定採用何種方法，調查有關刑事及紀律的投訴。一九八一年內，該科共接獲2 946宗投訴，較一九八零年增加13.5%。

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警方投訴事宜常務小組，現繼續在每月的例會中檢討投訴的處理方法。其成員包括行政立法兩局議員、律政司及2名高級警務人員。

年內，警隊中有35人違反紀律，其性質多屬輕微，另有17人因觸犯刑事罪行而被定罪。

皇家香港輔助警察隊

皇家香港輔助警察隊編制爲 5 435 人。隊員來自社會各階層，全屬志願人員。一九八一年底，該隊的實際人數爲 5 104 人。主要任務是輔助正規警察執行職務。遇有緊急事故而須動員警察時，輔警隊即派出隊員，執行內部保安工作。

年內，平均每日有 967 名輔警協助正規警察執行職務。

輔警須按照規定，前往港島輔警總部、各輔警單位及新設的葵涌訓練中心，接受在職訓練，以保持工作效率。

香港海關

香港海關人員是受紀律約束的隊伍，爲工商署3個成員部門之一的海關及管制處的獨立部分，主要負責執行與應課稅品、危險藥物、出入口貨品管制及保護版權有關的香港法例。此外，亦負責多項其他任務，包括防止及偵查非法入口貨品。該等貨品入口受禁止或限制，理由或基於公共衞生及安全，或因須履行國際義務。

一九八一年，香港海關進行重大改組。以前海關是按照職責分組，管理工作分別由行動科及行政科負責。經改組後，海關現設海關總部及海關調查局兩個專責支援部門，另有港島、九龍及新界分局。一九八一年底，該隊共有各級人員 1 992 名，另有 167 名文職人員輔助。海關及管制處處長亦爲香港海關的總監。

保障稅收

香港有 4 類商品須課稅——即煙、酒、甲醇、及用作汽車及飛機燃料的碳氫油。香港海關負責徵收及保障來自應課稅品的稅收；同時執行應課稅品條例，管制上述商品在香港的入口、出口、製造、銷售及貯存。一九八零至八一財政年度，應課稅品的稅收約爲 9 億 1,738 萬元，而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度則爲 8 億 8,300 萬元。香港海關歷來均靠政府化驗所提供化驗及諮詢服務，以保障稅收。海關人員經常檢查煙、酒、變性酒精及經過處理的柴油，更密切注視攙有雜質的假冒產品。

掃毒行動

香港海關又根據危險藥物條例、藥劑及毒藥條例，以及乙酰化物（管制）條例的規定，負責防止及禁制毒品、危險藥物及乙酰化物的非法販賣。除堵截非法輸入本港的毒品外，海關人員亦對製造、販賣及吸食毒品事件採取行動。香港海關與皇家香港警察隊、外國的海關當局及其他執法機構保持緊密聯繫和合作。

年內，香港海關在掃毒行動中，共檢獲危險藥物189 千克，包括海洛英36千克、海洛英鹼52千克及鴉片96千克。此外，共有 750 人因與毒品案件有關而遭檢控。

保護版權

香港海關根據版權條例的規定，負責保護文學、戲劇及音樂作品的版權。翻版唱片及錄音帶的問題已大致受到控制，但非法翻版電影及電視節目的數目卻大增。一九八一年內，版權保護課採取調查行動156次，共檢獲翻版錄影帶3 453 卷、錄影機59部、翻版書籍及雜誌 114 713 冊及翻版音樂錄音帶 635 卷，被檢控的有43人。該課在對付非法錄影的行動中，更檢獲大量色情錄影帶，以致25人因觸犯不良刊物條例而被檢控。

總督特派廉政專員公署

一九八一年內，貪污案件有增加的跡象，共有 509 人被提堂檢控，爲歷年來最高紀錄。年內，總督特派廉政公署接獲的貪污舉報，比去年增加32%。

廉政公署於一九七四年成立，用偵查、防範和教育三管齊下的方法，執行肅貪倡廉任務。其經費來自政府一般稅收，但廉政專員自行招聘職員，而直接向總督負責。

公署職員編制合共 1 138 人，計執行處 683 人，防止貪污處68人，社區關係處273人，負責提供輔助服務的行政總部則有114人。年底時，公署職員人數合共1 005人，計執行處65人，防止貪污處60人，社區關係處 235 人，及行政總部95人。

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乃由社會賢達和政府高級官員組成，負責在政策上就公署職員任用、經費預算、行政及其他有關事項提供意見。公署轄下 3 個專責部門亦各設有諮詢委員會，成員來自社會各階層。

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的成員則包括 7 名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和 1 名律政署人員，負責監察有關投訴廉政公署的事宜，並按情況所需，向廉政專員建議採取適當的行動。

執行處

執行處負責處理及調查有關涉嫌觸犯防止賄賂條例、廉政公署條例和舞弊及非法行爲條例事件的舉報。

一九八一年內，公署共接獲 2 344 宗貪污舉報，一九八零年則有 1 772 宗；自一九七九年以來，貪污舉報數目續有增加的趨勢。其中由市民親赴公署的舉報中心（24小時服務）或公署轄下10間分處舉報的佔 688 宗；電話舉報佔 963 宗；投函舉報佔62宗；另由其他政府部門轉交的舉報佔 231 宗。市民自願表露身份的舉報超過59%，證明市民對公署大有信心。

涉及警務人員貪污的舉報有735宗，一九八零年則有523宗，至於涉及其他政府部門的舉報，則由一九八零年的717宗增至一九八一年的820宗；有關私人機構貪污的舉報亦有明顯的增加趨勢，一九八一年接獲695宗，而一九八零年則只有534宗。

貪污舉報的增加導致公署的調查及檢控數字相應增加，一九八一年內，因犯貪污和相連罪行而遭檢控的人數創下一個新紀錄，共有 509 人，一九八零年則有333人。至年底，有 369 宗檢控案件審結，其中 314 宗裁定罪名成立，定罪率爲85%，另有 132 宗仍在處理中。

年內，執行處依照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的指示，將有關 181 名現任或前任政府人員的報告送交銓敘司或有關部門首長，以考慮應否對此等人員採取紀律或行政處分。

防止貪污處

防止貪污處負責替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審查工作程序，如發現有貪污機會，即建議改善辦法。

年內，防止貪污處共完成 106 項各類型的審查工作，使該處自一九七四年以來完成的審查工作總數增至 627 項。防止貪污處的任務，主要仍是接受其他部門或機構的委託而進行審查工作，但一九八一年內，檢討、修訂，以至覆核已完成的審查，繼續成爲該處日益重要的職責。年內，經覆核的審查工作共有33項。由於社會需求日新月異，政府當局及公共機構必須迅速作出改變，以求適應，所以這種監察行動是防止貪污工作重要的一環。

防止貪污處的工作，仍以責任承擔的原則爲基礎：管理人員除負責領導下屬完成任務之外，更需清楚認識工作的進展，以免因下屬採用不當或不合理的方法而導致貪污情況。防止貪污處的協導工作組仍致力爲政府部門及提出請求的公共機構安排研討會，向管理級人員灌輸責任承擔的概念及防止貪污措施的基本原則。此外，並指導個人及部門如何對付行賄問題。該組的協導工作更涉及管理欠善及用人不當所引起的問題。一九八一年內，防止貪污處曾爲24個部門的4 992 名職員舉行 305 次研討會；爲私人及公共機構舉辦的亦有若干次。

年內，防止貪污處與多個政府部門建立了更密切的工作關係，包括皇家香港警察隊在內。此外，各部門亦樂意派員與防止貪污處攜手合作，共同探討最適當的管理策略及防止貪污措施。由於一些政府部門在職權上有重複冗贅或互相矛盾等情形，統籌程序也難免出現漏洞或隱晦不明等弊病，防止貪污處對此等情況特別注意。

另一方面，就政府的草擬法案、規例、新訂工作程序及訓令等提供意見，也是該處日常工作的重要部分。事實上，現時政府各部門一致認爲這種諮詢程序是不可或缺的。

社區關係處

社區關係處負責使社會人士對貪污問題有正確的看法，並爭取市民支持肅貪倡廉工作。該處主要借助傳播媒介推行教育和宣傳工作，並與個別市民和團體直接聯絡，傳遞肅貪訊息。

年內，社區關係處曾推出一套名爲「廉政先鋒」的1小時電視劇集，內容乃根據個案的眞實資料編製而成。此外，該處更透過各種傳播媒介，推行一項綜合宣傳計劃，強調貪污的禍害，其中包括一套特爲闡釋反貪污法例而拍攝的5分鐘電視短片。至於新聞聯絡方面，該處在八一年內共處理331宗來自新聞界的諮詢，及發出629份新聞稿。

廉政公署於八一年下半年在屯門開設第十間分處。各區分處每日辦公12小時，接受市民舉報貪污及推行聯絡活動。

雖然聯絡工作的目標是接觸社會各階層的人士，但鑑於青少年乃未來社會的棟樑，故社區關係處特爲他們籌辦連串活動，提倡充實人生、關心他人、服務社會的觀念及舉辦各種饒有意義的活動，藉此強調物質的追求不應該是人生唯一的目標。是項計劃獲得多個團體機構支持和協助，更有盈千上萬青少年參加。

社區關係處繼續與教師及教育機構保持緊密聯絡，以強調社會教育和人格培養的重要。一項名爲「認識你的政府」的活動計劃已於年內完成，共有53間中學的學生參加。此外，該處亦製成一套有關貪污問題和肅貪工作的綜合教具，及一部用以討論的影片，供各中學使用。

廉政公署轄下的一個小組，繼續留意市民對貪污問題及肅貪工作的反應和觀感。一九八零年民意調查報告書已於年內完成，而多項有關社區關係處活動的研究及評估工作，亦於年內完滿結束。

政府化驗所

政府化驗所的法學部，繼續爲皇家香港警察隊、香港海關及總督特派廉政專員公署等執法機構，提供法醫科學方面的服務。

該部主要負責以科學方法調查罪案。其內最大的一個專門單位負責一般法醫科學工作，包括化驗罪案現場的證物及派遣法醫學家前赴罪案現場視察。該部的主要工作是鑑證血型、化驗有疑問的文件及調查縱火事件。其他工作包括化驗毒品、受管制毒藥、及與死因不明案件有關的器官和體液。

政府化驗所進行大量尿液檢驗的工作，這項工作是美沙酮代用及解毒治療計劃不可缺少的一環。此外，尚有一間特別化驗所，專爲這些戒毒計劃的需要而設，上述戒毒計劃在年內大有進展。

監獄署

監獄署署長負責管理18所懲教機構、1間過渡期宿舍及1所職員訓練學院。員額編制計有穿着制服人員 4 482 名及非穿着制服人員 465 名。一九八一年內，該署轄下6間機構，亦提供設施，羈留超過 3 500 名非法移民。年內，囚犯數目平均每日爲 6 912 人，非法入境者不計在內，一九八零年則爲 6 499 人。近年囚犯數目不斷增加，這種趨勢在年內未見改善。

自一九八一年一月起，喜靈洲戒毒所收容所有在強迫住院戒毒計劃下接受治療的男性囚犯。前大欖戒毒所則改作低度設防監獄，並改稱大欖懲教所。

青少年囚犯數目日增，導致壁屋懲教所出現過度擠迫的現象。爲改善這種情況，自一九八一年六月起，原用作囚禁成年犯的塘福中心，已改爲專門收容21歲以下的青少年犯人。

年底時，喜靈洲戒毒所的犯人協助收集海港內的垃圾，致力防止環境污染。

職員訓練學院的擴建計劃及龍翔道過渡期宿舍的建造工程，業已展開。此外，石壁新建高度設防監獄、東頭低度設防監獄及喜靈洲發展計劃等工程，亦於年內繼續進行。

成年男犯監獄

監獄署轄下有8間監獄及1間精神病治療中心，收容成年男犯。年內，成年罪犯數目比前增加，非法入境者不計在內，平均每日有4 533人，一九八零年則爲4 218人。赤柱監獄目前仍是容額最大的高度設防監獄，至於正在大嶼山石壁興建的高度設防監獄，除供囚禁部分已判罪的黑社會會員，以免他們集中在赤柱監獄之外，並可容納日益增加的終身犯及其他長刑期犯。

荔枝角收押所收容的犯人包括男性成年還押犯、當局根據人民入境條例羈留的人及等候分類編配入獄的新犯人。若干上訴犯亦囚於荔枝角收押所，但自五月起，部分上訴犯改囚於域多利監獄，以減輕荔枝角收押所的過重負擔。目前，錢債犯均囚於大欖懲教所。

中等設防的監獄共有2間，即中區的域多利監獄及大嶼山的蘿埔坪監獄。域多利監獄除收容刑期短於10年的成年犯人（包括若干上訴犯）外，亦兼收容非法入境者。

低度設防監獄分別設於馬坑、壁屋、芝蔴灣及大欖。年內，芝蔴灣監獄恢復其囚禁成年犯人的原有用途，但部分設施仍繼續用以收容非法入境者。

馬坑、芝蔴灣及大欖各監獄的犯人，大都在獄外工作。壁屋監獄的犯人，則主要在新洗衣場工作。馬坑監獄及蘿埔坪監獄更設有年老犯人組，收容年紀太大、不宜參與獄中日常活動的犯人。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是高度設防監獄，精神失常的刑事犯及危險或兇狠的定罪犯，均在該中心接受精神病治療。其他監獄機構內須要接受精神病治療的犯人及法庭認爲須接受精神病檢驗的犯人，亦囚於該處，但分開羈留。該中心現仍十分擠迫，擴建計劃正加緊進行。

年輕男犯

監獄署爲年輕犯人設有3種懲教感化計劃（戒毒治療除外）及開辦6所懲教機構。年內，年輕犯人數目增至平均每日1 144 人，去年則爲929人。因此，需在年中將先前用以囚禁成年犯人的塘福中心，改爲低度設防監獄，收容刑期較短的年輕犯人。

壁屋懲教所爲具備多種用途的高度設防機構，內設年輕犯人收容中心、教導所及監獄。該所亦囚禁年齡在25歲以下，經法庭定罪而還押等候報告是否適宜判入勞役中心的年輕犯人。

歌連臣角懲教所專門收容18至21歲的年輕罪犯。但年內該懲教所部分地方須再用作收容非法入境者。

勵敬教導所主要收容下列各類犯人：還押等候報告是否適合判入教導所的年輕罪犯、犯輕微罪行經法庭還押候審而年齡在21歲以下的青年，以及14至17歲的教導所童犯。

沙咀勞役中心是中等設防機構。該中心亦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收容21歲以下的年輕犯人，另一部分則收容21至24歲的犯人。勵顧勞役中心設於喜靈洲，專收容14至16歲的年輕男犯。

女犯

監獄署設有 2 間女犯懲教機構。大欖女懲教所專門囚禁成年女犯及提供戒毒治療。大潭峽女懲教所則分為兩部分，一部分為教導所及監獄，收容21歲以下的年輕女犯，另一部分則用作扣留21歲以下的女非法入境者。

戒毒治療

監獄署為染上毒癖的罪犯設有強迫住院戒毒治療計劃。罪行輕微的犯人，若經發現為吸毒者，法庭可判處接受戒毒治療，而不必判處入獄。監獄署共有 2 間戒毒所：喜靈洲戒毒所（附設收容年輕罪犯的戒毒所）及大欖女懲教所內的戒毒組。戒毒者須在戒毒所居留 4 至12個月。釋放後，尚須接受 1 年的強迫監管。戒毒計劃以紀律約束及體力勞動為基礎，內容包括工作計劃及不同形式的治療，並附有完備的善後輔導。

喜靈洲戒毒所仍繼續進行發展計劃。計劃完成時，可提供額外設施，多收容150 名犯人。此外，興建職員宿舍的工程亦在進行中。該戒毒所正擴建養豬場，工程完成後，可飼養豬隻超過 750 隻。

善後輔導

善後輔導是幫助教導所、勞役中心和戒毒所犯人及年輕囚犯於獲釋後重新在社會立足的重要一環。善後輔導員在犯人服刑期內，便開始與犯人及其家人建立良好關係，並於犯人釋放後，定期前往其家庭及工作地點探訪，與釋囚保持密切聯絡，並充當釋囚的導師和顧問，同時亦查察釋囚是否遵守監管令的條款。

教導所、勞役中心及戒毒所犯人的改造成功率，是以犯人在釋放後的法定監管期內，不再被法庭定罪的百分率為根據；而戒毒所的釋囚更須在該期間內不再吸毒。教導所釋囚的監管期為 3 年，而勞役中心、戒毒所及監獄釋囚的監管期則為12個月。以此為根據，各項附有善後輔導的懲教計劃已獲得令人鼓舞的成果。截至一九八一年底，教導所、戒毒所及勞役中心釋囚的改造成功率分別為64.99%、66.91%及94.58%。

監獄工業

監獄工業繼續為犯人提供多種行業的訓練，並為政府製造各種物品和提供服務。生產工作包括製衣、造鞋、製造玻璃纖維物品和道路標誌、木工、印刷、輕工程及洗衣工作。一九八一年監獄工業的生產總值估計約達 3,900 萬元，一九八零年則為 2,980 萬元。年內，大欖懲教所開始生產預製混凝土路邊石，此為監獄工業中的新行業；壁屋監獄的多層洗衣房，亦於一九八一年七月投入服務，該洗衣房每年為政府醫院及診所處理 550 萬千克的衣物及床單。

巡獄太平紳士

巡獄太平紳士由總督委任。監獄署轄下各機構均有兩名太平紳士（一名官守、一名非官守）定期巡視，或每兩星期一次，或每個月一次，視乎各機構的性質而定。巡獄太平紳士須擔任一些法定的任務，例如調查囚犯的投訴、視察他們的膳食及住宿設施。如發現任何流弊，則須以書面向總督報告。同時，他們須就犯人工作事宜——特別是釋放後的就業問題，向監獄署署長提供意見。所有意見及建議，當局都會細加考慮，然後採取適當行動。該等巡視須在規定期限內進行，但確實日期及時間則由太平紳士自行決定，事前並不知會有關機構。年內，太平紳士前往各懲教機構巡視共達 370 次。

醫療照顧

各監獄機構均設有醫院或病房，提供各種醫療照顧，包括爲犯人種痘、注射及用 X 光照肺。刑期超過 3 年的犯人，享有完備的牙齒保健服務；刑期較短者亦可接受例行檢查及緊急治療。

患急症或急需施手術的病人，均轉送政府醫院；病情較輕的，則由按時巡視各監獄機構的醫生診治，或送往政府專科診療所治理。青山醫院每日均派出兩名精神病醫生，前往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爲患有精神病的犯人治療，爲法庭擬備犯人精神病情報告，及爲各監獄機構轉來的犯人檢驗是否患有精神病。

一九八一年，共有 1 835 名囚犯自願捐血予香港紅十字會。

職員訓練

職員訓練學院爲新招募的職員提供基本訓練。所有新招募的導督員和助理督導員均須接受一年制訓練課程。課程分 3 個階段進行，中間加揷 2 段實習期。此外，該學院亦爲在職人員舉辦定期的複習課程和專修深造課程，以補在職訓練之不足。

職員訓練學院擴建工程於一九八一年六月開始進行，預料可在一九八三年初完成。

釋囚協助會

釋囚協助會爲志願團體，目的在照顧和協助釋囚，使他們能重返社會過正常生活。該會爲釋放前後的犯人提供多方面的服務，並設有一項志願計劃，爲囚犯的家人提供家事服務。該會又於各監獄機構爲犯人安排多項康樂活動，包括綜合表演、運動會及電影欣賞等，藉此與犯人建立良好關係。

消防服務

一九八一年內，消防事務處共處理緊急事件274 632宗，其中14 231宗爲火警、7 434宗需要特別協助，另有752 967宗爲召喚救護車服務。火警中不幸有42人死亡，776人受傷；傷者中82人是消防員。獲消防員拯救的共有1 482 人，而被消防員引領至安全地點的亦數以百計。

年內，虛報火警事件共 4 701 宗，分別由市民舉報或由極度敏感或有毛病的自動警報系統（特別是煙霧探測器）示警，但絕大部分均沒有惡作劇成分。

消防局及宿舍

按照該處的發展計劃，消防人員要在規定的最短時間內，視乎火警危險的級別，在港九各區作緊急出動。年內，該處根據這計劃增設3間消防局，其中包括1座總區總部大廈，並為葵涌區添置一艘新滅火輪。這3間新消防局分別為上環分區消防局（即香港消防總區總部）、花園道消防局和新界的米埔消防局。目前全港共有消防局及救護車站59個。另有若干間消防局及救護車站，已列入各級公共工程計劃內，或已交由私人發展商在未來數年內興建。

年底時，超過 1 940 個消防事務處職員宿舍單位已有職員入住或可供編配。此外，984 個已婚消防員及救護員宿舍單位經已計劃妥當，一俟獲得經費，即可動工興建。

防火工作

消防事務處負責在港九各處執行火警安全規例，勸導及協助各界人士採取防火措施，消除火警的危險。

年內舉辦的各項宣傳運動，使市民在防火方面提高警覺，以致各界人士對有關防火的演講、展覽及示範需求日增。這些活動大多由防火組與街坊會、鄉事委員會或其他社團聯合舉辦。總之，教導市民認識火警的危險及如何預防火警，是消防事務處工作重要的一環。防火組接獲市民的投訴（10 885 宗）日有增加，顯示市民對潛伏火警危險的關注，及對防火組的服務有更深的認識。

消防事務處人員對各類樓宇共進行檢查267 674次。倘發現樓宇有發生火警的危險，即發出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一九八一年內，因不遵照通知書的規定而遭檢控的共 3 907 宗，判處罰款共 180 萬元。

防火組亦負責審查所有新建築物圖則，規定樓宇須裝置的防火設備，及提供有關走火通道和其他事項的意見。年內該組共審查新建築物圖則超過 11 664 份。

消防事務處不斷進行有關火警安全的研究。

負責執行防火規例的防火組，為了改善服務與提高工作效率，已在年內實施若干改革。其中較重要的是把防火組 4 個部門（即學校工廠部、投訴檢控部、危險貨物和木材倉庫部、及公共集合地方部）合併，另外設立 3 個分區辦事處來承擔這 4 個部門的責任。其他改革包括：由一九八一年九月起停止檢查或審核防火裝置系統的詳細設計圖則；並由同月開始，按照現時的中央處理系統修訂了一項程序，准許獲授權人士或其指定代表前往防火組，在建築圖則上對防火裝置細節作輕微的修改。這項改革縮短了通常處理圖則所需的時間。

訂立法例

年內，當局通過一九八一年消防事務（修訂）法案，並制訂一九八一年消防事務（裝置及設備）（修訂）規例。

上述法案對消防事務條例作出若干無關連的修訂。較重要的修訂有：闡明消防事務處處長對船隻施行的權力只限於撲滅船上發生的火災；把消防事務處的職責次

序重新安排，表明該處的基本職務是救火和保護生命財物；對條例的紀律條款作出修改。

一九八一年消防事務（裝置及設備）（修訂）規例把違反各主要規例的罰款由每次2千元提高至5千元。

救護車服務

消防事務處負責政府的救護車服務。須穿着制服的各級救護人員共有1 273名，文職人員則有108名。全港共有救護車站13個，救護車數目連同派駐各消防局的在內，合共159輛。年內處理的救護召喚共253 754宗，涉及人數達329 060名，平均每24小時處理695宗召喚，較一九八零年增加15.4%。

消防設備及工場

消防事務處擁有超過580部裝配最新滅火及救生設備的現代化消防車、救護車及其他車輛。

一九八一年內，共有72輛新消防車及各類車輛加入服務或用以替代舊車，較重要的計有配備16米「長臂猿」的泵車12輛、37米旋轉台鋼梯車3輛、後備重型泵車4輛及救護車22輛。

消防事務處在港島、九龍及新界設有3所機械工場，為消防車輛及其他設備提供維修服務。

訓練

新入伍人員均須在新界八鄉的消防訓練學校受訓。課程內容不一，受訓時間由8至26個星期不等。

年內，共有529名人員完成標準訓練課程，其中21名為消防隊長，4名為救護主任，280名為消防員及224名為救護員。

此外，該校亦為在職消防員和救護員舉辦甄別課程，以委任適當人選為署理救護主任（16名），並為高級人員和消防隊長舉辦救護總區導師課程（名額12個）及防火課程（名額16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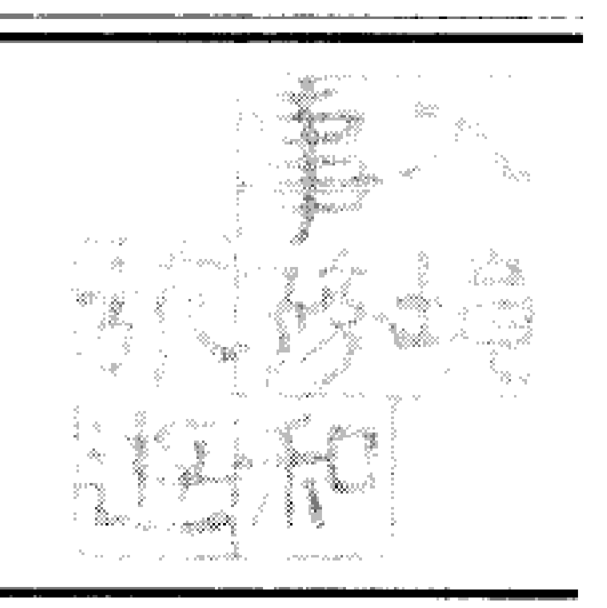
該校亦為本港私人機構職員及澳門消防隊舉辦基本滅火、輪船滅火及呼吸器具操作訓練課程。年內參加該等課程者共1 344人。

編制及招募

一九八一年底，消防事務處的消防人員編制為5 482人；而文職人員則增加20人，總數為518人。

該處人員在年內死亡、退休、辭職或革職的計有隊長級以上人員18名及員佐級人員173名。年內曾數度展開招募運動，共聘得隊長級人員40名，消防員及救護員520名。

由於招募方面遇到種種困難，而目前又有大量空缺等待塡補，該處實行了一個新的招募制度。自一九八一年九月起，招募運動改爲全年推行。結果共吸引了828人投考隊長級職位及1752人投考消防員職位。上述兩職級所訂之取錄標準甚高，取錄人數平均只佔申請人數約10%。



入境事務和旅遊

一九八零年十月之前，本港實施「抵壘」政策，凡抵達市區的非法入境者，均可獲准居留。但由於政府已在同年十月撤銷該政策，並通過新法例，規定所有15歲以上的居民必須隨身攜帶合法身份證明文件，一九八一年內非法入境的人數顯著減少。對中國大陸的人來說，香港雖然繁榮而具有吸引力，但已不再是門戶大開的避難所。一九八零年九月（即新措施實行之前），在邊境捕獲的非法入境者，每日平均有 450 名。一九八一年內，這數字已減至21名。

一九八一年，政府計劃用電腦印發身份證，以完全制止非法移民的湧入。這項措施旨在對付偽造身份證集團；自從政府撤銷「抵壘」政策後，這些集團異常活躍。新的身份證較難偽造，若有可疑證件，亦可迅速查核，因此可確保利用偽造身份證非法留港的人士，終會被查出及遣返原地。

鑑於年內仍有偷運兒童入境的事件發生，政府於十二月間修訂有關法例，規定非法入境的兒童亦須遣回原地。此外，並強調在一般情況下，在本港分娩的非法入境者會被遣返中國。

同時，當局亦維持及加強邊防設備，以堵截非法入境者。負責邊防工作的軍方人員仍保持充分的實力，在海上堵截非法入境者的船隻，較以往任何時期爲多。

入境事務

一九八一年內，經人民入境事務處出入境管制站進出香港者，共有 2 380 萬人次，比一九八零年的 2 120 萬人次增加12％。

人數增加主要是因本港市民外遊及外地遊客增加所致。爲此，人民入境事務處的職員人數已由 3 千名增至 3 567 名，設於機場、港澳碼頭及通往中國陸路交匯點的出入境管制站亦大爲擴充。

人民入境事務處

人民入境事務處的工作分兩大類：第一類是出入境管制；第二類是爲本港居民簽發旅遊證件及辦理登記手續。該處共有職員 3 567 名，其中約 1 793 名是人民入境管理隊人員。

年內，人民入境事務處全力對付非法入境者，並處理越南難民問題，以致工作更爲繁重。該處現正大量增添人手，並檢討及簡化內部組織，以提高工作效率。

入境管制

年內，人民入境事務處所有出入境管制站均異常忙碌，其中以羅湖出入境管制站的工作最爲繁重，共處理來往香港及中國的火車旅客 770 多萬人次，一九七七年

則爲 220 萬人次。來往香港及中國的旅客人數劇增，使該管制站原屬有限的設施更形不足。雖然火車總站新出入境管制設備的建築工程須待若干年後始能完成，但增建的臨時設施在一九八二年完成後，情況當可改善。一九八一年六月，文錦渡第二個出入境管制站啓用，檢查來往香港和中國之間的客貨車輛。旅客亦可以從大角咀碼頭乘坐渡輪或飛翔船，或從紅磡火車站乘搭直通火車，前往中國。由香港國際機場飛往中國的航機班次亦繼續增加。

港澳渡輪的臨時碼頭使用頻密，規模較大的新港澳碼頭大廈仍在興建中。機場的出入境旅客人數亦大增，在最繁忙時，經常有多至85個出入境檢查站同時工作。

個人證件

年內，市民對旅遊證件的需求仍高，人民入境事務處所簽發的證件超過 100 萬份。需求最大的證件，是供前往中國及澳門用的回港證，而前往外地旅遊所需的護照，申請者亦增加不少。由於人民入境事務處年內繼續擴充原有辦事處及改善服務，故能應付裕如，數年前在各辦事處門外出現的輪候人龍，年內已不復見。

政府於一九八零年十月立例，規定本港市民必須攜帶認可的身份證明文件，並禁止僱用沒有身份證的人士。該法例實施後，身份證遺失或損壞的補領申請因而大增。年內，人民入境事務處共處理補領身份證的申請 381 567 宗，較去年的 206 000 宗增加85％。爲應付較前繁重的工作，並盡量減少對市民做成不便，人事登記處已大量增添人手；而簽發身份證的九龍區總辦事處亦已遷往尖沙咀東部更寬敞的新辦事處；此外，其他辦事處亦盡可能加以擴充及改善。

越南難民

越南難民的問題似乎難以指望在短期內解決。一九七八年十二月，3 300名越南難民乘「匯豐」號來港，一九七九年二月再有2 600名越南難民乘「天運」號低港。雖然這類有計劃的大規模難民潮已不再出現，但八一年內抵港的越南難民仍較八零年增加6.38％。截至八一年底，滯留在本港的越南難民達16 207人，去年則爲24 065人。

雖然香港在越南難民問題上，得到一般收容難民的國家、聯合國難民高級專員公署以及各有關志願團體的不少協助，但現時的情況顯示，安排難民往外地居留的工作進度已逐漸緩慢下來，而國際間對越南難民的關注亦已開始消減，這實在令人擔憂。香港正努力促使各國對這個仍然存在的問題保持關注，確保各國繼續安排難民移居海外，以安置不斷湧至的越南難民。一直以來，本港在這方面已盡力而爲：除了由一九七五年開始，給予共109 155名難民臨時棲身之所外，並自越戰結束後，准許超過 1 萬 4 千名來自印支半島的人士在本港永久居留。

一九八一年英國國籍法

一九八一年一月，英國政府在國會提出一項法案，以取代一九四八至六五年間實施的英國國籍法。法案的主要目的是用三種不同的公民身分，取代根據一九四八年英國國籍法而制訂的一種聯合王國及英直屬土公民身分。該法案建議，只有那些與英國有密切個人連繫的人士，才可獲得英國公民身分，並有在英國居留的權利。

此法案提交國會之前，前任(工黨)政府曾於一九七七年四月發表一份綠皮書，而現任（保守黨）政府亦於一九八零年七月發表一份白皮書。根據綠皮書的建議，聯合王國及英直屬土公民如因在香港出生、入籍或登記，或因父親是英國公民，而獲得公民身分，便可成為英國海外公民，如同與獨立的前英國屬土有關連的聯合王國及英直屬土公民成為海外公民一樣。

但經香港及其他屬土居民提出意見後，該項建議獲得修改。一九八零年的白皮書建議為英國屬土居民制訂一種公民身分，以反映他們和英國之間在憲法上的特殊關係。最後，這類身分定名為英國屬土公民身分。

上述法案在香港引起廣泛注意，若干社會人士極表關注，認為法案有損香港市民作為聯合王國及英直屬土公民的權利。亦有人認為法案目的之一，是使英國和香港疏遠。

該法案在國會討論多時，終於在一九八一年十月二十九日通過。為維護香港的聯合王國及英直屬土公民的實際權益，香港政府、本港各社團及個別人士，紛紛向英國政府提交意見書。結果，法案獲得多項修改，其中主要的一項是指定英國屬土公民(包括來自香港的公民)，凡在英國居住滿五年者，即有權登記為英國公民。（在法案未修改之前，他們必須申請入籍，除在居留年期方面須符合規定外，在語言及其他方面亦須符合標準，始可獲得考慮。）

法案在國會辯論期間，英國政府多名部長級人員曾屢次作出保證，該法案絕不會影響英國政府與香港及其他屬土的關係及對它們的承諾。上述人員亦保證英國屬土公民將與聯合王國國民一樣，有權獲得英國領事的保護，而英國亦會就他們在國際上的利益代為發言。

一九八一年英國國籍法於十月三十日獲女皇批准後，即成為法例。除有關手續問題的兩節外，該法例的條款並未立刻生效，預料將於數月後始實施。在此期間，有關當局將制訂及頒佈詳細的實施程序。預料目前持有香港英國護照的人士，暫時無須更換護照，直至有效期屆滿時，始須予以更換。

旅遊業

一九八一年內，來港旅客總數約達 250 萬人，比一九八零年增加 10.3%。遊客購物及其他消費估計約為75億 4,700 萬元，較去年增加 24.5%。

一九八一年遊客主要來自以下 5 個地區：東南亞（ 21.9% ）、日本（ 20% ）、美洲（ 18.3% ）、西歐（ 16.3% ）、澳洲及紐西蘭（ 9.1% ）。

香港旅遊協會

香港旅遊協會的職責是處理旅遊業事務，並提出發展旅遊業的計劃。該會是政府設立的法定機構，理事會的主席和成員均由總督委任，負責協調旅遊業的活動，並向政府建議發展旅遊業的措施。協會的經費，部分來自政府一般收入，而以徵收酒店房間稅的形式直接取自遊客身上。此外，協會的會員除繳交會費外，更透過其他合作活動，為該會籌募經費。

旅遊協會總辦事處設於港島海傍的康樂大廈。專為遊客服務的 3 個諮詢處，分別設於香港國際機場、九龍天星碼頭和香港天星碼頭附近的政府刊物銷售處。諮詢處負有重任，一方面確保遊客能得到有關香港的最新資料，另一方面使他們在訪港期間稱心如意。旅遊協會對遊客查詢事項加以分析，並不斷進行遊客事務調查，以深入了解遊客的需要和興趣。

香港旅遊協會的海外辦事處，分別設於倫敦、巴黎、羅馬、法蘭克福、紐約、芝加哥、三藩市、雪梨、奧克蘭、東京、大阪和新加坡（詳細地址載於附錄二）。此外，在東南亞、日本、西澳洲、美國、巴林和廸拜等地，則委託國泰航空公司代理有關旅遊事務。

香港旅遊協會的工作目標，是要盡量增加旅遊業的收入，故致力吸引更多富裕地區的遊客或對香港事物有特別興趣的人士來港，因爲這些人士留港時間較長，在購物及其他方面的消費能力亦較高。此外，旅遊協會亦在個人平均消費力較高的地區，致力發展集體來港旅遊的業務。

此外，該會並與會員及其他和旅遊業有關的人士緊密合作，在海外宣傳香港，而在本港則維持和發展各項旅遊設施。

尖沙咀東部多間酒店相繼落成啓用，使酒店房間的供應量大爲增加。一九八一年內，本港酒店的平均入住率爲88%。至年底爲止，本港酒店房間總數達 16 666 間。估計在一九八二年內，將有 5 間新酒店落成啓用，增加房間 1 588 個。爲使本港在旅遊淡季能保持一定的酒店租住率和繼續發展旅遊業務，旅遊協會現正實施精選市場拓展政策，予以靈活運用，並積極推行發展旅遊的計劃。

由於中國繼續發展旅遊業，爲公幹或遊覽而經香港來往中國的旅客日增，本港因而獲益不淺。前來香港度假，更可往中國作一日遊，可謂一舉兩得。旅遊協會正積極推廣這種遊覽團，同時與中國旅遊當局繼續維持緊密聯繫。

發展旅遊設施

香港旅遊協會發展旅遊部的工作目標，在保留和改善現有的旅遊設施，以及促進新計劃的發展。這樣不但增加香港作爲旅遊勝地的吸引力，而且亦促使遊客延長留港時間，直接增加旅遊業的收益。

香港旅遊協會發展旅遊部一直致力於鼓勵人們從事酒店、度假勝地、餐廳及其他旅遊設施的投資與發展；並提倡及籌辦各類活動，例如節日慶祝活動、特別觀光、文娛和其他適合遊客的活動。

一九八零年，旅遊協會曾制訂多項計劃，以提高本港導遊的一般水準，這些計劃於一九八一年內實施。該會曾爲現職旅遊聯絡員舉辦兩項複修課程，以期充實他們在旅遊業方面的知識和改進溝通技巧，藉以加強他們對本港最新事物的認識。由該會編寫的 3 份電車遊覽、港島標準遊覽、九龍及新界標準遊覽指南，業已修訂及加入最新資料。

在灣仔海傍舉行的第四屆端午節國際龍舟競渡，參賽隊伍來自海外的有 6 隊，本地則有74隊。這項活動除由本港一家電視台現場直播外，並由外國及本港報刊報導，外國報刊的報導文章有28篇，本港則有96篇。這個項目爲公益金籌得52萬元。

年內其他發展旅遊的活動，包括舉辦一年一度的中秋節提燈會，分別在維多利亞公園、摩士公園和中區舉行；在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行的乞巧節慶祝會；元宵節慶祝活動；在長洲舉行的搶包山；以及在置地廣場及連接海運大廈和海洋中心的大堂，每周推出介紹中國文化的表演，供本港居民和遊客免費欣賞。

拓展市場

精選市場拓展計劃集中發展那些可以帶來不少收益的活動，例如舉辦具有獎勵意味的旅遊、特別興趣小組旅遊、國際會議及商業會議等，這些活動可以吸引更多遊客來港，因此日益受到重視。

香港已成爲衆方匯集之地，商業團體及專業機構在香港舉行國際會議的日多。一九八一年在本港舉行的國際會議超過 300 個。

年內，拓展市場的特別計劃包括：將一向集中於幾個月的旅遊旺季分散至其他月份，設法吸引多些遊客在酒店淡季來港，尤其是那些從東南亞和澳洲來港，僅作短期逗留的旅客。本港旅遊業亦在美國西南部各州拓展市場，並積極增加在北美的公共關係活動，特別在美國中部、西南部及東岸各州推行，希望藉此增強本港的吸引力。

本港旅遊業開拓市場優先爭取的對象，是各國消費力強的遊客。這樣既可擴大遊客的總消費額，增加香港的收益，亦可因此類遊客增多而確保新酒店啓用後，能夠維持良好租住率。

香港曾在日本進行一項質量研究計劃，尋求方法吸引更多消費力強的遊客來港，情形類似一九八零年在英國和澳洲所進行的調查，其他研究計劃包括調查本港居民對裁縫業的意見。至於規定香港旅遊協會所有會員珠寶店必須在貨品上標明黃金成色的計劃，亦於一九八二年一月起實施。

本港藉着與日本進行貿易，並借助以消費者爲對象的宣傳媒介，在日本展開一項宣傳運動，使遊客對本港各方面的吸引力有更深的認識。

當局亦鼓勵各大旅行社舉辦質素更優良的旅遊團，並在日本宣傳多項專爲日本遊客而設的新服務，例如日語電話諮詢服務，以及皇家香港警察隊爲日本遊客提供的24小時熱線電話服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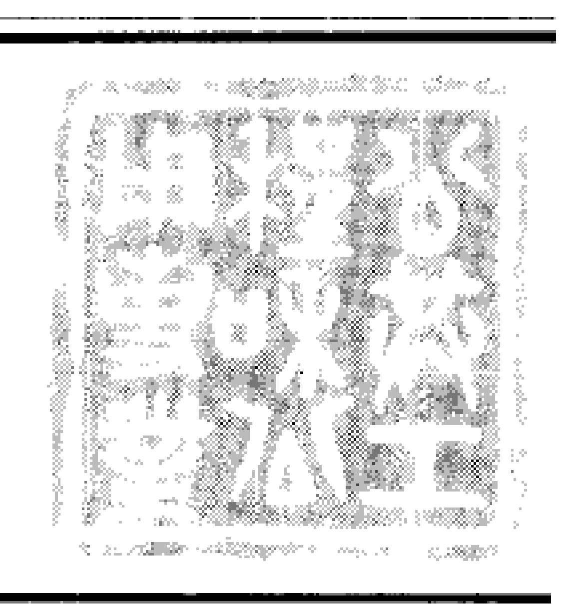
來往香港與倫敦之間的班機次數增加，吸引大批英國遊客來港。

年內，曾在美國、南美、日本、英國、西德、意大利、法國、菲律賓、新加坡、澳洲及紐西蘭等地展開大規模宣傳，介紹香港是個旅遊的好去處。宣傳活動包括電影、各種視聽節目、及香港的工匠、厨師和娛樂界藝人的實地表演，充分表現出香港人的活潑朝氣及文化色彩。一九八一年內，世界各地旅遊業行政人員前來本港訪問的約有 2 400 位。香港旅遊協會曾簡要地向他們介紹香港的名勝古跡及各種設施。

香港旅遊協會以印刷品爲主要媒介，在世界各地進行有關消費及旅遊業的廣泛宣傳；一九八一年內，曾印製超過700萬份印刷品，包括導遊書册、專業人士所出版的旅遊刊物及展覽宣傳品，翻譯成11種語言，分發予本港及海外人士。

香港旅遊業人士繼續努力改善對遊客的服務、禮貌及所提供的旅遊設施；並且以禮貌爲題，攝製一齣全新影片，供訓練旅遊從業員之用。

年內，本港所舉行的活動，如國際龍舟競渡、香港藝術節、香港國際電影節、乞巧節、中秋節、及亞洲藝術節，繼續獲得世界各地的傳播界採訪報導，透過香港旅遊協會的策劃及安排，這些盛事得到更廣泛而有效的宣傳。年內，該會共招待傳播界訪客約 700 人。



公共工程和公用事業

本港各項政費中，公共工程通常是一項最龐大的支出。公共工程包括填海拓地、築路敷渠、增加海港及機場的建設、建造橋樑隧道和供水設施、興建各類公共建築物等。

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獲批准撥付的公共工程建設費用達45億 3,800 萬元，幾佔本港政費總支出的18%。其中 8 億 8,900 萬元用於修築道路，5 億 4,300 萬元用於食水供應， 4,200 萬元用於工務司署所建的公共屋邨，而房屋委員會的支出尚未計算在內。

鑑於地方行政的模式有多方面的改變，工務司署成立市區拓展處，管轄設在市區內的 1 個地區辦事處和 6 個分處。每一分處皆有一小組人員，執行多類工作，主要負責協調和監察所屬區內的各項公共和私人工程。

市區拓展處亦負責統籌市區內的清拆計劃，確保各項清拆行動配合建屋資源和財力，循序進行及依期完成。

九月時，當局委任地政工務司，作爲大規模改組的第一步。該次改組對工務司署有所影響，並包括成立新的地政署。

建築工程

蓬勃的建築業在一九八一年內繼續欣欣向榮，而通貨膨脹對建築業所造成的壓力已漸趨穩定，在一九七七至七九年間建築成本急劇增加的情況，現已緩和，主要由於基本建築材料的價格已穩定下來，而若干類材料的價格實際上已下降。在一九八一年六月中之前12個月內，勞工成本增加16%，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和一九七八至七九年同期則分別增加15%及25%。基本建築材料的價格上漲7.5%（前兩年分別上漲20%及58%），投標價則上升11%（前兩年分別上升24%及37%）。工務司署在建築方面的開支，與去年同期比較，則增加41%，顯示按實質計算，建築業的成本約增加27%。

一九八一年較矚目的工程，計有位於西營盤的菲臘牙科醫院（於三月廿四日由愛丁堡公爵主持啓用儀式），以及爲精神科病人提供 1 336 張病床的南葵涌醫院（於十月十五日由總督主持啓用儀式）。

其他已完成的工程，包括香港國際機場的空郵中心；位於田灣、牛頭角和屯門的街市；位於梨木樹、沙田、牛頭角和屯門的診療所；九龍亞皆老街的學童牙科診療所；壁屋的醫務衞生處洗衣工場；上環的分區消防局及指揮總部；沙田的游泳場館；屯門一間小學；上水的社區中心；屯門的運動場和機場舊有客運大廈的整修工程。

一九八一年底仍在施工的工程，包括紅磡的體育館；沙田的教學醫院和職員宿舍；油蔴地和機場的多層停車場；龍翔道的「過渡期宿舍」及釋放前中心；喜靈洲戒毒所的擴建工程；位於油蔴地、荔枝角和大埔的社區中心；長洲和西貢的運動場；土瓜灣的街市和政府合署；金鐘道的新建最高法院和京士栢的曲棍球場。

年底尚在計劃中的工程，計有位於尖沙咀、沙田和屯門的文娛館；爲瑪麗醫院增加660張病床的擴建及改良工程；位於屯門而設有1 466張病床的醫院；在各地點興建的18間中小學；屯門和荃灣的游泳場館；荔枝角和灣仔的室內運動場和泳池；以及其他多個有關教育、醫療和康樂設施的計劃。

鑑於燃料的價格繼續上升，工務司署特別注意政府建築物的能源管理情況。除在設計新屋宇裝備時，納入保存能源的設施之外，政府並已聘請一名顧問，就伊利沙伯醫院和九龍郵政總局大廈的能源管理問題提出建議。

由於安裝在赤柱一所公衆浴室的太陽能集熱輻射板已證實成功，當局現正考慮在喜靈洲戒毒所和石壁高度設防監獄使用太陽能集熱壁板供應熱水。此外，亦準備在其他懲教機構裝置3個同類設施。

工務司署並協助審查政府建築物的耗電模式，結果在各新建和現有政府建築物裝設功率因素校正設備，以減少電費開支。

政府興建及租賃新建樓宇作公共用途，使維修工作量增加。估計年內維修方面的開支，較去年的實際開支增加約26%。年內租賃的新住所在裝修設備方面的開支，預測增加500%。

土力工程

一九八一年內，政府就本港斜坡的情況進行一項新的研究，目的是更清楚明瞭控制斜坡泥土穩固度的因素，並對人造斜坡安全角度作更準確的估計。

工務司署土力工程處的例行工作，包括在許多發展地區進行土力工程研究，此等地區大小不一，由不足1公頃至15 000公頃均有；該處並就新的公共建設計劃有關斜坡設計方面作出查核，以保安全。土力工程處對港九各地現有斜坡的泥土穩固度詳加研究，並在建築欠穩固的舊有填土斜坡進行防止山泥傾瀉工程。此外，土力工程處亦審核本港土力工程的標準及釐訂最新規定。

工務司署材料試驗室年內曾對各種建築材料進行16萬5千多次試驗，同時亦爲政府各項建設計劃進行53 500米的鑽孔試驗；這些試驗是土力工程處所處理的地盤檢查合約的一部分。

土地發展

九龍方面，三家村的填土工程已完成，填地約0.6公頃，作臨時康樂用地。

港島方面，鰂魚涌公衆傾卸泥土區繼續進行填海，所得土地約4.5公頃，以備築路及作工業用途。西區的填海工程亦已開始進行，所得土地約2公頃，日後作貨物裝卸灣、築路和工業用途。添馬艦東面船塢地點填海得地1.5公頃，爲遷建鯉魚門兵房和深水埗軍營計劃的一部分。香港仔則填地0.5公頃，以備將來建造道路系統。

新界方面，大埔工業邨第三期，亦即最後一期的填海工程業已開始，再提供0.5公頃土地作工業用途。

當局從工程學的觀點，初步研究開發大嶼山北部爲市區的計劃，業已完成。研究範圍由東北端的汲水門，伸延到東涌的西南部。此外，當局亦在東涌以北的赤鱲角島開始進行有關新機場的土木工程設計研究。

石礦開採

一九八一年內，7個與政府訂有合約的石礦場和兩個政府石礦場共出產碎石約1 510萬公噸。藍地和石澳兩個石礦場的合約已再度延長10年，俾能盡量在這兩個礦場採石。第二個碾石場的合約亦已批出。

一九八一年中，香港開始從中國烏石古一個新的私營石礦場輸入碎石。

由於政府的海砂專有權已從六月起終止，入口商現正直接出售由中國輸入的幼海砂和淡水砂，而人工砂則由石礦場承辦商出售，但是保障本港海砂存量和管制海砂入口的海砂條例，則仍然有效。

海港工程

港島方面，添馬艦東面船塢地點所建的海堤已完工。該海堤長185米，附有抽水站。位於鰂魚涌，長675米的海堤建造工程仍繼續進行，而承建另一條長410米海堤的新合約亦已批出。位於西區，長900米並附設抽水站的海堤上層建築工程仍在進行中，而位於香港仔，長510米的海堤建造工程亦繼續施工。

九龍方面，長沙灣塡海區正進行全長400米的海堤上層建築工程。

新界方面，爲新設長洲避風塘興建的防波堤上層建築工程，已施工多時，進展順利。在青衣，牲畜檢疫站碼頭和海堤的建造工程亦已動工。此外，承建位於西貢市、大廟灣和早禾坑各個碼頭的新合約亦已批出。

排水系統及防止污染計劃

市區和郊區建設陰溝渠道，以排除雨水，防止洪水氾濫。發展地區的污水，一般經由污水暗渠排出，再以各種適當方式處理，所用的方法，視乎污水經處理後的特質是否適合所流入的水域而定。在未裝設污水暗渠的鄉村地區，則往往使用各別的污水處理設備，如化糞池、「嚴氏」化糞池及組合污水處理廠等，以處理污水。

九龍灣塡海區所建造的攔截污水渠已完成。年內動工的工程，計有中區的污水過濾廠，西環塡海區的雨水陰溝和大澳的污水處理廠。

元朗、屯門、沙田和大埔各區的污水處理廠，紅磡和荃灣兩區的污水抽水站及機場跑道對開一條長型污水溝海底出口處的工程，繼續順利進行。九龍西北部污水處理廠第一期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亦繼續進行。

年內當局繼續在本港海域經常探測海水的特質，確定污染的程度和趨勢，俾能供給資料，及時裝置污水處理設備。截至一九八零年中期的探測結果，已全部摘要編入資料報告書內。一份有關探測結果的重要含義、污染趨勢及建議行動的技術報告書亦已編成。

至於廢物處理方面，年內約有140萬8千公噸廢物經處理後傾卸於茜草灣、馬游塘、小冷水、船灣和將軍澳等5個垃圾堆塡區。年內政府已聘請顧問，研究處理本港有毒的、危險和難以處理的廢物的方法，以便作出適當安排，提供所需的設施來處理這些廢物。政府並正考慮聘請顧問，研究設立一個由電腦控制的廢物處理策劃系統，以訂定和實施各項廢物處理計劃。

食水供應

一九八零年內，本港的雨量較平均數字爲低，一九八一年亦是如此，以致存水量隨之減少。年內，當局爲要增加水源，遂恢復使用樂安排海水化淡廠及從中國獲得

額外供水。然而，採取這些措施後，仍不足以維持全日供水，故此，當局由十月開始實施制水。

一九八一年十月一日，即開始制水之前，各水塘的總存水量為2億5 596萬立方米，而在一九八零年同日則有3億8 067萬立方米。本年度的雨量為1 660毫米，而每年平均雨量為2 225毫米。

當局早料到可能要恢復樂安排海水化淡廠的操作，故於年初已開始作好準備，以便將該廠的6個單位逐一從「照管及保養」狀態中重新開放。恢復操作的工作於九月底完成，而該廠已於十月初全面操作，每日生產食水約182 000立方米。

同時，在一九八一年十月一日，萬宜水庫及船灣淡水湖兩個最大水塘的存水量合計1億9 700萬立方米。萬宜水庫的存水鹹度保持在每升約25毫克的水平，而船灣淡水湖的存水鹹度則變化不定，年初時為每升86毫克，年底時則為每升149毫克。

年內，共有2億1 100萬立方米的食水從中國方面輸入，其中包括廣東省當局額外供應的3 000萬立方米食水，這是應本港就水塘存量降低所提出的要求而提供的。

年內，政府實施制水，使耗水量得以維持一九八零年的水平。年內每日最高耗水量達162萬立方米，與一九八零年每日160萬立方米的最高耗水量相比，增加1.3%。年內平均每日耗水量為139萬立方米，與一九八零年相同。全年共耗食水5億700萬立方米，而一九八零年則為5億800萬立方米。此外，供沖廁用的海水消耗量達8 400萬立方米，比一九八零年增加8%。

年內，由於中國的供水量將會增加，當局已完成有關收接與分配系統的調查及設計工作，而大部分必需設備的供應及建造工作亦已開始進行。此外，並已完成下述問題的設計研究工作：改善石澳、香港仔、北角、大埔及西貢的供水系統；增加屯門濾水廠及供水至元朗、八鄉、石崗和新田的主要配水管的容量；及在九龍半島與港島間增設海底總輸水管。現正着手研究的其他工程包括：改善柴灣、筲箕灣、鰂魚涌及荃灣的供水系統；在西貢及坳頭興建新濾水廠；及為將軍澳和馬鞍山發展計劃設置臨時供水系統。

沙田、屯門和荃灣等新市鎮及大埔工業邨、元朗和青衣的新供水系統，設計工作及建築工程進行順利。港島方面，改善薄扶林、黃竹坑、赤柱及淺水灣食水供應的工程繼續進行。新界方面，當局正着手改善上水、西貢、大澳、長洲及長沙供水系統的工程。為東江供水計劃而興建新隧道及輸水管系統的工程，亦有良好的進展。

改用電腦處理住戶及其他用戶水費單的工作已經完成，處理水費單及水務資料的電腦系統已於六月開始使用。

電力

香港島及鄰近的鴨脷洲和南丫島，由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供應電力；九龍及新界（包括大嶼山和若干離島），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供應電力；長洲的電力則由長洲電力有限公司供應。上述三家公司均由投資者擁有，並無專利權；但兩大電力公司的盈利及收費，則受政府監管。

香港電燈公司設在鴨脷洲的發電廠，有2部60兆瓦和7部125兆瓦的發電機操作，並有供緊急情況用的11兆瓦及55兆瓦燃氣輪機各1部；該發電廠的總發電量為1 061兆瓦。所有單位均以石油為燃料。

電力傳送系統的操作方式，分 132 千伏特和66千伏特兩種，電力分配則主要採用11 千伏特和346伏特。除有數段短距離132 千伏特高架電纜外，所有電力傳送及分配系統均設於地下。

所供電力是50赫茲、 200 伏特（單相電壓）及 346／200 伏特（三相電壓）的交流電。

本港現正於南丫島興建一個新發電廠，以應付不斷增加的需求。該發電廠初期將設有 2 部 250 兆瓦的發電機；第一部將於一九八二年全面啓用，另一部則於一九八三年初開始操作。該項工程的重要特色，是新發電機可用石油或煤作燃料。預料首兩單位將全部以煤爲燃料，而以石油爲燃料的設備，將留供發動機械及後備之用。電力將以 275 千伏特的電纜，經地下及海底輸送至港島。

一九八一年四月，一項連接港九供電系統的長遠計劃首期工程完成，香港電燈公司及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利用橫越海港的海底電纜，將兩公司的供電系統接駁起來。在第一期發展工程中，安裝了 6 條120兆伏特安培／132 千伏特的海底電纜。初期 6 條電纜中只有 2 條通過兩個 132 千伏特／66千伏特80兆伏特安培的變壓器，由香港電燈公司的北角支站接駁至中華電力公司設於鶴園的臨時支站。在以後各階段，兩站間的接駁電量將會增至 3 條 240 兆伏特安培的電路。由於設立這項橫越海港的接駁系統，電力供應可以經濟爲原則，根據需求予以調整。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爲九龍、新界及若干離島（包括大嶼山）供電。發電工作分別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半島電力有限公司及九龍發電有限公司負責。半島和九龍兩電力公司的資金，60％來自標準石油公司，40％來自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半島電力有限公司擁有青衣島「甲」(762兆瓦)、青衣島「乙」(800兆瓦)及鶴園「丙」(240兆瓦)三間發電廠。九龍發電有限公司在鶴園設有 4 部燃氣輪機（264兆瓦），而另外 4 部(240 兆瓦)則於年內在青山「甲」廠啓用。半島及九龍兩電力公司的發電廠，均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管理，後者本身亦在鶴園擁有發電廠「甲」及「乙」(共 350 兆瓦)。至一九八一年底，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半島電力有限公司及九龍發電有限公司共有 2 656 兆瓦的發電量。

年內，九龍發電有限公司在踏石角興建新青山「甲」發電廠，工程進行順利。除已於一九八一年啓用的燃氣輪機外，該廠將有 4 部可用煤或石油作燃料的 350 兆瓦發電機。發電廠內第一部 350 兆瓦發電機將於一九八二年啓用；其後三年內，每年將有另一部發電機啓用。

年內，當局決定在青山「甲」廠旁興建另一座發電廠——青山「乙」廠，以應付預期不斷增加的電力需求量。青山「乙」發電廠將有 4 部 660 兆瓦、用煤作燃料的發電機，擬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九年間啓用。現已組成青山電力有限公司，作爲擁有該發電廠的新公司。這間新公司的股份，60％由標準石油公司擁有，40％則屬於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其形式與半島電力有限公司及九龍發電有限公司所採用者相同。

電力的傳送分 132 千伏特和 66 千伏特兩種方式，電力分配則主要採用 33 千伏特、11千伏特和346伏特。所供電力是50赫茲的交流電，通常屬200伏特單相電壓或346伏特三相電壓。至於大量用電的用戶，則可獲33千伏特及11千伏特的電力供應。

年內，有關分期發展一個超高壓輸送電力系統，將電力由青山發電廠輸往各負荷中心的工程繼續進行。 400 千伏特的新輸電網由下述各部分組成：長達87千米，環繞新界的雙電路高架電綫、長14千米的電纜及 6 個超高壓支站。該輸電網位於青

山與大欖涌間的第一段已於年內啓用，使青山「甲」廠的燃氣輪機所發出的電力，得以轉送至 132 千伏特的電力傳送系統。

該公司的供電系統亦已和廣東省電力公司的供電系統連接，每日向廣東省輸送電力。上述連接工程，使該公司在需求並非最殷時能以更佳方式利用發電廠，並且提供設施，在有需要時由廣東省供電至該公司的電力系統。

一九八一年本港耗電量及一九七九至八一年的電力分配統計數字見附錄卅四。

兩大電力公司是主要的燃油用戶，用量佔一九八一年香港石油產品總入口額的50%以上。爲減少供應限制所造成的影響，政府於一九八零年年底採取多項措施，準備以兩艘停泊在本港水域的龐大運油輪，暫時貯存發電用的燃油。第一艘運油輪「大利亞海峽號」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卅一日抵港，船上載有燃油 74 000 公噸。第二艘運油輪「海風號」於一九八一年三月十三日抵港，載有燃油 123 000 公噸。這兩艘共貯油約20萬公噸的運油輪，停泊於果洲群島西面，當局已採取嚴密措施，慎防污染。至一九八一年年底，本港仍使用這個方式貯油，但南丫島及青山新發電廠的地面油庫於年底建成後，即可供長期貯油之用。

長洲電力有限公司的發電量爲 8 兆瓦。

煤氣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供應煤氣給港九新界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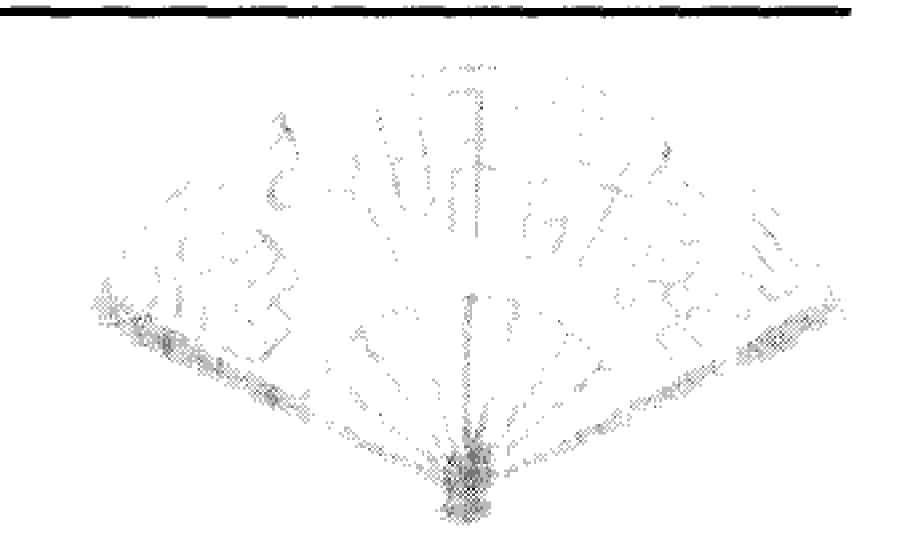
煤氣的供應遍及市區各地，包括港島的香港仔、鴨脷洲、淺水灣和赤柱。九龍的觀塘、油塘及新界沙田、葵涌、荃灣與鄰近的青衣島等工業市鎮亦有煤氣供應。

煤氣廠設於九龍馬頭角，港島使用的煤氣，則由 4 條橫越海港的海底煤氣管輸送。

8 座石腦油煤氣循環生產爐，每日生產煤氣共161萬4 119立方米。現時另有兩座石腦油煤氣生產爐正在興建中，一九八二年初啓用時，該廠的產量每日增加67萬9 629 立方米。

煤氣以每立方米17.27兆焦耳的熱量及約0.56的比重傳送各地。煤氣按熱量單位收費（1 熱量單位等於 105.5 兆焦耳）。一九八一年煤氣總銷量爲 3 820 萬熱量單位（ 400 萬千兆焦耳 ），一九八零年則爲 3 340 萬熱量單位（ 350 萬千兆焦耳 ）。

13



通訊和交通

由於市區建設稠密，人口日多而登記車輛數目亦相應增加，一九八一年內，本港的交通系統繼續受到重大壓力。儘管若干主要公路工程已經完成，包括港島的黃泥涌峽道與司徒拔道天橋及山道天橋、九龍方面的東九龍高架公路及新界的荃灣繞道第一期工程，但交通擠塞的問題仍然存在。雖然更多主要公路工程會相繼建成，地下鐵路修正早期系統荃灣支線亦將啓用，而九廣鐵路亦於一九八二年提供電氣化服務，但目前的問題，已不再是應否限制道路的使用，而是這些限制應以何種形式施行，才能收效最大而又不致引起太多不便。

年內，地下鐵路港島線及屯門與元朗之間的輕便鐵路系統的詳細策劃工作，仍繼續進行。同時，當局亦積極研究主要的交通問題，其中包括增建連接港九的通道和通往將軍澳及馬鞍山新發展區的道路。

爲解決當前、中期及長期的許多涉及複雜技術和容易引起爭論的問題，布政司署已設立一個以運輸司爲首的運輸科。同時，政府對運輸署的組織亦進行檢討，給予足夠的資源及技術上的支持，以配合政策的施行。

年內，主要的巴士公司、渡輪公司及電車公司均獲准加價，以抵銷日益增加的經營成本。巴士加價曾引起市民的強烈反應，政府因而聯同市民代表，對巴士公司的成本效力，進行全面檢討。是次檢討的目的，是研究如何在顧及服務水準及乘客安全的原則下，節省巴士經營費用。

九月間，政府宣佈將九廣鐵路局由政府部門改爲公共公司，其目的是希望在直達沙田的首期鐵路電氣化工程於一九八二年春季完成時，能按照商業原則，以更高效率經營現代化鐵路服務。在過渡期間將成立一個九廣鐵路公司管理局，負責一切必需的籌備工作，以便在一九八二年底鐵路全面電氣化之前，成立獨立的九廣鐵路公司。

公共交通

香港公共交通形式衆多，服務繁忙，其他國家難以比擬。交通服務包括地下鐵路公司經營的市區電氣化高速鐵路，及正在進行電氣化的九廣鐵路（英段）郊區鐵路；超過 300 條巴士線的繁忙交通網，貫通九龍、新界、港島及大嶼山各地；世界上最龐大的渡輪船隊之一，爲車輛及乘客提供服務，橫渡維多利亞港，連接港島、離島及新界部分地區；大量14座位公共小型巴士，在約 120 條既定的路線上營業，並可按照需求，自由調整其收費、行駛次數及路線；計程汽車 11 061 輛，其中 891 輛只在新界營業；行駛緩慢但載客量甚高的電車，沿港島主要的市區走廊行走；以及前往太平山頂，而在世界上最陡峭斜坡之一行駛的登山纜車。除鐵路外，其餘各公共交通公司均爲私營。

一九八一年內，兩大巴士公司、兩大渡輪公司及電車公司均獲准加價，由於部分乘客改用地下鐵路，上述各公司在提高營業效率上的盈餘，並不足以彌補急劇增加的成本。然而，因爲該等服務所承受的壓力減低，乘客擁擠及久候的情況，亦可略爲改善。儘管最近收費提高，但與其他各大城市比較，本港公共交通的收費仍然低廉。

巴士

政府以行車線爲基礎，將專利權授予三間巴士公司。該等巴士公司的車輛，每日平均載客 340 萬人次。

一九八一年內，使用道路的汽車數目續增，而在很多交通走廊，巴士的行車速度因而減低。爲維持交通暢順，以利便大部分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人士，政府已聘請顧問公司，研究及擬定種種交通管理計劃，並將巴士優先使用道路權列入計劃之內，目的是減少巴士行車時間及改善其服務質素。

九龍汽車(1933)有限公司是三間專利巴士公司中最大的一間，屬下的 2 390 輛巴士行走九龍及新界的路線，並與中華汽車有限公司聯營海底隧道巴士線。一九八一年內，該公司的巴士共載客 9 億 3 300 萬人次，行車達 1 億 3 400 萬千米。車資按照路程遠近而定，由短途市區路線 5 角至最長的海底隧道線 4 元不等。豪華巴士則收費較高，行走15條直通路線，其中兩線專爲香港國際機場服務；同時，特別旅遊線的收費亦較高。

由於巴士在四月份加價，及巴士服務擴展的速率於上半年減低，影響到乘搭巴士的人次減少——特別是豪華巴士線及海底隧道線——以致擁擠程度顯著降低。一九八一年，九龍汽車有限公司的擴展目標，仍以替新界急劇發展的新市鎮提供巴士服務爲主。是年共開設新巴士線 8 條，每天須多派52輛巴士服務。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在港島經營 86 條巴士線，並與九龍汽車有限公司聯營 16 條海底隧道巴士線。一九八一年內，該公司的巴士共載客 2 億 8 700 萬人次，行車達 4 300 萬千米。年內大部分時間，該巴士公司在服務方面的發展，是以更大型的新巴士取代舊巴士，從而增加載客量。但在最後一季內，該公司開設 3 條新巴士線及在 1 條巴士線上增加班次，因此每日增派16輛巴士服務。年內該公司常發覺難以維持每日供應足夠車輛，以應付既定行車班次所需。

雖然市民強烈反對巴士加價，但經長時間調查後，中華汽車有限公司及九龍汽車有限公司均獲准於四月提高車資。九龍汽車公司的車資提高40%，此舉只爲臨時措施，以待政府及市民代表就該巴士公司的成本效力，進行全面檢討。爲使加價幅度較巴士公司所要求者爲低，政府同時付給該公司4千萬元，以塡補其一九八一年度的估計虧損。加價後，九龍汽車有限公司的市區線收費由 5 角至 1 元不等。中華汽車公司亦於四月加價，加幅爲30%。加價後，市區線收費由 6 角至 8 角不等，郊區線及直通巴士線則由 6 角至 2 元不等。政府亦對中華汽車公司的業務進行檢討。

在大嶼山，新大嶼山巴士有限公司共有59輛巴士，經營 6 條專利巴士線。一九八一年內，該公司平時每日平均載客 7 031 人次，星期日及公衆假期遊人特多，載客量亦較平時爲大，平均每日 15 333 人次。爲應付最繁忙時的需求，一九八一年內，該公司的雙層巴士由 2 輛增至 6 輛，同時於七月間，雙層巴士服務更擴展至石壁。

此外，尚有以團體合約租用方式經營的非專利公共巴士 2 019 輛，以及私人大廈或工廠所設的私人巴士，以補專利巴士之不足。

小型巴士

自一九七六年五月起，本港公共小型巴士的數目一直為 4 350 輛。該等14座位小型巴士，大部分由個人擁有。一九八一年內，小巴每天接載乘客估計達 146 萬人次。小型巴士的收費較固定班次的巴士及有軌車輛爲高，並且會視乎需求而調整。公共小型巴士備受乘客歡迎，因爲以同等路程而言，它們收費雖然比巴士爲高，但卻比較快捷、直接及更爲舒適。

通常，公共小型巴士可以自由在任何地區營業。但是，小巴往往集中在主要的巴士及電車通路，由於它們爲數甚多，而且隨時隨地停車，以致載客量大的交通工具受到阻延。因此，當局業已採取種種措施，以減少它們所造成的擠塞情況。現在禁止小型巴士停車的繁忙街道日有增加，而某些地區則禁止小巴駛入，小巴亦不可以在若干對行車有所限制的主要公路上營業，例如屯門公路及東九龍高架公路。

由一九七二年起，公共小型巴士的車主可以申請經營「專線小巴」，這些專線數目日增，由政府規定班次、車資及停車地點，並提供保障其路線的措施。政府計劃在全港各地開設更多小巴專線，使小巴成爲輔助性接駁交通工具，爲大型巴士不能行走或乘客稀少而未能開設正式巴士線的地區服務。一九八一年底，全港共設有57條小巴專線，行走的小型巴士共有 374 輛，每日接載乘客約13萬 9 千人次。

此外，本港還有 924 輛私人小巴，由學校、私人大廈或商業機構經營，以應所需。

電車

香港電車有限公司經營 5 條部分重疊的電車路線，路軌全長超過30千米，沿人口稠密的港島北岸行走。一九八一年，香港電車有限公司經營的 163 輛雙層電車以及20輛單層拖車，平均每日載客 434 419 人次。八月間，電車公司的車資，從成人一律 3 角，小童 1 角，分別增至 5 角及 2 角。是次加價對乘搭電車的人次影響不大，因爲行走相同路線的巴士，已於四月提高車資。

山頂纜車有限公司從一八八八年起經營纜車線，由花園道直達太平山頂。該線全長 1.4 千米，沿途設有 5 個車站，直達海拔 397 米的山頂，所經過的地點，有些斜度達45%。山頂纜車深得遊客歡迎，並爲山頂居民提供前往中區的直接路線。一九八一年，山頂纜車每日載客 5 745 人次，車費成人一律 2 元，小童 1 元。

架空纜車系統

架空纜車系統由海洋公園經營，接載遊客往返黃竹坑山下花園和山頂海洋水族館。該系統有架空纜車 240 輛，總載客量爲 1 440 人。一九八一年，平均每天載客 3 203 人次。

渡輪

本港大部分的渡輪服務，由兩大渡輪公司經營，即香港油蔴地小輪有限公司及天星小輪有限公司。香港油蔴地小輪有限公司開辦17條來往港九的渡輪航線（其中 3 條爲汽車渡輪線）、15條離島航線及 2 條沿港島北岸和新界西部行走的沿岸渡輪航線。油蔴地小輪公司的船隊有各種不同類型的船隻，包括雙層及 3 層渡輪、水上巴士、水上的士及高速飛翔船，共達92艘。

天星小輪有限公司的船隊有渡輪10艘，來往港島愛丁堡廣場與九龍尖沙咀及紅磡之間。

自從一九八零年二月港島中區及九龍觀塘之間的地下鐵路修正早期系統啓用以來，在地下鐵路服務地區內行走的渡海客輪航線，乘客人次銳減。截至一九八一年二月止的一年內，油蔴地小輪公司來往港九的渡輪航線載客人次，與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同期比較，下降11%，而天星小輪航線則下降21%。另一方面，由於港島北岸及通往海底隧道的道路擠塞情況日漸惡劣，市民對沿岸渡輪航線及來往港九的汽車渡輪航線的需求，日益增加。一九八一年九月，渡輪公司開設來往港島柴灣與中區，及屯門與佐敦道之間的新沿岸渡輪航線；同時，現正計劃在西灣河與觀塘之間開設汽車渡輪航線。由於港九之間的渡輪服務競爭加強，油蔴地小輪公司繼續開闢更多前往離島及新市鎮的渡輪航線，以方便當地居民來往和適應旅遊人士的需求。

由於經營成本增加，兩大渡輪公司均於一九八一年七月一日增加收費。天星小輪來往港九的渡輪航線成人收費 6 角，油蔴地小輪較短程的航線則收費 8 角。至於路程較長的油蔴地小輪航線，普通座位平日的最高收費爲 3 元，空氣調節的豪華座位及飛翔船均收取附加費。

本港除兩大渡輪公司外，另有較小規模的公司獲發牌經營數條次要渡輪航線。新界方面，亦有村民經營「街渡」作輔助交通工具，以應當地需求，而港九兩岸的公衆碼頭亦有小汽船可供市民租賃。

計程汽車

本港有兩類計程汽車：市區計程汽車，可行走全港各地；以及新界計程汽車，只限於行走新界郊區。

七月間，政府證實以每季公開投標方式，增加計程汽車數量的政策，將會繼續執行，並且定下新目標。市區計程汽車目前有 1 萬輛，到一九八三年增至 1 萬 2 千輛。新界計程汽車目前有 838 輛，到一九八四年增至 3 千輛。一九八一年底，政府已發出 10 170 個市區計程汽車牌照及 891 個新界計程汽車牌照。

自從計程汽車於一九八零年十月增加收費後，兩類計程汽車的收費一直維持不變。港島及九龍計程汽車的收費率爲首 2 千米收費 4 元，以後每 0.25 千米收費 5 角。至於新界計程汽車，則首 2 千米收費 2.4 元，以後每 0.25 千米收費 3 角。

地下鐵路

地下鐵路是由一間政府全資擁有的公司經營。一九八一年底，地下鐵路全線長 15.6 千米，共有車站15個，該段鐵路名爲修正早期系統，連接中區與東九龍的觀塘。截至年底，平時每天平均約有乘客70萬人次。

爲應付日漸增加的需求，年內，地下鐵路公司將所有列車的車廂數目由 4 個增至 6 個，並於十月開始，派出有 8 個車廂的列車載客。

年內，該公司調整收費，成人車費一律增加 2 角，同時，又推出儲值車票，面額分別爲25元、50元、100元及200元，使公司能以更具彈性的方式收取車資。購買50元、100元及200元的車票，可獲得折扣，非繁忙時間使用儲值車票更可獲減費優待。所有儲值車票在最後一次使用時亦有減費優待。地下鐵路公司作出上述調整後，平均每程的車費與前大致相同，但卻鼓勵市民於非繁忙時間使用地下鐵路。小

童與學生半價單程及儲值車票亦已推出。儲值車票甚受歡迎，年底時，有差不多50%的乘客使用該類車票。

年內，列車於預定時間兩分鐘內抵達目的地的紀錄，仍爲98%

修正早期系統於一九八零年二月全線通車。共有車站15個，其中12個建於地下，3個架空興建。地下鐵路列車行走東九龍區、北九龍區、彌敦道及港島中區。該鐵路比預定計劃提早數星期建成，而且建造費用不超出58億元的預算。列車爲乘客提供服務，每星期7日，每日19小時，基本上在繁忙時間每2分半鐘開出一班，非繁忙時間則每3至5分鐘一班。一九八一年，地下鐵路的乘客達2億2 300萬人次，平日的乘客量每日平均爲70萬人次。星期六更超出上述數字，星期日及公衆假期的乘客則較少。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廿四日（星期四）爲平安夜，列車延長服務時間，乘客達99萬6千人，打破以往紀錄。地下鐵路乘客中，約有40%爲渡海人士。預計到八十年代中期，修正早期系統每日載客高達100萬人次。

年內，商業借貸利率處於高水平，由於地下鐵路公司的貸款及權益股資金運用倍數爲八比一，高利率使該公司的財政受到嚴重影響。主要是由於上述原因，政府同意以現金再購買該公司35億元的權益股，使貸款及權益股的資金運用倍數降至較爲正常的比率，即2比1。

荃灣支線將現有系統延展至日益繁榮的西九龍荃灣工業市鎮，可望於一九八二年五月啓用——比預定計劃提早約六個月完成。該支線長10.5千米，由修正早期系統的彌敦道北端分支出來，共有10個車站，動用41億元興建，預料建造費用不會超出預算。

荃灣支線啓用後，修正早期系統和荃灣支線每日最少載客110萬人次，到八十年代中期，可望增至180萬人次。

正如修正早期系統一樣，興建荃灣支線所需的資金，以出口信貸方式籌措，支付由海外公司承辦的建造及設備合約，不敷之數，則向本地及國際銀行籌集資金支付。興建修正早期系統及荃灣支線的貸款，預料可在一九九二至九三年清還。

年內，地下鐵路公司參與的地產發展計劃，已有3個完成，即金鐘及中環站上蓋的商業大廈和九龍灣車廠上蓋的住宅及商業大廈。另外4項工程則繼續進行，包括旺角站、荃灣支線的葵芳和葵興站及其車廠上蓋的發展計劃。

地下鐵路公司年內致力於計劃興建第三條地下鐵路，名爲港島線。政府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宣佈批准該公司進行上述工程。年內，地下鐵路公司簽署幾份施工前準備工作的合約。首份主要土木工程合約於十二月批出，其餘大部分將於一九八二年首季批出。

該鐵路沿港島人口稠密的北岸興建，連接柴灣及上環街市，共有車站14個。以一九八零年的港元幣值計算，興建港島線的費用（不包括利息在內），預計爲70億元。

港島線籌集資金的方式與修正早期系統及荃灣支線不同。當局擬將發展地產所得的利潤撥作興建費用，不敷之數，則由政府權益股及以港元爲單位的出口信貸支付，按固定利率清還。現已指定14個主要地產發展用地。年內，地下鐵路公司與地產發展商簽署8份合約。其中最大的一幅用地位於太古城，用作興建私人及政府樓宇，可供4萬人居住。柴灣至金鐘站一段爲港島線的主要部分，預計於一九八五年中完成，至於金鐘站至上環街市一段，將於一九八六年竣工。

年內，有關方面已大量消除因興建荃灣支線而引起的不便，但地下鐵路公司仍然與政府各部門保持密切聯絡，以處理工程所帶來的問題。港島線興建期間，該公司會繼續與政府有關方面合作。

修正早期系統興建期內付出的賠償總額約為 8 400 萬元；直至一九八一年底，為荃灣支線付出的賠償額為 860 萬元。

接駁巴士以地鐵站為終站，為修正早期系統提供接駁服務。觀塘、彩虹、鑽石山及金鐘站均建有接駁巴士終站。至於九龍塘、旺角及中環站附近則設有臨時路邊終站，一九八一年底，九龍及新界的接駁巴士線共有17條，港島則有 9 條。使用接駁巴士的乘客數以萬計，但估計其中使用地下鐵路者不足50%。

當局現正於荃灣支線的荔景、葵芳、葵興及荃灣站興建接駁巴士灣站及終站。一九八一年內，政府進行一項交通研究，訂定沿荃灣支線走廊發展綜合公共交通服務的策略。

此外，該公司現正計劃於港島線的上環、天后、筲箕灣及柴灣站興建接駁巴士終站，提供巴士接駁服務。

由於預料使用九龍塘及彩虹站的人士對泊車設備有所需求，地下鐵路公司計劃於上述兩站興建多層停車場，以鼓勵駕車人士使用修正早期系統。荃灣支線方面，則計劃在葵芳及荃灣站興建多層停車場。初步計劃顯示，港島線除現有的上環及金鐘站附近的多層停車場外，天后及筲箕灣站亦有興建泊車設備的需要，以便駕車人士泊車後，即可使用地下鐵路。

道路

一九八一年內，新道路的策劃、設計、興建及現有道路網的改善工程，均順利進行。用於建造主要公路的支出共達 6 億 2,100 萬元，而用以改善及維修道路的支出則為 1 億 1,600 萬元。現時由政府維修的道路共計 1 182 千米，其中港島佔 351 千米，九龍佔 353 千米，新界佔 478 千米。

港島方面，年內完成的工程計有黃泥涌峽道與司徒拔道之間的天橋、新北角汽車渡輪碼頭、山道天橋、碧荔道附近的域多利道改善工程、畢拿山高級公務員宿舍的新道路及渠道系統、以及赤柱巴士終站。香島道介乎黃竹坑與深水灣一段的臨時改善工程進展良好。

一九八一年內動工的工程包括大坑道天橋、港島東區走廊首期由銅鑼灣至北角健康西街一段的工程、鄰近香港大學的一段薄扶林道臨時擴建工程及金鐘道天橋。至於港島東區走廊第二期第一階段的工程，即健康西街至太古城一段，經已招標承建，而第二期餘下的工程，即太古城至筲箕灣一段已開始詳細策劃。港島東區走廊完成後，將提供另一條快速幹線，經北角、鰂魚涌及西灣河直達筲箕灣。屆時，英皇道、渣華道及筲箕灣道的交通擠塞情況將可減輕。

現正策劃的工程計有：沿干諾道中及干諾道西興建的架空道路、告士打道天橋、梅道的改善工程、梅道與馬己仙峽道交界處及藍塘道與大坑道交界處的改善工程，以及連接金鐘站與和記大廈的高架行人道工程。此外，當局並研究下列各項計劃的可行性：開闢由堅尼地城至香港仔的 7 號幹線及由香港仔隧道至赤柱的81號幹線、擴濶大潭篤水塘的一段大潭道、及將港島東區走廊從筲箕灣延長至柴灣。

九龍方面，已完成的主要道路計劃，計有東九龍高架公路及土瓜灣新山交滙處，此等工程完竣後，由西面往機場隧道的通路已全部建成。由東面往機場隧道的

通路，則經九龍灣填海區，其工程亦已大致上完竣。牛頭角至九龍灣的北面架空道路建造工程合約已批出，至於南面架空道路的詳細策劃工作，則仍在進行中，九龍灣發展區的幾條新路經已完工，兩條行人天橋的建造工程亦有良好進展。東九龍走廊連接機場隧道及觀塘的最後兩段工程，進展迅速。位於較東的一條新路現已建成啓用，可輔助疏導清水灣道介乎彩虹交滙處與安達臣道之間的交通。大角咀西九龍走廊首期工程已大致完成，第二期則續有良好進展。該走廊建成後，將成爲連接油蔴地及荔枝角兩地的架空道路一部分。當局現正策劃加士居道及漆咸道的改善工程，以及連接九龍塘東西兩部分的架空行車路。

此外，九龍灣(啓業邨)、荔枝角(麗閣邨)及竹園(竹園邨)三個新建公共屋邨的道路系統業已完成。地下鐵路之上的一段彌敦道，交通繁忙。年內，該處的重鋪路面工程，已告完成。當局又於西貢街地下鐵路隧道之上，興建一條橫過彌敦道的行人隧道。

新界方面，業已竣工的主要工程，計有兩座分層道路交匯處，分別位於青山公路與德士古道交界處及大窩村；荃灣繞道第一期工程，連接近荔景山的葵涌道與德士古道；及荃灣與深井之間的屯門公路第二條行車路。此外，青山道近屏富徑及和宜合道的兩條行人天橋經已完成；另一條行人天橋位於城門路與國瑞路交界處，工程亦告完竣。邊界方面，擴闊文錦渡路及羅湖東行人天橋的工程業已完成。此外，清水灣道介乎西貢公路與坑口道一段的詳細設計，及新界環形道路介乎坳頭與上水一段的初步計劃，亦已完成。當局又委派顧問研究在沙田至荃灣走廊發展另一條交通線的可行性。至於有關北大嶼山交通路線研究的最後報告書亦已完成。

此外，屯門公路介乎深井與屯門的第二條行車路，以及位於柴灣角，連接屯門公路與青山公路的分層交滙處工程，均有良好進展，而清水灣道在安達臣道與西貢公路之間一段改爲雙程行車道，及嶼南道的分期改善工程，亦進展迅速。

新界方面，年內動工的主要工程包括環形道路的改善工程——和合石交滙處及元朗至坳頭的雙程行車道；新界主幹線——青島大廈至北大埔；及由康樂園至和合石之間 6 條橫過九廣鐵路路軌的行人天橋。這些天橋是九廣鐵路電氣化工程的一部分。

當局現正草擬計劃，將目前於西九龍使用的電腦化區內交通管制系統擴大至東九龍及港島，使現有道路網的交通暢順。當局又採取措施，找出引起交通意外的原因，以便爲行人及駕駛人士改善一般道路安全，並聘請交通顧問公司，訂定公共車輛優先使用主要路線的措施。

在道路交界處和行人過路線上裝設交通燈號的工程亦大有進展。年底時，本港使用的交通燈號共有 451 套。此外，增設街燈的地點亦有 2 435 處。

九廣鐵路局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日，筆架山隧道北面洞口及馬場站之間一段鐵路架空設備通電，所用的是 2 萬 5 千伏特交流電，實爲九廣鐵路局年內一大盛事。八月底，新電動火車開始在該長 6 千米的鐵路試車。九月一日起，鐵路局開辦一項課程，訓練各現職司機駕駛每組有 3 節車廂的新型電動組合式列車。

九月十六日，政府宣佈原則上決定將九廣鐵路局由政府部門改爲公共公司，這項公佈對九廣鐵路局來說，亦十分重要。政府鑑於九廣鐵路經重大擴展後，會成爲規模更大及操作程序更複雜的鐵路，故作出是項決定，因爲目前耗資35億元的鐵路

現代化及電氣化計劃於一九八二年底完成後，該局將提供更快捷及班次更頻密的服務。屆時，載客量會比現時增加10倍，而運貨量則增加3倍。

當局將成立九廣鐵路公司管理局，在過渡期間負責有關新公司的立法、財政及管理各方面的策劃及籌備工作。新公司將於一九八二年底鐵路全面電氣化之前成立。

一九八一年內，鐵路的全面重建工程，有良好的進展。全長2.3千米，耗資達1億2千萬元的筆架山新雙軌隧道，已於四月啓用，以取代原有的單軌隧道。

第一組3節車廂的電動組合式列車於四月運抵本港，到十月底，另有8組運到。將來，共有該類列車45組投入服務，全部均裝有空氣調節設備。

按照鐵路現代化計劃，鐵路沿線將增建火車站3個。此外，除九龍總站擴建外，現有各火車站全部均需重建，以便應付估計中的大量乘客。預料八十年代中期每日乘客人數為25萬人次，至一九九零年則增至每日50萬人次。為着迅速疏導搭客，各車站均設有自動售票機及自動檢票閘。

九龍塘火車站的興建工程，進展順利。該站共有3層，是接駁地下鐵路的交滙站，將於一九八二年初落成。其餘各站亦已動工，旺角和沙田站已有相當的進展。

為配合雙軌行車，鐵路局將設置精密的信號系統及現代通訊網。信號系統將由九龍總站集中控制。

整條鐵路兩旁將設置柵欄，以增進鐵路沿線的安全。這項工程經已展開，預計於一九八二年底開辦班次頻密的列車服務前竣工。此外，沿線每隔不遠，便設有隧道和天橋，供行人使用。

目前，九廣鐵路共有內燃電力傳動機車12部和車廂96個。雖然各項設備陳舊及數量有限，年內仍載運乘客16 138 857人次，貨物1 772 625噸和牲畜2 166 275頭。

年內，行走九龍與廣州之間的兩班直通快車仍極受歡迎，來回兩程均座無虛設。

九龍與沙田之間（近郊路線）的第一期電氣化服務，預料可於一九八二年春季開始使用，而直至邊境羅湖（遠郊路線）的全線電氣化工程，則可望於一九八二年底完成。

行車隧道

由於受地形所限，在本港人口稠密地區之間提供直通及充足的道路設施，最廉宜的辦法往往是興建隧道。獅子山隧道於一九六七年啓用，為發展中的沙田新市鎮及九龍之間提供客貨運輸的通道。該隧道由運輸署負責管理，初時只有單管行車，直至一九七八年第二條隧道建成，加上已擴大的連接道路，方開始雙管通車。該隧道將車輛分為3類收費，收費率為1元、1元5角及2元。一九六八年內，使用該隧道的車輛，平均每日為5千車次，一九八一年已增至平均每日45 427車次。

另兩條雙管隧道——香港仔隧道及機場隧道——現正由工務司署興建中。香港仔隧道提供一條連接港島南北的通路，而機場隧道則通過香港國際機場跑道之下，可改善觀塘及九龍中部地區之間的道路交通。該兩條隧道預料可於一九八二年初全面啓用。

港島與九龍之間有雙管海底隧道連接。該隧道是用沉管辦法建成，由香港隧道有限公司管理。隧道公司將車輛分為8類收費，由電單車收費2元至重量逾5噸的貨車收費20元不等。一九八一年內，使用該隧道的車輛每日逾105 800車次，已超過理論上的最高通車量。現時海底隧道交通每日均極為擠塞。由當局委任，負責研究增加渡海通路設施的顧問，已提交一份報告書，建議三項可以採用的渡海設施。

交通管理

政府委任的交通諮詢委員會，由11名非官守委員及7名官守委員組成，負責向總督會同行政局提出有關交通政策的意見。

一九八一年九月，布政司署內部改組，重新劃分職責之後，新設運輸科，由運輸司掌管，經由布政司向總督負責一切有關運輸事宜。運輸司爲運輸政策統籌委員會的主席，該委員會負責向運輸司提供意見。運輸政策統籌委員會就所有重要政策問題及政府在運輸基本建設上所有主要開支的實施程序，提出意見。

運輸司須將運輸政策的重大問題提交行政局批准時，政府所委任的交通諮詢委員會，負責向總督會同行政局提供有關該等問題的意見。該委員會由11名非官守委員及7名官守委員組成。在運輸司指導下管理各種公共交通服務的法定當局爲運輸署署長，他同時亦是運輸政策統籌委員會和交通諮詢委員會的成員。道路使用常務會議及水上交通常務委員會，各自就本身的職務範圍，向運輸署署長提供有關次要政策及日常事項的意見。運輸署署長的職責包括交通管理、車輛登記和牌照的簽發、車輛檢查、駕駛考驗和執照的簽發、以及政府行車隧道、不靠路面停車場和設有收費錶的路旁車位的管理等。

年內，道路交通法例曾有多項修訂，而一項大規模的檢討已接近完成。經全面修訂的法例預期於一九八二年初制定。

公共運輸管理及計劃

除九廣鐵路外，一切運輸服務均由非政府機構經營及管理。但在大多數情況下，交通工具的班次和收費是由運輸署署長管制。在提供與交通有關的必需設備，如巴士總站、渡輪碼頭和興建車廠的土地等方面，運輸署署長亦負有責任。交通工具的經營機構與運輸署經常保持緊密的聯繫，以便統籌所提供的各種服務。

至於長期改善交通計劃的主要研究，包括有關大規模發展或重建計劃在交通方面的問題在內，現由運輸科負責。該等研究可由該部門的交通及運輸調查組或該部門管理的工程顧問公司負責進行，在政策上則由運輸科指示；就地區土地使用發展的研究來說，一切有關交通策劃的資料，須得運輸科批准。

一九八一年內進行的研究工作，包括計劃興建或興建中各新市鎮的未來交通需求；增加渡海設施的辦法；新界東北及西北部發展潛力的策略性調查；以及考慮將地下鐵路荃灣支線併入公共運輸網內。

關於短期的改善交通計劃，運輸署的設計組亦負責就當前及短期問題進行調查，研究經濟情況和進行統計工作。

運輸署經常留意各種新式交通工具，並按照香港對交通服務日漸增加的需求，評估該等交通工具可能作出的貢獻。一九八一年內，有關在屯門新市鎮興建電氣輕便鐵路系統的磋商，已接近完成階段。一俟當局決定採用，該系統預料可在三年半後開始服務。

車輛牌照

一九八一年，登記車輛繼續增加，截至年底，已達 330 309 部，較上一年增加 30 914 部或10%。年內，登記的自用車共達 21 410部，佔登記車輛增加總數69%。詳細統計資料見附錄卅六。市民對駕駛執照需求仍殷。年內，本港市民共持有駕駛執照 676 014 張，而一九八零年則爲 618 478 張。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八日，設於觀塘的第三間分區牌照事務處啓用，爲東九龍提供服務，藉以減輕九龍登打士街牌照事務處的工作壓力。此外，尙有一間牌照事務處設在港島中區。

一九八一年底，當局設立車輛檢驗辦事處，接替警方傳召損壞車輛接受檢驗的責任。

一九八一年四月七日，根據道路交通條例而訂立的新規例開始生效，規定當局可簽發出租汽車許可證予車輛，以便進行不同類型的出租汽車服務。截至年底，所簽發的出租汽車許可證，供私人出租汽車服務的有 1 169 張，學童出租汽車服務 1 433 張，酒店出租汽車服務12張，遊客出租汽車服務和機場出租汽車服務60張。

泊車問題

運輸署設有 9 座多層停車場和 5 個露天臨時停車場，前者共有泊車位5 023個，後者共有 1 055 個。民航處在香港國際機場亦設有一處停車場。露天停車場中，有 2 個是專爲貨車而設。一九八一年內，香港仔開設一座多層停車場，觀塘亦有一個新設的露天停車場啓用。中區商業地帶的停車場，日間收費每小時 4 元，晚上每小時 1 元，比其他地區的停車場收費略高。露天停車場的收費則較低，由每小時 5 角至 3 元不等。

商辦泊車設備包括約40座多層停車場，可供 1 萬餘輛汽車停泊。這些停車場大部分設在銅鑼灣、北角、尖沙咀、旺角及新蒲崗等商業住宅區，收費由每小時 3 元至 5 元不等。

路旁泊車位設在不妨礙交通的地點，裝有按時計算的收費錶，藉以使駕車人士減少使用車位。一九八一年八月，全港設有收費錶的泊車位共有8 808個，其中700個特爲貨車而設。泊車的收費時間，是星期一至星期六由上午八時至午夜止。在山頂及香港國際機場，星期日及公衆假期亦須收費，以節制需求。一九八一年八月，所有停車收費錶已由設計現代化的新式收費錶取代，其中大部分是兩小時收費錶，每30分鐘收費 1 元。路旁泊車問題由交通督導員管理。他們聯同警務人員，採用定額罰款辦法，檢舉違例泊車人士。違例泊車罰款每次70元。

車輛檢驗

一九八一年內，運輸署轄下的 5 個車輛檢驗中心，共檢驗車輛 7 萬次，大部分和安全問題及登記領牌事宜有關；檢驗車輛包括在一九七二年以前首次登記的貨車。從一九七九年十月一日起，該等貨車每年必須接受檢驗一次。領有牌照的車輛，如發現有故障，驗車人員可發出車輛修理令，假如發覺車輛不適宜在道路上行走，甚至可將其牌照暫時吊銷。九龍灣海濱道新設的車輛檢驗中心，配有半自動化驗車設備，並闢設多條驗車道。該中心啓用後，當局對較舊的貨車，每年可以檢驗一次。

所有公共車輛，包括巴士及計程汽車在內，現在每年須接受一次機件檢驗。此外，計程汽車並須每六個月接受一次有關咪錶準確性的檢驗。

海運

以使用海港設施的船隻噸位、處理貨物及船隻所載運的乘客三方面的數量而言，香港是世界主要商港之一，並且在適應現代航運的需求方面，贏得全世界的稱

響。位於港島及九龍半島之間的維多利亞港，是世界上最優良天然海港之一。港口闊度由1.6至9.6千米不等，總面積約爲6千公頃。

香港港口由海事處處長管理。港口事務委員會和港口事務執行委員會就海港管理問題，向海事處處長提供意見，以便與本港航運界和商界保持密切聯絡，確保港口設備和服務能繼續發展，以應本港市民和使用港口船隻不斷改變的需求。

一九八一年內，葵涌貨櫃碼頭處理貨櫃的總數相當於20呎單位（TEU'S）的貨櫃155萬個，業已成爲世界三大貨櫃碼頭之一。貨櫃碼頭共設有6個停泊處，全長逾2300米，約有85公頃裝卸場地，其中包括貨櫃裝卸場和貨運站，可同時供6艘「第三代」貨櫃輪停泊裝卸貨物。該等停泊處全部由私營公司或財團經營。然而，當局仍積極進一步擴展本港港口處理貨櫃的設施。

一九八一年間，抵港的遠洋輪船約有10600艘，裝卸貨物總重量逾3300萬公噸，包括2600萬公噸普通貨物，使用貨櫃裝運者佔其中52%。

雖然貨櫃運輸是主要的貨運方式，但仍有大量在本港裝卸的乾貨，在若干過程中用駁船和貨艇裝運。一九八一年底，全港有駁船和貨艇約2073艘，其中機動的約佔27%。裝卸船樓端艙貨物時，通常使用船上的起重裝置，但必要時亦可使用重型水上起重機。

在港口浮筒裝卸貨物的普通貨船，停留港海內的平均時間爲2.6天，而貨櫃輪則平均只需15.5小時，但並未包括來回橫瀾島的港內航行、泊船及啓航的時間在內，這些裝卸貨物的時間紀錄，可能是遠東各地中最快捷的。葵涌貨櫃碼頭的一間公司，除已裝置新式滾輪浮動裝卸橋外，並於一九八一年六月全面啓用一座12層高的多種用途貨倉，實用樓面面積共52400平方米，貨倉最低兩層用作貨運站。鄰近的荃灣，另有一座16層高的貨倉，實用樓面面積共52600平方米，設有貨櫃升降機直達各層。

本港大部分碼頭均由私人企業開設和經營，可容納長達305米、吃水達14.6米的輪船停泊。公用設施則包括由海事處管理的港澳碼頭及灣仔、油蔴地、荃灣、觀塘和西區等地的公衆貨物裝卸區。港府的政策是繼續在全港各地設立公衆貨物裝卸區，以提高本地貨運的速度和效率。

港內共有71個供遠洋輪船寄碇的繫泊浮泡，由海事處管理和維修，其中44個適用於長達183米的輪船，其餘則適用於長度不超過135米的船隻。該等繫泊浮泡包括57個特別構造的防風浮泡，分佈於適當位置，使輪船在熱帶風暴襲港期間仍能繫穩，以避免不必要的移動，亦有助於維持效率及減低經營費用。安全碇泊區可供吃水較深的巨輪寄碇。

來往港澳之間的遊客及其他旅客人數衆多。一九八一年內，乘搭飛翔船、水翼船和普通渡船來往港澳的乘客超過730萬人次。此外，行走港穗之間的飛翔船，亦有乘客13萬9千人次。

西面檢疫碇泊區爲抵港的船隻日夜提供檢疫和入境檢查服務，而東面檢疫碇泊區服務時間則由上午六時三十分至下午六時。通常船隻抵港後始在港內接受檢查，但大型客輪乘客則可在輪船駛往預定碇泊處途中接受檢查。若干輪船如提出申請，可預先接受入境檢查及獲得用無線電訊發給的無疫通行證。

海事處船舶安全事務部派出驗船官，負責檢驗任何英國或外國的船隻，並根據一九七四年海上人命安全國際公約及其他國際安全公約，簽發安全證書。該部亦提供批准圖則的服務，驗船官並前往世界各地，對擬在香港註册爲英國輪船的船隻，

完成法定的檢驗。有關艙面船員及輪機員航海證書的考試，是按預先安排的日期經常舉行。由香港簽發的航海證書，獲英國貿易部承認，在英聯邦各地均屬有效。船舶安全事務部負責促進船舶建造和修理、拆船及港海內船上貨物裝卸等工作的安全措施，並密切監管該等作業。該部並負責調查海上工業意外事件。

本港雖然並無硬性規定船隻進出港口必須由領港導航，但港海交通繁忙，而且港口經常有工程進行，故仍以有領港導航爲宜。香港的領航事務由海事處處長管理。

本港水域內全部導航浮泡都符合國際燈塔管理局協會的海上浮泡系統「甲」的標準，航道上所有浮泡都有燈光照明，並裝有雷達反射器。爲確保船隻航行安全，當局不斷改善海港和進出口航道的其他導航指標。當局按計劃將若干燈光航標轉用太陽能，成績極爲美滿。海事處在橫瀾島、青洲及北角所設的信號站和港口通訊中心，全部用電話、無線電話及電報打字機聯絡。同時，海事處亦根據國際海事通訊頻率，採用甚高頻率的持續無線電話，維持全面港口通訊服務，藉以聯絡海港及進出口航道。發展海上交通電子監視系統的計劃，正在詳細考慮中。海事處的電報打字機系統專用電訊設施伸延至世界每一角落，直接與使用人士聯繫。此外，另有一個通訊網不斷監聽是否有船隻遇險，使海事處的搜索及救援協調中心可與皇家香港空軍輔助隊的飛機、軍用直升機、水警輪、滅火輪及其他類似設施保持聯絡。倘有船隻在南中國海離香港約 1 300 千米海域內遇險，海事處即可統籌救援工作。

海事處經常派出巡邏艇，巡察船隻航行情況、航道、避風塘和貨物裝卸區。各巡邏艇不斷用無線電與港口通訊中心聯絡，以便該中心在特殊情況下率先採取必需的行動，並與其他部門配合。消防事務處轄下有一隊滅火輪，經常在港九兩岸保持戒備。

港內燃料補給設備良好，輪船可從油站碼頭或港內供油船獲得燃油供應。食水可以向商營碼頭或私營水艇購買。水艇專爲在港內下錨或在政府浮泡寄碇的船隻供應食水。浮泡及碼頭均設有海港電話服務。

本港具備大量設施，可爲各類輪船（最長不超過 228 米，最闊不超過 26.8 米）進行修理、保養、上乾塢或上排等工作。青衣島外的海面有浮動乾塢 5 個，最大的一個可升起載重量達10萬公噸的船隻。本港目前有很多規模較小的船廠，可修理較小的船艇及建造特別用途的船隻，包括精巧的遊船及遊艇。

香港是招募海員的重要中心。海員招募處及商船海員管理處負責海員登記；對 1 萬 8 千 2 百名海員受僱在 1 200 艘各國船隻上工作的情況，亦加以監管。一九八一年內，香港商船海員訓練局曾舉行會議，繼續衡量本港海員對訓練的需要。爲配合由國際政府海上協商組織主辦的一九七八年海員訓練及頒發證書國際會議的規定，訓練局特別着重對改善本港海員訓練標準的需求。設於九龍及葵涌的海員俱樂部，繼續爲訪港的各國海員提供高水準的康樂和福利設施。爲求在這方面進行改善，當局現正着手設立一個港口海員福利局，以增加目前港口海員福利委員會的活動項目。

民航

一九八一年香港空運業務恰與世界各國一般趨勢相反，在客貨運兩方面均有顯著的增長。

年內，經過香港國際機場的旅客共有 820 萬人次，與上年度比較，增加21%，其原因之一是自從國泰航空公司與金獅航空公司獲准開辦「國內交通航線」之後，香港與倫敦之間的空運有相當的增加。另一原因是中國旅遊業蓬勃發展，而中國民用航空總局所經營，來往香港與中國各城市之間的包機與定期班機服務，日益頻密。

年內航空貨運業務平穩發展，空運貨物約有29萬公噸，較上年度的25萬 8 千公噸增加12%，以貨值而言，則共達 56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27%。以本港總貿易額計算，空運入口貨物價值佔總值約19%，出口貨物佔26%以上，而轉口貨物則約佔24%。美國仍然是香港空運出口貨物的主要市場及入口貨物的主要來源國。輸往美國及由美國輸入的貨物各佔總數 45.2 %及20%。

一九八一年底，有31間航空公司提供定期空運服務，每周有超過 1 千班定期客貨機來往香港和英國、歐洲、美國、加拿大、南非、中東、中國、澳洲、南太平洋地區及亞洲各國。此外，還有11間航空公司每周提供大約30班不定期航機服務。

上年度的國際航機班次爲 54 569 班，本年則增至55 393班，增加了1.5%。使用香港國際機場的航機約有70%屬廣體式，這表示各航空公司繼續採用較大型航機，以適應交通的需求。

年內，斯里蘭卡航空公司開辦了新的空運服務，每周有 2 班客貨機來往香港與科倫坡。國泰航空公司與中國民用航空總局恢復了來往香港與上海的航線。近年底時，中國民航局亦開辦由昆明、天津及南京等城市至香港的新航線。

過去二十年來，香港國際機場一直按照一項共分四期的計劃進行發展。年底時，該長期發展計劃的建築工程全部完成，啓德機場因而面目一新。過去多年來，機場跑道已由 2 540.90 米延長至 3 357.95 米；停機坪面積亦大爲擴濶，原來只可停泊10架飛機，現可供29至33架飛機停泊，視乎機型大小而定；新的綜合航空貨運總站亦已建成；經大爲擴展的機場大廈亦已啓用，內有種種新式精密客運設施，處理乘客能力亦從原來的每小時 550 名增至每小時 5 千名。

一九八一年所提供的新設施包括經改裝的廣闊接機大堂。經擴闊的旅客緩衝區、新設的行李登記處及第四條領回行李環帶。新的電腦控制機場照明系統亦已啓用。機場大廈禁區內外均已開設更多商店，以方便離港旅客。

年內，關於興建新機場以取代現有機場的研究工作按照計劃進行。政府接納民航處長的建議後，便聘請工程顧問公司進行機場總綱計劃研究，作爲在大嶼山北部附近的赤鱲角興建新機場，以取代現有機場的連串研究之一。二月間，政府批出一份合約予一間工程顧問公司，以便進行該項研究。

該工程顧問公司負責擬訂機場總綱計劃，就跑道位置與其他設施爲新機場訂定分期發展程序。該公司亦負責研究飛機操作事宜，包括到港與離港程序、飛機噪音與機場附近建築物的高度限制、以及對興建新機場的費用不斷重新估計。政府又批出另一份合約予該工程顧問公司，以研究赤鱲角地盤的工程設計和進行試驗性塡海工作。九月間，另一工程顧問公司獲聘在該處研究海洋自然環境，而香港大學亦於赤鱲角進行動植物研究工作。除這些研究外，當局並將展開其他與新機場及大嶼山北部發展有關的研究，所有研究結果將於一九八二年底前呈交政府。

郵政服務

耗資 1,340 萬元興建的空郵中心，於一九八一年八月正式啓用。此中心位於香港國際機場內，負責處理所有寄往外地的航空包裹，接受由航空公司自海外帶回本

港派遞的航空郵件，及把寄往外地的空郵移交予航空公司。年內，本港增設郵局4間，使全港郵局的總數增至82間，其中包括兩間流動郵局。

根據萬國郵政協會的決定及因運費和本地處理費用增加，寄往海外信件的郵費，於七月一日起調整。同時，空郵區域的劃分，亦予以簡化，以致寄往南北美洲航空信件的郵費，一般均獲減低。投寄本地信件的郵費，仍維持不變，但本港內部遞送包裹及以平郵投寄印刷品，則於十月一日起增加郵費。

郊區逐戶派信工作，已擴展至新界373條鄉村。在市區，一般而言，平時每天派信兩次。雖然郵政署所處理的信件及包裹數量不斷增加，但大致仍能達到工作目標，在本港郵件寄出後24小時內，將其送達收信人。

一九八一年內，郵政署共處理4億6300萬件函件和包裹，即平均每天處理130萬件，較一九八零年增加14.3%。

空郵投寄品繼續增加。寄往外地的航空郵件超過5500公噸，寄來本港的空郵超過3200公噸，和一九八零年比較，分別增加7.5%及15.4%。郵政署每日在機場平均處理26公噸郵件，包括2公噸經由香港轉遞的郵件。

特快專遞服務備受市民歡迎，現已伸展至18個國家，即澳洲、比利時、巴西、加拿大、中國、法國、西德、日本、科威特、澳門、荷蘭、南非、南韓、新加坡、瑞士、台灣、英國、美國等地。所處理的郵件數量較一九八零年增加95700件，即增加44%。

供集郵用的郵品銷量亦續有增加。一九八一年內，郵政署發行3套特別郵票：一月，發行4款以「香港魚類」爲主題的郵票，描繪香港最常見的魚類，即紅斑、紅衫、綠衣及黃衣。七月，發行3款郵票，紀念威爾斯王子與戴安娜•史賓莎女士大婚，售出首日封超過80萬個——幾爲以前所創銷售紀錄的兩倍。第三套特別發行的郵票於十月面世，以「公共房屋」爲主題，包括4款郵票及附有該等郵票的紀念小全張。由於調整海外平郵郵費，郵政署又於十月發行一款面值9角的普通票，以應需求。這款郵票的發行，使現有的不同面額普通票，增至15款之多。

郵政署爲其他政府部門代辦的服務，包括派發社會福利援助金，總數達每月2千萬元。

電訊服務

郵政署署長兼任本港電訊管理局局長，負責執行電訊條例，管制一切電訊服務機構的設立和經營。有關各類公共電訊服務，包括本港及國際電話、電報、專用電訊和提供資料服務，以及電台和電視廣播的技術問題等，皆由郵政署署長向政府提供意見。

爲確保能有效地運用無線電頻譜，郵政署根據電訊條例，簽發執照給香港境內一切形式的無線電通訊，及經常監察無線電頻帶，以偵察香港境內及四周是否有非法傳遞訊息及無線電干擾等情形。郵政署並檢查船隻的無線電台，以確保符合海上人命安全國際公約的規定。

此外，凡有政府部門安裝通訊儀器，郵政署均提供意見及代爲策劃，郵政署亦統籌及管制所有無線電通訊用地的使用。

一九八一年內設計的政府電路網計有：民事統籌控制電路網、水務局的微波遙測術電路網及爲政府新聞處設計的傳眞電路網，用以代替現有設備。此外，郵政署

又爲消防事務處設計一種使用多路傳輸技術的火警自動警報傳輸系統，及爲瑪麗醫院、差餉物業估價署總部和南葵涌醫院裝置專用自動電話交換系統設備。

一九八一年十月一日是香港國際電訊史上一個重大日子，一間名爲香港大東電報局的本地公司於當日正式成立，專門經營本港與外國之間的國際電訊服務。該新公司是大東電報局的附屬公司，獲得政府發牌二十五年，經營電訊服務。政府鑑於國際電訊對本港利益極爲重要，故購買該公司20%股權，並派2名人員任該公司董事，其餘的80%股權則仍由大東電報局持有。

由政府授予專利權的香港電話公司，在香港提供電話服務及其他電訊服務。香港共有180萬具電話與該公司的系統連接，即每100人中有電話超過34具，爲東南亞電話密度最高的城市。一般而言，本港任何地區的市民如提出申請，均可獲得電話服務。電話公司對用戶劃一收費，因此在本港境內使用電話可以不限次數，亦毋須按次收費。本港採用全自動化電話系統，共有64座機樓，所用設備包括電機接駁系統及最先進的電子儀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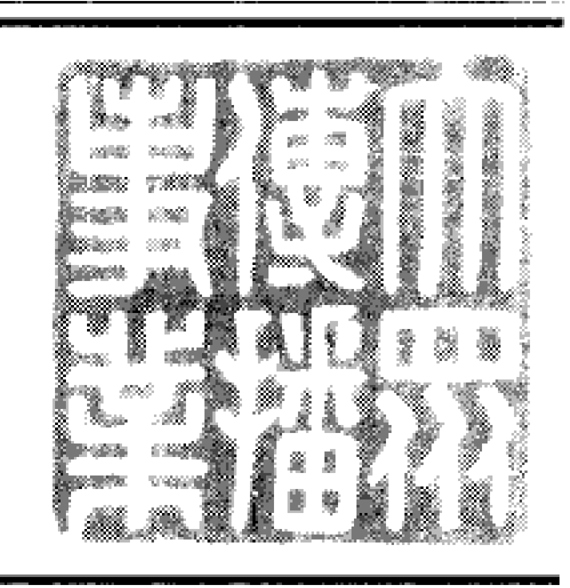
香港電話公司並爲用戶提供範圍廣泛的服務及設備。這些服務包括直通無線電話傳呼服務；海上船隻與陸地電話服務；由電腦處理的電話號碼查詢服務；及本港和國際會議電話服務。香港電話公司所提供的設備，包括多款可供選擇的住宅電話和商業用設備，其中有由電腦控制的商業接駁系統、按鈕電話機、自動撥號機、毋須用手接聽的電話附件、經紀桌上設備及設於私人租用線路或公共接駁電話系統上的數據調制／解調器。

香港電話公司於一九八一年完成電話傳視的發展工作，並且正式提供此項服務。電話傳視通過電話線，將電視機與存有資料的電腦連接，藉以爲市民提供資料。

本港首次使用的光導纖維纜系統，由摩星嶺伸延至灣仔，並由灣仔直達何文田，亦於年內啓用。香港電話公司又定購數字接駁設備，供3座轉接機樓及1座地區機樓使用；這些設備將於一九八二年安裝。此外，該公司又把新界地區電話號碼字頭由12改爲0，以便進一步實行全港性電話號碼編號計劃。

香港的國際電話服務，由香港電話公司與香港大東電報局聯營。除可由接線生替用戶接駁長途電話至世界各地外，國際直通電話服務已擴展至80多個國家，約佔由本港打出的國際電話65%。其他國際電訊服務及本港電報與專用電訊服務，均由香港大東電報局提供，包括公衆電報、專用電訊、爲私人通訊網而設的電報機及電話租賃、傳眞電報、公衆資料收發、傳眞通訊、國際電視與播音、及世界資料互傳服務。國際通訊設備則通過陸上及海底同軸電纜、對流層散播器、微波、衛星及高頻率無線電系統而提供。

14



大衆傳播事業

外地來港的人士很容易覺察，大衆傳播事業在香港佔極重要的地位，較諸在世界其他地區爲甚。香港雖爲彈丸之地，但大衆傳播事業極爲蓬勃，所涉及的範圍甚廣，其他面積相若的地區，均望塵莫及。

香港的大衆傳播事業發達，無疑是與所處的地理環境有關。一直以來，香港均爲遠東的貿易樞紐，近年更發展爲製造業及銀行業中心。爲適應各種業務所需，本港必須發展先進的國際通訊技術。

由於香港可利用人造衞星及最新電訊設備，世界各地不少新聞機構紛紛在港成立分處。一些國際性通訊社和報章，以及海外電視公司，爲利便推廣業務起見，均在港設立分社或辦事處，並出版刊物，業務非常興盛，反映香港已成爲重要工商業中心。

香港的新聞及大衆傳播事業發展蓬勃，除每日印行大量報章外，並有各類周刊雜誌；廣播事業方面，則有2間商營電視公司及3家廣播電台。本港報章評論尖銳，直言無諱，除誹謗或色情性質的內容須受法例管制外，其他方面均享有言論自由。本港社會文化水平頗高、勤奮而又具備求知慾，新聞傳播媒介負責有效而迅速地爲大衆提供消息。

新聞傳播媒介另一項重要責任，是報導天氣突變的消息，使市民能採取預防措施。每當颱風逼近或暴風雨來臨前，新聞傳播媒介除勸告市民提高警覺外，還報導天氣情況及提供有關各種預防措施的資料。

基於上述各種因素，近年新聞事業有顯著的發展及革新，實爲理所當然的現象。爲配合有關的發展，政府遂於電視和電台製作及參與更多公共事務節目，並擴大新聞服務的範圍，主要是增加各部門的新聞工作人員，以及擴充員額，爲訪港的新聞從業員提供所需的服務。

報業

香港新聞事業蓬勃，享有言論自由，目前有報章72種，期刊雜誌413種，讀者衆多。報紙的印行量約爲每千人300份，世界的平均數字是每千人102份。每日在本港印行的英文報紙有6家，中文報紙則有55家。在本港出版的英文報刊，包括亞洲華爾街日報、中國日報及國際先驅論壇報。報紙售價每份約1元。

不少報章、雜誌及通訊社都以香港爲東南亞業務基地。國際通訊社在港設分處的計有合衆社、美聯社、法新社和路透社。

本港有數個特爲新聞從業員而設的組織。香港外國記者會的會員包括通訊員、記者及贊助會員，舉辦的專業活動有演講、新聞業會議、新聞資料簡介及放映電影。

香港記者俱樂部位於灣仔，爲新聞從業員提供各種設備。香港記者協會的辦事處亦設於俱樂部內。該協會爲記者爭取較佳訓練、薪酬及服務條件，以提高專業水準，遇會員與僱主發生糾紛時亦給予指導。

中英文報章可加入香港報業公會。該公會現有會員25位及贊助會員 4 位。凡影響本港報章、該會本身或屬下會員利益的事務，該會均有權處理。

亞洲報業基金也在香港設立分會，該基金的宗旨在協助推展亞洲報業，由代表約 300 種刊物的出版人和編輯組成，統籌由新德里至韓國等 7 家國營新聞機構的工作。

一般人認爲本港實有提高新聞從業員訓練水準的必要。爲此，一個由總督成立的獨立機構——新聞業訓練委員會——提出建議，並於五月間與香港大學校外進修部合辦一項爲新聞從業員而設的法律課程。在訓練委員會要求下，校外進修部並於十月爲新聞從業員開設一個爲期 3 年的基本訓練課程。此外，訓練委員會亦與香港理工學院合辦一個「新聞業英語會話研習課程」，爲期 5 周，特爲中國籍新聞從業員而設。

訓練委員會於年底進行一項有關大衆傳播事業人手問題的調查，以確定新聞從業員在人力及訓練方面的需要。

湯遜基金亦於年底舉辦一個新聞業研習班及研討會。

廣播電台

本港共有10個廣播電台，其中香港電台佔用 5 個，商業電台佔 3 個，另外兩個則屬英軍廣播電台。

香港電台以公款經營。根據一九八零年擬定的政策方針，該台必須在新聞、教育和娛樂三方面，提供數量均衡的節目；在新聞和時事節目製作方面，必須保持公正的立場；並須增加各種鼓勵聽衆參加的節目。該台的宗旨是充分反映政府和市民的意見，在兩者之間作爲溝通的橋樑。廣播處處長是統籌該台一切事務的首長。

香港電台中英文台現時每日24小時廣播，每周廣播 700 小時。根據一九八一年七月間進行的一項獨立調查，本港 9 歲及以上的居民有75%收聽電台廣播，一九八零年底的數字則爲60%。

香港電台屬下 5 個電台現正進行改組，使每台都能表現本身的特色。

中文第一台已加強新聞和時事節目，並增設各種歡迎聽衆參加及鼓勵市民參與公共事務的節目。此外，有關語言講授、中國文學、歷史、海外求學指南、醫療保健指導、性教育等教育節目，亦是該台的主要特色。

第二台全面革新後，成爲年青人的電台，主要是播放流行音樂，並以活躍的方式提供社會服務。爲響應國際傷殘人士年，該台與多個政府部門和社會服務團體合作，舉辦一個音樂會，籌得善款10萬元，成績斐然。此外，第二台 7 名「唱片騎師」獲總督委任爲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充分反映出該台熱心公益的表現，特別在年青人當中，樹立良好的形象。

第三台是英文台，繼續播放新聞、時事、訪問及流行音樂。第四台主要播送藝術及古典音樂節目，該台在這方面所起的作用，日益重要。此外，在推進本港文化事業方面，該台亦十分活躍，例如：跟香港管弦樂團和香港室樂團緊密合作，並積極參與一九八一年藝術節。

第五台中英語並用。每日由上午六時至六時四十五分及由下午五時至凌晨二時三十分轉播英國廣播電台的節目；其餘時間則用超短波調頻播放古典音樂、教育節目和廣播劇等。

香港電台採用立體聲播放廣播劇，成爲東南亞最先使用這種先進技術製作廣播劇的電台。

由六月至八月，香港電台全力籌劃舉辦捐腎運動，可見該台對需要市民參與的運動，推行不遺餘力。市民對該項運動反應熱烈，已登記捐腎的人士逾 2 萬名，創下驕人的成績。

隨着科技的進步，廣播服務將擴大使用超短波調頻波段的範圍。一九七九年已原則上獲批准採用一個超短波調頻發射計劃，以代替現時的調幅廣播服務，並將超短波廣播的服務地區擴大。大東電報局已獲聘任就該項計劃的可行性進行研究。

商業電台兩個中文台是年開始採用超短波調頻廣播，是該台盛事之一。在初步階段，只有港島北部及新界的沙田區可以收聽。這是發展計劃的第一步，最終目標是三個台都採用超短波調頻立體聲廣播，港九各地都可以收聽。收聽情況改良後，估計該台的聽衆將增加25萬人。

年內，商業電台 3 個台均甚爲活躍，增加戶外廣播節目，包括在澳門實地介紹賽馬車、賽馬報導、名人慈善籃球賽、足球、網球、高爾夫球、遊艇大賽、以及與市政局合辦的綜合表演節目。

該台是年度的慈善表演共演出 3 晚，壓軸好戲是由慈善伶王新馬師曾主演的粵劇「一把存忠劍」。此劇由該台轉播，全部節目爲該台的慈善及賑災基金籌得共20多萬元。

香港英軍廣播電台播音室設於新界石崗，由英國國防部經辦，爲駐港英軍及啹喀部隊廣播，節目主要屬娛樂、報導及教育性質，使軍人、軍眷及部隊內文職人員與家鄉——英國和尼泊爾——保持聯繫。

該台利用一部中波發射器，由新界西北部的潭尾軍營廣播，亦在青山和南朗山兩地，使用 2 部調頻發射器廣播。一般來說，中波發射器播放尼泊爾語節目，調頻發射器則播放英語節目。

尼泊爾語節目包括尼泊爾兵團特別感興趣的資料，以及反映尼泊爾生活文化的節目。大部分節目由該台職員製作，其餘則來自尼泊爾政府、英國廣播電台的尼泊爾語組和倫敦的英軍廣播電台。

無論英語或尼泊爾語廣播，均着重由聽衆參與節目程序。該台邀請參加者親臨播音室，或到不同地點實地製作節目。年內，英語廣播增設一項新服務，由聽衆直接打電話到電台參加節目，大受英軍廣播電台的聽衆歡迎。添馬艦英軍總部亦設有一個播音室，在現場直接轉播訪問和其他節目。

香港英軍廣播電台於一九八一年杪慶祝廣播十周年。該台初期只播放尼泊爾語節目，每周廣播約25小時，現時已增至每周 160 多小時；尼泊爾語和英語節目各佔一半。

該台的發射和播音室設備，包括一套全港首設的自動廣播系統。電台工作人員有啹喀兵、職業播音員、工程人員和行政人員，雖然人數不多，但運用自動廣播系統，可以維持相當高的製作量。

電視

觀看電視仍爲香港市民的主要消閒活動，超過92%的家庭擁有一部或多部電視機。享有經營電視台專利權的兩家公司，即香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及麗的電視有限公司，平均每周共播映220小時的節目。差不多全部節目都用彩色播放，採用的是標準超高頻率（UHF）625綫路PAL彩色系統。兩家電視台均設有規模龐大及設備良好的錄影室和辦公大廈，運用最新儀器和技術來從事製作及播放。

雖然動作及功夫片集仍受觀衆歡迎，但自從當局將下午四時至八時半劃爲闔府觀看電視時間後，不但節目內容較前健康，而且以吸引青少年觀衆爲主的青春劇集亦應運而生。

本港製作的兒童節目數量亦大增，其中較受歡迎的有無線的「跳飛機」及麗的所製「醒目仔時間」。

兩家電視公司的中英文台每日均在下午六時至午夜十二時之間，播映2節詳盡的新聞報告。此外，兩家電視公司亦分別在中英文台播映自製的公共事務節目。

年內最受注意的節目，便是由兩家電視公司中英文台同時以人造衞星轉播的皇儲大婚盛典，單是兩個中文台的觀衆人數已超過220萬。

以公款經營的香港電台電視部每周製作9½小時的節目，在兩家商營電視台播映，其中包括深受觀衆歡迎的「天涯路」及「轉捩點」。「鏗鏘集」和「警訊」已分別播映5年及6年，兩者仍名列首20個最受歡迎節目榜上。兒童節目「香蕉船」已是第三年播映。廉政公署亦製作了1輯以肅貪倡廉爲主題的中篇劇集，名爲「廉政先鋒」。

電視的主要作用是提供娛樂，但在本港的教育事務方面，亦擔任重要的角色。政府教育電視組亦借助商辦電視台的播映設備，每日播映教育電視節目8小時，收看的中小學生有61萬人。節目內容由教育署專業人員策劃及撰寫。教育署並向學校提供有關的課文及習作。節目全部以彩色攝製，採用動畫片、戲劇及紀錄片形式製作，由香港電台電視部負責。

新聞事務政策

年內十二月，民政司接管全面制訂政府與傳播媒介關係的政策事宜，其屬下的民政科除擔任其他工作外，亦統籌政府新聞處和香港電台的工作，以及影視娛樂事務管理處的許多事務。新聞事務科的兩項主要任務，分別爲在政策發表方式及公共關係方面，向政府提供意見；以及制訂一切有關傳播及新聞事務的政策。影視娛樂事務管理處的主要任務之一，是監管各電視台的工作，以確保各台遵守其經營條件。

政府新聞處

政府新聞處是政府與傳播媒介之間的橋樑，並透過這些媒介，使政府與市民互相溝通意見。政府新聞處分爲新聞及公共關係科和宣傳科。新聞及公共關係科透過大衆傳播媒介傳達訊息給市民，並將各界人士經由傳播媒介表達的意見，向政府反映。宣傳科的工作，包括創作設計、出版刊物、舉辦宣傳運動及進行海外公共關係活動。

新聞組負責提供新聞服務，利用電報打字機和傳眞通訊網，不分晝夜與各大報章、通訊社、電台及電視台保持直接聯繫。最近裝置的傳眞通訊系統，可以將圖片及新聞稿送達各傳播機構。一九八一年內，新聞組處理傳播界數以萬計的諮詢，所詢問的事項，範圍十分廣泛。

遇有颱風、豪雨或緊急事件，新聞組新聞編發室即成爲通訊中心，主要利用電台與電視，向市民發表最新消息。同時，新聞處所有人員亦告動員，分別在新聞編發室及其他政府部門的重要崗位當值。

公共關係組使政府充分知悉經由傳播媒介發表的民意。該組每日出版1份英文「新聞摘要」，內容包括撮譯自主要中文報章的新聞和社論。該組又每周出版1份英文「意見」周刊，綜合報導周內中文報章社評內容。「新聞摘要」並於十月份開始每日出版廣播及電視專輯，撮錄電視台及電台製作的新聞報告及公共事務節目。

本港目前已有20個政府部門及分處設有新聞組，目的在改善各部門對傳播界的消息傳遞服務，並與市民建立更密切關係。一九八一年內，市政總署增設1個新聞組，處理「清潔香港運動」辦事處的宣傳工作。此外，若干部門的新聞組亦增加人手，以加強部門與傳播界及市民的聯繫。

政府新聞處宣傳科的工作十分廣泛，包括推行政府的主要宣傳運動，例如道路安全、反吸毒、工業安全、防火、家居安全、地方行政計劃及撲滅罪行運動等。該科亦負責統籌約30個規模較小的宣傳運動，又經常利用戶外表演、歡樂蓬車及電影放映會，在各社區內推行各類宣傳活動。

宣傳組亦負責攝影及電影製作、安排展覽、以及書籍、傳單和海報的設計與出版工作。

新聞處編印多種刊物，由各種傳單、香港便覽、以至現已成爲本港最暢銷精裝書刊的香港年報、及其他彩色印刷書籍。一九八一年售出的政府刊物總值超逾1,270萬元，一九八零年則爲960萬元，增幅達32%。

海外公共關係組對訪港通訊員、電視及攝影採訪隊，予以協助，並與駐港通訊社及外國記者緊密合作。一九八一年內繼續爲國際人士所關注的事項，是仍有大批來自中國的非法入境者，及越南難民滯留本港，等候移居外地。年內，政府新聞處人員爲1千名訪港記者、攝影隊及廣播從業員安排各項活動、處理諮詢並提供簡要資料。海外公共關係組已開始製作廣播聲帶和電視短片，供海外電台及電視台採用。

爲使海外人士得悉本港近況，該組出版一份「香港一周」英文周刊。此外，政府新聞處亦出版一份「香港新聞文摘」中文半月刊，使僑居英、美及其他各地的香港華人，與本港保持密切聯繫。

設於倫敦的香港政府駐英專員辦事處新聞組，與本港政府新聞處緊密合作，爲英國傳播界提供有關本港動態及發展的資料，並爲當地市民提供此方面的諮詢服務。

年內，香港政府駐英專員辦事處假倫敦最新落成的文娛館「芭碧勤中心」，舉辦首次大型表演。應邀出席觀賞的嘉賓約3千人，雅麗珊郡主亦爲座上嘉賓。歷時1小時的節目，包括一套採用組合銀幕放映的紀錄片，該片描述香港從一個寂靜的小島演變爲繁忙都市的過程。其他節目計有改編自「一九八一年巴黎時裝節——香港式」的精彩時裝表演，及本港一流青年舞蹈家的演出。

電影業

一九八一年底，港九新界共有電影院82間。但由於地價高漲，預料在未來一年內這個數字可能稍降。全年電影觀衆人數約6 500萬，和去年不相上下。按人口總數計算，這是個很大的數字，證明看電影仍是非常受歡迎的消閒活動。

年內，港製影片有 130 部，一九八零年則有 142 部。入口影片雖仍受歡迎，但許多在外地票房收入甚佳的影片在本港卻並不叫座。當然亦有例外，如「鐵金剛勇破海龍幫」一片，票房收入達 1,100 萬元。另一方面，製作成本較低的港產影片，倘能迎合港人口味，即可使製片商賺取豐厚利潤，例如：「摩登保鏢」放映37天，票房收入逾 1,770 萬元，而「追女仔」放映20天，收入亦超過 940 萬元。

本港的電影製作事業方面，仍然流行拍攝粵語片而非國語片。內容方面，社會寫實題材的電影爲數甚少，受重視的主要是動作片及諧趣片。功夫片亦已復甦，在製作技術方面，遠勝於七十年代初期的同類作品。

擬在本港上映的影片，必須先呈交影視娛樂事務管理處的電影檢查委員會審查。檢查標準以調查所得的市民意見爲依歸，協助電影檢查委員會訂定檢查尺度的小組，由約 150 名市民組成。年內，連同電影會及文化機構放映的影片在內，送檢影片達 687 部，其中 432 部獲批准公映， 243 部須經刪剪方獲批准，被禁映的則有12部。

印刷與出版

香港的印刷事業發展迅速，印刷品的出口量按年遞增。同時，本港另一項主要工業——電子業——亦有助於印刷和出版業的發展：不僅較先進的印刷廠使用電子器材，甚至出版商亦更樂意採用資料及文字處理系統，來從事編輯工作和存貨管理。

本港有印刷公司逾2 600間，僱員超過 2 萬 7 千人，出版機構逾200間，職員總數約 6 千餘人。此外尚有 600 多間廣告公司，僱員約 4 千人。

本港有30多間公司出售和推銷資料及文字處理設備，可供選擇的電子系統有40餘種。

本港的印刷公司現多已採用電腦照相排字，若干公司更付出合理的費用，購置或改裝文字處理器材，與排版機同時使用，使印刷和出版兩方面的工作更有聯繫。本港的印刷公司最近已開始採用電子掃描排字機，這種設備將可進一步改善印刷公司的工作質素。

分色器材已全面電腦化，以控制每張軟片的顏色濃度。此外，較大的印刷機亦使用電腦來控制墨量和紙張的輸入，而在其他各方面，例如在包裝過程中，從摺紙機檢出不合規格的紙張，或迅速點數一叠叠的紙張，或替電腦控制的切紙機選擇操作程式等，都以電子設備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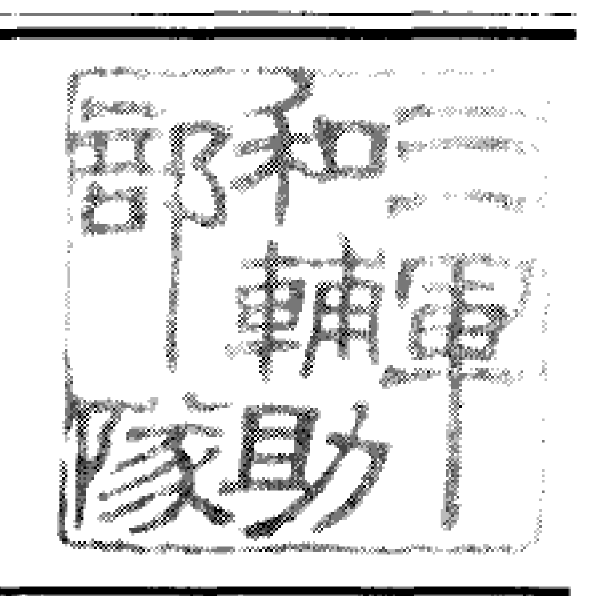
多間大規模日本公司已在香港設立分色印刷廠。歐美出版機構出版多種中、英文及中英並用的雜誌，以及大量課本，供本港使用或外銷，其中出口的書籍，大部分輸往英國、澳洲及美國。

香港所用的紙張不在本港製造，全部由外地輸入，每年約輸入20萬公噸，其中10萬公噸在製成印刷品後輸往外國。

香港電話公司向市民提供一種「電話傳視」新聞服務，資料由電視螢光幕上的固定映象展示。該項服務與西方國家所採用的「拍視圖」(Prestel) 相同，在東南亞地區則屬首創。

15

三軍和輔助部隊



駐港三軍由英軍總司令統領。除就本港防衞事務向總督提供意見外，英軍總司令亦須向英國國防參謀總長負責。駐港三軍的主要任務是協助政府防衞地方，維持境內安定，以及增強市民對英國履行義務防衞香港的信心。

英國的海陸空三軍，均有部隊駐守香港，包括5艘皇家海軍巡邏艦、1艘海軍拖船、1個英國步兵營、3個啹喀步兵營、1個啹喀工兵團、1個啹喀信號兵團、1個啹喀運輸兵團、1個配備9部偵察直升機的陸軍中隊和1個配備8部韋薛斯式直升機的皇家空軍中隊。

駐軍人數和組織，及香港所負擔的軍費，由香港與英國政府商訂的防衞經費協議決定。由於續有中國居民偷渡來港，而本港的人口亦有增無減，港英雙方遂議訂一項新協定，由一九八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爲期7年。新協議規定駐軍增加1營步兵，1個皇家海軍陸戰隊突擊連及4部偵察直升機。增添的1營步兵起初由啹喀兵擔任，但最後將由英軍代替。在有需要及適當時，駐軍可獲得增援。

皇家海軍陸戰隊突擊連和增添的偵察直升機全年駐守本港，支援堵截非法入境者的工作。在此期間，兩艘皇家海軍汽墊船亦留守本港。

自一九八零年十月政府撤銷「抵壘」政策後，非法入境者的人數已大減，但三軍人員仍須悉力對付企圖由水陸兩路進入本港的偷渡者。

皇家海軍

駐港皇家海軍以添馬艦爲基地，全力阻截及緝捕來自中國的非法入境者和越南難民。自一九八一年起，更須對日益增加的走私者採取行動。皇家海軍有巡邏艇5艘、海軍拖船1艘、汽墊船2艘及皇家海軍陸戰隊突擊連1個，與皇家香港警察隊及其他部隊緊密合作，經常巡邏香港水域，主要在晚間行動。由於偷渡者經水路入境所採用的方法日益精密，汽墊船和突擊連可發揮特殊作用，予以對付。

香港既然在海事上佔重要的地位，皇家海軍的工作不僅局限於阻截非法入境活動方面。海軍司令負責監管80千米長的香港海防區內的活動，並與海事處處長及民航處處長合作，在南中國海負責執行搜索及救援工作。海軍基地設有潛水艇拯救設備和1小隊潛水員，協助警方打撈毒品或私貨，亦協助政府各部門在水底搜查及拆除爆炸品。

駐港英軍總部亦設於添馬艦內。樓高28層的威爾斯親王大樓，設有英軍總司令及其屬員的辦公室，另有基地人員的宿舍設備。該大樓於一九七九年由威爾斯親王啓用。

曾經訪問添馬艦海軍總部的外國船隻，包括美國、澳洲、紐西蘭、法國、加拿大及印度的軍艦。年內並有不尋常的訪客，就是一艘來自阿曼的阿拉伯帆船「梭哈」號（Sohar），該船由馬斯喀特港出發，航行至廣州，重演仙巴的歷史性航程。

連同增援部隊，海軍編制現時約在670人左右。此外，還有約60名本地招聘的文職人員。在巡邏艦上工作的有本地招募的華籍人員及英籍官兵。海軍亦聘用約330名華籍人員，出任海員及負責工程、補給的工作。此外，尚有本地招募的商船海員及軍需品管理員500名，分派到皇家輔助艦隊船隻上服務，航行世界各地，為皇家海軍及陸軍擔任後勤補給的工作。

皇家海軍的工作，一向與香港人的生活息息相關，並繼續積極發展社區關係，例如：為香港海事訓練隊及赤柱航海學校提供海事訓練；在舂坎角慈氏安養院進行電力維修工程；在大嶼山一間兒童遊樂場內興建障礙跑道；以及繼續為聖基道兒童院提供援助。

陸軍

陸軍是本港駐軍的主力，由英軍總司令負責全面指揮。各作戰單位由啹喀野戰部隊統領，後勤單位則由英軍副總司令管轄。

一九八一年，女皇御用高地兵團第一營由蘇格蘭衛隊第一營接替，愛丁堡公爵直屬啹喀來福槍兵團第七營則由英皇愛德華七世直屬第二啹喀來福槍兵團第一營接替。根據新防衛經費協議所規定，除上述單位外，將增編啹喀支援兵營，而其他方面的支援亦略有增添。

多個長期駐守本港的單位提供支援，這些單位計有女皇直屬啹喀工兵團、女皇直屬啹喀信號兵團、啹喀運輸團、第六六零陸軍航空隊、香港英軍軍需處總部、陸軍電機廠皇家電機工程隊第五十中隊及英陸軍醫院。屬英軍編制的香港陸軍服務團各級人員，皆為全職正規軍人。該團現有華籍官兵1 066人，擔任步兵、軍警、傳譯員、御犬員、駕駛員、厨子、文員、海員及軍需品管理員的工作。該團給予本港駐軍不少幫助，在阻截非法入境者的工作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

陸軍的主要任務是支持香港政府，特別是協助皇家香港警察隊執行工作。陸軍亦負責保衛邊界，近年的主要工作是堵截非法入境活動。個別兵營平均每年駐守邊境4個半月。雖然非法入境者的人數已顯著下降，邊防軍隊仍保持高度警覺。邊境的保安措施不斷改善，陸軍的日常工作仍以遏止非法入境活動為主。

駐港陸軍在英國比斯利一九八一年的比賽中，與英軍其他陸軍單位競技，再次大顯身手。比賽冠軍由愛丁堡公爵直屬啹喀來福槍兵團第七營奪得，而比賽的首9名位置中，香港單位囊括6名。

皇夫愛丁堡公爵曾分別前往赤柱軍營及邊界，訪問女皇御用高地兵團及愛丁堡公爵直屬啹喀來福槍兵團第七營。陸軍參謀長彭英武將軍則在香港陸軍服務團的結業禮中檢閱步操隊伍。

皇家空軍

駐港皇家空軍總部位於新界石崗。該處的皇家空軍第二十八（陸空協作）中隊使用8部韋薛斯式直升機，由各工程中隊及行政中隊支援。皇家空軍其他單位亦駐守香港國際機場及新蒲崗彩虹軍需處。此外，並有皇家空軍人員擔任英軍總部的工作。

韋薛斯式直升機可在本港境內運載14人或1 400千克貨物，直接支援陸軍的工作。雖然經陸路越過邊界的非法入境者人數已大為減少，仍有頗多人利用快艇企圖進入港境。這種非法活動通常在晚間進行，但軍警利用船隻和直升機聯合出動，加

以堵截。韋薛斯式直升機使用一種6千5百萬燭光的強力探射燈，將搜索範圍照明，使駕駛快艇的人士迷失方向，以便軍方船隻進行搜捕。

皇家空軍與皇家香港空軍輔助隊每月輪流派出一部直升機，隨時準備在本港地區內執行運送傷者的任務。傷者情況各有不同，由中暑、心臟病、交通失事以至產婦臨盆都有。直升機在六月執行任務時，一名越南婦人便在機上產下女嬰。在風高物燥的季節，載水量 1 000 千克的直升機，可以飛往一般滅火車無法抵達的火災現場，協助滅火工作。韋薛斯式直升機亦協助完成多項建築工程，包括由南丫島新發電站的頂部運走一部起重機。

皇家香港軍團(義勇軍)

皇家香港軍團（義勇軍）是協助駐港陸軍的一個輕裝備偵察團。其任務以負責保障本港內部安全爲主，但亦負責在防止非法入境行動中擔任偵察工作，並在發生天災時協助其他政府部門。

該軍團的志願隊員超過 700 人，編爲 4 個偵察中隊、 1 個本地護衛中隊及 1 個總部中隊。總部中隊包括有護衛聯絡隊、小艇巡邏隊、軍團招募訓練科和指揮及行政人員。此外，還有 1 個由兼職樂師組成的軍團樂隊，以及 1 個少年領袖中隊，由135名少男組成，他們均接受青少年活動及領袖才能訓練。

該軍團招募新隊員時，反應十分良好，因此挑選的標準可以極爲嚴格，使隊員都有強健的體魄。

志願隊員每月須受訓 1 個周末，另加兩個晚上或 1 個星期六下午；此外每年入營受訓兩次，每次爲期 1 周。10名志願隊員獲派往英國新德赫斯特（ Sandhurst ）的皇家陸軍軍官學校及戈敏斯達（ Warminster ）的步兵學校，參加各項地區性陸軍訓練課程，另有10名則派往皇家義勇騎兵隊受訓。

一九八一年十月，軍團全部人員在邊境駐守 1 周，接替正規軍隊。志願隊員的首要任務是遏止非法入境活動，但亦接受個別基本訓練，以確保 1 周的活動內容豐富均衡。隊員的僱主一向非常合作，准許其僱員出動執行任務，因此甚多隊員參加是次行動。

皇家香港空軍輔助隊

皇家香港空軍輔助隊提供多項飛行服務，包括協助政府保障本港內部安全。輔助隊的總部設在香港國際機場，該隊擁有飛機 7 架：計有泰坦式雙引擎飛機 1 架、島民式雙引擎飛機 1 架、蘇格蘭航空老虎狗式訓練機 2 架及全新的太子雙引擎直升機 3 架。目前的編制有永久職員68名及志願人員 116 名。

輔助隊集合了永久職員及志願人員的力量，配以定翼機及直升機，再加上一隊不假外求的工程人員，故可每周工作 7 日，在緊急時期更可全日24小時服務。

全新的太子雙引擎直升機提供非常有效的服務，該隊與水警緊密合作，每日進行巡邏，堵截非法入境者，並提供有關運載越南難民船隻動向的消息。

年內，輔助隊曾接獲超過 160 宗緊急召喚，運送偏僻地區及船艇上的傷病者接受醫療。

新置的直升機運載量較大，對灌救郊區及植林區火災的工作，甚有幫助。輔助隊更使用直升機，將工人及建築材料運往崎嶇難達的地點，協助這些地區的土木工程計劃順利完成。此外，該隊並負責接送要到偏僻地區公幹的人員。

該隊的泰坦式飛機及島民式飛機，協助工務司署進行高空測量和攝影，以便繪製地圖和釐定新界的發展計劃；此外，亦作遠程海面飛行，進行偵察巡邏。至於老虎狗式訓練機，則定期作氣象測量飛行，協助天文台爲擬建的赤鱲角新機場進行氣象測量工作；此外，亦爲民航處的航空交通控制員提供基本駕駛訓練。

民衆安全服務隊

民衆安全服務隊於一九五二年成立，是一個受紀律約束以及需要穿著制服的隊伍，由志願人員組成。隊員均經過訓練，協助正規緊急服務組織應付天災及其他緊急事件。民衆安全服務隊的3千名職員及隊員，均曾接受訓練，負責處理颱風襲港時的緊急事件、救援因山泥傾瀉或樓宇倒塌而被困的人士、進行山區救援工作、撲滅林火、巡視山林、對付海上油污、供應食物予難民並負責難民營的管理工作、維持秩序及救生。

民衆安全服務隊在華人節日慶典、慈善籌款運動、政府宣傳運動和體育活動等工作上，亦擔任重要的角色。在這些工作進行期間，該隊並負責維持秩序，以及派員前往各諮詢中心服務。

年內，民衆安全服務隊的一項新任務，是協助漁農處在新界進行防止瘋狗症工作。

民衆安全服務隊成人團的志願人士接受基本訓練後，即可自由選擇，派往其就業或居住地區附近的單位工作。遇有緊急事件，各單位可迅速出動，而志願隊員熟悉其區內情況，亦能提高所屬單位的工作效率。香港、九龍及新界分別設有5個、6個及7個成人單位，每區各由一個地區指揮總部管理。

民衆安全服務隊有一個少年團，由2 400名少男組成。成立少年團的目的在啓發香港青少年的公民意識，鼓勵他們盡公民的責任，及使他們長大後能適應成人的生活。爲達到這些目標，少年團同時爲團員提供訓練及實際工作，其中包括玻璃纖維製造法及機械工場的學徒訓練、策劃安全的體育活動、啓發領導才能及培養進取精神的訓練、越野識途比賽、救生、爬山，以及維持秩序和協助漁農處執行效野公園巡邏等工作。少年團招募團員，情形和成人團相同，至於所接受的訓練則屬漸進式，團員取得更多經驗後，即可參加較高級的課程。少年團的團員熱心參加愛丁堡公爵獎勵計劃，年內，該團共取得銅章76個、銀章28個及金章1個。

少年團團員年屆18便要退出，但可以參加民衆安全服務隊的成人團、其他輔助部隊或正規紀律部隊。

民衆安全服務隊全部成員共同使用的訓練營地面積達20公頃，位於青龍頭青山公路側一個高原上。一九八一年中，營地內的圓墩古村，在荃灣區賢達慷慨解囊及荃灣理民府協助下，進行全面翻新及修葺工作，得以回復200多年前的面貌。此外，該隊還有一個水上活動中心，設於西貢半島大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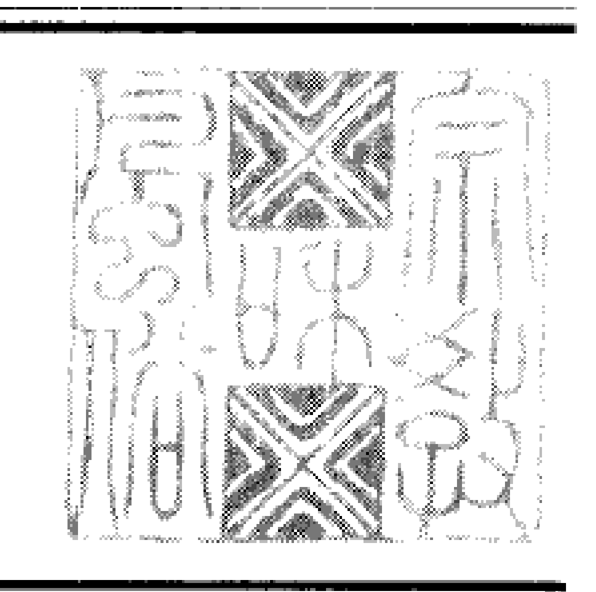
醫療輔助隊

醫療輔助隊成立已超過30年，現有志願隊員近6千名，其中有醫生、護士及護理人員約1千名。該隊的主要任務，是在颱風襲港期間或緊急事件發生時，支援醫務衞生處，以及加強消防事務處的救護車服務。遇有需要，該團即奉召出動，組成流動急救隊，參與其他服務團體拯救隊的工作，救護傷病者，運送傷者到醫院，增援政府診所及醫院，以及在有需要時，協助有關當局爲市民進行防疫注射。

該隊亦擔任其他工作，如在公開活動中負責急救工作，前往越南難民營的醫療中心執行醫療任務，於美沙酮戒毒中心値勤，在周日及公衆假期協助正規救護員提供服務，於郊野公園設立急救站，並在夏天到各公衆海灘及泳池加強市政總署的拯溺服務。

醫療輔助隊的永久職員爲政府人員，特別是紀律部隊人員，舉辦急救訓練課程。此外，該隊並聯同志願導師，爲市民及成人舉辦急救講座，着重講授家居安全的常識。

16



宗教和風俗

香港商業發達，環境複雜，但活力充沛的市民可藉賴宗教信仰，在各廟宇、教堂、猶太教堂或清眞寺中，尋求精神慰藉。本港有17天法定假期，其中11天與宗教崇拜有關。

香港的教徒以信仰佛教和道教者居多。雖然法定假期中有 6 天是華人重要節日，但信徒在年中其他奉神節日，亦有舉行崇拜儀式。

香港開埠初期，外國傳教士來港，設立基督教堂、清眞寺、印度教和錫克教廟宇，以及一所猶太教堂，供信徒崇拜之用。

佛教和道教

全港共有佛寺道觀 350 多間，有些廟宇年代久遠，廟內且有無價古物，新廟宇的建築設計仍依循中國傳統，氣勢莊嚴。此外，差不多每個家庭都安奉祖先靈位，無數商店裝設神龕，供奉衆神明中他們最虔信的一位。

雖然佛教和道教基本上是兩個不同的宗教，但現在善信往往把佛道視爲相類的宗教，因爲兩教的參神儀式都秉承傳統。因此，在佛寺內發現道教神明，是很平常的事，反之亦然。

差不多所有廟宇和寺院都開放，讓善信入內參神，但由於宗教儀節亦可以在家內進行，許多人只在節日及其他特別日子才到廟宇去。與出生、婚姻及死亡有關的傳統儀式，特別多人遵隨。

本港早期歷史以海洋爲中心，港人最初靠捕魚爲生，其後發展海外貿易，因此，香火最盛的神明多與海洋和氣候有關。天后娘娘是保祐漁民和海員的神靈，據說信衆多達25萬。本港有天后廟不下24間，其中以大廟灣佛堂門的一間，最負盛名。多間天后廟原築於瀕海地帶，由於沿岸塡海，現已變成內陸廟宇了。

其他常受人膜拜的神明有大慈大悲觀世音菩薩，武功蓋世而且義薄雲天的關帝，長洲守護神北帝，司天氣的南海之神洪聖，以及黃大仙——新九龍某區亦以之命名。黃大仙廟香火鼎盛，附近建有公共屋邨。位於荷李活道的文武廟供奉文武二帝（即文昌帝及關聖帝君），由東華三院管理，香火極盛，遠近馳名。

位於新界屯門的妙法寺於一九八零年五月開光。該寺樓高 3 層，以中國畫、泰國畫及逾萬尊佛像爲裝飾，耗資約 6 千萬元，歷時 6 年才完成。

除滿足本港市民的精神需要外，道教和佛教團體並協助解決本港福利、教育和醫療需要，直接提供服務，或捐款給慈善機關。

寺院、庵堂和道觀是淸修靜地，位於沙田和荃灣的佛寺或道觀，由於接近民居，更能吸引市區居民前往。但最著名的寺院多位於新界較偏僻淸靜的地區，其中

大嶼山佛教寶蓮寺以日出勝景著稱，每逢周末假日，遊人絡繹不絕。設於沙田附近道風山的基督教中國宗教文化研究社，多年來一直向佛教人士宣揚基督教義。

在市區，佛堂精舍（拜佛和修養心性地方）以及道院（道教信衆參拜場所）多設於住宅樓宇內，以適應城市居民心靈的需要。各佛教道教團體亦在這些地方舉行集會，弘揚教義。

新界村民仍然深受傳統的宗族組織影響，許多鄉村仍有祠堂供奉族人祖先靈位。敬鬼神的風氣，隨處可見，村民若認爲神靈寄附某山石樹木，便會就地設神龕或擺設香燭，膜拜一番。這種習俗，在客家及潮籍村民中，尤爲普遍。

農曆有五大節日，均爲法定公衆假期。農曆新年是年初最隆重的節日，親友互相賀年送禮，派發紅封包給小孩。暮春的清明節是拜祭祖墳的日子。農曆五月五日是端午節，龍舟競渡、吃糭子都是賀節習俗。農曆八月十五日是中秋節，親友互相餽贈月餅、美酒和鮮果，晚上更扶老攜幼，齊到公園或郊外，點起五色繽紛的花燈賞月。農曆九月九日是重陽節，市民相率登高，紀念登高避災的古人，亦有人在重陽節掃墓。

基督徒

本港基督徒（羅馬天主教徒和基督教徒合計）約有50萬人，基督教宗派和獨立教會超過50個。

基督教會和天主教會已成立聯合發展委員會，策劃如何採取一致行動，解決彼此關注的問題，並互派代表出任雙方委員會的成員。兩教領袖聯名發出牧函，而其轄下各團體亦攜手推行若干傳道及服務計劃。

羅馬天主教

除了牧民和傳道工作外，本港天主教會還從事教育、醫療和社會福利各方面的工作。全港有天主教學校 313 家，就讀學生逾28萬 1 千名，職業訓練學校約有註册學生 2 萬名。天主教會開辦的社會和醫療服務機構，包括社會服務中心13所、醫院 6 家、宿舍14所（有1 289名住客）、診療所16間、安老院 3 所、盲人院 2 所及自助會社和協會多個。

香港約有天主教徒 266 800 人。聖職人員計有司鐸 338 人（華人 121 位，其他國籍的 217 位）、修士 88 人（華人 38 位，其他國籍的 50 位）和修女 777 人（華人 441 位，其他國籍的 336 位），分屬21個不同的修會。全港共有54個堂區，另有44個彌撒中心。教堂一般均用華語講道，少數兼用英語。

近年來，參與教會事務的教友越來越多。不同的組織加入香港天主教教友總會，藉此統籌各種活動，互相配合。總會的成員包括歷史悠久的聖雲仙會，幾乎每一堂區都有單位參與的聖母軍、專業組織如聖路加會和天主教護士會等。另一個和天主教教友總會相類的團體是香港天主教青年聯會，統籌屬下多個青少年組織，例如基督生活團。

教區宗教聯絡委員會及教區基督徒合一委員會於數年前成立，目的是安排熱心人士參與有意義的工作。近年成立的香港天主教社會傳播處亦致力謀求更佳方法，傳達教會訊息。

教會在兩年前借助香港天主教福利會，設立一個難民營來照料大量湧入的越南難民。其他天主教志願團體亦分擔這方面的工作。

一八四一年四月，教宗額我畧十六世設立香港教區，天主教會遂正式在本港成立。第一任監牧若瑟衮席建成一所簡陋教堂，地點在現時中區威靈頓街與砵甸乍街交界處；隨後又設立神修院訓練華人修士，呼籲修女來港開辦學校和育嬰堂，並從事福利工作。

一八六七年，米蘭外方傳教宗座會接管香港教區；當時委任的監牧，後來成爲高主教。香港天主教會的事務由該宗座會掌管達 102 年之久，至一九六九年方才轉移給本港教區，徐誠斌主教成爲羅馬天主教香港教區的第一位華人主教。

一九七三年徐主教逝世，繼任的李宏基主教亦於次年去世。現任的胡振中主教於一九七五年七月接受祝聖，成爲香港第三位華人主教。

基督教

根據華福中心於一九八一年五月發表的基督教徒調查結果，本港基督教徒來自 634 個屬會，人數達 201 045 名。最新出版的「香港教會名錄」顯示，這些屬會隸屬 50 多個宗派和獨立教會，主要的基督教派計有基督復臨安息日會、聖公會、宣道會、浸信會、信義宗、衞理公會、救世軍、五旬節會、中華基督教會內的公理會、長老會和新教。基督教會在香港開辦小學 168 家、中學約 115 家、專上學院 3 家。此外，尚有 3 家失聰人士學校、數家弱智人士訓練學校、以及15所神學院和聖經學院。

基督教會年內一椿盛事，就是繼聖公會白約翰會督榮休後，鄺廣傑牧師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的教區會議，獲選爲港澳區第九任會督，亦即聖公會港澳教區首任華人會督，就職典禮於一九八一年四月三日假聖約翰教堂舉行。

新近成立的中國基督教協會，於三月二十二日至四月九日期間，派出八人代表團來港作歷史性訪問。代表團由該會會長丁光訓主教率領，訪港期間並與亞洲區各基督教領袖會晤。

本港基督教會的聯合事工，由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和香港基督教協進會兩個機構負責推行，其中以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歷史最悠久。該會由218個屬會組成，設有不同部門，推行傳道、基督教教育、慈善事業、墳場管理與公共關係各方面的工作。

香港基督教協進會的成員包括各宗派及團體，如女青年會、男青年會、宗教研究社、聖經公會、基督教文藝出版社、各大宗派及其他基督教機構。香港基督教協進會致力使本港各教會之間及本港教會與海外教會之間的聯繫更爲密切。此外，該會又鼓勵本港基督教徒盡力解決港人的需要。負責推行這方面工作的團體包括香港基督教服務社、傳播部、工業委員會及基督教聯合醫務部。

一九八一年內，基督教協進會屬下的教育組，着手出版一套名爲「信仰與生活」的宗教教科書，爲中學一至五年級的聖經科教師提供教材。

回教

本港約有回教徒 3 萬人，大部分爲華人，其餘的來自巴基斯坦、印度、馬來西亞、印尼及中東。一九八一年內，回教徒聚會禱告的地方多爲港島些利街清眞寺及九龍的清眞寺臨時聚禮處。昔日的九龍清眞寺已於一九八零年拆卸，而該臨時聚禮處即位於舊寺之旁。

九龍清眞寺建於一八九六年，當時特爲印度軍隊中的回教士兵而興建，後來交由本港回教團體管理。由於該寺年久失修，目前正在原址進行重建工程，預料一座美觀的新寺將於一九八二年底落成。

爲興建香港仔隧道，黃泥涌道的清眞寺於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拆卸。然而，政府已在摩理臣山愛群道撥出土地，供教徒興建一所伊斯蘭回教中心。一九八一年九月，該中心開始啓用。

些利街的清眞寺是本港第一所回教廟，於十九世紀八十年代回教初傳入時建成，其後曾於一九一五年重建。

政府已在跑馬地和柴灣歌連臣角撥出兩幅地，作爲回教徒墓地。歌連臣角亦有一座清眞寺。

一切回教事務，由香港回教社會服務基金信託委員會統籌。該會成員包括各回教派系的代表，負責管理及維修清眞寺和回教墳場，並舉辦回教慶典和其他宗教活動。至於以回教徒爲對象的慈善服務，例如給予貧者經濟援助、送病者入住醫院治療、提供教育資助等，則通過本港各回教社團辦理。

印度教

本港 8 千印度教徒的宗教社交活動，都以跑馬地的印度廟爲中心。該廟由香港印度教協會負責管理，教友可到該處冥想、修煉瑜珈和講授印度語文。印度教徒的命名、訂婚、結婚等典禮都在廟內按該教的風俗禮儀舉行。印度廟定期在星期日上午及星期一晚，舉行宗教音樂演奏會。

來自海外的宗教家和學者，常在該印度廟向教徒講說靈修問題。印度教在若干節日亦舉行慶典，較重要的有潑水節(Holi Festival)、訖哩什那誕 (The Birth of Lord Krishna) 、濕婆誕 (Shivaratri)、鎮邪節(Dessahara)和新年 (Diwali) 。

此外，操不同方言的印度教徒亦爲他們所信奉的猴神 (Hanuman)、天后 (Devi) 及象首人身神(Ganesh)舉行慶典，並主辦每月一次的崇拜聚會。印度教的傳入，可遠溯至印度人移居香港的初期。

錫克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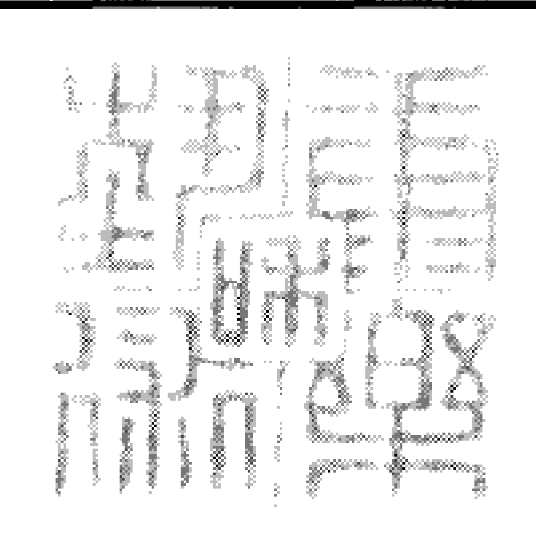
錫克人喜戴頭巾，頭髮不加修剪，很容易辨認出來。十九世紀時，他們加入英軍服役，隨軍從印度北部的旁遮普 (Punjab) 來到香港。他們大都體格健碩，所以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受聘加入皇家香港警察隊服務的爲數甚多。

時至今日，錫克人從事很多不同行業。灣仔的錫克廟是他們的文教活動中心。該廟建於一九零一年，其最大特色，是任何信仰的海外旅客，皆可在該廟免費用膳，及作短期居留。每星期日早上有崇拜集會，秩序包括唱詩、讀經(Guru Granth，錫克教聖經)、祭司講道等。廟內圖書館存備不少有關錫克人文教的書籍。

錫克人的主要神誕和節日，有錫克教祖師納那大師(Guru Nanak)的誕辰、第十個亦即最後一位大師高賓星大師(Guru Gobind Singh)的誕辰以及人日，即所有錫克人的誕辰(Baisakhi)。鑑於信徒日衆，該廟現正計劃擴建禮堂，興築側翼大樓。

猶太教

香港的猶太教徒來自世界各地，每星期五晚、星期六上午和猶太教的假日，便聚集在港島羅便臣道的「莉亞堂」禮拜，會衆人數約 500 名。該猶太教堂建於一九零一年，土地由沙宣爵士及其家族捐出，教士宿舍以及爲會衆而設的遊樂場亦建於該地。



康樂和藝術

近年來，愈來愈多香港人利用餘暇進行各式各樣的康樂活動。愛好體育活動的人士，都有更多機會參加他們喜愛的項目。由於市民的工作時間縮短，生活水準提高，周末前往海灘和郊外的人潮更見擁擠。這些康樂設施大部分由政府、市政局及多個志願團體提供。

一九八一年，政府在康樂藝術方面的工作大為擴展。布政司署康樂文化組的工作，由音樂事務統籌處及康樂體育事務處執行，該組於十月成為獨立政府部門，其下設有一個新組別，負責增強政府推廣藝術表演的工作。這組別為多個組織提供行政及經濟上的幫助。這些組織包括香港藝術節舉辦當局、香港管絃樂團協會、香港音樂學院及香港芭蕾舞學院。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於一九八零年捐款1千萬元成立的賽馬會音樂基金，由該部門安排分發，資助各種音樂舞蹈活動，並為傑出青年音樂家提供獎學金，在本港或海外深造。

在十一月成立的表演藝術諮詢委員會，負責就有關藝術發展的一切事務，向政府提交意見。該委員會的功能與康樂體育局相同，但後者須向政府提出有關體育康樂事務的意見，並由一個負責康體事務的新組別協助。

康樂體育事務處

康樂體育事務處成立至今已有6年，一向大力推廣餘暇活動，目前該處轄下有19個分處。位於西貢半島的麥理浩夫人渡假村第二期工程於年底接近完成階段，落成後將可容納250名露營人士。該村所提供的服務與極受歡迎的西貢戶外康樂中心相同，但較着重消閒活動而非劇烈運動。該村自一九八一年一月啓用以來，共舉辦1 381項露營活動，各界人士均可參加。

另一項新設施是設於跑馬地香港足球會的戶內健身中心，提供健身訓練、舞蹈班及其他戶內活動。該中心仿照紅磡停車場的運動中心而設，自一九八一年三月啓用後9個月以來，一共舉辦276項活動，參加者7 150人。第三個健身中心於年內九月在屯門新市鎮啓用。

由於市民對戶外活動的需求日益增加，康樂體育事務處現擬提供更多永久性設施，計劃中的設施有：萬宜水庫西面堤壩的水上活動中心、曹公潭公園內本港首座特別設計的戶外康樂中心，以及擬在多個公共屋邨興建的健身中心。

該處的19個分處在各區為不同年齡和不同體能的人士服務，提倡及發展康樂活動，特別着重為市民提供更多參加活動的機會，並協助他們充分使用現有的體育設備。地區及分區工作人員亦協助推行新的地方行政政策，探討區內人士對康樂體育活動的需求，並與各志願團體統籌活動，適應各類人士所需。

該處的技術及策劃組共舉辦 125 次實驗活動，包括配樂游泳及十人足球賽，參加者約2萬1千人。該組亦與體育團體保持聯繫，舉辦教練、指導員及職員訓練班，並就舉辦體育活動方面提供技術上的意見。

一九八一年內，康樂體育事務處共舉辦 6 904 項活動，參加者 530 629 人。經費來自政府、市政局、區議會和商業機構的撥款，以及社團首長的捐助，而商業機構贊助的款額達 200 萬元。年內，該處與市政局合辦282項活動，另有1 159項活動則與新界區議會合資舉辦。

青少年暑期活動計劃

由青少年康樂活動統籌委員會籌辦的青少年暑期活動計劃，一向備受歡迎，至今仍每年提供最大規模的青少年康樂節目，總計約有 84 項，參加者達 200 萬人。該計劃耗資約 960 萬元，其中 300 萬元為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的捐款。該會自一九六九年以來，一直鼎力支持是項計劃。其餘款項則來自政府及市政局的資助、私人捐款及參加費。

統計處於九月間協助進行一項有關第十三屆青少年暑期活動計劃的調查，以便對該計劃作出評估，及確知參加者的愛好。調查報告於十二月發表，經詳細研究後，可作為籌劃未來活動的參考。

為響應「國際傷殘人士年」，年內的計劃加插多項適合傷殘人士參加的活動。主辦者的目的，仍然是盡量使更多青少年參與活動，維持各項目的水準，使參加者感到新奇刺激，饒有趣味。

郊區

康樂活動是市民生活不可或缺的一環。由於交通便利，郊野地區已成為康樂活動的好去處。每天清早，市區居民多前往附近樹林及空地晨運。每當周末及假日，不論男女老幼，都聯袂前去較偏僻的地方，遊覽山野林壑，藉此一洗鬧市塵囂。

由於市民對戶外活動的興趣日增，當局在一九七六年根據郊野公園條例，把郊野風景區劃為郊野公園。自該條例生效以來，當局已劃定21個郊野公園。園地共計40 833公頃，約為全港總面積40%。一九八一年內，郊野公園的遊人估計多達800萬人次。

漁農處處長是郊野公園委員會主席，負責管理郊野公園。園內設有野餐地點，設施包括枱櫈、廢物箱、兒童玩耍設備和燒烤爐。此外，並在適當地點設立供弱能人士使用的特別設備。當局又在較偏僻地區推行營地計劃，為旅行人士提供簡單露營設備。全長 100 千米的麥理浩徑仍然極受市民歡迎，當局已擬備計劃，於大嶼山及船灣增闢其他長程路徑。此外，亦進行改善郊區其他行人小徑，沿途設置路標，開闢自然教育徑，為喜愛本地動植物的遊人編製遊覽指南。

郊野公園試行設置督導員後，當局匯集經驗，於一九八一年將是項計劃推廣至更多郊野公園。督導員除教導遊人使用及愛護各類郊區康樂設施外，並負責保護鳥獸花木及推行郊區教育計劃。

市政局

市政局在本港社區活動中發揮重要作用，於市區提供多種康樂及文娛設施。該局在管理和策劃康樂設施方面的工作，包括公園、遊樂場和泳池在內，大部分由市

政總署轄下的港九市政署負責執行。而文化署則爲市民提供圖書館、博物館、藝術表演、電影、戶外娛樂和普及展覽。在市區，這項工作按照市政局的指導推行；在新界，文化署則與各區諮詢委員會、政府其他部門和當地社團，就籌備體育、娛樂、文化和康樂活動方面緊密合作，共同策劃。

市政局多項工程計劃現已接近完成階段，其中包括在黃泥涌水塘公園提供泛舟設施，興建附有露天劇場的高山道公園，以及在維多利亞公園進行擴展和重建工程。在九龍京士柏，一個人造草地曲棍球場於九月落成，世界盃青少年曲棍球大賽澳大利西亞區選拔賽正好及時在那裏舉行。

伊利沙伯體育館在一九八零年啓用；這座體育館將體育管理、訓練和比賽 3 項要素，合爲一體。體育館塔式大樓的最高 3 層，用作香港業餘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以及23個全港性體育機構的辦公室。館內設備甚多，其中有練習場、健身室、乒乓球場和附屬的會議室等，可供訓練用途，亦可隨時租用。該體育館的表演場有空氣調節設備，共有座位 3 500 個，爲本港籃球、羽毛球、排球、乒乓球、體操、拳擊、劍擊、柔道各類運動和文化活動，提供符合國際標準的場地。

政府正在紅磡興建另一座規模更大、設備更先進的室內體育館。該館位於九廣鐵路火車總站平台上，可容觀衆 1 萬 2 500 人。一九八三年初落成時，將移交市政局接管。

由於市區屋宇稠密，空間有限，根據市政局的政策，爲着提供更多室內設施，新建或重建的街市將以多層大廈形式出現；其中一兩層裝置特別設備，專作文娛及康樂用途。年內啓用的此類街市大廈，有牛頭角街市大廈和香港仔漁光道街市暨室內運動場館。牛頭角街市大廈是由市政局與房屋委員會共同興建，目的在將多種用途大廈併入居者有其屋計劃內。此外，本港現有室內運動場館 5 個，位於香港仔、東啓德、長沙灣、摩士公園和界限街；市政局現計劃增建10個同類型場館。

市政局與多個體育機構，如康樂體育局、康樂文化署和其他社團緊密合作，推行一年一度的促進體育康樂計劃。該局在一九八一年運用經費 450 萬元，主辦和贊助體育康樂活動逾 1 200項，參加人數約有 190 萬。

市政局亦在港九市區舉辦972項免費戶外娛樂節目，包括綜合表演、粵劇、京劇、木偶戲、電影、芭蕾舞、青年舞會、嘉年華會、民歌和土風舞等，分別在公園、遊樂場、花園、康樂中心和社區會堂舉行，觀衆及參加者約 200 萬人。

該局亦曾在暑假期間，舉辦爲期43天的八一年夏日聯歡節，參加的青少年和小童逾6萬4千人。這些戶外活動包羅萬有，例如遊船河、水上暢泳會、闔家海港遊、嘉年華會、露營、青年舞會、電影和兒童遊藝會等。

爲慶祝一年一度的端午節，該局並與香港旅遊協會聯合主辦一九八一年度國際龍舟邀請賽。參賽的海外隊伍有 5 隊。

爲慶賀中秋佳節，市政局分別在港島維多利亞公園和九龍摩士公園舉辦兩個綵燈會，吸引超過38萬人參觀。

年內並主辦大型特備節目，以慶祝其他節日，例如聖誕節、元旦、農曆新年、復活節和五月大匯演等。

除本港藝術團體外，市政局亦安排海外團體在戶外場地演出。這些團體包括第七艦隊樂團、江青舞蹈團、澳洲皇家海軍樂團、三藩市男童合唱團和聖地牙哥青年交響樂團。

文化署亦在新界主辦 169 項娛樂活動，參加人數逾 122 180 人。

游泳

游泳是港人最喜愛的夏日康樂活動。本港共有41個曾在憲報公佈的海灘：12個在港島，由市政局管理，29個在新界，由新界市政署管理，全部派有救生員駐守，並設急救站、更衣室、淋浴設備及其他設施。市政總署亦爲市政局管理10個位於市區的泳池場館，新界市政署則管理3個位於新界的場館。最新落成的泳池場館——沙田賽馬會公衆泳池暨壁球場，於一九八一年四月正式啓用。

據估計，在游泳季節前往各海灘的泳客，共達2 200萬人次；前往泳池場館的，則有490萬人次。目前計劃興建新泳池場館15個，其中1個在港島、7個在九龍、7個在新界。

圖書館

市政局共設有12間公立圖書館、2所流動圖書館、3所唱片圖書館及1所盒式錄影帶圖書館。此外，一間位於九龍瀞德福花園的新圖書館，不久即可啓用。

文化署在新界共設有9間公立圖書館，一九八一年增添一所流動圖書館，爲全新界的兒童及成人提供借書服務。上水公立圖書館現已遷往上水大會堂，而長洲的臨時圖書館亦已遷往長洲鄉事委員會新厦，該處地方比較寬敞。

年內，根據兩種圖書管理制度而增添的新書共269 376册，使藏書總數增至140萬册。其他資料包括報章及期刊2 960份、微粒縮影膠片3 685卷、盒式錄影帶792卷、幻燈片1 549套、唱片及盒式錄音帶12 490張／卷。

一九八一年共有93 953人登記爲圖書館新讀者，借書證持有人的總數因而增至105萬人。年中借出書籍逾550萬册次，而在館內閱讀的書籍則達850萬册次。同時，圖書館並舉辦各項推廣活動，其中包括圖書展覽、講故事、電影欣賞及興趣小組等，藉以鼓勵市民多用圖書館。年內，圖書館所舉辦各項節目的參加者共達130萬人。市政局並將兩個奬項，分別頒予中國文學創作及中文兒童讀物創作的優勝者。

英國文化協會

年內，該會舉辦的英語課程不斷擴展，修讀初級英語到大學程度英國文學課程的學生，人數超過3萬8千人。該會並設有商業英語及各類英語公開試特別課程，並就政府及私人機構人員的語文需要安排特別訓練。此外，該會所擴展的課程，亦包括由教育署託辦的中小學英文教師進修課程，以及爲英國皇家藝術學會(Royal Society of Arts)舉辦的複修課程，協助母語爲英文的教師獲取專業資格。

該會的學術交流計劃，曾爲26名獲奬前往英國作短期訪問與獲贈助學金人士安排旅程，及設立15個攻讀1年的研究生奬學金。該會並應本港各機構之請，由英國邀得21名專家及顧問來港，就不同問題提供意見。

該會部分經費由香港政府補助。

該會年內舉辦多項精彩文娛節目，其中有何格夫(Hogarth)、鶴尼(Hockney)、鮑洛齊(Paolozzi)及保羅•尼樹(Paul Nash)等名家的作品展覽；一九七九年成立的中英劇團於藝術節期間演出「胡鬧小子」，在大會堂上演「史卡賓樂」，在馬來西亞巡迴演出「動物農場」，並在各學校表演一連串戲劇節目。

青年旅舍

香港青年旅舍協會是爲青少年提供餘暇活動的慈善機構。通過其母會，即國際青年旅舍協會，該會可與世界各地的同類機構保持聯繫。

年內，該會的會員人數增加24％，會員仍以17歲至24歲的青少年爲主。

位於港島摩星嶺山頭的新旅舍已於一九八一年六月正式啓用。該處居高臨下，俯瞰整個維多利亞港及鄰近水域。新旅舍定名爲馬會堂，由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慨捐 270 萬元建成。

鄰近大帽山頂的施樂園亦繼於 1 個月後開放新旅舍，該處的宿位因而增至80張睡床。年底時，該會在赤徑白普理堂動工擴建另一幢宿舍，新廈遠眺風景如畫的大灘海峽。此外，並已在大嶼山望東灣預留土地，供該會發展之用。

近年來，港人的生活水準不斷提高，市民漸多利用66個會員國目前提供的廉價設施，以歡渡假期，開廣耳目。

外展訓練

年內，外展訓練學校在雙桅帆船「志風」號舉辦外展訓練課程，參加人士非常踴躍，其中有高級行政人員、學生、青年商人及兒童。該帆船自一九八零年下水以來，航行本港水域、菲律賓及中國沿岸海域，航程已超過 1 萬浬。

位於西貢半島的外展訓練學校亦於校內開辦多項新課程。所提供的戶外技能訓練項目繁多，並特別顧及傷殘人士所需。至於郊野公園使用課程，則包括有覓徑、野營及如何保護郊野等項目。此外，步行橫過新界 100 千米的麥理浩徑亦爲課程項目之一。

海洋公園

海洋公園爲非牟利機構，亦是世界最大的海洋水族館，可說是亞洲最壯麗的康樂及教育綜合建築物之一。該公園由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撥款在政府免費撥出的土地興建，自一九七七年一月開放以來，已吸引近 900 萬名遊覽人士。

海洋公園橫跨香港仔與港島深水灣之間一個地勢高峻、滿佈岩石的半島。園內低地與岬角高地以架空吊車連繫。

園內的海洋劇場設有座位 4 千個，觀衆每日均可欣賞經過訓練的海豚、海獅及食人鯨(逆戟鯨)的精彩表演。另一方面，仿照岩岸建成並設有人造波濤的海濤館，可讓遊人觀看及餵飼各類海豹、海獅及企鵝。海洋館則模仿熱帶珊瑚礁而建成，設有長廊 4 層，遊人得以欣賞海底奇觀。海洋館是世界最大的水族館，展出海洋生物約 300 種，從鯊魚至小珊瑚魚均有。

海洋公園的低地園景，依一小湖及數小池建成。除飼養動物雀鳥外，尙設有餵飼和接觸動物的園地、新穎的兒童遊樂場及兩個戶外劇院。年內，特別展覽項目包括小犀牛、鴯鶓及小河馬。此外，還有聖地牙哥動物園贈送的孔雀及黑天鵝。各項展品林林總總，美不勝收。繽紛錦繡的花卉展覽，今年如常舉行，吸引很多遊人，而緊張刺激的特備高空跳水表演，更令參觀者讚歎不已。

大會堂

大會堂於一九六二年啓用，位於香港中區，佔地約 1 萬 1 千平方米，包括兩幢獨立建築物及毗連的花園。大會堂低座設有具備 1 500 個座位的音樂廳、470 個座位的劇院、展覽廳及酒樓。高座則設展覽館、可容納 116 人的演奏廳、演講室、會議室、香港藝術館及市政局管理的公立圖書館。文化署總辦事處亦設於大會堂高座。

大會堂由市政局管理，其設備可租予市民使用，並供市政局舉辦各種活動及表演。由於市民對文化活動的興趣日增，大會堂仍然是香港文化生活的中心。年內，約有58萬7千人前往音樂廳、劇院及演奏廳，欣賞1 092 項表演節目；在展覽廳及展覽館舉行的展覽則共有151項。

在大會堂舉行的各項表演，包括應市政局邀請來港表演的80多位海外藝人及團體，其中部分由美國文化交流總署、英國文化協會、歌德學院及法國文化協會贊助。此外，市政局亦獲得各國領事館慷慨襄助。

在市政局贊助下，應邀來港演出的著名藝人，計有鋼琴家傅聰、雅比西蒙(Abbey Simon)、薛奎拉哥斯達(Sequeira Costa)及康斯坦狄尼斯(Nicolas Constantinidis)；小提琴家尚哲盧嘉(Sergiu Luca)及安良岡(Yu Yasuraoka)；長笛手雷波爾(Jean-Pierre Rampal)；默劇家達利雅斯(Adam Darius)及高士歷(Kazimar Kolesnik)；而著名的藝術團體則有渡邊貞夫爵士樂六重奏(The Sadao Watanabe Jazz Sextet)、法國歌桑弦樂合奏團(Andree Colson Instrumental Ensemble)、英國皇家管弦樂團(Royal Philharmonic Orchestra)、大馬尼拉交響樂團(Metro-Manila Symphony Orchestra)、韋斯大教堂學校樂團(Wells Cathedral School Orchestra)、墨西哥霍理安現代舞蹈團(Contemporary Dance Forion Ensemble of Mexico)、荷蘭國家芭蕾舞蹈團(Dutch National Ballet)、歐陸美景劇團(Inter-Europe Spectacle)及大都會歌劇院藝員(Singers of the Metropolitan Opera)。

市政局亦經常致力培養本港藝術人才。八月間舉辦第四屆中國戲曲節，表演項目有京劇、越劇及粵劇等9場。天才橫溢的藝壇新秀在市政局贊助下，於青年音樂家滙演(Young Artistes Series)首次演出。年內，市政局共主辦59次演唱及樂器演奏會，23次歌劇表演及25場中西舞蹈表演。

年內，其他精彩節目計有一九八一香港日本文化周，表演項目包括現代及傳統音樂、民族舞及現代舞、日本文化手工藝展覽；兩齣名爲「老柏思春」(Don Pasquale)及「波希米亞人」(La Boheme)的戲劇；第卅三屆校際音樂節優勝者音樂會、第十七屆校際舞蹈節優勝者表演及第卅六屆香港國際沙龍攝影展。

荃灣大會堂

荃灣大會堂於一九八零年啓用，是新界第一所多用途文娛館。

該大會堂的演奏廳設有1 424個座位，可作多種用途，例如音樂會或戲劇表演。文娛廳佔地450平方米，用作展覽及文娛活動場地。其他設施包括演講室、會議室、音樂書店和咖啡閣。

大會堂位於荃灣市中心，佔地5 900平方米，由市政總署文化署管轄，而管理工作則由一個委員會負責。該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政府、荃灣諮詢委員會和當地社區組織的代表。荃灣大會堂除將各樣設施租予市民使用外，更主辦各項文化及藝術節目。年內舉辦的表演達355項、展覽會共38次，到場參觀者約有41萬7千人。在這些節目中，有215項是大會堂主辦，或與其他不牟利文化團體合辦。

香港藝術中心

香港藝術中心3個劇院，年內使用逾1 700次，其藝術展覽室則舉辦展覽近100次。兩所排演室、美術及工藝畫室、音樂練習室及其他場地亦使用逾6千次。

自一九七七年開幕以來，藝術中心獲社會人士積極支持，參與活動的市民與日俱增。年內調查顯示，該中心平均每日約有參觀者 3 500 人。

年內大事是爲期 4 周的陶氏夏日藝術學社各項活動，其中包括各種課程、演講、研習班及特備表演。此外，尚有爲兒童而設的項目。該 4 周的活動共計 700 多項，大部分均在藝術中心舉行，講員及表演者有香港人，也有海外人士。

另一項盛事是亞洲作曲家大會——音樂節。美國、歐洲、中國、澳大利西亞及亞洲各國的作曲家均應邀來港助慶。音樂節的壓軸項目是全日舉行的「音樂萬花筒」，藝術中心所有場地都整天開放，節目計有音樂會、展覽、示範表演及研習班。

香港管弦樂團

一九八一年內，香港管弦樂團的樂師由74名增加至82名，這是龐大的五年發展計劃的第一步。這個計劃的目的，是鞏固樂團在香港的地位，使其成爲國際一流的管弦樂團。

年內，該樂團仍以舉行音樂會爲主要活動，逢星期五及星期六在大會堂音樂廳演奏，觀衆人數平均超過85％。此外，並在九龍大專會堂及荃灣大會堂定期演出，及在伊利沙伯體育館首次舉行普及音樂會。由於這次演出大受歡迎，這類音樂會將成爲以後樂季的特色。

年內樂團一項重要活動，是在四月間與世界知名女中音歌唱家朱麗莎•伯根莎(Teresa Berganza)一同演出。其他客座演奏家包括指揮家嘉坦諾•狄盧格(Gaetano Delogu)、布賴恩•普利斯曼(Brian Priestman)、施明漢(Kenneth Schermerhorn)、威勞眞•高治亞(Varnjan Kojian)、鋼琴家彼得•弗蘭克(Peter Franki)、德素•朗基(Deszoe Ranki)，以及蘇聯流亡鋼琴家奧珊娜•雅布朗絲嘉雅(Oxana Yablonskaya)。

此外，樂團亦與本港團體聯合演奏，例如六月間與香港聖樂團舉行演奏會，慶祝聖樂團廿五周年紀念；又爲市政局兩齣歌劇「老柏思春」(Don Pasquale)及「波希米亞人」(La Boheme)伴奏。

香港中樂團

一九七七年，市政局成立了香港中樂團。該團不但在綜合運用西方管弦樂、中國音樂及中國傳統樂器方面，得到驕人的成就，而且曾演出多個現代作曲家的作品。

香港中樂團現有 61 名全職樂師及 14 名兼職樂師。在一九八一年內，共表演56場，其中有16場是在學校演奏。

香港話劇團

香港話劇團獲市政局贊助，於一九七七年成爲職業劇團。該團去年共上演音樂劇 1 齣及中西名劇 6 齣。此外，並演出粵語話劇約 104 次，其中16次在學校及遊樂場上演。劇團僱有15名全職演員及一批特約演員和幕後工作人員。

香港舞蹈團

香港舞蹈團於五月間成立，由市政局直接資助及管理。

這個舞蹈團的目標，是推廣中國傳統舞蹈藝術，及演出以中國歷史爲主題的新編作品。

香港舞蹈團僱有兩名舞蹈導師、26名全職舞蹈員及一批幕後工作人員。

香港芭蕾舞學院

香港芭蕾舞學院不但是本港首間職業芭蕾舞學校，更擁有本港首隊專業芭蕾舞團。年內各項活動繼續發展，九月時，學生總數達29名。一九八一年八月，該學院首兩名畢業生加入香港芭蕾舞團爲基本成員。

年內，該團17名成員演出共百餘次，演出地點一半是在學校，而75％則在新界。學校舞蹈示範講座表演是該團一項重要工作，其中「比得與狼」一劇老少咸宜，極受歡迎。該團分別在第三屆荃灣藝術節、元朗藝術節及亞洲藝術節中擔綱演出；此外，每年更在大會堂演出兩次，並在其他地點定期表演。該團上演的節目新增數個劇目，包括和達哥爾(Walter Gore)的黑噬(Eaters of Darkness)、舞蹈圖畫(Dance Pictures)與街道遊戲(Street Games)，以及潘拿維(Auguste Bournonville)的拿玻理(Napoli)與維坦亞(La Ventana)。

一九七八年，該學院獲得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捐助200萬元，作爲投資基金。其後數年間，全靠私人捐款維持經費。一九八一年九月，該學院再獲英皇御准賽馬會捐贈一筆款項，協助發展擴充計劃。

音樂事務統籌處

目前，每星期共有2 454多名學員接受音樂事務統籌處主辦的器樂訓練。音樂事務統籌處於一九七七年成立，目的是爲青少年提供器樂訓練，引起和提高市民對音樂的興趣，並且鼓勵和協助全港各區安排音樂活動。一九八一年內，該處的活動範圍繼續擴展，每星期舉辦的訓練班達524個，分別在該處屬下4個音樂中心、各學校及社區中心舉行。爲給予青少年更多機會接受音樂訓練，該處籌劃於一九八二年初，在港島東區、油蔴地及元朗，增設3個音樂中心。

此外，音樂事務統籌處亦爲學生提供聽覺及樂理訓練，以備他們參加皇家音樂學院的考試，並作爲樂器訓練的補充教學。該處曾爲28名有才華的青年音樂家提供特別訓練，並邀請訪港音樂家主持示範講座及研討會69個，參加的學生和音樂愛好者達5 260人。

音樂事務統籌處不斷加強及擴展青年樂團、樂隊和合唱團的訓練。目前，該處共管理2個青年交響樂團、5個青年中樂團、5個青年管樂隊及6個合唱團。這些樂團每周排練一次，年內共舉行公開表演17次。該處現已組成一個兒童步操樂隊。

爲使更多市民對音樂產生興趣，音樂事務統籌處在不同的地點，例如學校、球場及社區會堂，舉行「樂韻播萬千」音樂會。這些音樂會由音樂事務統籌處教員樂團、青年樂團、樂隊及合奏隊擔綱演出。年內，該處共安排「樂韻播萬千」音樂會323次，聽衆人數達22萬6千人。

該處繼續舉辦國際音樂交流會。一九八一年三月，一隊青年舞蹈員及音樂家赴英參加愛丁堡公爵奬勵計劃頒奬典禮及在倫敦舉行的甘頓節，另有12名青年音樂家出席在日本舉行的第四屆亞洲青年音樂營。香港精英由5名中樂好手及45名室樂隊隊員組成，參加第五屆澳洲青年音樂節，並得新南威爾斯音樂學院安排，在雪梨主持中樂研討會。此外，音樂事務統籌處及康樂體育事務處分別派出5名音樂家及一隊舞蹈員，赴英參加鴨巴甸國際音樂及藝術節和第十七屆貝淩翰國際民間舞蹈節。

第二屆香港青年音樂營由音樂事務統籌處及康樂體育事務處聯合舉辦，是每年一度的盛事。音樂營在烏溪沙青年新村舉行，共有251名青年音樂家參加，其中包括12名來自英國哈佛郡音樂中心的青年弦樂手。十一月間，更舉行第四屆青年交響

樂節，節目包括樂隊遊行表演，並在大會堂、伊利沙伯體育館及粉嶺運動場舉行多個音樂會。

亞洲藝術節

爲期17天的第六屆亞洲藝術節，十月在香港舉行。共有450多名海外人士來港，參與這項由市政局舉辦的藝壇盛事，他們分別來自澳洲、孟加拉、中國、印度、印尼、韓國、日本、馬來西亞、尼泊爾、新幾內亞、巴基斯坦、菲律賓、斯里蘭卡、泰國及土耳其。另有2千多名本港人士參加演出。

亞洲藝術節表演項目林林總總，合共159項，分別在大會堂、伊利沙伯體育館、太空館及港九各露天場地舉行。此外又有4個展覽會，展出馬來西亞民間藝術、香港現代藝術、宜興陶瓷及孟加拉當代藝術等。這些在戶內及戶外演出的節目吸引觀衆逾18萬4千人。過去六年來，亞洲藝術節已成爲本港及亞洲區一項備受重視的文娛盛事。

香港藝術節

一九八一年香港藝術節，以英國哈萊管弦樂團 (Halle Orchestra) 的演奏會爲序幕，隨即展開了歷時1個月的精彩節目，演出者包括知名樂團與藝人。哈萊管弦樂團在首席指揮詹姆士•洛根 (James Loughran) 及客座指揮毛禮士•亨德福 (Maurice Handford) 領導下，共有10場表演，演奏艾爾嘉(Edward Elgar)的作品，並由廖約翰(John Lill)表演鋼琴獨奏及英國年輕小提琴家尼曹•堅尼廸(Nigel Kennedy)表演小提琴獨奏。

藝術節的精彩管弦樂節目，尙有瑞典電台管弦樂團的6場表演，該樂團演奏多類音樂，包括布林戴 (Blomdahl) 及羅森堡(Rosenberg)的作品，此外，並有女高音珍妮絲•馬田(Janis Martin)獨唱及米素•貝洛夫(Michel Beroff)鋼琴獨奏。

藝術節進行期間，市民可在午間欣賞爵士音樂會，胸懷大志的藝人則可參加戲劇技藝研習室；此外，並有中國木偶戲的公開表演。

香港管弦樂團、香港青年交響樂團及香港中樂團亦有參加藝術節的演出。本港製作的戲劇節目則有「英雄肝膽美人心」及「東方即是東方」等劇目。

子夜歡愉樂隊 (Midnite Follies Orchestra) 演出一項與古典音樂迥然不同的音樂節目，美國「輕聲哼唱」歌手莊尼M (Johnny M) 及爵士歌手莎拉•娜古妮 (Sarah Nagourney)爲聽衆帶來娛樂性豐富的「樂隊大合奏」。此外，澳洲的爵士樂演奏家唐•貝盧士(Don Burrows)及佐治•高拉(George Golla)在藝術節中亦有極精彩的演出，演奏項目包括模仿巴哈(Bach)風格的即興作品，以及現代搖擺樂與西印度群島的民族音樂。

藝術節最惹人注目的戲劇節目是古域劇團 (Old Vic Company) 的兩套製作——由提摩菲•韋斯(Timothy West)導演的皮尼洛(Pinero)喜劇「藝壇春秋」，以及深受觀衆歡迎的「威尼斯商人」。

參加藝術節演出的其他國際知名藝人並有：舞蹈設計家路易士•霍高(Louis Falco) 的舞蹈團、諧趣詩人潘愛雅(Pam Ayres)、默劇小丑卜百奇(Bob Berky) 及倫敦合奏團(Music Group of London)。

荃灣藝術節

第三屆荃灣藝術節由荃灣諮詢委員會、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及音樂事務統籌處聯合主辦，在年初舉行，歷時1個月。節目包括在該大會堂舉行的45場表演、20項戶外節目、5個展覽會及8次講座。參加演出的計有香港管弦樂團、香港中樂團、香港芭蕾舞學院舞蹈團、香港兒童合唱團、雛鳳鳴粵劇團以及海外團體：例如哈萊管弦樂團、瑞典電台管弦樂團、倫敦合奏團等。各項表演的觀衆人數達80％，參觀展覽會的人數共9萬5 600名。

電影節

市政局於四月間舉辦第五屆香港國際電影節，共放映33個國家所製作的影片189部，觀衆超過6萬3千名；此外還有3萬人參觀電影節的海報及照片展覽。這個並非比賽性質的電影節，獲得巴黎國際製片人協會承認，並已成爲香港一項文化盛事。

香港政府檔案處

政府檔案處於一九七二年成立，是具永久價値檔案的貯藏中心。

該處的總辦事處和總收藏所位於中區美利道，用以存貯資料的檔案架長度現已超過5 500米。

年內，該處在香港仔黃竹坑道開設一個分處。新分處所設的紀錄貯藏架，全長逾3 700米；附設的膠片貯藏室，有特備空氣調節裝置，可貯藏6萬4 200卷縮影膠片和約110萬張有孔卡片。政府各辦事處所製作的膠片，都存放在該貯藏室內。

政府檔案處最近增添的收藏品包括一八四二至一八五九年出版的「中國之友及香港憲報」(Friend of China and Hong Kong Gazette) 檔案；英國海軍部於一八四七年發表的3幅版畫，連接起來是從維多利亞港中央環顧四周的全景；以及一八四一年香港政府一名署理政務人員莊士敦先生的書信集及其個人文件。

市民如欲查閱政府檔案，必須先獲正式批准，但進入圖書室查閱報紙、地圖及照片則不受限制。

香港藝術館

香港藝術館設於大會堂高座，一九八一年內曾舉辦11次展覽，展品包括中國及本港當代藝術作品，並介紹英國及孟加拉的藝術。當代香港藝術雙年展的主要項目，是頒贈市政局藝術獎予最佳畫家、雕刻家、版畫家、書法家及其他藝術家，這項展覽深受本港初露頭角的藝術家歡迎。與市政局合辦這些展覽的機構有：東方陶瓷學會（香港）、英國文化協會、以及孟加拉人民共和國體育文化部。

年內蒞臨參觀展覽者達23萬800人次，平均每日749人次。藝術館定期爲各學校組織參觀團，並舉辦藝術專題講座，邀請本港專家及外國學者主講。又在市政局各公立圖書館舉行小型流動展覽會。除每月定期放映電影外，還有一套共分10集的精選電影，專題介紹現代藝術精華和世界著名現代藝術家的作品。

一九八一年藝術館增添的貴重藏品有：商代末期（公元前十一世紀）禮器青銅觚1個、明成化（一四六五至一四八七年）青花酒杯1隻、齊白石（一八六三至一九五七年）作品1幅、徐悲鴻（一八九五至一九五三年）作品3幅、廣東著名藝術家國畫及書法數輯、以及戰國（公元前四七五至二二一年）陶製編鐘1個。

香港博物館

過去六年來，香港博物館除長期展覽本港歷史文物及陳列本港傳統捕魚業的資料外，並舉辦了25個專題展覽會。

專題展覽會的題材包羅萬有，其中包括：廣東考古特輯、從傳統木刻觀看本地民間信仰，以及香港、澳門與廣東錢幣展覽等。

由一九七七年開始，香港博物館每年皆參加亞洲藝術節，舉辦外國博物館藏品展覽，其中包括在一九八一年舉辦的馬來西亞傳統工藝品展覽。截至年底，共有40萬人到星光行博物館參觀。

「香港歷史圖片」展覽是一九八一年最成功的展覽之一，陳列的舊照片，包括博物館日漸豐藏的珍品及來自其他方面的資料，藉以介紹一八四一至一九四一年期間的香港歷史。展期90天，共吸引逾14萬人到場參觀。另一項受歡迎的展覽，定名爲「讓牠們活下去：保護瀕於絕種的動植物」，其主題在說明由於人類過分開發天然資源，以致瀕臨絕種的動植物愈來愈多。這問題在國際間已備受關注。此外，博物館更在荃灣大會堂展覽香港史前石刻的複製品，作爲第三屆荃灣藝術節的活動之一。該等複製品逼眞異常，幾可亂眞。

年內，博物館更致力將存放在古物貯存處的標本及其他物品分類、編目及詳加紀錄。這些重要工作大部分由香港考古學會的義務工作人員擔任。

至於其他藏品的數量則續有增加，情況令人鼓舞，其中一項特別的收藏品，是一些富有歷史價值的香港鈔票。

李鄭屋分館及毗連漢墓，繼續備受歡迎，安排學生到該處參觀的學校不斷增加。年內，參觀人數達 44 959 人。

博物館與本港各學術團體保持聯絡，編排多項有關人類學、考古學及其他同類題材的講座。該等講座內容豐富，饒有趣味。

同時，博物館更與市政總署古物古蹟事務組保持聯絡及合作，獲得極大成效。截至年底，該組已將 400 多件古蹟古物，包括具有歷史價值的建築物及界石等，詳加紀錄、拍成照片及繪錄在地圖上。

大嶼山東涌及東龍洲炮台的修建工程有顯著進展，後者的修葺工程將於一九八二年初完竣。

年內，在博物館及古物古蹟事務組引導下， 3位由海外招聘來港的顧問，開始在全港各地展開古物古蹟實地勘察工作。

在星光行進行重建工程期間，博物館將暫時遷往九龍公園內該館辦事處及工場附近。

太空館

一九八零年十月開放的香港太空館，是尖沙咀文娛館的首期建築物。該館爲市民提供獨特的娛樂場所，透過天象影片、展覽會、公開講座、天文班和望遠鏡觀察等形式，介紹宇宙、太空探險和有關的科學知識。

太空館的天象廳在亞洲居首位，在世界則居第六位，該廳設有座位 316 個，採用最先進的全天域放映系統，放映天象影片。第一齣天象影片名爲「宇宙新貌」，觀衆共達 340 461 名。年內稍後放映的「行星之旅」，亦吸引大量觀衆。

主要展覽廳位於地下，陳列有關普通天文學、古代天文學、恒星天文學，以及太空科學與探險方面的各類展品、複製品、模型、供觀衆試用的儀器和視聽器材等。年內前往參觀的人數，達421 667名。

三月間開放的太陽科學廳，首次爲港人提供觀察太陽實況的設備。該廳是太空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其主要特色，是設計極爲精密的太陽望遠鏡，使市民可即時目睹太陽的實況。此外，另有12組展覽品，大量採用繪圖和視聽器材。市民參觀各種展品後，並可參加電腦問答遊戲，考驗自己對太陽的認識。一九八一年內，共有177 730 人參觀該科學廳。

太空館內有演講廳，內設座位 198 個，邀請專家就天文學和太空科學作專題演講，歡迎市民及學生前往聽講。該廳亦舉辦文娛活動，其中包括電影會、舞蹈示範和音樂演奏等。

四月間，太空館聯同丹麥領事館合辦一連串專題講座，題目有關科學與人文科學。五月間，美國太空人史塔福將軍乘訪港之便，發表演講，講題是「太空穿梭機與太空的未來意義」。此外，太空館又聯同本港天文學團體，舉辦一連串天文學普及講座。

科技博物館

由市政局策劃的香港科技博物館，將設在漆咸道東，樓面實用面積共 1 萬 7 千平方米。

當局已於一九八一年着手籌建一座臨時科學館，作爲整項工程的第一期，預料可在一九八三年間啓用。

該博物館落成後，將着重鼓勵參觀人士親身體驗；所陳列的當代展覽品，範圍遍及當時流行的題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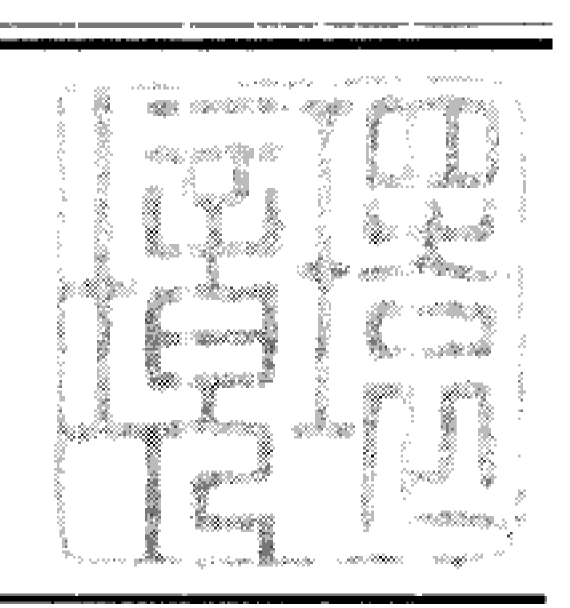
尖沙咀文娛館

市政局與政府現正策劃興建的文娛館，將成爲本港文化活動中樞。該館位於九龍半島南端，面對維多利亞港，在九廣鐵路總站舊址和新填海土地興建。

該館的主要設施包括一座新月形的視聽館大樓，內有可容納聽衆 2 300 名而不需擴音設備的音樂廳；一間設有 2 千個座位，可上演歌劇、芭蕾舞和舞台劇的歌劇院；及一間設有 400 個座位，可上演實驗話劇的小型劇場。此外並有一座 9 層高的塔形大樓，內設文化署的辦事處和一所藝術圖書館；另有一座專供應佳餚美食的大樓，內有酒樓、餐廳、會議室和演講室。行政大樓及餐廳大樓預算在一九八三年底落成；視聽館大樓則於一九八五年底竣工。文娛館並設有一所新的藝術館，作爲永久館址。

18

環境



鑑於香港的特殊需要及問題，保護環境的全面策略年內續有發展。該項計劃以立法、諮詢及資源編配三方面爲主。

立法

已通過及擬定的環境保護法例共分爲5項條例，分別有關廢物處理、空氣及水污染、噪音管制及各項建設對環境影響的評估問題。每一條例旨在訂立準則，以便擬定詳細的規例。其一般原則，在於依據當地環境的需要而改變發牌條件，並非硬性規定劃一標準以管制噴出的污染物。

廢物處理條例將前訂的收集及處理廢物規定加以改善，並指定負責每項職務的法定當局。該條例中主要有關廢物收集的各條，已經實施，待有足夠人手可用時，便會分期施行其餘條款。當局正擬定該條例下的規例，規定安全處理有毒及危險廢物的方法。一項法定廢物處理計劃亦在籌劃中，以訂立政府對廢物處理的長期目標。

水污染管制條例的訂立，旨在確保本港水域內的污染程度受到適當管制。該條例將本港劃分爲不同的水質控制區，根據該區的有利使用方式，如康樂、養魚、灌溉及其他活動而釐訂不同的水質標準。

推行上述管制之前，當局現正進行大規模的研究及審查工作，以便根據每區的環境質素標準而規定發牌條件，此種做法比規定全面管制較有彈性。

現時草擬中的空氣污染管制法案，將於一九八二年頒佈，以處理從固定來源噴出的空氣污染物。基本上，該法案根據保持空氣清潔條例所規定，保留對塵埃、砂礫及煙霧的各項管制，但由於過去十年來，多種新工業嶄露頭角，且預料將來會有更多新興工業，故該法案將管制範圍擴大，以包括上述工業所排出的有毒污染物。

該法案規定須釐訂空氣質素標準，藉以鑑定空氣污染物如二氧化硫及微粒物的最高合理濃度。根據該法案，屬於「特殊程序」類的新發展，將予發牌管制；日後並須訂定規例，列明排出污染物的最高限額、燃料成分及其他標準或施行辦法。

當局現正草擬噪音管制法案，以加強其他法例的現有條款。如有需要，更會對鄰近地點發出的噪音，以及建造業、工業及建築服務業的噪音實施新的管制。該法案預定於一九八二年底或一九八三年初提交立法局討論。

擬訂環境影響評估法案的進展較爲緩慢，因爲當局現正採取非法定措施，搜集資料及累積寶貴經驗，所用方法爲請求大規模工業計劃（如新發電廠及水坭廠）的發展商，依照政府規定的方式及時間表，提供影響評估資料。

諮詢

環境保護諮詢委員會是討論保護環境事宜的主要諮詢組織。該委員會就保護環境的各方面事宜，向政府提出建議，特別是確保新環境法例適合本港，既能滿足改善環境的需要，又可使工業繼續發展及保持競爭能力。

環境保護諮詢委員會共有委員16名，（主席爲非官守委員），其中大部分爲傑出市民，包括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香港工業總會及香港總商會這三個主要工業機構的代表，以及長春社環境小組的代表一名。

環境保護諮詢委員會設有4個特別委員會，分別負責空氣污染、噪音、陸上及水的污染以及立法方面的事宜。各委員會專責深入研究污染管制的特定事項，並向專家、學術界人士、市民、工業機構及政府部門徵詢意見。

年內，該等委員會曾討論不同的問題，其中包括吐露港海水污染、數項美化環境建議、空氣污染檢測網、水質標準、水質管制區以及廢物處理等問題。

環境保護規例及有關事項的諮詢規定，已納入所有新條例內，凡建議制定任何規例，釐定環境質素的目標與標準，政府須徵詢環境保護諮詢委員會的意見。此外，草擬法例時，諮詢委員會亦先與各有關機構商討，因爲此等機構的成員可能受該條例所影響。例如有關晚上及公衆假期管制使用動力機械裝置的問題，該委員會曾諮詢建造業的意見。

保護環境

一直以來，布政司署行政及環境科負責制定環境保護政策。十一月間，政府宣佈，與保護環境有關的事宜，改由民政科負責處理。

環境保護組由一小撮專家組成，隸屬布政司署，於一九八一年初改組爲獨立的環境保護處。成立該處的目的，在於集中有關污染管制各方面的專門知識及科學資料，並爲政府統籌這方面的政策制定及執行事宜。該處的工作包括訂定質素標準，監察環境質素的長期趨勢，就大規模新發展計劃對環境的影響作出評估和提供意見。

此外，政府某些部門亦設立或加強污染管制單位，以便推行有關規例，發出牌照，和對個別排出或泄出污染物情形加以監察和控制。此等單位的責任是確保任何地區內的污染程度，不致與該區的指定質素標準有所抵觸。

保護環境的策略在於確保各項可能導致環境污染的計劃，在擬訂階段能將適當的管制措施列入計劃內。發展商必須向政府呈交詳細的環境影響評估書。其中須審查的評估書包括踏石角及南丫島兩所發電廠排出液體和氣體污染物的報告，以及對市容影響的報告。

發展地區如將軍澳等，將在九龍東部提供工業和住宅用地。當局對這些地區的環境進行研究時，亦確保環境受到保護。該等研究包括搜集資料，進行量度和分析，以決定將軍澳環境吸收或散發排出的污染物的能力，並根據上述資料，對預期的發展所排出的污染物訂定管制策略。

空氣污染

勞工處空氣污染管制科執行保持空氣清潔條例、保持空氣清潔（火爐、烘爐及煙囪）（裝置及改裝）規例及保持空氣清潔（噴出煙霧之限制及衡量）規例。該科負責管制由固定來源（如使用燃料的廠房）所造成的煙霧、砂礫及灰塵。

凡裝置或改裝火爐、烘爐、煙囱或煙道的圖則及施工細則，均須呈交該科審閱，以確保其設計符合適當的標準。該科亦派員視察，調查投訴事件，就技術問題提供意見給各工廠，並對屢勸不改的違法者起訴。

根據保持空氣清潔（火爐、烘爐及煙囱）（裝置及改裝）規例，年內呈交空氣污染管制科審核的圖則及施工細則共 376 份。該科人員又巡視樓宇 7 271 所，就空氣管制事宜向工業界提供意見，及對新界區小型焚化爐的設計提出建議。

此外，該科曾調查 1 108 宗市民投訴空氣污染事件，其中大部分獲得圓滿解決，某些投訴則仍需進一步審查。根據保持空氣清潔條例及附屬規例，該科提出檢控共 117 宗，其中15宗係因煙霧所造成的騷擾持續不減，64宗因噴出過量黑煙，1宗因未有提供資料及37宗因未經許可而擅自安裝火爐、烘爐及煙囱。結果裁定有罪者共 117 宗，罰款由 500 元至 2 千元不等。

該科協助進行有關葵涌焚化爐正常操作的煙囱抽樣調查。隨後由政府化驗所人員分析焚化爐飛灰所含的重金屬成分。此外，並量度煙道氣體的酸度，以研究其腐蝕作用對焚化爐所設靜電沉澱器的影響，及確定煙囱排出物的砂礫與灰塵含量。該項調查由環境保護處的空氣質素小組安排。其他類型的煙囱抽樣調查亦有進行，其中包括研究新界區酸液製造廠的酸性煙霧清除設備的操作效能。年內，當局簽發一份合約，於堅尼地城的焚化爐試裝一具靜電沉澱器，以求減低焚化爐排出的污染物。

根據過去12個月的平均紀錄，紅磡、伊利沙伯醫院、深水埗及中央市場 4 個日常檢測站錄得的二氧化硫濃度分別爲每立方米 102 微克、96微克、18微克及36微克，而相應的煙霧濃度則分別爲每立方米22微克、34微克、62微克及46微克。年內錄得最高的二氧化硫濃度爲每立方米 989 微克——低於前空氣污染諮詢委員會所建議，每立方米 1 310 微克的最高濃度限額。

年內，該科安排一項環境調查，名爲「大氣低層夏季氣象研究計劃」，由香港大學化學系的學生進行，以研究不同地區的一氧化碳、鉛微粒、二氧化硫及氧化氮的含量。

水的污染

香港海域不致出現嚴重的污染問題，主要是沿岸強大的水流沖擊的結果。由於人口聚居地和工業區均集中在維多利亞港沿岸，當局現正建造一座新污水處理廠，處理九龍西北部的污水，並且將現有的溝渠出口延長至較深水的地方，以便污水更易消散和稀釋。

鑑於水流循環受限制的地區（如新界吐露港）有新市鎮建立，工業基地又不斷擴展，工務司署須找出新方法以維持現狀，改善環境。沙田、大埔及屯門三大新市鎮，將各自建設污水處理廠，排出不會導致污染的廢料，適應鄰近海域的污物吸收力。在重要的海浴場所及康樂活動地區，污水將加以處理，使達到適當標準，保障公衆衛生。舉例說，淺水灣的污水處理廠在排出廢料的最後階段，用氯氣殺菌及消滅其他有機體。

當局現正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於必要時劃出水質管制區和訂定水質標準，使污染管制事務監督——工務司及漁農處處長——能對廢料排出量採取適當措施，以維持各種特定用途的水質。

由於香港曾參加若干個有關油污及其他污染方式的國際海事會議，海事處的污染管制組負責處理海上油污、收集飄浮海面的垃圾、管制一切在海上傾倒垃圾的活

動及監察船隻搬運燃油的全部過程。為查察及防止漏油事件，該組在各燃油總站檢查卸貨油船。自該組成立以來，已將不少觸犯防止污染法例的人士繩之於法，最高罰款為20萬元，政府並可向違法者索回清理或消除油污的費用。

為對抗油污，該組備有一艘特別建造而配上防止污染裝備的船隻，一艘吃水淺的工作船，並儲存毒害較低的化學分散劑、2 400 多米長的大型及中型油污欄柵、聚氨酯吸收劑及漏油撇取器。遇有緊急事件，即可迅速大量調度政府及石油公司的對抗油污設備應變。

飄浮海面的垃圾是個存在已久的問題。年中在港內收集飄浮海面的垃圾達4 500公噸，包括為港內遠洋輪船清除的垃圾在內。

經過廣泛試用後，3 艘機動垃圾收集船已於一九八一年內移交污染管制組；這是定於一九八二年底完成的全面機動化計劃的一部分。整個計劃完成後，可實際取代現時在維多利亞港及香港仔海港內用人力收集水上垃圾的辦法，並在長洲、屯門和沙田推行機動化服務。

漁農處海洋污染研究組現正進行調查，研究海水污染對港海魚類和貝殼類動物的品種和質素有什麼影響。該組亦曾研究各水域內浮游植物的生態學；這些浮游植物可吸取營養料而滋生，故可能促使海藻（包括紅潮）繁殖，因而引致魚類死亡。雖然漁民並未從附近海域取得大量有商業價值的漁穫，但香港有一類利用浮籠的重要養魚業。如能保持水的質素，此類養殖海魚的業務應可擴展。當局已批准撥款建造一艘新的海洋污染研究船，以便進行這方面的研究。

香港一些低窪地區，水污染情況嚴重。這些地區的溪澗河流穿過農地，往往經由鄉村和市鎮的渠道，流入海中。除大量家庭廢物外，新界約50萬隻豬和 700 萬隻鷄所排出的農業廢料，亦流入溪澗。多項收集或轉移這些廢物的試驗計劃現已實施。但由於問題複雜，牽涉範圍頗廣，就經濟觀點而言，近期只宜在選定地區實施。

廢物處理

一九八零年頒佈的廢物處理條例，將廢物收集和處理的法定權力，賦予工務司、漁農處處長、市政總署署長及新界市政署署長。

年內本港所產生的固體廢物，重達 230 萬公噸，其中 65 % 運往垃圾堆填區傾倒。可是，由於本港對土地需求甚殷，是項處理方法的擴展受到限制。為盡量減輕這項困難，當局正考慮將垃圾堆填區用作發展地點。

年內經由焚化爐處理的廢物達79萬 7 千公噸。基於費用較昂及空氣污染等原因，此項處理方法與垃圾堆填法比較，以後者更為可取。柴灣的垃圾混合處理廠處理廢物共達 90 500 公噸，經處理的廢物初步仍運往垃圾堆填區傾卸。

年內，新界市政署繼續在打鼓嶺及紅水橋實施多項農場廢物收集試驗計劃。集中在上述兩地的養豬業和養鷄業，已使水道受到嚴重污染。年內，收集後加以處理的農業廢物，約達4 400公噸。另有多項處理及利用農業廢料的提議，現正由當局考慮。

噪音

根據簡易程序治罪條例，在每晚十一時至翌晨六時的一段時間內，發出足以騷擾公衆安寧的噪音，乃屬違法。這條例亦規定，每晚七時至翌晨七時，及星期日與公衆假期全日，都是管制建築噪音的時間。

根據簡易程序治罪（獲准進行之工程）規例，工務司獲授權發出及續發工作許可證，准許建築商在原受限制的時間內使用機動設備，但用於打樁者除外。一般而

音，這些許可證是依照一套非法定的守則而發出的，而這套守則顧及地盤周圍地區的敏感程度、工程的性質、所用設備類型及操作的時間。至於關乎公衆利益的打樁工程及重要工程計劃，若難免發出噪音而須豁免管制，則必須由總督會同行政局頒發豁免令。

政府和建造商會代表已組成聯絡小組，監察工作許可證計劃的進展與實踐情況。這個小組亦曾參與討論管制日間建築噪音的問題。

根據公衆衞生及市政事務條例，市政局及市政總署分別在市區及新界負責管制由空氣調節及通風系統所造成的噪音。上述兩個機構於年內接獲 414 宗投訴，並加以調查，結果發出 143 張減低噪音通知書及進行 1 次起訴。

保護自然及郊區管理

香港境內多山，景色宜人的廣濶郊區得以保存。陡峭的山巒高達海拔600至900米，其中不乏嶙峋峭壁、叢榛幽谷、湍湍流溪和曠濶坡坪。20多個大小水塘散佈羣山之中，景色更添秀麗。

本港陸地約有四分三是山丘，滿佈綠草灌木，還有林地約 125 平方千米，這主要是植林計劃的成果。林地不但美化郊野，對引水道的管理亦很重要。

漁農處是負責保護本港郊區的主要政府機關。郊野公園條例於一九七六年初生效，不但劃定、控制及管理最主要的郊區，把郊區發展爲郊野公園，用作康樂活動場地，而且特別保護區內野生動植物。現時全港共有21個郊野公園，佔本港土地總面積約40％。

郊野公園裏，有野餐及燒烤地點、設有路標的小徑、涼亭、厠所等設備，還有提供資料和教育服務的設施。目前，郊野公園裏所發生的最嚴重問題，是遊人引起火災和隨意抛棄垃圾。漁農處正在進行改善郊野公園的通路，方便有關人員撲滅山火、清除垃圾。

漁農處亦負起保護本港各處動植物之責。根據林區及郊區條例，本港的植物受到保護及管理，其中本地出產的山茶花、木蘭花、蘭花、杜鵑花及年花等更受到特別保護。

大部分郊區均禁止狩獵鳥獸，亦不准攜帶槍械。一九八零年，當局更修訂保護野生鳥獸條例，由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起禁止全港市民狩獵，以進一步保護本港的動物。由於喜歡到郊野遊玩的市民日益衆多，而市區又不斷擴展，適宜狩獵的地方，縱然有也所餘無多，上述禁例，就是爲了保障公衆安全才實施的。

保護野生鳥獸條例的主要執行者，是 6 位全職的狩獵管理員，另有超過 250 位兼具狩獵管理權力的公務員、20位義務狩獵管理員從中協助。此外，太平紳士和警務人員，亦具有狩獵管理員的法定權力。

香港當局認爲，除了普遍保護郊區外，還須爲生態學家找出別具科學趣味的地方，例如發現稀有樹木或蝴蝶的地點，然後加以保護。當局已指定40多個地點，列入保護計劃之內。

地形與地質

香港是古代華夏陸塊的一部分。大約10億年前，該陸塊由中國北部山東省伸展至海南灣。其變質岩和結晶岩經過大規模褶皺後，在中生代（約 2 億 5 千萬年前）發生強烈造山運動，有花崗岩和火山岩侵入。由第四紀初期（200萬至300萬年前）

起，低窪地區因水圍被冰塊封鎖或釋出而遭水淹或露出水面。最後一次海侵約於一萬年前發生；自此以後，侵蝕山丘所得的沉積物曾多次出現突發性沉積。

宋朝（公元九六零年至一二七九年）在香港地區廣泛殖民後，山丘夷蝕和山谷沉積兩種過程迅速增加。

珠江經常將大量沉積物帶到香港，但近年來，沿海岸綫的各項大規模塡海工程已加速這種過程。香港的花崗石和火山岩已深受風化，如受干擾，極有可能發生山泥崩瀉，但頗容易挖掘，可供作塡海物料。由於不斷移山，並把塡料用於港島、九龍和新界各處的塡海區，大部分自然景色正在改觀。

佔香港土地總面積大部分的山區，除出產變質岩石，可用以塡海外，並無多大經濟價值。本港土壤貧瘠，稀薄的土層僅足以種植青草灌木；只有若干受保護的山谷及集水區，因政府推行造林政策，才可以成功地種植耐寒的松樹及若干落葉樹。香港的鑛藏有鐵、鉛、鋅、鎢、綠柱石和石墨，但產量不多。

香港沒有大河流、湖泊或地下水供應，因此，只能在較大的山谷如新界大欖涌、或船灣及糧船灣洲等沿岸海灣塡海興建水塘。香港水塘附近的地區及集水區，已成爲政府所推行的郊野公園計劃一部分。

香港最主要的耕地是在新界元朗周圍的沖積平原。該區的沖積平原只是在近 2 千至 3 千年始從海底冒升出來，因此，當潮水高漲而又遇到豪雨時，一些沿岸地區仍有泛濫危險。深灣地區附近，沉澱物不斷自然累積，使本來是泥土、紅樹沼澤或鹹水稻田的地區，成功地變爲鹹水魚塘。

氣候

香港雖然剛位於熱帶範圍以內，但有近半年時間氣候極爲溫和。全年內通常以十一月和十二月的天氣最好：和風淸爽，氣溫適中，陽光普照。一月和二月間，雲量較多，間有冷風過境，帶來寒冷而乾燥的北風，令人有時感覺寒氣刺骨，氣溫降至攝氏10度以下，亦屬常見。新界地區更偶有結冰現象。

三月和四月的天氣，本來相當良好，但間中有霧及毛毛雨，天氣極爲潮濕，面向東南方的高地居民首當其衝，最感煩厭。

五月和六月的天氣炎熱而潮濕，經常有驟雨和雷暴，在上午尤爲頻密。下午氣溫經常超過攝氏32度，晚間則降至攝氏26度間，但濕度頗高。

七月初一至兩星期內，通常天色特別晴朗。

每年平均有13個不同強度的熱帶氣旋進入南中國海，以七月至十月間爲數最多，其中約有 5 個熱帶氣旋會增強成爲颱風，接近颱風中心的風速爲每秒33米以上。充分發展的熱帶氣旋一般都有風力微弱、平均直徑達50千米的風眼，其外有厚達20千米的雲壁環繞。雲壁內，雨勢最大，風力也最強，強風並循反時針方向旋轉。雲壁外有長約 500 至 1 000 千米內的螺旋狀雲雨帶，向着熱帶氣旋中心運轉。移動緩慢的熱帶氣旋通常帶來最多雨量，尤以從南面移近本港者爲甚。

在太平洋及南中國海上，整年均有熱帶氣旋誕生，但由十二月至四月間，本港從未受過熱帶氣旋所引起的烈風吹襲。當一股熱帶氣旋集結在本港東南約 700 至 1 000千米時，本港天氣通常晴朗而異常炎熱，黃昏時往往有雷暴。倘中心移近本港，風力會增強，雨勢亦會變大，影響廣泛地區。熱帶氣旋帶來的豪雨會延續一至三日，所引致的山泥傾瀉，有時會較烈風的破壞力更大。

本港每年平均雨量爲 2 225 毫米，其中80％在五月至九月錄得。六月是全年最多雨的月份，三天中約有兩天下雨，該月平均雨量爲 431.8 毫米。十二月爲最乾旱的月份，平均雨量僅有25.3毫米，全月通常只有約五天下雨。十月爲最晴朗的月份，平均日照時間爲可能最高額的58％。有關本港氣候資料見附錄卅九。

可能影響本港的惡劣天氣，包括五月至十一月的熱帶氣旋，十月至三月間的冬季季候風，十二月至二月間新界山地與內陸的降霜和結冰現象，及經常在四月至九月發生的雷暴等。水龍捲、冰雹和降雪則屬罕見。雖然尖沙咀天文台錄得的最低氣溫爲攝氏零度，但新界和地勢較高地區不時錄得冰點以下的氣溫。

一九八一年天氣概況

一九八一年是本港記錄上第十一個最乾旱的年份，皇家香港天文台只錄得 1 659.5 毫米的雨量，而正常雨量應爲2 224.7毫米。年內雨量不足額最大的兩個月份是六月和八月。值得注意的是年內廣州的雨量爲 2 200 毫米，較正常高出約30％，而陽江（位於澳門以西約 200 千米）的雨量則高達 3 098 毫米。

在香港，一九八一年的天氣大致較爲炎熱，最低氣溫平均爲攝氏21.2度，是記錄上第二個最高的數字；而全年平均氣溫攝氏23.1度，則爲記錄上第五個最高數字。

在北太平洋西部及中國海，熱帶氣旋的數目大致正常，風暴訊號懸掛計有5次，但只有強烈熱帶風暴林茵迫近本港，使本港風力達到烈風程度。

正如在一八八四年、一九一四年、一九三二年和一九六六年的 4 個乾旱一月份一樣，本年一月的雨量少到不可以量度。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及一九八一年一月的總雨量只得 0.7 毫米，創下歷年來該兩個月內的最低雨量記錄。由一月九日到二十日期內，本港一直陽光充足。

冬季頗爲和暖。一九八零年十二月至一九八一年二月的平均氣溫爲攝氏 17.3 度，爲同期記錄上第六個最高溫度。

二月較爲潮濕，共17天有薄霧，其中 9 天沿岸有霧。這段有薄霧的期間由二月十三日持續至同月廿五日。二月十四日本港廣泛地區有霧，以致一艘載有 564 名乘客的三層渡輪於上午 9 時左右在青洲附近擱淺，幸而沒有傷亡。

二月廿四日有強烈冷鋒經過本港，氣溫因而驟降，在二月廿七日所錄得的最低溫度攝氏 9.5 度，爲全年最低記錄。

三月比平常多雨及溫暖，平均氣溫攝氏20.6度，是三月份第三個最高記錄。該月內最特殊的天氣情況爲十九日降雹，使一九八一年成爲本港連續第三年有冰雹記錄的年份，也是自一九四零年以來第七個有冰雹記錄的年份。三月十九日大約中午時分，長洲以南海面首先出現漏斗雲。下午 5 時35分至 6 時，九龍地區有降雹報告告，而下午 9 時43分至11時10分，香港島及大嶼山部分地區亦有降雹報告。這次降雹現象爲自一九四零年以來，在市區發生而範圍最廣的一次。據報告，有些冰雹大如飯碗，直徑約爲 100 毫米。若干車房及屋頂的波紋狀塑膠蓬蓋也被擊穿。有些報章曾經報導，廣東省有大如洗面盆的冰雹下降，造成 7 人及牲畜死亡，但本港新界方面的農民並沒有損毀報告。

三月中共有 6 天有雷暴，爲戰後各年三月份的最高記錄。三月十五日上午 3 時30分左右，有冷鋒經過本港，同時帶來狂風雷暴，長洲的陣風速度高達每秒33米。當時有一漁船在芝蔴灣附近沉沒，一名少女因而遇溺。

四月較平常炎熱及乾燥，平均氣溫爲攝氏24.2度，與一九七五年及一九七七年同月的氣溫相同，成爲四月份最高氣溫記錄。本年四月也是連續第七個月氣溫較正常爲高。月中共有8天有雷暴。

五月較正常情況清涼及多雨。五月三日上午，有一冷鋒到達本港，帶來北風。當日下午2時35分，一名飛機師在鯉魚門上空約200米高度飛行時報告有降雹現象。五月十日、十一日及卅一日均有大驟雨及雷暴。多處地區有山泥傾瀉報告，而沙田及大埔則發生水浸。

本港六月爲自有記錄以來第三個最乾旱的六月份。該月總雨量爲106.4毫米，較正常雨量少325.4毫米。然而六月五日的大驟雨卻導致英皇道的山泥傾瀉事件，有一人死亡。

強烈熱帶風暴艾克在海南島附近轉向，並於六月十三日吹襲台灣。六月廿七日上午8時40分，南丫島榕樹灣附近有漏斗雲出現。

七月較正常多雲及略爲清涼。七月三日，當颱風凱利橫過南中國海時，本港風力強勁。

年內本港只有一次懸掛烈風或暴風訊號，強烈熱帶風暴林茵於七月七日在本港西南約150千米掠過，風暴訊號懸掛達28小時45分。約有32人在風暴中受傷，大部分是被高空墮下物體擊傷。林茵在廣東省西部引致5人死亡，並造成大量損毀。

七月九日至十七日爲一段陽光充足的期間。七月十七日錄得的最高氣溫爲攝氏33.3度，是全年最高記錄。強烈熱帶風暴梅理在吹襲台北後減弱，沿華南海岸移動；本港於七月廿二日及廿三日發生雷暴，隨後於廿七日再受雷暴影響，本港部分地區因而發生水浸及輕微山泥傾瀉。

七月九日至十四日，四川省連場暴雨，令該省出現本世紀以來最大的水災。大約有750人遇溺，150萬人無家可歸。印度北部亦發生嚴重水災，約有1 500萬人受到影響。

八月爲本港記錄上第四個最乾旱的八月份。但泰國北部、緬甸、日本、韓國以及中國的陝西、四川及遼寧各省卻受嚴重水災影響。本月也是記錄上第二個最炎熱的八月份，平均氣溫爲攝氏29.1度。

月內共有9個熱帶氣旋在北太平洋西部及南中國海形成。八月八日，當熱帶風暴羅伊橫過南中國海時，本港風力轉爲清勁。八月廿一日及廿六日，氣溫均上升至攝氏33.3度，與七月十七日的記錄相同，成爲全年最高記錄。

九月較平常多雨及多雲，並略爲清涼。月中的總日照時間132.3小時，爲九月份第三個最低記錄。九月三日，一艘漁船在本港西南偏西約90千米遇狂風暴雨而沉沒，所有漁民均獲救。由於受颱風嘉麗娜影響，本港在九月廿一日晚吹強烈西北風。該颱風於九月廿二日在汕尾附近登陸，華南地區有62人在風暴中喪生。九月廿四日，另一艘漁船在本港以東約70千米遇強風雷暴而沉沒，共有3人遇溺。

九月廿九日清早，本港廣泛地區有雷暴及暴雨，令該日成爲全年最多雨的一天。雨勢最大時是上午2時至4時，在該段時間內，香港國際機場共錄得182毫米的雨量。水浸、山泥傾瀉及路面下陷的事件甚多，共有3人死亡。

十月較平常略爲清涼及多雲。由六月至十月的雨量共爲1 018.3毫米，是同期第七個最低雨量記錄。強烈季候風訊號共懸掛4次。十月四日深夜，一艘中國貨船在大鵬灣擱淺後沉沒，全部29名船員均獲救。

十月五日有大驟雨，一塊5噸重的大石從連接長沙灣呈祥道的山坡滾下，擊穿一間課室的牆壁，造成一個7平方米的大洞，幸而無人受傷。

十月廿二日有強烈冷鋒到達本港，氣溫在廿四日下降至攝氏14.8度，為十月份第三個最低氣溫記錄。

十一月較正常清涼及多雲。強烈季候風訊號共懸掛4次。十一月二日有一冷鋒帶來大雨。十一月三十日吹北風，海面波濤洶湧，一艘中國漁船在本港東南約40千米處沉沒，13名船員失踪。

十二月較為乾燥及陽光充足，但也比較清涼。整個月內，中國均受大陸性反氣旋所影響。本港的平均海面氣壓為1 022.6百帕斯卡，為十二月第二個最高記錄。

十二月十日至廿七日天氣晴朗，陽光充足。十二月三日及二十日，大龍農場有霜凍現象。十二月二十日天文台所錄得最低氣溫為攝氏9.5度，與二月廿七日的氣溫相同，為全年最低記錄。大帽山氣溫降至攝氏零度。

十二月共有29天發出火災危險警告。月內連場大火肆虐，大部分發生於木屋區。根據報章報導，火災後共有3萬餘人無家可歸。

皇家香港天文台

皇家香港天文台於一八八三年成立。當時的主要任務是為船隻提供安全航行的科學資料。98年以來，天文台總部一直設在同一座建築物內，現時四周已被高樓大廈圍繞。當局現正在原有總部旁興建一座9層高的辦公大樓，可望於一九八二年落成啓用。

天文台的首要工作，是向市民和航海及航空界報導天氣情況，發出熱帶氣旋警告。天氣預報中心為市民編製的天氣預測，每日由電台及電視台廣播多次。有需要時更發出關於雷暴、豪雨、火災危險及降霜的警告。天文台亦特別為各處海面的漁民及駕駛遊艇人士編製天氣預測。

機場氣象所則為空運方面提供服務。每天大約有80班航機獲得氣象預報圖及着陸時的天氣預測。預料有惡劣天氣時該所亦向有關方面發出特別警告。天文台裝置了一套微型電腦系統，可以連續不斷地顯示出入機場各航道的風切變情況。

每年平均有31個熱帶氣旋在北太平洋西部及中國海形成，其中大約一半會增強為颱風（最高風速每秒33米或以上）。天文台為航行中船隻、輪船公司和航空公司每三小時發出一次熱帶氣旋警告和預測，及用電腦編製熱帶氣旋移動途徑的客觀預報，並與鄰近氣象中心互相交換預報資料。當熱帶氣旋威脅本港時，天文台更頻密地向市民提出警告與報導其他消息，並且廣為傳播。為了提供上述各項服務，天文台每天由陸上及海島氣象站、船隻及航機收集約2萬份天氣報告。收到的電碼氣象訊息，則由電腦處理及分析，並以自動系統與鄰近國家交換資料。大量早期天氣記錄已儲存於電腦磁帶上，用來解答本港及海外各種機構所提出關於氣候的問題，這些機構包括工程顧問公司、大學、公用事業、保險界及律師行等。

氣象儀器和觀測工作

一九八一年天文台首次獲得全年的高分辨率衛星圖片。這些圖片由日本地球同步氣象衛星發出，經接收後以數字形式記錄於電腦磁帶上。圖上任何區域均可由專用微型電腦放大及加強映象層次的對比，從而確定熱帶氣旋的中心位置及估計最高風速。

天文台亦於年內定購了一副氣象雷達，以替換大老山原有的一副。一九八二年新雷達運到後，可以印出廣大地區的降雨率，並且將資料儲存起來，供氣候研究之用。這副雷達亦可將資料輸送並顯示於遠距離的彩色電視機上。舊雷達則繼續維修，作爲後備。

天文台用一部銫軸原子鐘發出報時信號，並以95兆赫頻率廣播，誤差只有數微秒。六響報時信號的最後一響爲每一刻鐘的開始。

年內天文台啓用了一套新的高空探測系統。新探空儀不再使用雷達追踪辦法，只須將阿米茄導航信號自動轉送至京士柏地面氣象站，然後由微型電腦根據這些信號的相位變化來計算高空風速。

天文台人員在該台總部、啓德機場、長洲及赤鱲角作定時氣象觀測；海事處負責橫瀾島及青洲的觀測工作，大澳方面則由皇家海軍人員負責。在策劃新國際機場的研究中，天文台負責分析赤鱲角的氣象情況。此外並在本港各區適當地點，裝有超過 100 個雨量計。全港各區21個風速表之中，有15個直接由天文台操作， 6 個則由其他機構負責。在九龍天星碼頭錄得的風向及風速，則以電信直接傳送至天文台，作爲表示海港情況的資料。一具天電記錄器則用來記錄約 100 千米範圍以內發生的雷暴。

潮汐漲退的數據由位於大埔滘及北角的儀器測量，並以電信直接傳送天文台。當熱帶氣旋迫近本港時，天文台可根據這些有價值的資料，作出有關洪水氾濫的警告。於橫瀾島新設的一套海波記錄器，可以連續記錄海面波浪的高度及週期。天文台並爲約40艘特選的志願觀測船隻提供氣象儀器。

赤鱲角附近裝置了兩部新的音響雷達，用來查察風切變及空氣湍流情況，爲策劃及設計擬建的赤鱲角新機場提供參考資料。音響雷達可以向上發射聲波，並記錄大氣層內因氣溫和風的特異分佈情況而產生的回聲。

天文台與香港大學合作，在大老山的地磁站從事地磁測量。定期量度貝他和伽瑪輻射的工作則在京士柏氣象站進行。

設於長洲、糧船灣洲及尖鼻咀的三個記錄短週期震動的測震器，組成了一個測震網，與天文台的微型電腦連接。該系統可以探測整個東南亞地區的地震，並且計算震央位置。該系統於一九八一年錄得兩次在中國發生的地震，本港居民亦感覺得到。第一次於四月九日在海豐附近發生。另外一次則在五月四日，發生於河源附近。裝置在天文台地庫內的多副測震器，能記錄長週期震動，世界各地的地震均可錄得。一九八一年五月廿五日於奧克蘭群島附近發生的地震，及九月一日於西薩摩亞附近發生的地震，強度均爲黎克特制 7.5 級，是年內錄得最強烈的兩次地震。

人口

一九八一年年底，香港人口估計共有5 207 000人，其中男性佔2 716 800人，女性佔2 490 200人。這項估計是根據一九八一年三月舉行的戶口統計而作出，並已按照其後的出生、死亡和出入境的人數而加以調整。與一九七一年的估計人口4 090 500人比較，增加了27%。

過去十年來，平均每年人口增加率爲2.4%，而由於出入境人數時有變更，增加率每年都有差異，特別是一九七八至八零年間，因爲期內有大量合法及非法移民從中國湧入，又有大批越南難民從海道來港。一九七一至七七年間，平均每年人口增加率爲1.8 %，一九七八至八零年間則增至3.9 %。至於一九八一年，人口增長率爲 1.7%，這是由於當局已在一九八零年年底修改移民政策，所以移民來港數字下降。

同時，期內自然增加率由千分之15穩步下降至千分之12。這是因爲出生率由一九七一年的千分之20下降至一九八一年的千分之17，而死亡率卻保持不變，約爲千分之5。

在這十年期間的初期，出生率下降，是由於正屆25歲至34歲生育年齡的婦女人數減少，而一般婦女亦生育較少；後一個原因也是期內出生率繼續下降的主因。近年盛行遲婚，教育和就業機會又普遍改善，亦促成這個趨勢。

一九八一年的戶口統計顯示，在這十年期間，新界人口的增長至爲顯著，尤其以新市鎮爲然。新界人口所佔的比例由一九七一年的17.2%增至一九八一年的26.1%，而實際數字則由675 582增至1 303 005。另一方面，期內水上人口數字卻不斷下降，一九八一年的數字低於一九七一年的三分之二。在這期間，港島區（1 183 621人）、九龍區（799 123人）和新九龍區（1 651 064人）的人口增長率均較總平均率爲低。

香港土地面積僅有 1 061 平方千米，但居民衆多，是世界上人煙最稠密的地方之一。一九八一年的戶口統計錄得全港人口密度爲每平方千米 4 760 人，但不同地區之間差別很大，這個數字卻無法顯示出來。港島、九龍、新九龍及荃灣各地市區範圍內的人口密度爲每平方千米 28 479 人，新界則爲每平方千米 792 人。人口密度最高的地區是深水埗，平均每平方千米有165 445人。隨着新界新市鎮的發展，上述人口密度勢必改變。七個新市鎮現正陸續發展，可望緩和市區的擠迫情況，爲日益增加的人口提供較佳的房屋，及改善生活環境。

根據一九八一年的戶口統計，本港男女居民的比率是每1千名女性便有1 093名男性，一九七一年則爲每千名女性對 1 033 名男性。在這十年期間，男性所佔比例有所增加，因爲大量湧入本港的非法移民，大部分是年輕的男性。

香港人口仍以青少年居多，根據一九八一年的戶口統計，年齡在20歲以下的人佔36.1%。港人的平均年齡爲26歲，十年前則爲21.7歲。全港人口中，各年齡組別所佔

比例亦有很大的變化；一九七一年，15歲以下的人口佔35.8%，一九八一年則佔24.8%；65歲或以上所佔的比例，則由4.5%升至6.6%。由於這些改變，就業年齡人口（15歲至64歲之間）所佔比例亦由59.7%增至68.6%，這表示現時本港具有生產能力的人口較多，可以養育兒童及照顧退休老人。本港的扶養比率，即老幼人口與15歲至64歲人口的比率，已從一九七一年的千分之674降至一九八一年的千分之457。

一九八一年的戶口統計顯示，全港人口中，57.2%在香港出生。若以籍貫來劃分，則全港人口約有98%是華人，其中大部分原籍廣東省，而以廣州、香港、澳門及鄰近地區的人爲數最多，其次爲四邑人，再其次則爲潮州人。至於其他華人，均來自廣東省其他地區或中國其他省份。非華人中，約有四分一來自英國，三分一以下則來自東南亞其他國家。

一九八一年年底，暫居或長居香港的其他英聯邦國家公民估計共有666 000人，其中英國人(包括軍人)22 300、印度人14 200、馬來西亞人8 900、澳洲人7 800、新加坡人4 400、加拿大人4 200及其他英聯邦國家公民4 800。估計來自非英聯邦國家的外僑(包括暫居或長居者)共有72 900人，其中人數較多的有：菲律賓人15 100、美國人11 500、巴基斯坦人7 500、日本人6 800、泰國人8 600、葡萄牙人7 000、印尼人3 500、德國人2 100、韓國人1 900法國人1 400及荷蘭人1 100。

婚姻

香港所有的婚姻，均受婚姻條例和修訂婚姻制度條例約束。根據婚姻條例的規定，凡擬結婚的人士，必須至少在15日前通知婚姻註冊官。遇到特殊情形，註冊官有權縮短通知期限，或豁免此項通知手續，但只有在極特殊的情況下，方才施行。

在領有舉行婚禮許可證的教堂，或市區和郊區13個全日辦公的婚姻註冊處以及4個局部時間辦公的婚姻註冊分處，都可以舉行婚禮。本年內在各註冊處舉行的婚禮有48 203宗，在教堂舉行的有2 935宗，合共51 138宗，比一九八零年多293宗，所有婚姻紀錄均由設在大會堂的婚姻註冊處總辦事處保管。

年內，當局增設了多個婚禮室，又在羅連遜大廈開設一個婚姻註冊處，該大廈是座落於維多利亞兵房內的古老建築物，具有園林景色。

許多準備結婚的男女，都希望在周末舉行婚禮，特別是有時農曆的黃道吉日恰爲星期六或星期日。當局有見及此，特安排幾個主要婚姻註冊處在星期六及星期日辦公。此外，所有婚姻註冊處均可安排舉行集體婚禮。由於設施增加，工作時間延長，現時在備受歡迎的各註冊處註冊結婚，平均輪候時間已由3個月左右減至1個月以下。

根據修訂婚姻制度條例，從一九七一年十月七日起，香港的婚姻制度定爲一夫一妻制。男女終身結爲夫婦，要出於自願，沒有其他人介入，而且必須根據婚姻條例註冊。但是一九七一年十月七日以前依照習俗舉行的婚禮或文明結婚，亦屬有效，並可按修訂婚姻制度條例補辦註冊，或解除婚約。年內補辦註冊的婚姻，其中依習俗結婚的有53宗，文明結婚的有17宗。

出生及死亡

香港居民的出生和死亡，必須呈報。生死註冊辦事處遍佈港九，總辦事處設於港島中區，保管全部出生和死亡的紀錄。市區和郊區所有主要地區，都有分處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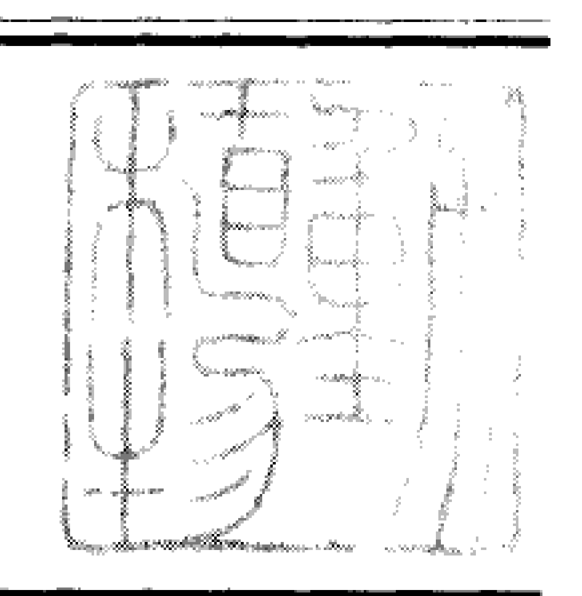
立。在偏僻地區和離島，出生註册由巡迴地區註册主任前往當地的鄉事委員會辦理；死亡註册則在當地警署辦理。

根據香港法律，每個出生的嬰兒都要註册。出生42日內註册，免收費用。出生後超過42日但未滿一年才註册的，收費5元。年內，香港出生人數爲87 104人，死亡人數爲24 978人。一九八零年的出生人數則爲85 406人，死亡人數爲25 987人。上述人數，加上估計未註册人數，顯示一九八一年自然增加的人口約爲61 954人。

嬰兒出生後一年尚未註册，在取得生死註册官同意後，可補辦手續，但須繳費30元。本年度補辦出生註册的有1 171名。

人民入境事務處負責辦理本港的出生、死亡和婚姻註册事宜。

20



動植物

香港地狹人稠，是世界上人口密度最高的地方之一，卻有豐富的動植物，種類之多，出人意表。主要原因是本港市區雖然急劇擴展，但由於境內多山，且有不少地方劃爲集水區和郊野公園，大部分建築物只可在沿岸地帶、山腳和塡海區興建，廣闊的郊野因而得以保存，成爲多種土生動物和植物的天地。

此外，本港的郊野，大多受到林區及郊區條例、保護野生鳥獸條例、郊野公園條例和動植物（保護瀕於絕種生物）條例的保障。保護野生鳥獸條例經修訂後，規定由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起，全面禁止狩獵鳥獸。頒佈這項禁令，是因爲新界部分地區逐漸都市化，風景優美的山地大多劃爲郊野公園，而且人口繼續增長，以致所餘空地不多，若仍容許射擊狩獵，難免危及市民生命。

野生動物

米埔沼澤區是保護野生鳥獸條例指定的狩獵禁區，是本港鳥類觀察者的最佳去處。面積達 380 公頃的泥灘、蝦塘和紅樹叢，適宜鳥獸棲息，野鴨和涉禽類尤其適合。區內有超過 250 種鳥類，其中最少 110 種，在本港其他地區並非常見。

鹽灶下亦屬禁區，是本港最多鷺鳥聚居的地方，經常有池鷺、夜鷺、牛背鷺、白鷺和罕有的黃嘴白鷺等 5 種鷺鳥在此築巢。每年四月至九月築巢期間，約有 1 千頭鷺鳥棲息。米埔保護區附近另有一處鷺鳥聚居地，但沒有黃嘴白鷺和夜鷺出沒。

古村或廟宇附近種植的傳統風水樹已愈來愈少，但這些樹木仍是不少雀鳥棲息的主要地方。最近在林地發現的雀鳥包括各類柳鶯；此外，根據種種跡象，可能有一種名爲鳳頭鵑鷹的食肉鳥在本港繁殖。

鯪鯉（俗稱穿山甲，食蟻獸一種）是體積較大的土生動物，本港間有發現。長成的鯪鯉長達 1 米，有角質鱗甲護體。九龍各水塘附近常有猴羣出沒，猿猴原本有人豢養，後經放生或逃脫。此外亦有小羣長尾獼猴和恒河猴聚居。體積較小的哺乳動物更常見，在若干郊區，林地鼩鼱和家鼩鼱極多；滿身黑白硬刺的箭豬，港島和新界仍有發現。

本港野豬數目一度極少，當局遂立例保護；但近年來大量繁殖，常損害農作物，農人紛紛投訴。因此，當局在皇家香港警察隊協助下，特別進行了一系列獵殺行動。

稀有品種如豹貓和黃麖仍偶有發現。由於前往郊外的人士日增，這些體積較大動物的命運實未可預知。

香港有許多不同種類的蛇、蜥蜴和青蛙。龜鼈的品種亦不少，但均非普通品種。本港的蛇大多無毒，極少人因蛇噬致死。本港陸上的毒蛇計有：黑黃環紋相間的金腳帶、黑白環紋相間的銀腳帶、身作珊瑚紅色而有黑色橫間窄紋的珊瑚蛇、頸

部可以擴張的中國飯鏟頭和眼鏡蛇、罕有的山穴蝮蛇、紅脖游蛇和青竹蛇等。青竹蛇全身碧綠，毒性較輕，但人類不易發現它，行近時極易遭襲擊。眼鏡蛇、金腳帶、銀腳帶和珊瑚蛇多捕食其他蛇類。

本港海域有數種有毒的海蛇，幸而尚未聞有游泳人士受襲。香港水蜥是兩棲動物，在其他鄰近地區迄未有發現。

本港已有紀錄的彩色蝴蝶逾200種，其中數種蝴蝶幼蟲對農作物損害頗大，例如兩種常見的菜白蝶、鳳蝶、較罕見的美麗小藍蝶等。本地飛蛾種類繁多，體積特大的是巨型蠶蛾，其中包括樗蠶、樟蠶蛾、金皇蠶蛾、鳳蛾和長尾月蛾。鳳蛾翼幅平均有23釐米，長尾月蛾18釐米。以上各品種在有關本港各類蝴蝶的第一本主要參考書籍——莊士頓(G. and B. Johnston)所著的「香港蝴蝶」內均有描述及圖解。該書由政府印務局出版。

本港有兩種顏色形狀都很特別的植物昆蟲：一種是罕見的茶椿象，身有美麗斑點，只在山頂發現過；另一種是龍眼角蟬，翅膀顏色嬌艷，額部特長。其他常見的昆蟲有蜻蜓、豆娘、黃蜂和有金屬色澤的甲蟲等。烏桕天牛身有斑點和長觸角，是較特別的一種甲蟲，專吃山上的烏桕木。

非洲蝸牛於一九三八年進入本港，自此即成爲蔬菜和園藝植物的主要害蟲。農人亦飽受數種蛞蝓（俗稱鼻涕蟲）騷擾；其中的大黑蛞蝓與別不同，應另列一科。

水產動物

本港水產動物種類繁多，主要爲熱帶品種，包括多種在商業上極爲重要的魚類、貝蚧類動物和軟體動物。日常所見魚類的品種和數量隨着季節和地區而變動。本港海域大致上分東西兩面，西面海域受珠江影響，含鹽量較高，東面海域則受公海影響。不同海域成爲多種魚類、貝蚧類動物和軟體動物的天然繁殖場地，並爲途經本港海域覓食的大魚像鮪魚、鱉頭魚、旗魚和鯊魚供應隨季節變化的飼料。

根據過去幾年的紀錄，本港海域發現的鯊魚，超過20種，多在東部和東南部一帶出沒。新界大鵬灣，南至港島赤柱與深水灣，都先後發現鯊魚踪跡。每年夏季，特別是七月至九月之間，南中國海以外的暖流影響所及，鯊魚便會在本港出現。香港常見有危險性的鯊魚，有雙髻鯊和真鯊，兩者可能長達3米以上。常見而通常不襲擊人類的，則包括有班竹鯊和豹紋鯊。

植物

香港植物標本室已經有超過100年的歷史；這是政府機構，設在漁農處總辦事處內，藏有植物標本約34 000個。標本室專責蒐集和保管有代表性的香港植物標本，加以分類及提供此等植物的知識資料，並存有一套本港植物學名及中英文通俗名稱的索引，歡迎各界人士參觀。

香港接近亞洲熱帶植物分佈區的最北界，植物種類繁多。本土和移植的維管系植物估計約有2 600種，均列於漁農處的「香港植物品種名錄」內。

自然環境尚未受保護前，山坡原有的樹木屢經芟刈焚夷，風雨侵襲，變爲日漸稀少，大部分山坡只有蓬生的雜草或矮林。但不少山坡，尤其是水塘引水道附近的山坡，現已種植本地或外來樹木。當局現正保護和發展這些林地和其他郊野地區，爲日益增多的郊遊人士提供好去處。

崎嶇的峽谷，仍然可見原有森林的殘跡，現時多爲灌木林或茂密林地。由於峽谷地勢險峻，冬季仍保持潮濕，林木才可以避免人爲破壞或山火肆虐。許多特別的植物只在這些地方生長。此外，古村或廟宇附近往往亦有小片茂密叢林，這些風水樹，或稱神木，幸得村民世代秉承古訓，愛護有加，才可以保存。

泥濘的岸邊，偶有生長一種名爲「矮紅樹叢」的植物，沙灘上亦可見一叢叢特有的植物。這些植物特別能適應周圍的環境，甚具教育價值。

許多香港植物有美麗芬芳的花朵，吸引蝴蝶和昆蟲。其他植物的果實和種子，則是鳥獸的主要食糧。由白理桃女士(G. Barretto)及楊俊成 (J. L. Young Saye) 合著的「香港蘭花」(香港動植物及礦物叢書）一書，圖文並茂，對蘭花品種，有詳盡的描述。

不少村民熟識本地一些植物的用途。牙香樹可以用來製造綫香，而傳統中藥所用的植物也很多，其中九節（山大刀）、大羅傘（硃砂根）和羊角，據說可治療跌打瘀傷。

香港植物標本室、兩間大學和業餘植物學家所作的實地植物研究，成績斐然。年內發現一種新樹木，命名爲嘉道理楠。

動植物公園

由市政局管理的香港動植物公園，原名植物公園，於一八七一年闢建，當時佔地約 7 公頃，現則縮減至5.35 公頃。公園的設計十分正統，有寬闊的行人徑、涼亭和花圃。園中心還有大噴泉，噴泉的草坪建在一個容水量達 21 000 立方米的儲水池上，其上有對稱的花圃，圃中種植了玫瑰花、藥用植物和年生的植物。附近有溫室兩個，栽有喜蔭的熱帶植物。目前，公園裏的植物，移植自各個不同氣候的地區，但將來計劃較爲集中種植本地的品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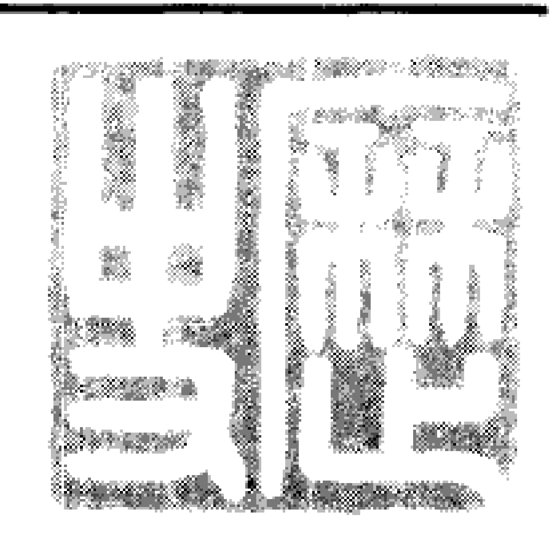
園中展出的動物，有各類飛禽走獸，包括美洲獅、樹袋鼠、猩猩、獰貓、豪豬、松鼠猴、樹松鼠、合指猿、刺鼠、黑猿、白頰長臂猿、狨、鞍背獅猴和麗鹿。其中有些動物已在園中繁殖。

該園鳥類多爲罕有或受保護品種，其蒐集之精，在亞洲首屈一指。園中的雀鳥，總數超過800隻，代表約300個不同的品種。近年來，該園繁殖所囚養的雀鳥，成績斐然。已告繁殖成功的有白枕鶴和赤羽天堂鳥，而赤羽天堂鳥繁殖成功，更是世界紀錄中的第五次。

由於該園蒐集鳥類成績優異，市政局轄下各公園，紛紛起而效之，準備設立鳥舍。除維多利亞公園現有的露天鳥籠外，九龍公園內一處風景優美的地方，已經設立一個新鳥舍，專供展出雀鳥之用，而動植物公園亦已動工興建一座頗具規模的新鳥舍，鳥類可在其內自由飛翔。

21

歷史



香港人憑着一股幹勁，決心克服主要由外來因素所引致的連串困難，使香港成爲重要的國際金融及貿易中心。

大量合法及非法移民和難民湧入，香港居民所受的社會壓力因而大增。作爲一個金融及貿易中心，香港必須迅速適應國際上的金融波動及貿易限制。

140年前，香港成爲英國屬土，當時只有3 650人聚居於20條村落，住在港口漁船上的漁民則有2千人。時至今日，本港土地面積連新界在內共有1 060平方千米，人口增至約510萬。

雖然香港現在居民衆多，但早期人們並不認爲它是個理想的居住地方。一八四一年一月割讓予英國之前，香港由於地瘠山多，水源缺乏，不能吸引人前來定居，惟一的天然資產是優良的海港。英人在港停留，主要是因爲維多利亞港在遠東貿易通道上位居要衝，而且不久即成爲與中國貿易的轉口港。

香港的歷史，正是物質和社會進步的寫照。政府開山塡海，使市鎭得以擴展，並興建住屋、學校、醫院和其他公共設施，以應不斷增加的人口所需。

本港居民勤奮不懈，善用精明的商業頭腦，發展本港所需的基層設施及服務，使這彈丸之地得以繼續欣欣向榮。

考古發現

香港考古研究在本世紀二十年代開始，考古學者在沿海多處地點發現石器時代古物，證明本港歷史遠溯數千年前。最近，大批古物在南丫島深灣及港島春坎灣出土，上下各土層掘出的古物，清楚顯示新石器時代文化進展兩大主流。在底層出土的是粗糙、有繩紋的陶器，其中也有花紋較精細的陶器和經過磨琢的石器碎片。將出土文物與各期文化作比較，再從若干科學鑑定的年日求證，發現本地文化約於公元前三千年進入新石器時代；從陶器的形狀、花紋，隱約可見曾受石器時代華北龍山文化的影響。

較上土層的古物有顯著文明進展的跡象，這土層的陶器，無論軟陶硬陶，均雋有圖案，圖文屬「夔」形，又稱「雙F」形，是後期(約公元前一五零零年開始)在華南流行的圖案樣式，由於與商代(公元前一七六六至一一五四年)及周代（公元前一一二二至二四九年）華北銅器圖案花紋相似，故有華北陶器影響華南陶器樣式一說。出土文物更顯示約在公元前六百年，這區域已有銅器。古錢的發現證明了秦（公元前二二一至二零七年）漢(公元前二零六年至公元二二零年)期間，已有漢人到港。

雖然有關本港早期原住民的情況，所知甚少，但一般人認爲他們可能是遠古時期聚居華南的百越人，原籍馬來西亞海洋區。由於沿岸遺跡甚多，估計他們多是漁民，在香港島嶼一帶無拘無束地揚帆作業，捕魚爲生，不時登岸暫居，兼種少許農

作物。大嶼山石壁、滘西、蒲台島、長洲及港島大浪灣地區發現的石刻圖案，相信是古代漁民遺跡，這些石刻確是考古學有趣的發現。

秦漢時代東征西討，漢人更大舉南下，對原住民造成威脅，李鄭屋古墓就是漢人留居香港的明證。

最早鎮守本港的軍兵，可能已開始闢地耕種，自食其力，但是直至宋代（公元九六零至一二七九年）中國史籍還沒有香港土地所有權的紀錄。盛傳最早移居香港的家族姓「鄧」，本地農戶地主的傳統，也是承襲鄧族的。

香港與宋代淵源深厚，流傳史話亦甚多。元人揮軍南下追趕宋幼主及其殘兵。相傳宋軍在廣州珠江河口一帶潰敗投降後，宋帝逃至大嶼山，宋室忠臣殉國，殮葬於島上者不少。考古學的發現證明這說法無訛，因爲島上不時發現宋朝遺物；一九六二年興建石壁水塘時，更意外地掘出宋代錢幣數千枚。雖然從未有人在大嶼山東岸稔樹灣發掘，但多年來，本港考古學者均認爲那裏埋藏着不少宋代陶器。

本地原住漁民的遭遇，已無從稽考，相信其中部分遷往別的島嶼，留下來的漸漸受佔據島上的漢人同化。

商港

香港自一八四一年開埠以後，即逐漸發展爲商業中心。十八世紀末葉，英國人雖已操縱廣州的對外貿易，但由於中英兩國文化不同，觀點迥異，所以仍不滿意當前的情況。

中國當時自視爲獨一無二的文明大國，在廣州經商的外籍人士，均受到諸般限制，例如外商只准在貿易季節內入住商館，不得外出活動，期滿即須遷離；家眷則一直要在澳門居住。此外，他們不得入城，更不許學習中國語言文字。繳納船稅又漫無標準，時常引起爭端。然而中英商人仍能互相信任，無論貿易額如何鉅大，均口頭成交，一諾千金。

最初對外貿易有利於中國，白銀大量流入。但自一八零零年鴉片源源輸入後，形勢即告逆轉。清廷已於一七九九年明令禁止輸入鴉片，但東印度公司自一八三四年喪失與中國貿易的專利權後，爲圖暴利，竟加入鴉片商販行列，中國白銀外流的情況，因而更趨嚴重。

清廷有見及此，遂於一八三九年三月派遣欽差大臣林則徐赴粵，厲行禁煙。林則徐抵粵一星期，即派兵封鎖商館，不准任何人離開，斷絕糧食供應，直至外商繳出全部鴉片爲止，並着令各外商和船長具結，嗣後不得輸入鴉片，違者正法。英商被困六星期後，英國商務監督義律迫得下令將鴉片 20 283 箱繳出。

義律隨後即向英廷詳細報告，決定在未得訓令前，暫停通商。英僑於是撤離廣州，往澳門暫居，但因澳門總督聲言不能負責保障他們的安全，所以在一八三九年夏天，英僑全部撤離，退居香港港內的船舶上。

英國外務大臣巴馬士頓勛爵認爲時機已到，理應解決中英貿易關係。他指出英僑繳出鴉片，無異被迫繳納贖命金（英僑實無生命危險），因此要求中國與英國訂立貿易條約，以平等地位通商，或割讓一個小島給英國，使英僑能在本國蔭庇下，安居樂業。

爲支持上述要求，英國遠征軍於一八四零年六月開抵中國，遂爆發第一次鴉片戰爭（一八四零至四二年）。雙方初步談判失敗，林則徐撤職，琦善接任欽差大臣。戰事及談判更迭進行，直至義律與琦善達成協議。

一八四一年一月二十日，雙方簽訂穿鼻草約，割讓香港。英海軍隨於一八四一年一月廿六日正式在水坑口登陸升旗，義律宣佈香港爲英國殖民地。是年六月，義律按段出售土地，於是殖民開始。

兩國政府均不承認穿鼻草約。中國認爲割地是奇恥大辱，上下交責，清廷遂將琦善撤職，解京查辦。英國方面，巴馬士頓勛爵亦大表不滿，拒絕接收這荒蕪小島，不肯以香港代替通商條約。

巴馬士頓勛爵嚴厲譴責義律輕視他的訓令，召還義律，另派砵甸乍爵士替任爲全權代表。一八四一年八月，砵甸乍爵士抵達香港，決心以武力解決，揮軍溯長江而上，直迫南京。其後終於在一八四二年八月廿九日訂立南京條約，戰事始告平息。

是時英國的維新黨政府下台，新上任的保守黨外務大臣阿巴甸勛爵於一八四一年修改給予砵甸乍爵士的訓令，撤回割地的要求。

砵甸乍爵士是年冬天返抵香港，對香港的發展甚爲滿意，訂立南京條約時違背英廷訓令，不僅訂立通商條約，復取香港；此外，清政府並須開放廣州等五地爲通商口岸。此通商條約其後併入一八四三年十月締訂的虎門善後條約內，容許中國人自由到香港經商。

租借新界

爆發第二次中英戰爭（一八五六至五八年）的禍端，是中英兩國對前訂條約時的命意各執一辭，而導火線則爲中國軍隊在登上英艇「亞羅」號搜捕海盜時，發生衝突。結果兩國於一八五八年簽訂天津條約，英國得派遣外交代表到中國，戰事暫告平息。第一任使節爲香港首任布政司布魯司爵士，奉命前往北京呈遞國書。他途經大沽，不料竟遭受襲擊，於是一八五九至六零年間，戰火再起。

參與第二次遠征的英軍，曾在九龍結營，此事從本港早期照片可見。英軍發現當地居住環境合乎衛生，擬保留九龍半島駐防，經英國駐廣州領事巴加士爵士與兩廣總督交涉後，獲得九龍半島南端（北至界限街）連同昂船州的永久租借權。一八六零年，戰爭結束，訂立北京條約，九龍半島正式割讓予英國。

其後，日本和其他歐洲國家亦要求中國租借土地；在一八九五年中日戰爭結束後曾爲中國說項的德、俄、法三國，更有藉口提出租地要求。處於這種緊張局勢中，英國認爲如要防衛香港，必須取得鄰近土地的控制權。

根據一八九八年六月九日簽訂的北京條約，中國同意將九龍界限街以北直至深圳河的新界地域以及 235 個島嶼租借予英國，爲期99年。英國此舉僅在針對法俄，而非對付中國，因此中國軍艦仍有權使用九龍城的碼頭，「除與保衛香港的軍事需要有衝突外」，中國仍保留區內的行政權力。但是同年十二月廿七日英女皇會同樞密院決議撤銷這項條款，由英國單方面接管九龍城。英人於一八九九年三月接管新界，宣佈爲殖民地的一部分，但和市區分別管理。接管初期，嘗有零星反抗，但不久即告停止。

初期的發展

香港在開埠初期，發展並不順利，不良分子麕集，罪行猖獗，熱病和颱風威脅居民的生命財產，但中國人移居香港數目之多，卻出乎意料。一八五一年香港人口有 32 983 人（中國人佔 31 463 人），一九三一年增至 878 947 人（中國人佔 859 425 人）。

香港的中國人，只求不受干擾，故在香港政府的開放統治下，均能安居樂業，香港因而成爲中國移民的目的地，以及與海外華僑通商的中心。使用本港港口的外洋船，在一八六零年有2 889艘，一九三九年增至23 881艘。香港主要和中國貿易，故不得不順應中國習慣，於一八六二年採用銀元制。中國於一九三五年放棄銀元本位時，香港亦隨而改變幣制。

香港政制根據英屬殖民地通常採用的形式，總督由英廷任命，行政立法兩局議員亦由政府委任，大半屬官守議員。一八五零年委出第一批立法局非官守議員，至一八八零年才有華人議員。一八九六年行政局開始有非官守議員，而華人議員則到一九二六年才初次委出。香港兩個有選舉權的團體，即香港總商會和非官守太平紳士，從一八八五年開始各獲准提名立法局議員一位。

居港英人曾數度力促成立自治政府，但英廷不欲由少數歐籍人士統治多數華人，故一直不予批准。

一八八三年政府成立衞生局，並由一八八七年開始以選舉方式委任部分成員。衞生局於一九三六年改組爲市政局。最初香港政府有意從中國借調官員充任裁判司，管理華人；但這種並行的政制，從未認眞施行，終於在一八六五年因罪案過多而放棄，以法律之前人人平等的原則代之。是年英廷修改總督的訓令：「任何法例若對亞非人士有所禁制，而歐籍人士則不受其限者，香港總督均不得批准施行。」政府把香港當作墟集，採取放任政策，人人得自由來往，一切秉公辦理。

香港開埠以後，公用事業相繼開辦，計有一八六一年成立的香港中華煤氣公司，一八八五年的山頂纜車公司，一八八九年的香港電燈公司，一九零三年的中華電力公司，一九零四年的電車公司等。政府辦理的九廣鐵路，亦於一九一零年完成。自一八五一年起，香港陸續填海，較重要的是一九零四年完成的中區填海工程，增闢遮打道、干諾道和德輔道現址；其次是一九二一至二九年在灣仔進行的填海工程。

一八四七年，香港政府推行公立學校教育制度，補助中文學校的經費，並於一八七三年將主要由教會辦理的學校編入政府補助計劃內。一八八七年成立的中國醫學院，在一九一一年擴展成爲香港大學，開設文學院、工學院及醫學院。

中國自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推翻滿清政府後，長期動盪不安，避亂香港的中國人爲數很多。中國雖然曾參加第一次世界大戰，但不能藉凡爾賽和平條約收回在山東的德國租借地；加以戰後國民黨推行急進主義，人民充滿愛國思想，洋溢排外情緒，故此動盪局面持續。中國人民力求廢除外國條約中的一切特權，因此實行抵制外貨。不安的局勢延及香港，一九二二年遂發生海員罷工，其後遭受廣州的壓力，演變爲一九二五至二六年的大罷工。該次風潮雖然逐漸平息，但香港居民的生活已備受打擊。英國在中國境內擁有大量外資利益，因而成爲排外運動之鵠的；但不久形勢改變，反日情緒高漲。

三十年代與第二次世界大戰

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日本向中國提出「二十一條件」。一九三一年，日軍佔領東三省，並企圖吞併華北省份。一九三七年終於爆發中日戰爭。一九三八年，廣州淪陷，大批難民湧入香港。估計一九三七年逃港難民有10萬人，一九三八年有50萬人，一九三九年則有15萬人，使香港人口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夕增至160萬人。在難民逃港人數最多時，大約有50萬人流離失所，露宿街頭。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日本偷襲珍珠港，正式加入第二次世界大戰。約在同一時間（香港時間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日本又進攻香港。日軍取道中國大陸出師，英軍被迫撤離新界及九龍，退守港島。當時守軍包括本地的義勇軍。苦戰一周後，以衆寡懸殊，難扭劣勢，終在聖誕日投降。日本佔領香港共3年7個月。

淪陷時期，貿易停頓，貨幣貶值，糧運不繼，政府服務和公用事業都受嚴重影響，許多港人避居澳門，澳門政府亦盡量收容。日治末期，爲解決糧荒起見，日人驅逐大批居民離境。本港居民雖然備受壓迫，但大部分仍擁護聯盟陣線。中國游擊隊四出新界活動，而逃匿的盟軍人員亦得村民掩護。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日本宣佈投降。消息傳來，香港布政司詹森(後獲封爵士)隨即組織臨時政府。八月三十日，海軍少將夏慤爵士率領英國太平洋艦隊抵港成立臨時軍政府。一九四六年五月一日，總督楊慕琦爵士回任，正式恢復民政統治。

戰後發展

戰時許多華籍居民返回中國，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後，他們紛紛返港，幾乎每月有10萬人之多。一九四五年八月，本港人口原已減至60萬，但到一九四七年底即激增至約180萬。一九四八至四九年間，中國爆發內戰，國民黨政府落敗，大陸易手，許多人湧入香港；人數之多，史無前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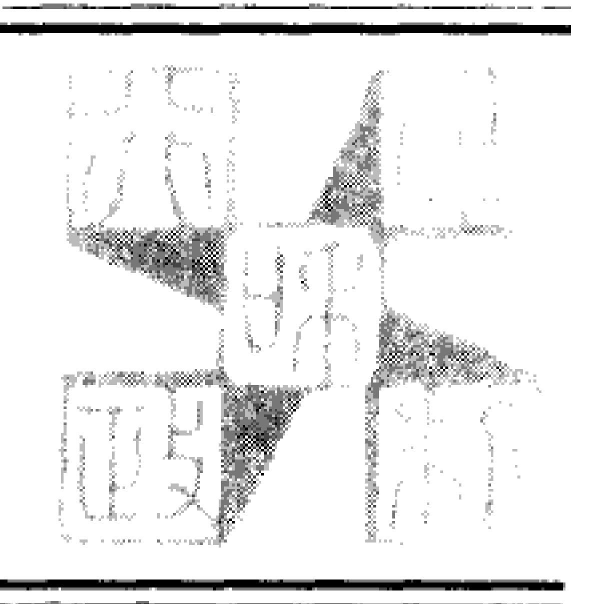
一九四九至五零年春，約有75萬人移居香港，他們主要來自廣東省、上海及其他商業中心。到一九五零年底，全港人口估計有230萬。

由於聯合國對中國禁運，本港經濟一度停滯不前，港人遂開始發展工業。此後香港人口激增，不能再依賴港口來維持繁榮。香港的工業革命最初以棉織業爲主，逐漸兼及毛織業，到六十年代後期，更擴展至人造纖維及成衣製造業。自一九五九年以來，香港每年輸出的紡織品和成衣，佔港製品出口總值43%至55%之間，可見紡織業和成衣業對本港經濟是何等重要。迄今紡織業仍然是本港經濟的支柱，但塑膠製品、電子製品、鐘錶及其他輕工業製品對本港經濟亦有重大的貢獻。

戰後香港繼續發展，成爲鄰近地區的轉口港，與中國的貿易亦有進展。加上旅遊業日益發達，交通方面亦大爲改善。一九八一年內，每日平均有14 000人從香港啓程或過境進入中國。本港的國泰航空公司，每周有2班航機飛上海，而中國方面的中國航空公司，每日則有3班航機飛廣州，每周6班飛上海、5班飛北京及3班飛杭州。本年六月，中英雙方聯合開辦直通巴士服務，每日3班行走香港、汕頭、惠陽及興寧，其後增至每日6班，行走廣東省內10處地方。此外並有飛翔船及直通火車，每日來往港穗。邊境文錦渡新設的出入境及海關檢查站於年內啓用，而改善羅湖火車站的工程亦已動工。

本港經濟基礎日趨鞏固，政府遂逐漸增加社會服務方面的開支，由一九七一至七二年的11億8,800萬元增爲一九八一至八二年預算的119億600萬元。提供教育設施及改善青少年生活的支出，一向都佔政府財政預算的重要部分，現時所有15歲以下的中學生均有機會入學。由於人口迅速增長，住屋問題一直存在，這方面的支出亦相應增加，目前已有超過200萬人住在房屋委員會轄下的幾類公共房屋。如以每天工作十二小時計算，年內平均每七分半鐘便有一個公共房屋單位建成，日日如是。在目前情況下，當局計劃每年繼續提供3萬5千公共房屋單位。爲配合這項發展及分散管理政策，政府現正致力改善基本設施。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內，政府在運輸、道路、土木工程及地政方面的預算支出高達36億5千萬元，佔總支出13%。

22



政制和行政

香港是由香港政府管治的地方，現行政制依照英國殖民地的傳統形式，以總督爲政府首長。政府中央組織有兩大諮詢機構，即行政局和立法局。英政府對本港的政策，務求避免基本上改變政制；事實上，要求改變的本地居民亦不多。

香港總督

總督代表英女皇，以政府首長的身分主持行政及立法兩局的會議。麥理浩爵士於一九七一年十一月奉委爲總督，並於一九八二年元旦日獲女皇頒授終身男爵勳銜。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廿二日，英女皇宣佈，前任英國駐華大使尤德爵士將於一九八二年四月，繼麥理浩爵士出任香港總督。凡經立法局通過的法案，須總督同意才成爲法律。除在嚴格規定的特殊情形下，香港每一項政令均由總督負責。因此，總督對本港各項政策的施行，具有很大的影響力。

香港總督由女皇任命，權力具見英皇制誥。制誥指定總督兼任本港三軍總司令，並須遵守香港法律，以及遵行英女皇或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的訓令。此外，制誥對行政及立法兩局的組織，總督在立法、土地處理、法官及公職人員的任命、赦免令、最高法院或地方法院法官的任期等方面的權力，均有所規定。

常規訓令中比較重要的有皇室訓令，詳細規定行政及立法兩局的人選、權力、程序以及總督與該兩局的關係;同時亦規定有關通過法案及殖民地規例的權力與程序。

行政局

行政局有5位當然官守議員(即布政司、英軍司令、財政司、律政司和民政司)以及由女皇委任或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諭令總督委任的其他議員。一九七八年九月一日，委任議員由9人增至10人，故行政局目前除5位當然官守議員外，尚有委任官守議員1位，非官守議員9位。總督雖非行政局議員，但該局的會議，須由總督主持。

行政局全年內通常每周舉行會議一次，向總督提供意見。根據皇室訓令，除極端緊急事項外，凡制定重要政策，總督均須諮詢該局。

皇室訓令亦規定，向行政局提出諮詢的事項，須由總督決定。如有議員擬將某事提交該局討論而不獲總督接納，可要求予以記錄在案，則該項請求及拒絕必須列入會議記錄。

行政局討論的事項，俱由總督決定。如總督的決定與大多數議員的意見相反，總督須向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申述理由。

總督會同行政局（即總督諮詢行政局的意見後行事），亦是制定若干條例的附屬規例、規則和法令的法定當局。如市民根據某條例所賦予的法定權利提出上訴、請願或反對，亦由總督會同行政局考慮。

立法局

一九八零年八月，立法局議員人數的最高限額由50名增至54名，其中27位是官守議員（包括總督和4位當然官守議員，即布政司、財政司、律政司和民政司），另有27位是非官守議員。目前實際人數計有官守議員24位，非官守議員27位。必要時現有議席可擴充至認可的最高限額。除總督及其他當然官守議員外，所有議員均由女皇委任，或由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諭令總督委任。

立法局的主要任務，是制定法律，控制公帑的開支。但英女皇有權駁回立法局已通過並經總督同意的法例。此外，英國國會可制定在香港有效的法律，而女皇會同樞密院亦可運用君權或英國國會法令所賦予的權力，為香港訂立法例。

立法局除每年八月及九月休會約兩個月之外，全年內每兩周舉行一次公開會議。該局新會期於每年十月開始，先由總督致詞，繼由各議員就施政方針廣泛辯論。每年二、三月間撥款法案提出二讀後，該局即就預算案財經事務展開辯論。

立法局財務委員會由布政司任主席，成員包括財政司、地政工務司和立法局全體非官守議員。該委員會負責管制公帑支出，於每年三月舉行特別會議，審核支出預算案，並於全年內定期舉行會議，考慮政費開支和補加撥款要求，所有會議均不公開舉行。財務委員會轄下有兩個小組委員會，即人事小組委員會及工務小組委員會。人事小組委員會詳細審查有關增設首長級職位及開設新職級的提議，並就此向財務委員會作出建議。該委員會更審查各部門為檢討人事編制所提的建議。工務小組委員會則負責覆檢公共工程計劃中工程的進度和實施次序，並向財務委員會提出有關改變的建議。

一九七八年五月，立法局決議成立政府帳目委員會，成員包括主席及6名委員，全部由立法局非官守議員擔任。該委員會負責審閱核數署署長就政府每年帳項及其他須提交立法局省覽的帳目而提出的報告書，及任何與該署長所執行職務有關事項的報告書。該委員會的主要工作目的，在確定核數署署長所報告的情況，並考慮應否採取補救措施。

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

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在本港政務中所處的地位，舉足輕重。他們協助港府制訂政策和法例，處理市民對政府部門的投訴，更從多方面監察政府的行政措施。非官守議員選自社會不同階層，他們除出任議員外，更是政府轄下多個委員會和不少社團的成員，所持席位達300餘個。

兩局非官守議員設有辦事處，協助他們執行職務，負責資料搜集的工作，並處理市民所提出的投訴。此等申訴，每年數以百計，或對政府某種措施表示不滿，或反對政府某項政策，各議員均加以考慮，並酌情交由有關部門處理。議員處理市民的申訴時，有權查閱政府文件，並可直接與政府高層人員會晤。他們可以對政府既定的程序及政策提出質詢；假如事件重大，更可提交行政局或立法局考慮。

非官守議員設有不少常務小組，其中兩個由港督委任，其一為「兩局非官守議員警方投訴事宜常務小組」，成員包括7位非官守議員及律政司，負責監察警務處「投訴警察組」如何處理市民對警方的投訴。此外，由6位非官守議員及律政司組成的「總督特派廉政專員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則負責監察對廉政公署不滿的投訴是否獲得適當處理。

除出席兩局的定期會議外，非官守議員均撥出不少時間，舉行小組會議，研究各項法案及政策的草案。必要時，並與有關的社團代表及政府官員進行徹底磋商，此舉往往使政府將擬議中的政策和法例加以修訂。

地方行政

政府於一九八一年一月批准實施地方行政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使本港居民對影響居住地區的政府服務和政策，有更多機會發表意見。這樣，政府可更爲瞭解每一地區的情況，以便提供所需的服務。地方行政計劃有三個主要特色：在市區和新界18個地區成立管理委員會，以便處理該區事務的高級政府人員共聚協商，維護當地居民的利益；設立區議會，使管理委員會的政府人員可與區議會非官守議員及代表當地居民的民選議員，共商該區的事務，考慮有關改變或改善區內情況的提議；此外並須按選區進行選舉，直接選出區議會民選議員，給予市民更多機會參與政務。

市政局及區議會的選舉制度

市政局和區議會的選舉，均採用新的選區制度。爲進行市政局的選舉，市區共分15個選區，每區選出市政局議員一名，獲選的市政局議員，除得到市政局的席位外，在與其選區有關的區議會亦有一席位。至於18個區議會的選舉方面，全港將分爲 122 個選區（76個在市區，46個在新界）。每一選區爲其所屬的區議會選出一名民選議員。（但新界有10個選區須各爲其所屬區議會選出兩名民選議員）。

市政局和區議會的選舉均每三年舉行一次，但兩種選舉不會同年舉行。關於第一次區議會選舉，新界方面將於一九八二年三月舉行；市區方面則於同年九月舉行。至於新界及市區的下一次區議會選舉，將同時於一九八五年三月舉行。

市政局與區議會的選舉權相同。凡年齡超過21歲，在香港居住最少 7 年的居民，均有選舉權。選民登記每年舉行，登記與否純屬自願。每名選民可爲其選區內每一議席投一票。

任何在本港居住10年以上的選民，如獲選區內10名選民提名，可成爲候選人。

市政局

市政局是法人團體，權力來自市政局條例。該局自行處理財政，是唯一由公衆人士組成而參與政府事務的組織。市政局每月公開舉行會議一次，但該局的事務，大部分是由全局常務委員會、12個事務委員會、13個小組委員會、其他委員會及專案小組決定。

在現行制度下，市政局共有議員24人，其中12位由總督委任，另12位爲民選。不論委任議員或民選議員，任期均爲四年，獲重委或重選者可連任。主席由該局選出，不論委任議員或民選議員均有資格獲選。爲配合地方行政計劃的精神，市政局將有代表出席市區內的區議會。這項臨時措施將維持至該局根據新制度進行選舉爲止。市區內每一區議會將爲市政局現有的24名委任及民選議員提供 2 至 4 個議席。第一個區議會於一九八一年四月在觀塘成立，其他區議會亦可望於八二年三月前相繼成立。

在此新制度下，市政局的議員人數將於一九八三年四月增至30名，由總督委任及民選者各佔半數。無論是委任或民選議員，任期均爲三年，獲重委或重選者可連任。主席及副主席則由該局議員互選出任。

首次選舉將於一九八三年三月在各選區進行。市區內10個地區之中，較大的5個（即東區、九龍城、觀塘、深水埗和黃大仙）各有人口約50萬，將各劃分爲兩個選區，其餘5個地區（即中西區、南區、灣仔、旺角和油蔴地）則各有選區一個。

市政局職責限於港島、九龍和新九龍，居民約共400萬。主要任務是負責公衆衛生和清潔；管制所有食肆、厭惡性行業、浴室的衛生情況和發牌事宜；以及管理文娛中心、博物館、足球場館、街市、屠場、小販、墳場、火葬場和殯儀館。其他職責包括提供和管理公立圖書館及公衆康樂場所，如海灘、泳池、網球場、壁球場、體育館、運動場、遊樂場和公園等；提供及贊助文化服務和戶外娛樂，並負責簽發公衆娛樂場所牌照和酒牌。在上述範圍內，局方的決策均由市政總署執行；根據市政局條例，該署署長是市政局首席行政人員。

市政局的經費大部分來自市區差餉，共佔該項收入34.8%，其他來源包括各項牌費和服務費。一九八一至八二年度，該局財政總預算爲9億6千1百萬元，包括政府所補助的2億8千萬元在內。

諮詢委員會

政府設立的諮詢委員會超過320個，對香港行政效率起重大作用。諮詢委員會是本港政府體系的特色，目的是使政府向社會有關人士徵詢後，能蒐集最精闢的意見，作爲決策的基礎。因此，幾乎所有政府機關均由此類諮詢組織襄助。

諮詢組織分4大類：上訴委員會（如上訴委員會（教育事宜）、長期囚禁覆檢委員會）；爲某種行業的利益而設的委員會（如建造業訓練局、魚類統營顧問委員會）；就政府施政或公衆利益提供意見的委員會（如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土地供應事務特別委員會）；以及遍佈全港，關懷地方福利的地區及睦鄰組織，包括各區的撲滅罪行委員會、分區委員會和最近成立，就影響區內居民利益的一切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見的區議會。

諮詢委員會成員有社會人士及政府人員。社會人士獲委任，大多由於他們具有專門知識或專長，或有熱心公益的精神或功績。

政府在擬定政策和施政方面，日益重視非官守人士的貢獻。一九七八年，非官守人士和官守人士在各諮詢組織擔任主席的比例是50比50，這比例到一九八一年已變爲53比47。若干較重要的委員會，亦已由非官守人士任主席。

當局通常在諮詢委員會的成員任期屆滿時，即檢討該會的成員組織；但現已採用一個更有系統、可以經常監察委員會結構及其效率的辦法。最近一次調查顯示，約有三分一的諮詢委員會現正檢討其職權範圍，以便決定是否按照情況所需而予以修改。很多諮詢委員會已就提高效率一事作出建議。

銓敍

政府內部的人事管理，概由布政司署銓敍科負責。該科處理的事務，包括人力及職業策劃、公務員的招聘、提升、訓練、終止服務、紀律、住屋事宜、服務條件、員工管理和員工關係等。

一九八零至八一財政年度內，政府職位名額由141 700個增至153 500個；即增加8.3%。年內政府招募大批公務員，使公務員人數增加7.8%，即由129 200名

增至139 300名。公務員人數在一九四九年爲17 500名；一九六一年約爲47 000名；一九七一年則約爲81 500名。公務員人數的增長，反映本港因人口增加，政府須擴大原有服務，並增設多項服務，應付不斷改變的需求。一九八一年四月的資料顯示，按估計的成年就業人數計，每17人中有一人是公務員；按全港人口計，每37人中有一人是公務員。全部公務員中，本地人士佔97.8%。

香港實行中央政府政制，多種由公務員擔任的工作，在別的國家是由有關地區當局負責執行的。例如在其他國家，醫院、工務、公用事業、市區清潔、公共衞生和警務的工作人員，不一定是由中央政府提供的。但在香港，醫務衞生處的編制是19 000人，工務司署是19 400人，市政總署是24 100人，皇家香港警察隊是26 500人，約佔公務員總編制58%。體力勞動者如技工和工人，亦佔公務員人數的一大部分，此類職位名額共39 900個，佔公務員總編制26%。

政府僱用人員的開支，從公務員薪俸可見一斑。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內，公務員薪俸預算約爲52億7千萬元（不包括退休金），約佔年內預算總經常開支35%。

銓叙科與政府各部門現時正盡一切努力，確保公務員實際人數與總編制的差距盡量縮小，使政府各項社會和工程計劃，不致因員工短缺而受阻延。如要達到目的，加強人力及職業發展計劃，都是必須採取的重要步驟。因此，銓叙科於一九八一年七月增設員工發展計劃組。

一九八一年，政府實施兩項重要計劃以協助公務員。由公務員財務諮詢處管理的公務員再貸款計劃，已從三月起實施，該計劃旨在向負債的公務員提供辦法，幫助他們解決經濟上的困難，以免工作效率受影響。此外，自置居所資助計劃及購屋貸款計劃亦已於七月間公佈，此兩項計劃旨在協助公務員自置居所。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七九年成立，屬獨立組織，負責研究公務員結構與薪俸問題的原則及程序、個別職系的薪級，以及管方與職方的協商途徑等問題，然後向總督提供意見。過去一年中，常委會就若干職系的薪級，向政府提出建議，此外，並詳細檢討公務員的薪俸政策、薪級，以及有關入職資歷、具大學入學試程度的職系和設有見習級的職系等問題的準則。

自一九八零年四月起，各部門主管已獲授權力，根據各部門人事編制委員會的意見，批准增設、刪除或調配首長級以下的職位。然而，首長級職位的增設，以至新職級或職系等的設置，則仍須由立法局財務委員會批准。

中層及高層公務員的招聘或擢升，均須徵詢公務員叙用委員會的意見。該委員會是不屬於政府部門的獨立機構。委員會有一全職主席，其他委員則委聘社會賢達義務兼任。委員會的職責亦包括就處理紀律事件向政府提供意見。

布政司署

布政司是總督的首席政策顧問，亦是政府行政首長和公務員主腦。布政司署負責協調和監督所有政府部門的工作。

財政司負責訂定財經政策，並全面監督基本上處理財經事務的部門。

布政司署屬下，主決策的有9科、資源2科、行政1科。此外還有1個負責地方行政的部門。除行政科外，各科均由司級首長掌管。主決策的各科，按職責範圍劃分，計有經濟科、民政科、房屋科、地政工程科、保安科、社會科、教育科、運輸科和金融科。資源方面，銓叙科和財政科分別處理公務員人事和政務開支事宜。

英外交及聯邦事務部借調香港的政治顧問，負責就港府對外政策提供意見。

香港政府駐英專員辦事處

香港政府駐英專員辦事處設於倫敦 (6, Grafton Street, W1) ，直屬港府。駐英專員代表香港與英國政府各部門、國會議員及與香港有關的組織直接聯絡。

駐英專員辦事處經常注視英國工商業發展、經濟情況、官方對世界貿易政策的意見，然後向港府指出香港可能受到的影響。辦事處亦照顧留英香港市民的福利，與他們保持聯絡，協助解決居留英國、或涉及留港家屬或在港利益的問題。辦事處設有完善的宣傳部，向英國人民和留英華人報導香港情況；此外，還有特別部門照顧留英香港學生、護士和香港政府派往受訓人員的福利。

辦事處招募組負責港府在英國招募公務員的一切事宜。該組亦聘請留英港人回港任公職，並與處理招募海外僱員的英政府部門密切聯絡。

辦事處負責在牛津大學舉辦爲期一學年的訓練課程，供試用中的青年華裔政務主任進修。課程內容包括行政管理、國際關係和政府事務。

駐英專員辦事處在曼徹斯特和愛丁堡設有分處，以便與留居英格蘭北部和蘇格蘭的香港華人保持聯絡，照顧他們的福利。

政府部門

香港政府的行政工作，由51個部門負責執行。政府部門多按工作性質劃分，職責範圍遍及港九。這種組織形式，比較按地區劃分權限的方式更適合地狹人稠的香港。然而，不少部門的組織，逐漸按地區劃分，尤以新界新市鎮爲然。此種趨勢，當隨地方行政計劃的實施而加強。

民政署

民政署的工作，主要是搜集當前問題所引起的輿論，探測市民對當局擬訂的政策和活動有何反應，促進官民了解，遇到市民對政府措施不滿時尤有此需要。因此，民政署人員經常與社會各階層人士接觸，完成上述任務。此外，民政署並透過各種途徑，務求確實掌握民意，如借助電台的空中問答節目、研究各區民政處接獲的投訴、審閱報章的讀者來函，在重要施政問題上諮詢社會人士的意見、以及進行民意調查。

民政署執行職務時，與社會團體保持密切聯絡，例如東華三院、保良局、服務社團、街坊會、同鄉會、宗親會、互助委員會、多層大廈業主法團、宗教團體和慈善機關等。

民政署從一九六八年開始推行民政主任制度，加強政府和市民之間的聯繫。港島和九龍人烟稠密的市區有10個民政處和20個分處。民政處提供多種服務，其中諮詢服務更是人所共知，一九八一年內共處理詢問超過 680 萬宗。諮詢中心向市民解釋政府的政策和公事程序，派發各種表格和協助市民填寫表格；此外，遇到颱風及暴風雨襲港時，各區民政處即全日開放，24小時提供天氣情況諮詢服務，援助有困難的市民。

民政處人員負責聯絡工作，發動市民參與社區計劃，例如撲滅罪行和清潔香港運動、以及大多數爲青少年而舉辦的文娛康樂活動等。民政主任和屬員亦透過分區委員會及民政區委員會，與市民討論本港問題及公共事務。

民政處的社區工作，大多經由互助委員會推行。從一九七三年起，民政處即協助多層大廈居民組織互助委員會，鼓勵他們互相合作，解決大廈的治安和清潔問題。一九八一年底，市區內共有互助委員會 3 573 個，較一九八零年增加 282 個。當局推廣互助委員會計劃，爲不少市民增闢與政府溝通的途徑。

新的地方行政計劃實施後，民政署在監察和統籌各地區的政府服務方面，地位更形重要，工作亦有新發展。各地區管理委員會由該區的民政專員出任主席，至於已成立區議會的地區，則由民政專員兼任區議會主席。此外，各區民政處亦爲這些委員會提供輔助服務。

公事上使用中文

一九八一年內，政府各部門在與市民書信往來及其他公事方面，更廣泛使用中文。由於不懂英語的人士獲委任爲各諮詢委員會、委員會及新成立的區議會的委員，加以中文刊物的數目日增，而且中文書信往來日益普遍，以致對高水準的傳譯和翻譯服務，需求日殷。爲此，民政署已加強中文主任的訓練課程，以應所需。

根據政府的政策，政府與市民通信，無論使用中文或英文，都具有同等效力，因此政府大力推動各部門在這方面更廣泛使用中文。爲貫徹這項政策，民政署中文公事管理局人員，年內定期到政府各部門視察，督導工作的進展及評估服務的水平。如有需要，並向有關部門提出建議，改善服務。

年內，政府各重要文件仍由民政署中文公事管理局負責翻譯，其中包括總督在立法局復會時發表的施政報告、財政司發表的收支預算案演詞、一九八一至八二財政年度政府收支預算案；一九八零年經濟概況、香港地方行政白皮書、香港年報（香港一九八二）、一九八零年皇家香港警察隊年報、教育署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度年報、一九八零年香港公務員叙用委員會報告書、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第四及第五次報告書、一九八零年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警方投訴事宜常務小組工作報告書、核數署署長及政府帳目委員會報告書、業主與住客（綜合）條例檢討委員會報告書、證券監理專員及統計處處長的通告及文件、立法局非官守議員演詞、一九七九年香港禁毒報告書、檢討中學學位分配辦法工作小組報告書及政府職位簡介。

中文公事管理局亦積極進行編纂辭彙，爲政府在公事上所用的專有名詞及常見用語提供劃一譯名，俾市民有所依從。年內，該局已編纂一份英漢對照的教育常用辭彙，日後將會陸續編訂其他辭彙。

中文公事管理局贊助的全港青年學藝比賽，項目包括翻譯、中文寫作、演講、校際辯論、書畫，及關於中國哲學、文化和文學的電台問答節目。比賽宗旨在促進社會人士研習中國語文及文化的興趣，提高年青一代的中文程度。

新界民政署

新界是香港的一部分，但管理方式則與港九市區稍有不同。新界現時採用理民府制度，而理民官的主要職責，是處理與新界土地有關的事務。

爲順適時勢，理民府制度已相應改善。過去數年來，新界變化頗劇，今日已有 6 個新市鎮，可容逾 250 萬居民入住，此外還有規模較小的公共發展計劃在各郊區推行，商辦發展計劃，亦異常蓬勃，這 6 個新市鎮是荃灣、屯門、沙田、元朗、大埔及粉嶺——上水——石湖墟區。另一新市鎮將在將軍澳興建。

自一九七四年起，新界民政署由新界政務司掌管，統籌政府在新界的事務，尤其是各項發展計劃、社區建立服務、土地及治安等問題。十一月間，政府行政改組，成立政務總署，新界事務方面，改由新界政務署長管理。

傳統上，新界27個鄉事委員會的民選領導人，在政府與居民之間負起聯繫的任務。這些領導人成爲鄉議局的核心人物。該局是法定組織，職責是就新界事務向政府提供意見。新界區的急劇轉變，帶來設立市區組織的需求，如互助委員會、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文藝及康體興趣小組。

一九七七年，傳統的鄉事委員會和每區新設的市區組織，合併組成地區諮詢委員會。對於這些諮委會的積極精神和責任感，市民反應良好，令人感到鼓舞。該會的委員多屬非官方人士，來自當地各階層，負責就影響區內居民福利的事項，向政府提供意見。各諮委會均向政府報告其屬區如何運用撥款，以促進區內的文娛康樂活動及推行小規模的環境改善工程。由一九八一年四月一日起，「地區諮詢委員會」依照香港地方行政白皮書所公佈的決定，改稱「區議會」，以反映該會現時在各區擔任日趨發展的角色。

對外關係

香港政府的對外關係，概由英政府負責，但在處理對外貿易方面，則有相當的自由。由於貿易是本港的經濟命脈，故港府在倫敦、華盛頓、日內瓦和布魯塞爾分設辦事處，以維持和改善與其他國家的貿易關係。

司法

總督根據英皇制誥，遵照英女皇經由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頒發的訓令，委出首席按察司、上訴庭按察司和高院按察司。地方法院法官和裁判司則由總督分別以委任狀及授權令委任。

法院負責審訊一切檢控案件，裁定市民之間或市民與政府之間的民事訴訟。英國憲法規定司法獨立，司法人員執行職務時不受立法或行政機關牽制，本港亦遵守這個基本原則。

凡合乎本港情況的英國習慣法和衡平法，均適用於本港。但英國國會的法令，則必須透過香港法例授權，或由法令本身明確規定，或經女皇會同樞密院明令執行，才能在香港發生效力。

香港法庭分爲最高法院上訴法庭、最高法院原訟法庭、地方法院、裁判司法庭、死因裁判法庭、租務法庭、勞資審裁處、土地審裁處和小額錢債審裁處。

勞資審裁處的設立，使涉及僱傭合約金錢事宜的個別聲請，能迅速解決。

土地審裁處裁定有關土地補償的法定聲請，審裁範圍包括根據集體運輸鐵路（收回土地及有關規定）條例提出的聲請。該條例規定地下鐵路收地的處理事宜。

小額錢債審裁處專責審裁數額不超過3千元的錢債糾紛。審訊程序簡單，不拘形式，訴訟雙方不准由律師代表。

裁判司的刑事審裁權，範圍廣闊，負責審裁各種可公訴檢控的罪行和可循簡易程序治罪的違法行爲，但對任何一項罪名，最高只可判處兩年監禁，或罰款2千元，但如法律規定裁判司可對某項罪名判處較高刑罰，則屬例外。至於對兩項或兩項以上同時審訊的罪名，裁判司可判處的監禁刑期，總計不得超過3年。較嚴重的案件，則由地方法院處理。倘律政司提出要求，裁判司可將案件移交地方法院審訊。

至於極嚴重的案件，如謀殺、誤殺或強姦等，則由最高法院處理，但首先由裁判司進行初級聆訊，聽取證人的口供及研究他們的供詞。假如裁判司認爲所有表面證據成立，則將被告移交最高法院審訊。

遇有因意外或暴力或在可疑情況下突然致死的事件，則由2名死因裁判官負責研究死因或死亡情況。他們亦可與3名人士組成的陪審團一同進行聆訊。

一九八零年初，約360名社會背景不同的人士獲委任爲審裁顧問，協助裁判司法庭的工作。這些顧問通曉中英文，對本港風俗習慣、社會傳統和時下民情認識甚深；外籍裁判司聆訊案件時，由他們列席協助。此外，他們亦與裁判司一同出席放債人牌照法庭。

本港的地方法院審裁涉及款項2萬元以下的民事糾紛，及1萬5千元以下的土地訴訟事件，以及由裁判司移交的刑事案件；此外，亦處理租務法庭所聆訊，有關印花和差餉案件的上訴及勞資審裁處案件的上訴。地方法院的民事案件和刑事案件，均由一位法官獨自處理，所判監禁刑期不得超過7年。

香港最高法院原訟法庭的民事審裁權，與英國最高法院的民事審裁權相似。此外，原訟庭亦有權審裁有關精神病、破產和公司清盤等案件。最嚴重的刑事案件，則由高院按察司會同陪審員7人審訊。

一九七九至八一年間，各法庭所處理的案件摘要載於附錄卅二。

本港最高的法庭是最高法院上訴法庭，由首席按察司和9位上訴庭按察司組成。高院和地院所判案件的上訴案，均由上訴庭聆訊。該庭的審裁權相當於英國上訴法庭的審裁權。上訴人如不服該庭判決，可再向倫敦樞密院的司法委員會上訴。

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署除負責執行民事及刑事案件的法律援助計劃外，並擬於一九八二年初擴展其援助範圍，由香港高院上訴庭提交英國樞密院的上訴案件，不論屬於刑事或民事訴訟，此後均可申請法律援助。年內，由於政府通過新法例，更令法律援助個案日益增加。所通過的新法例包括：根據一九八一年法律援助（評估分擔費用）（修訂）規則，計算申請人可動用入息的扣除額增加了25%；以及根據一九八一年法律援助（修訂）條例，法律援助署署長替受助人索得賠償或資產後，若認爲受助人確有嚴重經濟困難，署長有權放棄扣除首筆法定費用，最高額爲1萬元；又根據該條例，受助人付予配偶的定期贍養費，無須先扣除法律援助署署長所訂的法定費用，最高豁免額爲每月1,500元。

本港任何國籍人士，不論是否本地居民，均有權免費申請法律援助。倘其經濟能力不超過所訂限額，並有充分理由採取法律行動，必可獲得法律援助。申請人可能完全無須繳費，但亦可能須分擔小量訴訟費用，確實數目，視乎其個人入息及擁有資產而定。申請人若勝訴，而法庭判定由敗訴一方付堂費，則其所繳付的一切費用，均予發還；若申請人敗訴，如需繳付任何訟費，則只須繳付最高分擔訟費。獲得法律援助的案件，均交由私人執業律師或法律援助署的訴訟組處理。

民事法律援助

地方法院和高院原訟庭的所有民事訴訟，以及高院上訴庭的上訴案，幾乎全部有資格獲得法律援助。案件種類繁多，包括交通或工業意外索償、違約、僱員賠償、業主與住戶糾紛、離婚、子女撫養權、財產安排以至監管權等。此外尚包括勞

資糾紛的案件，此類申請通常可於一兩天內受理，以便向法庭申請破產、公司清盤及進行海事訴訟，爲大批工人追討欠薪和爭取其他權益。

審查民事訴訟申請的工作，由該署全職律師擔任，申請人若符合案情審查和經濟能力審查的各項規定，即可獲得法律援助。「案情審查」是指申請人必須提出確鑿證據，支持其合理要求，或提出恰當的辯護理由。「經濟能力審查」則指申請人須證明其總收入及資產，經扣除某些費用後，數目並無超過所訂限額，倘若申請不受理，申請人有權向最高法院經歷司提出上訴，惟經歷司的決定，則不可再予更改。申請人獲得法律援助後，案件便交由私人執業律師或該署訴訟組律師處理，二者任務並無分別。至於須提交高院原訟庭、上訴庭和樞密院聆訊的案件，不論由該署或外間律師處理，均會轉聘私人執業大律師代表出庭。

刑事法律援助

在地院、高院原訟庭及上訴庭聆訊的刑事案件，包括原訟庭所聆訊的裁判司法庭上訴案，均可向法律援助署申請法律援助。雖然刑事法律援助亦須通過經濟能力審查，但只有小部分申請人遭拒。在地院和高院審訊的案件，許多被告人通常因罪名嚴重而獲得法律援助。此外，倘任何被告擬承認控罪而希望求情減刑，亦同樣可獲得法律援助。至於上訴案件，上訴理由必須充分始能獲得援助。遇有死刑案件，不論是審訊或上訴，倘申請人通過經濟能力審查，法律規定必須給予法律援助，但如申請人經濟能力超出限額，法律援助署署長可斟酌情形而決定。至於曾遭法律援助署署長拒絕辦理的案件，只要申請人經濟能力不超出規定限額，則法庭有權批准給予法律援助。

刑事案的法律援助與民事案件相同，都是交由法律援助署訴訟組或私人執業律師處理。

法律援助的施行

法律援助署有44名經驗豐富的專業律師、64名輔助律師的律政書記、11名曾受專門訓練的翻譯傳譯人員、2名行政主任及266名輔助職員。

法律援助署的總部設在香港，分處則設於九龍。此外，法律援助署更設有一輛專車，用作流動辦事處，每日按照固定時間到新界各市鎮，爲新界居民服務。

推行法律援助計劃以來，法律援助署爲牽涉民事案件的訴訟人追索款項達數千萬元。但金錢數字未足顯示法律援助在刑事案件中所取得的成績。很多在刑事案中獲判無罪或上訴獲勝的人，不致身繫囹圄，都是拜法律援助計劃之賜。政府經已表明，爲維護正義，決全力實施完善的法律援助制度，並擬定計劃擴展法律援助，使更多市民受益，並能更靈活推行有關計劃。

律師會法律輔導及援助計劃

律師會施行兩項計劃，透過有大律師爲成員的執行委員會，在民事案件中爲市民提供免費法律指導，並在5個裁判司法庭聆訊的某些刑事案件中免費委派律師代表市民辯護。該兩項計劃均由政府資助。一九八一年支出費用達530萬元。

年內，免費法律輔導計劃是由約170位不受薪律師義務處理。他們均爲大律師、執業律師及在政府機關服務的英聯邦律師。其中17位律師，每周晚上分別在各輔導中心爲市民服務。這些輔導中心設在灣仔民政處、東區民政處、旺角民政處、荃灣理民府及沙田理民府，而沙田理民府的輔導中心於四月始投入服務。

遍佈港九及新界的80多個政府及私人機構，通常預先7日爲申請人預約時間，各輔導中心盡量發揮作用，每周爲90名市民安排律師接見，給予法律指導。

法律援助計劃，通常稱爲「當值律師」計劃，年中曾在銅鑼灣、南九龍、北九龍、新蒲崗及荃灣5個裁判司法庭爲市民提供律師，代表辯護。四月間，荃灣裁判司法庭始投入服務。政府經已決定逐步擴展此項計劃，將其推廣至全部8個裁判司法庭，而西區裁判司法庭參與服務的計劃，亦進展甚速，準備於一九八二年四月開始實施。

約有144名律師，包括大律師及私人執業律師，輪流爲犯有下述罪名的被告人辯護：身爲三合會會員、遊蕩、藏有來歷不明物品、身懷偷竊工具、拒捕、藏有毒品、藏有可供使用毒品器具、運毒以及藏有攻擊性武器等。其中最後3項罪名，是在二月始列入法律援助計劃處理，故所處理案件因而激增。一九八零年共有4 979宗案件曾利用辯護律師的服務，而今年則有6 441宗案件需要是項服務，獲判無罪的比率顯著提高。

上述兩項計劃反映出政府與法律界人士均樂意合作，提供法律服務，幫助那些無法聘請律師的市民，及對法律或英國司法制度不大明瞭的人士。至於某些刑事案件的被告人，更可因而獲派律師爲其辯護。透過免費法律輔導計劃，市民對法律問題，以及民事案件的法律解決及補救辦法，有所認識；這方面的需要實在與日俱增。至於「當值律師」計劃，對市民亦大有幫助，他們可藉此免費獲得律師指導，明瞭被控罪名的性質、應否提出答辯、抗辯或求情減刑等問題。一九七九年該項計劃實施之前，被告人承認控罪後，通常不懂得提出減刑要求，對可能承擔的後果亦往往有所誤解。

附　　錄

附錄

附錄一

度衡單位

本港採用的度衡單位有十進制、英制、中國制及美國制，但一些明顯可因使用十進制而得益的行業，現正逐漸改用十進制。十進制條例規定把所有法例中的非十進制單位改爲十進制單位。

中國已正式使用國際單位制代替中國制單位。在本港，中國制單位大多只用於量度長度和重量，另有一些中國制的面積單位則仍間有使用。下表所列的是根據香港度量衡條例的規定，在本港具有法定等值的中國制單位。

自周朝迄今三千年中，中國尺的標準長度曾屢次增加，在實際使用上則因地區與行業不同而有別，但現在中國已改用米爲基本的長度單位。在本港，一尺的法定等值是14 $\frac{5}{8}$吋，尺的標準長度亦有因行業而異的現象，但使用尺和其他有關單位的機會已較前爲少。在布疋零售業中，通常一碼等於24寸（35.1吋）。

以前中國各地使用的重量單位也因地區不同而有別，但傳統的中國制單位已由千克、百克等十進制單位取代，相等於 0.5 千克的市斤亦有使用。下表所列重量單位是按照現時本港法定等值每両等於 1 $\frac{1}{3}$常衡制安士計算，但在買賣黃金時，一両是等於1.203 37金衡制安士（37.429 0克）。中國制重量單位也在中藥買賣及本地魚肉蔬菜市場中使用。一斤本應等於十六両，但有些小販使用的秤，一斤只有十二或十四両，這種情形在魚販中尤其普遍。

中國制	十進制	
長度		
10 分 = 1 寸	37.147 5	毫米
10 寸 = 1 尺	0.371 475	米
重量		
10 分 = 1 錢	3.779 94	克
10 錢 = 1 両	37.799 4	克
16 両 = 1 斤	0.604 790	千克
100 斤 = 1 擔	60.479 0	千克

長度的十進制等量是確數，重量的十進制等量則計至六個位有效數字。

附錄二

一、外地駐港代表

(甲)英聯邦國家

國別	駐港代表	國別	駐港代表
澳洲	專員	瑙魯	名譽領事
孟加拉	專員	紐西蘭	專員
加拿大	專員	尼日利亞	專員
塞浦路斯	名譽領事	塞舌耳羣島	名譽領事
印度	專員	新加坡	專員
馬來西亞	專員	斯里蘭卡	名譽領事
毛里求斯	名譽領事	湯加群島	名譽領事

(此外另有一位英國高級商務專員)

(乙)外國

國別	駐港代表	國別	駐港代表
阿根廷	總領事	日本	總領事
奧地利	總領事	約旦	名譽領事
比利時	總領事	韓國	總領事
玻利維亞	名譽領事	黎巴嫩	名譽領事
巴西	總領事	利比里亞	名譽領事
緬甸	總領事	盧森堡	名譽領事
智利	名譽領事	墨西哥	總領事
哥倫比亞	總領事	摩納哥	名譽領事
古巴	總領事	荷蘭	總領事
丹麥	總領事	尼加拉瓜	名譽領事
多明尼加共和國	名譽領事	挪威	總領事
厄瓜多爾	總領事	巴基斯坦	總領事
埃及	總領事	巴拿馬	總領事
薩爾瓦多	名譽領事	巴拉圭	名譽領事
芬蘭	名譽總領事	秘魯	名譽副領事
法國	總領事	菲律賓	總領事
加蓬	名譽領事	葡萄牙	總領事
德國	總領事	南非	總領事
希臘	名譽總領事	西班牙	總領事
危地馬拉	名譽領事	瑞典	總領事
冰島	名譽領事	瑞士	總領事
印尼	總領事	泰國	總領事
伊朗	總領事	圖瓦盧	名譽領事
愛爾蘭共和國	名譽領事	美國	總領事
以色列	名譽總領事	烏拉圭	總領事
意大利	總領事	委內瑞拉	總領事

附錄二(續)

二、設有海外辦事處的香港機構

政府機構

Hong Kong Government Office, 6 Grafton Street, London WIX 3LB, England.
Tel.: 01-499-9821 Cable: HONGAID LONDON
Telex: 05128404 HKGOVT G

United Kingdom Mission (Hong Kong Office), 37 39 rue de Vermont, 1211 Geneva 20, Switzerland.
Tel.: (022) 34-90-40 Cable: PRODROME GENEVA
Telex: 04528880 HKGV CH

British Embassy, Hong Kong Government Office, Avenue Louise, 228, (Bte 2), 1050 Brussels, Belgium.
Tel.: (02) 648-38-33 Cable: HONGREP BRUSSELS
Telex: 04661750 HONGREP B

British Embassy, 3100 Massachusetts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008, U.S.A.
Tel.: (202) 462-0139 Cable: PRODROME WASHINGTON Telex: 023440484 HKWSH UI

其他機構

香港貿易發展局

14 16 Cockspur Street, London SW1Y 5DP, England.
Tel.: 01-930-7955 Cable: CONOTRAD LONDON SW1
Telex: 916923 CONLON G

4 St. James's Square, Manchester M2 6DN, England.
Tel.: 061-834-6164/6196 Cable: CONOTRAD MANCHESTER

18 Rue D'Aguesseau, 75008 Paris, France.
Tel.: 742 4150 Telex: HKTDC 641098F

452 Avenue du Prado, 13008 Marseilles, France.
Tel.: (91) 775454 Cable: HONGTRAD
Telex: 430797 HKTMAR

Brahegatan 30, 114 37 Stockholm, Sweden.
Tel.: (08) 610072 Cable: CONOTRAD STOCKHOLM
Telex: 11993 TDC S

Ulmenstrasse 49, 6000 Frankfurt/Main,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Tel.: (0611) 721655 Cable: CONOTRAD FRANKFURT Telex: 414705 COFRA D

Hansastrasse 1, D-2000 Hamburg 13,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Tel.: 040-417422 Cable: CONOTRAD HAMBURG
Telex: 214352 CONHA D

2 Piazzetta Pattari, 20122 Milan, Italy.
Tel.: (02) 865405 Cable: KONGTRAD MILAN
Telex: 333508 HKTDC I

Rotenturmstrasse 1-3/8/24 A-1010 Vienna, Austria.
Tel.: (0222) 639326 Cable: CONOTRADREP WIEN
Telex: 75079 HKTDC A

548 Fifth Avenue, New York, N.Y. 10036, U.S.A.
Tel.: (212) 582-6610 Cable: HONGTRADS NEW YORK Telex: 710 581 6302 HKTDC NYK

Los Angeles World Trade Centre, 350 South Figueroa Street, Suite 520, Los Angeles, California 90071, U.S.A.
Tel.: (213) 622-3194 Cable: CONOTRAD LOS ANGELES Telex: 194288 HKTDC LA LSA

333 North Michigan Avenue, Suite 1511, Chicago, Illinois 60601, U.S.A.
Tel.: (312) 726-4515 Cable: CONOTRAD CHICAGO

World Trade Centre, Suite 154-2, 2050 Stemmons Freeway, Dallas, Texas 75258, U.S.A.
Tel.: (214) 748-8162 Cable: HONGTRADS DALLAS
Telex: 791719 HKTDC DAL

Suite 1100, 347 Bay Street, Toronto, Ontario, M5H 2R7, Canada.
Tel.: (416) 366-3594 Cable: CONOTRAD TORONTO

Condominio Plaza Internacional, Primer Alto, Oficina No. 27, Edificio del Banco Nacional de Panama, Via Espana y Calle 55, Panama, Republica de Panama.
Tel.: 69-5894 Telex: 3792989

Toho Twin Tower Building, 4/F., 1-5-2 Yurakucho, Chiyoda-Ku, Tokyo 100, Japan.
Tel.: (03) 502-3251/5 Cable: CONNOTRADD TOKYO Telex: HKTDCT J26917

Osaka Ekimae No. 3 Building, 6/F., 1-1-3 Umeda, Kita-Ku, Osaka 530, Japan.
Tel.: (06) 344-5211/5 (5 lines)
Cable: CONNOTRADD OSAKA Telex: J64995 HKTDCO

Suite 3314, Level 33, Australia Square Tower,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Cable: HONGKONGREP SYDNEY Telex: CONSYD AA 21313

Bellerivestrasse 3, 8008 Zurich, Switzerland.
Tel.: (01) 251-01-85 Cable: CONOTRAD ZURICH
Telex: 58550 CONZH CH

Nieuwe Spiegelstraat 36, 1017 DG Amsterdam, Netherlands.
Tel.: 020-253865 Cable: CONOTRAD AMSTERDAM Telex: 15081 HKTDC NL

8/F., Hughes Building, Kenyatta Avenue, PO Box 30435, Nairobi, Kenya.
Tel.: 337812 Telex: 23032 HKTDC

香港貿易發展局並於西班牙、希臘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駐有顧問代表，地址如下：

Balmes, 184, Barcelona 6, Spain.
Tel.: (93) 217 6250 Cable: PUBLICRELATIONS BARCELONA 6 (SPAIN) Telex: 97862 SARP E

6 Kerasoundos Str., Athens 611, Greece.
Tel.: 7793560 Cable: KLONTRAD ATHENS
Telex: 219908 GHK GR

Dubai Pearl Building, 14/F, Dubai, U.A.E.
Tel.: (284) 236/9 Telex: *47200 LME EM*

附錄二（續）

二、設有海外辦事處的香港機構

香港旅遊協會

Hong Kong Bank Building, 160 Sansome Street, Suite 1102, San Fancisco, Calif., 94104, U.S.A.
Tel.: (415)-989-5005 Cable: LUYU SAN FRANCISCO
Telex: 470247 LUYU UI

584 Fifth Avenue, New York, N.Y. 10036, U.S.A.
Tel.: (212)-947-5008 Cable: USALUYU NEWYORK

333 N. Michigan Avenue, Chicago, Illinois 60601, U.S.A.
Tel.: (312)-782-3872 Cable: LUYU CHICAGO

G/F, 14-16 Cockspur Street, London SW1Y 5DP, England.
Tel.: 01-930-4775 Cable: LUYU LONDON
Telex: 916923 CONLON G

38 Avenue George V, (53 rue Francois Ier., 7/F), 75008 Paris, France.
Tel.: 720-39-66, 720-39-54 Telex: 650055 ANI

Wiesenau I, D-6000 Frankfurt I, West Germany.
Tel.: Frankfurt 722841, 722842 Telex: 412402 HKTAF D

C/o Sergat Italia, S.r.l., Casella Postale 620, 00100 Roma Centro, Italy.
Tel.: 366-3668 Cable: ITALSERGAT

Bligh House, 4-6 Bligh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Tel.: 232-2422 Cable: LUYU SYDNEY
Telex: 24668 HKTASYD

General Buildings, G/F, Corner Shortland and O'Connell Streets, Auckland, New Zealand.
Tel.: 798-642 Telex: Sita 2447

Toho Twin Tower Building, 4/F, 1-5-2 Yurakucho, Chiyoda-ku, Tokyo 100, Japan.
Tel.: (03) 503-0731 Cable: LUYUTOURIST TOKYO
Telex: 02225678 LUYUTO J

Kintetsu Honmachi Building, 4-28-1 Honmachi, Higashi-ku, Osaka 541, Japan.
Tel.: (06)-282-1250

Suite 1108, Ocean Building, 11/F, Collyer Quay, Singapore 0104, Singapore.
Tel.: 2241166 Cable: LUYUSIN

附錄三

（第二章：工商業）

香港與主要通商地區的貿易概況

入口

來源	1979 百萬元	1979 %	1980 百萬元	1980 %	1981 百萬元	1981 %	1980-81 增減 %
日本	19,320	22.5	25,644	23.0	32,130	23.2	+25.3
中國	15,130	17.6	21,948	19.7	29,510	21.3	+34.5
美國	10,365	12.1	13,210	11.8	14,442	10.4	+ 9.3
台灣	6,035	7.0	7,961	7.1	10,762	7.8	+35.2
新加坡	4,821	5.6	7,384	6.6	10,627	7.7	+43.9
英國	4,350	5.1	5,456	4.9	6,283	4.5	+15.1
大韓民國（南韓）	2,529	2.9	3,869	3.5	5,495	4.0	+42.0
西德	2,775	3.2	2,883	2.6	3,383	2.4	+17.3
瑞士和列支敦士登	2,592	3.0	2,897	2.6	2,848	2.1	− 1.7
澳洲	1,579	1.8	1,698	1.5	2,005	1.4	+18.1
其他國家	16,340	19.0	18,701	16.7	20,891	15.1	+11.7
貿易貨物總額	**85,837**	**100.0**	**111,651**	**100.0**	**138,375**	**100.0**	**+23.9**

本產出口

目的地	1979 百萬元	1979 %	1980 百萬元	1980 %	1981 百萬元	1981 %	1980-81 增減 %
美國	18,797	33.6	22,591	33.1	29,200	36.3	+29.3
英國	5,974	10.7	6,791	10.0	7,710	9.6	+13.5
西德	6,344	11.3	7,384	10.8	7,048	8.8	− 4.5
日本	2,656	4.8	2,329	3.4	2,940	3.7	+26.2
中國	603	1.1	1,605	2.4	2,924	3.6	+82.2
澳洲	1,789	3.2	1,941	2.8	2,710	3.4	+39.6
加拿大	1,637	2.9	1,782	2.6	2,355	2.9	+32.2
新加坡	1,413	2.5	1,791	2.6	1,732	2.2	− 3.3
荷蘭	1,406	2.5	1,575	2.3	1,598	2.0	+ 1.4
法國	1,004	1.8	1,407	2.1	1,483	1.8	+ 5.4
其他國家	14,289	25.6	18,975	27.8	20,724	25.8	+ 9.2
貿易貨物總額	**55,912**	**100.0**	**68,171**	**100.0**	**80,423**	**100.0**	**+18.0**

轉口

目的地	1979 百萬元	1979 %	1980 百萬元	1980 %	1981 百萬元	1981 %	1980-81 增減 %
中國	1,315	6.6	4,642	15.4	8,044	19.3	+73.3
美國	1,995	10.0	3,085	10.3	4,785	11.5	+55.1
印尼	1,684	8.4	2,761	9.2	4,272	10.2	+54.7
新加坡	1,804	9.0	2,510	8.3	3,243	7.8	+29.2
日本	2,477	12.4	2,201	7.3	2,792	6.7	+26.8
台灣	1,730	8.6	2,229	7.4	2,420	5.8	+ 8.6
澳門	605	3.0	923	3.1	1,407	3.4	+52.4
大韓民國（南韓）	818	4.1	899	3.0	1,401	3.4	+55.8
菲律賓	777	3.9	904	3.0	1,294	3.1	+43.2
尼日利亞	377	1.9	843	2.8	1,073	2.6	+27.3
其他國家	6,441	32.2	9,075	30.2	11,009	26.3	+21.3
貿易貨物總額	**20,022**	**100.0**	**30,072**	**100.0**	**41,739**	**100.0**	**+38.8**

附錄四

（第二章：工商業）

香港對外貿易概況（依國際標準第二修訂表分類）

入口

單位：百萬元

類別	1979	1980	1981
食物和主要作食用的牲畜類			
主要作食用的牲畜	1,332	1,635	1,897
肉類和肉類製品	1,186	1,475	1,631
魚類、貝蚧類、軟體類和有關製品	1,533	1,776	2,007
穀類和穀類製品	1,304	1,556	1,893
蔬菜和水果	2,397	2,843	3,705
其他	1,894	2,273	2,859
小計	9,646	11,558	13,993
飲料和煙草類			
飲料	767	841	950
煙草和煙草製品	586	743	1,109
小計	1,353	1,583	2,060
非食用原料類（燃料除外）			
軟木和木材	493	504	477
紡織用纖維（毛條除外）及其廢料（非用以製造紗線或布料者）	1,929	2,371	2,319
動植物原料（另列者除外）	1,378	1,671	1,680
其他	513	721	1,141
小計	4,312	5,267	5,616
礦物燃料、潤滑油和副產品類			
石油、石油產品和副產品	4,759	7,642	10,646
其他	147	240	319
小計	4,906	7,882	10,966
動植物油、脂肪和蠟脂類			
不易揮發的植物油和脂肪	345	368	414
其他	11	8	12
小計	355	376	427
化學製品和副產品類（另列者除外）			
有機化學製品	765	838	1,156
醫藥和藥劑產品	967	1,064	1,267
人造樹脂、塑膠原料、酯纖維素及醚纖維素	2,294	2,605	2,705
其他	2,793	3,426	3,932
小計	6,819	7,934	9,059
主要按原料分類的製成品			
紡紗、布料、製成品（另列者除外）和有關製品	11,863	14,895	19,335
非金屬礦物製品（另列者除外）	5,739	6,963	7,009
鐵和鋼	2,884	3,426	3,842
金屬製品（另列者除外）	1,539	2,272	2,833
其他	4,906	6,164	7,130
小計	26,931	33,720	40,149
機械和交通工具			
電訊、錄音及音響設備和儀器	3,257	4,471	6,122
電動機械、儀器和用具（另列者除外）以及零件	5,821	7,526	9,931
車輛（包括有氣墊推進裝置者）	1,982	3,311	4,398
其他	7,549	9,825	11,847
小計	18,609	25,133	32,298
雜類製成品			
衣物和衣飾	1,980	3,467	5,226
鞋類	395	631	839
攝影儀器、設備和供應品；光學器材（另列者除外）；鐘錶	5,765	7,647	9,503
其他雜類製品（另列者除外）	3,048	4,174	5,338
其他	1,336	1,708	2,273
小計	12,525	17,628	23,179
無分類貨品和交易	379	569	628
貿易貨物總額	85,837	111,651	138,375
黃金和硬幣	4,720	2,991	8,930
總計	90,557	114,641	147,305

附錄四（續）

（第二章：工商業）

本產出口

單位：百萬元

類別	1979	1980	1981
食物和主要作食用的牲畜類			
魚類、貝鈴類、軟體類和有關製品	461	346	442
蔬菜和水果	133	164	209
雜類食品和食物製品	152	180	227
其他	98	122	140
小計	844	813	1,018
飲料和煙草類			
飲料	8	11	29
煙草和煙草製品	65	103	162
小計	73	114	191
非食用原料類（燃料除外）			
紙漿和廢紙	131	157	138
礦物及金屬廢料	371	762	618
動植物原料（另列者除外）	85	119	154
其他	62	69	75
小計	650	1,108	985
礦物燃料、潤滑油和副產品類	50	89	99
動植物油、脂肪和蠟脂類			
化學製品和副產品類（另列者除外）	5	10	8
醫藥和藥劑產品	83	113	134
精煉油、香水、化粧品、磨光和清潔製品	138	182	217
人造樹脂、塑膠原料、醯纖維素及酯纖維素	106	123	221
其他	105	124	185
小計	432	542	755
主要按原料分類的製成品			
紙張、厚紙板及紙漿、紙或厚紙板製成品	166	209	221
紡紗、布料、製成品（另列者除外）和有關製品	4,065	4,535	5,302
非金屬礦物製品（另列者除外）	394	472	508
金屬製品（另列者除外）	1,537	2,037	2,027
其他	347	479	547
小計	6,509	7,732	8,606
機械和交通工具			
通訊、錄音及音響設備和儀器	4,063	5,030	5,618
電動機械、儀器和用具（另列者除外）以及零件	3,235	4,490	5,812
其他	2,015	2,856	3,613
小計	9,314	12,375	15,043
雜類製成品			
衛生、水管、生熱和照明設備（另列者除外）	611	746	751
傢具及其組合部分	361	386	389
旅行用品、手袋和同類製品	1,223	1,505	1,629
衣物和衣飾	20,131	23,258	28,288
鞋類	518	624	833
攝影儀器、設備和供應品；光學器材（另列者除外）；鐘錶	5,126	7,119	8,101
其他雜類製品（另列者除外）	9,454	11,020	13,235
其他	101	156	155
小計	37,525	44,814	53,381
無分類貨品和交易	510	574	338
貿易貨物總額	55,912	68,171	80,423
黃金和硬幣	—	—	—
總計	55,912	68,171	80,423

附錄四（續）

（第二章：工商業）

轉口

單位：百萬元

類別	1979	1980	1981
食物和主要作食用的牲畜類			
魚類、貝蚧類、軟體類和有關製品	490	472	556
蔬菜和水果	407	442	931
咖啡、茶、可可、香料和有關製品	148	157	241
雜類食品和製品	44	62	88
其他	131	285	311
小計	1,220	1,418	2,128
飲料和煙草類			
飲料	55	92	111
煙草和煙草製品	129	200	356
小計	184	291	466
非食用原料類（燃料除外）			
紡織用纖維（毛條除外）及其廢料（非用以製造紗線或布料者）	288	463	694
含金屬礦石及金屬廢料	71	343	606
動植物原料（另列者除外）	926	1,165	1,249
其他	296	402	699
小計	1,580	2,373	3,249
礦物燃料、潤滑油和副產品類			
石油、石油產品和副產品	234	325	434
其他	6	7	10
小計	239	332	444
動植物油、脂肪和蠟脂類	33	46	59
化學製品和副產品類（另列者除外）			
染料、製革料和顏料	422	462	658
醫藥和藥劑產品	535	594	758
人造樹脂、塑膠原料、酯纖維素及醚纖維素	322	427	544
其他	923	1,333	1 621
小計	2,201	2,817	3,581
主要按原料分類的製成品			
紡紗、布料、製成品（另列者除外）和有關製品	2,772	4,310	6,981
非金屬礦物製品（另列者除外）	2,379	2,388	2,708
有色金屬	317	596	514
金屬製品（另列者除外）	370	590	960
其他	601	878	1,069
小計	6,440	8,762	12,233
機械和交通工具			
電訊、錄音及音響設備和儀器	641	1,283	2,123
電動機械、儀器和用具（另列者除外）以及零件	1,195	1,963	3,069
車輛（包括有氣墊推進裝置者）	469	1,218	2,340
其他	1,611	2,298	2,882
小計	3,916	6,762	10,415
雜類製成品			
衣物和衣飾	935	1,554	2,197
鞋類	111	215	360
攝影儀器、設備和供應品；光學器材（另列者除外）；鐘錶	1,802	2,810	3,393
其他雜類製品（另列者除外）	876	1,392	1,954
其他	367	593	884
小計	4,091	6,565	8,788
無分類貨品和交易	117	706	378
貿易貨物總值	20,022	30,072	41,739
黃金和硬幣	445	3,008	218
總計	20,467	33,080	41,957

附錄五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港元的兌滙值

	向國際貨幣基金會報稱的港元對純黃金比價（克）	英鎊	1港元＝美元	特別提款權	1英鎊＝港元	1美元＝港元	特別提款權1單位＝港元
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國際貨幣基金會訂立各種貨幣的比價	0.223834	0.0625	0.2519		16.00	3.97022	
一九四九年九月十八日							
港元跟隨英鎊貶值30.5%	0.155517	0.0625	0.175		16.00	5.71429	
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港元跟隨英鎊貶值14.3%	0.133300	0.0625	0.15		16.00	6.66667	
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廿三日							
港元對英鎊升值10%，故前此港元對黃金比價的變動也由14.3%減爲5.7%	0.146631	0.06875	0.165		14.5455	6.06061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繼一九七一年十二月重整滙率後，港元對美元升值8.57%，但對黃金和英鎊的比價則維持不變	0.146631	0.06875	0.17914	0.165	14.5455	5.58213	6.06061
一九七二年七月六日							
由於英鎊在一九七二年六月間開始自由浮動，港元與美元建立直接聯繫	0.146631＊		0.17699	0.163018		5.65	6.13429
一九七三年二月十四日							
美元貶値後，港元對美元的中央滙率重新調整	0.146631＊		0.196657	0.163018		5.085	6.13429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廿六日							
港元獲准自由浮動。港府不再保證將港元對美元的滙率保持在中央滙率1美元兌5.085港元上下兩方不超逾$2\frac{1}{4}$%的波動範圍內	0.146631＊						

註：＊自一九七一年起，港元的實際滙率已有改變，但國際貨幣基金會所記錄的港元對黃金的官方比價仍維持不變。

附錄六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本港生產總值的開支（以時價計算）

單位：百萬元

	1978	1979	1980*
生產總值的組合成分			
私人消費開支	48,541	58,902	75,188
政府消費開支	4,454	5,568	7,294
本港固定資產投資總額	16,838	24,218	31,042
存貨增長	+2,067	+3,252	+3,035
出口貨物	53,908	75,934	98,242
減去入口貨物	63,263	86,339	111,794
出口總額減去入口服務	7,012	7,938	8,107
本港生產總值的總開支（以時價計算）	**69,557**	**89,473**	**111,114**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港生產總值（以時價計算）	**15,131**	**18,340**	**22,053**

本港生產總值的開支（以一九七三年的固定市價計算）

	1978	1979	1980*
生產總值的組合成分			
私人消費開支	35,984	39,389	44,273
政府消費開支	3,033	3,356	3,612
本港固定資產投資總額	11,287	13,372	15,570
存貨增長	+1,572	+1,974	+1,957
出口貨物	38,517	46,030	54,192
減去入口貨物	44,244	51,281	60,832
出口總額減去入口服務	4,903	4,725	4,407
本港生產總值的總開支（以一九七三年的固定市價計算）	**51,052**	**57,565**	**63,179**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港生產總值（以一九七三年的固定市價計算）	**11,106**	**11,799**	**12,539**

註：*暫時估計數字。

附錄七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政府收入（依來源分類）（註1）

（請兼閱附錄七甲）

單位：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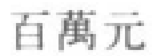
項目	實收 1979－80 經常	非經常	合計	實收 1980－81 經常	非經常	合計	預算 1981－82 經常	非經常	合計
直接稅									
入息和利得稅	5,723.6	－	5,723.6	7,964.6	－	7,964.6	8,923.0	－	8,923.0
遺產稅	－	199.7	199.7	－	251.4	251.4	－	237.0	237.0
小計	5,723.6	199.7	5,923.3	7,964.6	251.4	8,216.0	8,923.0	237.0	9,160.0
間接稅									
一般差餉	889.3	－	889.3	986.1	－	986.1	1,061.0	－	1,061.0
消費稅	883.2	－	883.2	917.4	－	917.4	943.1	－	943.1
專利稅和特權稅	203.3	265.9	469.2	266.5	287.9	554.4	295.5	86.0	381.5
印花稅	933.6	－	933.6	2,052.5	－	2,052.5	1,145.0	－	1,145.0
其他稅收（註2）	1,087.7	－	1,087.7	1,332.7	－	1,332.7	1,556.0	－	1,556.0
小計	3,997.1	265.9	4,263.0	5,555.2	287.9	5,843.1	5,000.6	86.0	5,086.6
其他收入									
罰款、沒收和處罰	122.8	－	122.8	213.0	－	213.0	289.8	－	289.8
牌照	391.1	－	391.1	437.8	－	437.8	486.2	－	486.2
供應貨物和服務	1,572.9	－	1,572.9	2,020.2	－	2,020.2	2,058.8	－	2,058.8
物業和投資收入	1,415.6	2,856.0	4,271.6	2,420.0	10,784.1	13,204.1	3,501.1	11,830.0	15,331.1
小計	3,502.4	2,856.0	6,358.4	5,091.0	10,784.1	15,875.1	6,335.9	11,830.0	18,165.9
付還墊款、捐贈款項和償還貸款									
付還墊款	197.3	－	197.3	270.5	13.5	284.0	270.4	32.0	302.4
捐贈款項	52.7	－	52.7	70.3	－	70.3	75.3	95.6	170.9
償還貸款	－	1.4	1.4	－	1.8	1.8	－	1.9	1.9
小計	250.0	1.4	251.4	340.8	15.3	356.1	345.7	129.5	475.2
總計	13,473.1	3,323.0	16,796.1	18,951.6	11,338.7	30,290.3	20,605.2	12,282.5	32,887.7

註：1. 政府收入不包括房屋委員會、市政局以及立法局議決成立的各項基金的收入。

2. 其他稅收是博彩稅、彩票稅、娛樂稅、酒店房租稅和汽車稅。

附錄七甲

政府收入圖表(依來源分類)



附錄八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政府支出（依用途分類）（註1）

（請參閱附錄八甲）

單位：百萬元

項目	實支 1979－80 經常	實支 1979－80 非經常	實支 1979－80 合計	實支 1980－81 經常	實支 1980－81 非經常	實支 1980－81 合計	預算 1981－82 經常	預算 1981－82 非經常	預算 1981－82 合計
一般服務									
行政	242.5	24.8	267.3	337.1	24.5	361.6	435.1	32.7	467.8
治安	1,221.8	112.3	1,334.1	1,661.9	98.3	1,760.2	1,801.9	274.4	2,076.3
防衛	469.0	220.2	689.2	650.2	970.6	1,620.8	1,413.4	374.2	1,787.6
公共關係	73.6	3.6	77.2	91.2	1.7	92.9	113.7	9.8	123.5
稅收和財政管理	181.6	9.1	190.7	242.3	1.9	244.2	309.7	10.9	320.6
小計	2,188.5	370.0	2,558.5	2,982.7	1,097.0	4,079.7	4,073.8	702.0	4,775.8
經濟服務									
漁農業和礦產	61.3	14.3	75.6	82.8	17.0	99.8	98.1	25.4	123.5
機場和港口	101.9	107.1	209.0	136.6	63.3	199.9	159.6	128.0	287.6
工商業	47.7	2.2	49.9	66.4	2.0	68.4	90.5	9.4	99.9
通訊	268.0	178.9	446.9	326.3	471.0	797.3	425.2	664.3	1,089.5
其他	211.3	9.3	220.6	287.3	14.3	301.6	361.7	29.9	391.6
小計	690.2	311.8	1,002.0	899.4	567.6	1,467.0	1,135.1	857.0	1,992.1
社區設施									
交通、道路、土木工程和土地（註2）	359.3	1,772.7	2,132.0	469.5	5,953.0	6,422.5	599.7	3,074.4	3,674.1
水務	304.3	174.3	478.6	413.0	295.6	708.6	444.8	558.3	1,003.1
消防事務	153.3	31.7	185.0	207.1	35.7	242.8	237.7	73.7	311.4
市政及康樂設施	122.3	133.5	255.8	197.3	183.6	380.9	234.1	277.0	511.1
小計	939.2	2,112.2	3,051.4	1,286.9	6,467.9	7,754.8	1,516.3	3,983.4	5,499.7
社會服務									
教育	2,152.2	291.9	2,444.1	2,888.6	455.5	3,344.1	3,081.9	573.7	3,655.6
醫療衞生	1,008.4	225.0	1,233.4	1,362.3	273.0	1,635.3	1,585.3	342.9	1,928.2
房屋	70.0	1,269.0	1,339.0	91.2	2,352.3	2,443.5	108.4	2,495.9	2,604.3
社會福利	666.5	15.1	681.6	837.6	29.8	867.4	1,103.4	53.8	1,157.2
勞工	38.6	0.7	39.3	53.5	23.3	76.8	62.1	34.3	96.4
小計	3,935.7	1,801.7	5,737.4	5,233.2	3,133.9	8,367.1	5,941.1	3,500.6	9,441.7
一般輔助服務									
政府船隻和船塢	43.3	2.1	45.4	49.0	9.1	58.1	60.7	21.7	82.4
政府印務	28.3	2.0	30.3	30.4	2.7	33.1	36.7	4.4	41.4
政府物料供應	32.4	0.4	32.8	63.4	0.4	63.8	54.9	1.1	56.0
建築拓展、電機工程和機械工程處	361.8	51.4	413.2	492.2	13.4	505.6	586.6	92.6	682.8
小計	465.8	55.9	521.7	635.0	25.6	660.6	738.9	123.4	862.3
非分配開支									
政府宿舍	66.8	321.1	387.9	85.7	21.3	107.0	113.5	7.3	120.8
旅費、電話、電報等	231.8	0.7	232.5	337.6	51.7	389.3	1,219.3	700.2	1,919.5
特別支出（註3）	－	－	－	－	32.4	32.4	－	－	－
小計	298.6	321.8	620.4	423.3	105.4	528.7	1,332.8	707.5	2,040.3
其他財務承擔									
公債	20.9	33.7	54.6	34.8	277.0	311.8	1.0	－	1.0
退休金和賞金	326.3	－	326.3	423.8	－	423.8	448.9	－	448.9
小計	347.2	33.7	380.9	458.6	277.0	735.6	449.9	－	449.9
總計	8,865.2	5,007.1	13,872.3	11,919.1	11,674.4	23,593.5	15,187.9	9,873.9	25,061.8

註：1. 政府支出不包括房屋委員會、市政局以及立法局議決成立的各項基金的開支。

2. 可直接歸入其他開支項下的土木工程除外。

3. 一九八零至八一年度的特別支出，乃是根據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與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建議所付的補薪。

附錄八甲

政府支出圖表(依用途分類)



百萬元

	1979-80 實際	1980-81 實際	1981-82 預算
社會服務	$5,737 百萬元 41%	$8,367 百萬元 36%	$9,442 百萬元 38%
社區設施	$3,051 百萬元 22%	$7,755 百萬元 33%	$5,500 百萬元 22%
一般服務	$2,559 百萬元 19%	$4,080 百萬元 17%	$4,776 百萬元 19%
經濟服務	$1,002 百萬元 7%	$1,467 百萬元 6%	$1,992 百萬元 8%
其他支出	$1,523 百萬元 11%	$1,925 百萬元 8%	$3,352 百萬元 13%

(縱軸：0, 5,000, 10,000, 15,000, 20,000, 25,000, 30,000)

附錄九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經常和非經常收支比較

	收入 實收 1979－80	實收 1980－81	預算 1981－82
經常帳			
直接稅			
入息及利得稅	5,723.6	7,964.6	8,923.0
間接稅			
貨品稅	883.2	917.4	943.1
一般差餉	889.3	986.1	1,061.0
內部稅收（註1）	1,662.3	2,961.9	2,266.0
汽車稅	359.0	423.3	435.0
專利稅	83.0	111.7	116.5
其他收入			
罰款、沒收和處罰	122.8	213.0	289.8
收費和費用（註2）	1,104.8	1,438.8	1,411.2
物業和投資收入	1,325.5	2,313.3	3,384.3
付還墊款	253.6	346.7	353.2
水費	294.2	357.8	367.5
郵費	337.1	379.4	434.5
機場及航空服務	255.7	306.5	352.5
使用機場特權稅	120.3	154.8	179.0
九廣鐵路	58.7	76.3	88.6
	13,473.1	18,951.6	20,605.2
非經常帳			
直接稅			
遺產稅	199.7	251.4	237.0
間接稅			
計程汽車特許權	265.9	287.9	86.0
其他收入			
售地	2,845.2	10,769.8	11,830.0
捐助工程款項	—	13.5	127.6
償還貸款	1.4	1.8	1.9
出售聯合地產有限公司股份	10.8	14.3	—
由稅收帳彌補的非經常帳赤字	1,684.1	335.7	—
	5,007.1	11,674.4	12,282.5

註：1. 有博彩稅、馬票稅、娛樂稅、酒店房租稅和印花稅。
2. 包括商業登記費。

	支出 實支 1979－80	實支 1980－81	單位：百萬元 預算 1981－82
經常帳			
屬員薪俸	3,517.1	4,670.6	5,270.7
各部門經常開支	1,286.3	1,741.3	2,289.7
工務經常費	530.9	739.0	890.7
補助金	1,944.5	2,633.1	2,869.1
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	410.6	580.5	656.4
防衛	447.1	618.9	1,374.6
退休金	326.3	423.7	448.9
雜項（包括公債）	402.4	512.0	1,387.8
轉往非經常帳	1,684.1	335.7	—
盈餘	2,923.8	6,696.8	5,417.3
	13,473.1	18,951.6	20,605.2
非經常帳			
工務計劃（新市鎮及公共房屋除外）			
建築業	771.0	333.4	507.0
工　程	769.5	1,244.3	1,693.0
水務工程	123.7	192.1	450.0
總部非經常工務開支	148.3	636.2	—
工務計劃（新市鎮及公共房屋）	1,279.9	1,385.8	1,888.0
徵用土地	—	—	800.0
為房屋委員會撥款予發展貸款基金	1,171.1	2,230.0	2,114.0
撥款予居者有其屋計劃基金	—	80.0	332.0
其他非經常開支			
補助金	93.4	144.8	283.0
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	135.3	237.1	181.7
各部門特別開支	182.8	247.0	471.4
防衛經費協議所規定的基本建設工程	25.4	18.0	118.7
雜項	306.7	4,924.7	1,035.1
盈餘	—	—	2,408.6
	5,007.1	11,674.4	12,282.5

附錄十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應課稅品稅收 *

單位：千元

項目	實收 1979–80	實收 1980–81	預算 1981–82
入口稅收			
碳氫油類	260,318	292,165	314,[illegible]
飲用酒類	252,696	242,804	238,000
非飲用酒類	4,032	4,357	4,5[illegible]
烟草	316,605	324,512	331,000
稅收			
本港釀製酒類	49,197	53,115	54,000
甲醇	311	422	[illegible]
合計	883,159	917,375	943,074

註：* 上述數字是扣除退稅後的淨稅收。

根據應課稅品條例徵收的牌照費

碳氫油類	251	267	236
酒類	4,941	5,076	5,014
烟草	804	850	805
雜項	15	18	19
合計	6,011	6,211	6,084

工商署的雜項收費

變性劑	608	617	660
保稅倉庫監督費	3,117	3,929	4,824
合計	3,725	4,546	5,484

附錄十一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貨幣供應

單位：百萬元
年底計算

	1979	1980	1981
流通的法定硬幣和紙幣			
商業銀行發行的貨幣（甲）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6,184.00	7,374.00	8,634.00
渣打銀行	1,736.27	2,000.45	2,431.57
政府發行的貨幣（乙）			
面額一千元金幣	115.69	189.24	229.31
面額五元硬幣	166.97	206.68	235.56
面額二元硬幣	106.98	156.73	209.33
面額一元硬幣	217.49	276.48	294.25
輔幣	256.42	259.90	271.53
面額一仙紙幣	0.83	0.85	0.87
持牌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所有的法定硬幣和紙幣（丙）	1,499.00	2,092.00	2,473.00
市民持有的法定硬幣和紙幣（甲＋乙－丙）＝（丁）	7,285.65	8,372.33	9,833.42
存於持牌銀行的活期存款（戊）	13,566.00	15,752.00	15,226.00
存於持牌銀行的定期存款（己）	21,161.00	29,929.00	41,149.00
存於持牌銀行的儲蓄存款（庚）	33,258.00	42,809.00	52,852.00
存於接受存款公司的存款（辛）	24,495.00	42,716.00	60,479.00
貨幣供應			
定義1（丁＋戊）	20,851.65	24,124.33	25,059.42
定義2（丁＋戊＋己＋庚）	75,270.65	96,862.33	119,060.42
定義3（丁＋戊＋己＋庚＋辛）	99,765.65	139,578.33	179,539.42

附錄十二

（第三章：財政制度和經濟）

負債和資產：銀行和接受存款公司統計數字

單位：百萬元
年底計算

銀行	1979	1980	1981
持牌銀行數目	105	113	121
負債			
存款：			
活期存款	13,566	15,752	15,226
定期存款	21,161	29,929	41,149
儲蓄存款	33,258	42,809	52,852
海外銀行存款	73,685	117,704	169,815
接受存款公司存款	20,029	28,992	42,550
其他負債	24,159	32,917	48,390
負債總額	185,858	268,103	369,982
資產			
現金，法定紙幣和硬幣	1,495	2,087	2,466
存放海外銀行款項：			
活期及短期存款	46,568	58,310	80,249
定期存款	19,867	32,583	54,614
存於接受存款公司款額	11,463	20,790	30,732
貸款及墊款：			
香港	62,227	94,970	128,204
海外	20,778	29,433	33,586
投資：			
香港	5,462	7,276	8,525
海外	180	190	251
其他資產：			
香港	9,581	13,126	20,775
海外	8,237	9,338	10,580
資產總額	185,858	268,103	369,982
接受存款公司			
經註册的接受存款公司數目	269	302	350
負債			
存款	24,495	42,716	60,479
（其中屬短期存款數額†）	資料未詳	(7,649)	(12,907)
本港銀行存款	11,463	21,314	31,107
海外銀行存款	31,160	49,929	87,679
其他負債	10,347	16,125	23,863
負債總額	77,465	130,084	203,128
資產			
現金	4	5	7
存放本港銀行款項	20,029	29,217	43,790
存放海外銀行款項：			
活期及短期存款	3,293	18,217	30,187
定期存款	10,266	10,676	18,313
貸款和墊款：			
香港	13,566	29,317	47,460
海外	24,778	30,232	48,038
投資：			
香港	1,157	2,505	2,046
海外	997	2,805	1,869
其他資產：			
香港	1,459	3,622	5,635
海外	1,916	3,488	5,783
資產總額	77,465	130,048	203,128

註：†短期存款爲活期存款，可於七日內或給予七日或更短通知後提取的款項，以及客戶可在存款到期前提取的定期存款。

附錄十三

（第四章：就業）

製造業工廠數目和就業人數（按主要工業組別分類）

工業	廠數 1979年9月份	廠數 1980年9月份	廠數 1981年9月份	就業人數 1979年9月份	就業人數 1980年9月份	就業人數 1981年9月份
食品	1 139	1 194	1 117	16 448	18 241	17 127
飲料	27	28	23	3 899	4 394	4 291
煙草	4	3	3	784	836	874
紡織（包括紗線針織）	4 677	5 013	4 985	127 943	124 573	123 365
衣着（鞋類及紗線針織除外）	8 616	8 991	9 266	254 808	255 677	258 346
皮革和皮革製品（衣着鞋類除外）	149	212	248	2 331	3 690	3 693
鞋類（橡膠、塑膠和木製鞋類除外）	426	509	562	5 827	6 629	8 079
木材和軟木製品（傢具除外）	1 308	1 312	1 228	8 355	7 766	7 036
傢具和裝置（以金屬爲主的製品除外）	1 361	1 541	1 522	9 430	10 901	11 089
紙和紙製品	1 220	1 296	1 302	11 349	11 807	11 979
印刷、出版和有關工業	2 450	2 589	2 740	25 391	26 449	28 302
化學品和化學製品	576	633	655	7 074	7 646	8 003
石油和煤製品	5	5	3	121	143	205
橡膠製品	443	398	405	5 240	4 769	4 458
塑膠製品	4 622	4 816	5 055	91 596	86 314	89 147
非金屬礦物製品（石油和煤製品除外）	368	392	378	4 777	4 853	4 886
基本金屬工業	341	331	301	4 746	4 907	4 684
金屬裝配製品（機械設備除外）	7 376	7 707	7 622	84 243	84 753	82 114
機械（電器除外）	1 480	1 778	2 089	13 483	14 132	14 835
電動機械、儀器、用具和供應品	1 823	2 188	2 263	118 225	119 141	124 134
交通工具	330	396	438	14 401	14 984	15 805
專業、科學、量度和控制儀器、攝影和光學器材	878	1 215	1 479	38 148	48 479	48 287
其他製造業	2 580	2 862	3 047	31 123	31 056	33 906
合計	42 199	45 409	46 729	879 742	892 140	904 646

註：本附錄採用製造業就業人數統計的九月份數字（不用十二月份的數字），以便與勞動人口統計及工業工資統計的結果比較。

附錄十四

（第四章：就業）

若干類製造業的廠數和就業人數

工業	廠數 1979年 9月份	廠數 1980年 9月份	廠數 1981年 9月份	就業人數 1979年 9月份	就業人數 1980年 9月份	就業人數 1981年 9月份
食品						
烘製麵包餅食	537	579	502	5 870	6 649	6 125
罐頭及醃製水果和蔬菜	115	100	89	2 694	2 594	1 535
飲料						
不含酒精飲料和汽水	12	14	11	2 907	3 362	3 079
紡織						
漂染	318	314	283	12 503	12 010	11 966
棉針織	343	341	356	5 243	4 621	5 027
棉紡	34	41	46	17 113	16 381	11 126
棉織	398	439	377	27 947	21 764	19 927
刺綉	232	252	345	2 665	2 747	3 961
紗線針織	998	1 314	1 439	27 078	34 893	43 228
紡織製成品（衣着除外）	218	306	343	3 343	4 348	4 225
其他紡織品整染	122	119	106	2 850	2 773	2 230
紡織模版印花	191	205	174	2 595	2 821	2 451
毛針織	785	643	491	11 123	6 962	5 029
毛紡	19	20	15	1 467	1 793	1 439
衣着（鞋類除外）						
成衣（紗線針織除外）	7 216	7 250	7 443	223 893	220 459	223 585
手套	462	460	416	12 522	11 121	9 429
手袋	834	860	916	16 509	15 620	15 345
鞋類（橡膠、塑膠和木製鞋類除外）						
鞋類（橡膠、塑膠和木製鞋類除外）	426	509	562	5 827	6 629	8 079
木材和軟木製品（傢具除外）						
籐器	276	255	246	2 517	2 005	1 695
木器	478	484	458	2 431	2 380	2 111
傢具和裝置（以金屬爲主的製品除外）						
木製傢具和裝置	1 171	1 309	1 318	8 131	9 288	9 386
紙和紙製品						
紙匣	833	847	868	8 118	7 520	7 655
印刷、出版及有關行業						
散件印刷	1 835	1 994	2 141	16 717	17 743	18 590
報紙印刷	44	41	40	4 289	4 201	4 904
化學和化學製品						
藥物和醫藥	238	251	248	2 169	2 245	2 151
橡膠製品						
膠鞋	216	172	178	3 753	3 059	2 702

附錄十四（續）

（第四章：就業）

工業	廠數 1979年9月份	廠數 1980年9月份	廠數 1981年9月份	就業人數 1979年9月份	就業人數 1980年9月份	就業人數 1981年9月份
塑膠製品						
塑膠花葉	401	405	418	5 086	4 934	4 855
塑膠玩具	1 613	1 634	1 665	49 186	45 417	45 268
雜類塑膠製品（塑膠花葉和塑膠玩具除外）	2 608	2 777	2 972	37 324	35 963	39 024
非金屬礦物製品（石油和煤製品除外）						
玻璃和玻璃製品	162	177	160	2 163	1 951	1 890
基本金屬工業						
鋼鐵基本工業	174	163	153	2 934	3 199	3 059
金屬裝配製品（機械設備除外）						
鋁製品	113	101	102	3 127	3 919	3 230
抛光、磨光和電鍍	650	771	783	6 462	7 217	7 542
手用工具和一般金屬器具	1 362	1 567	1 318	8 866	10 023	8 297
金屬玩具	197	263	275	5 017	6 171	6 855
金屬結構製品	678	787	834	3 499	3 890	4 159
電筒、電筒外殼和零件（燈泡除外）	54	52	51	5 566	5 245	4 469
錶帶	379	455	517	8 542	8 826	8 643
機械（電器除外）						
特別工業機械和設備（五金和木工機械除外）	513	695	672	4 585	5 016	4 989
電動機械、儀器、用具和供應品						
乾電池	13	14	11	3 064	2 437	2 361
電器和家庭用品	347	417	484	15 205	16 240	19 400
電動工業機械和儀器	144	211	223	2 784	3 776	4 302
電子製品	1 041	1 197	1 150	90 454	88 883	89 485
音響及錄音設備和儀器	78	104	135	2 880	3 927	4 440
電筒和燈泡	107	147	153	2 301	2 954	2 966
交通工具						
飛機修理	2	2	2	3 486	3 957	4 150
造船和修船	94	113	113	8 387	7 851	8 156
專業、科學、量度和控制儀器、攝影和光學器材						
攝影和光學器材	130	148	170	7 331	7 720	7 788
鐘錶	733	1 054	1 296	30 610	40 628	40 362
其他製造業						
人造珠寶首飾	243	357	404	2 316	3 042	3 276
珠寶和有關飾物	644	674	726	8 488	7 847	8 902
玩具（塑膠玩具、金屬玩具和木製玩具除外）	178	217	236	3 994	3 987	4 298
假髮	38	31	37	616	481	510

註：本附錄採用製造業就業人數統計的九月份數字（不用十二月份的數字），以便與勞動人口統計及工業工資統計的結果比較。

附錄十五

（第四章：就業）

據報在案的職業意外事件

原因	1979 死	1979 傷	1979 合計	1980 死	1980 傷	1980 合計	1981 死	1981 傷	1981 合計
電動機器	30	11 399	11 429	18	13 663	13 681	15	12 749	12 764
其他機器	1	676	677	1	665	666	—	617	617
交通	61	2 178	2 239	44	2 673	2 717	62	2 587	2 649
爆炸及火災	31	174	205	18	307	325	20	377	397
高溫或腐蝕物質	—	3 096	3 096	1	3 242	3 243	2	3 031	3 033
有毒氣體、中毒和其他有毒物質	1	32	33	5	48	53	4	20	24
觸電	17	212	229	18	212	230	14	166	180
工人跌下	59	5 750	5 809	55	5 988	6 043	63	5 647	5 710
踏着或撞及物體	9	17 346	17 355	2	15 764	15 766	—	13 653	13 653
物體跌下	14	3 752	3 766	6	3 761	3 767	12	3 292	3 304
地面下陷	6	26	32	3	36	39	—	39	39
非使用機器的操作	3	7 560	7 563	4	8 079	8 083	2	8 095	8 097
手工具	—	5 446	5 446	—	5 990	5 990	—	6 198	6 198
雜類	69	2 747	2 816	60	3 142	3 202	58	3 011	3 069
原因未明	—	6 140	6 140	—	6 816	6 816	18	9 676	9 694
合計	301	66 534	66 835	235	70 386	70 621	270	69 158	69 428

註：一九八一年的數字可能會修改

附錄十六

（第四章：就業）

消費物價指數（甲）

（一九七三年七月至一九七四年六月＝100）

項目	權數	每月平均數 1979	每月平均數 1980	每月平均數 1981	十二月指數 1979	十二月指數 1980	十二月指數 1981
各項合計	100.00	139.2	160.8	185.5	147	168	192
食物	56.60	134.3	154.1	178.5	140	160	183
房屋	14.08	142.6	152.6	171.9	148	161	179
燃料和電力	3.39	172.7	264.4	328.1	208	278	323
煙酒	2.65	160.0	181.8	200.0	168	185	209
衣着鞋履	3.82	110.0	121.1	134.4	117	128	145
耐用物品	1.41	126.0	134.4	145.2	131	138	149
雜項物品	4.58	146.2	168.9	182.8	163	173	205
交通和車輛	4.36	152.3	196.7	239.3	165	213	256
服務	9.11	148.0	169.5	196.5	157	183	212

註：上述權數是從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內每月消費在 400 元至 1,499 元間的家庭計算得來。

消費物價指數（乙）

（一九七三年七月至一九七四年六月＝100）

項目	權數	每月平均數 1979	每月平均數 1980	每月平均數 1981	十二月指數 1979	十二月指數 1980	十二月指數 1981
各項合計	100.00	139.3	160.3	184.0	147	168	192
食物	47.82	136.0	156.3	180.6	142	163	186
房屋	16.79	142.0	152.3	170.6	148	158	178
燃料和電力	2.71	168.5	249.6	310.3	200	263	301
煙酒	2.04	154.9	175.3	193.0	163	178	201
衣着鞋履	5.92	108.5	119.3	132.9	116	127	144
耐用物品	2.97	123.0	130.3	140.0	127	133	143
雜項物品	5.17	143.7	166.9	180.6	158	171	197
交通和車輛	5.11	158.0	198.0	238.0	171	216	252
服務	11.47	150.4	173.8	202.5	160	189	218

註：上述權數是從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內每月消費在 1,500 元至 2,999 元間的家庭計算得來。

恒生消費物價指數

（一九七三年七月至一九七四年六月＝100）

項目	權數	每月平均數 1979	每月平均數 1980	每月平均數 1981	十二月指數 1979	十二月指數 1980	十二月指數 1981
各項合計	100.00	137.1	157.4	180.2	145	166	191
食物	26.27	134.8	154.1	176.8	141	160	183
房屋	28.14	120.9	137.9	158.2	128	144	171
燃料和電力	2.53	165.8	222.3	284.5	190	236	276
煙酒	0.73	146.6	164.7	180.6	155	168	188
衣着鞋履	6.11	111.8	122.8	139.9	120	131	152
耐用物品	3.88	113.2	118.8	127.4	116	122	130
雜項物品	4.36	136.5	159.2	173.5	149	164	187
交通和車輛	7.47	166.3	195.8	224.8	178	211	233
服務	20.51	159.3	183.3	209.3	169	197	229

註：上述權數是從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內每月消費在 3,000 元至 9,999 元間的家庭計算得來。

附錄十六（續）

（第四章：就業）

新消費物價指數（甲）

（一九七九年十月至一九八零年九月＝100）

項目	權數	每月平均數	十二月指數	
		1981	1980	1981
各項合計	**100.00**	**117.8**	**108**	**123**
食物	46.39	120.0	108	124
房屋	15.05	114.0	106	119
燃料和電力	3.63	134.1	113	131
煙酒（供家庭用）	2.67	112.9	104	118
衣着鞋履	5.02	114.6	110	124
耐用物品	6.71	106.9	102	108
雜項物品	5.68	110.3	106	119
交通和車輛	5.27	127.3	114	135
服務	9.58	118.1	110	127

註：新消費物價指數（甲）是以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基期內每月消費在1,000元至3,499元間的市區家庭爲對象，包括這類家庭約50%。

新消費物價指數（乙）

（一九七九年十月至一九八零年九月＝100）

項目	權數	每月平均數	十二月指數	
		1981	1980	1981
各項合計	**100.00**	**117.3**	**108**	**123**
食物	38.59	119.9	108	124
房屋	17.77	114.1	105	119
燃料和電力	2.71	134.8	113	131
煙酒（供家庭用）	1.90	112.3	104	117
衣着鞋履	7.03	114.6	109	125
耐用物品	7.53	107.8	103	110
雜項物品	6.07	110.0	107	116
交通和車輛	6.09	125.2	113	133
服務	12.31	117.7	110	126

註：新消費物價指數（乙）是以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基期內每月消費在3,500元至6,499元間的市區家庭爲對象，包括這類家庭約30%。

新恒生消費物價指數

（一九七九年十月至一九八零年九月＝100）

項目	權數	每月平均數	十二月指數	
		1981	1980	1981
各項合計	**100.00**	**116.7**	**108**	**122**
食物	26.21	120.8	110	126
房屋	27.20	115.8	107	123
燃料和電力	1.85	139.4	113	135
煙酒（供家庭用）	1.07	111.9	104	116
衣着鞋履	7.50	108.7	107	114
耐用物品	6.88	106.9	103	108
雜項物品	6.59	109.1	108	113
交通和車輛	9.13	118.8	110	124
服務	13.57	118.6	109	129

註：新恒生消費物價指數是以一九七九至八零年基期內每月消費在6,500元至19,999元間，而居於私人樓宇的市區家庭爲對象，包括這類家庭約10%。

附錄十七

（第五章：漁農業和鑛產）

入口農作物、牲口、家禽和魚類

項目	單位	1979	1980	1981
農作物				
稻穀（未去殼）	公噸	361 078	360 049	362 102
小麥	公噸	136 596	116 949	115 625
其他穀類和穀類製品	公噸	419 501	407 070	424 891
其他農作物	公噸	45 475	53 759	78 948
蔬菜（新鮮、凍藏或醃製）	公噸	355 244	381 001	413 467
蔬菜（醃製或加工）	公噸	99 086	114 395	137 066
鮮果和硬殼果	公噸	364 683	394 866	408 172
乾果和水果製品	公噸	63 793	84 909	82 475
花卉	千元	9 740	12 765	18 716
糖和蜂蜜	公噸	125 582	122 708	126 448
咖啡	公噸	4 135	3 936	2 873
可可	公噸	269	360	286
茶和馬黛茶	公噸	10 602	12 030	10 672
牲口和家禽				
牛	頭	227 614	237 466	219 531
羊	頭	14 737	17 719	16 877
豬	千頭	2 896	4 339	2 984
雞	公噸	11 645	15 258	19 268
其他家禽	公噸	13 726	14 201	20 932
活動物	公噸	2 213	2 084	2 587
肉和肉類製品	公噸	148 531	171 732	172 359
牛奶製品和蛋類				
鮮奶	公噸	7 642	10 195	13 656
鮮奶油	公噸	1 130	1 316	1 453
牛奶和奶油（脫水、濃縮、粉末等）	公噸	37 179	40 401	40 088
牛油、乾酪和凝乳	公噸	6 289	7 138	7 079
鮮蛋	千個	1 233 716	1 225 395	1 206 171
蛋（醃製）	千個	84 091	96 225	110 883
魚類和魚類製品				
魚類（新鮮、冷藏或凍藏）				
海魚	公噸	12 309	11 454	12 211
淡水魚	公噸	35 443	37 437	41 621
魚類（曬乾、鹽醃或燻乾）				
海魚	公噸	7 060	7 655	8 716
淡水魚	公噸	61	361	*
貝介類和軟體類（新鮮、凍藏、曬乾、鹽醃等）	公噸	32 370	33 330	29 836
魚類產品和魚類製品	公噸	3 471	5 589	4 451
貝介類和軟體類產品和製品	公噸	1 881	2 235	1 885
油和脂肪（未提煉或已提煉的）	公噸	53	10	31
魚粉（牲口飼料）	公噸	8 311	9 793	8 873

註：＊少於半公噸。

附錄十八

（第五章：漁農業和鑛產）

本產農作物、牲口、家禽和魚類估計數字

項目	單位	1979	1980	1981
農作物				
稻穀（未去殼）	公噸	100	70	30
其他農作物	公噸	2 800	2 400	2 500
蔬菜（新鮮、凍藏或醃製）	公噸	192 000	195 000	176 000
鮮果和硬殼果	公噸	1 070	3 090	4 980
花卉	千元	42 440	42 450	55 550
牲口和家禽				
牛	頭	2 100	1 300	800
豬 *	千頭	530	450	430
雞	公噸	29 800	29 300	33 000
其他家禽	公噸	9 400	11 300	15 200
牛奶製品和蛋類				
鮮奶	公噸	3 800	4 300	4 500
鮮蛋	千個	226 230	200 950	173 480
魚類和魚類製品				
魚類（新鮮、冷藏或凍藏）				
海魚 †	公噸	139 090	147 550	134 560
淡水魚	公噸	6 540	7 020	6 780
魚類（曬乾、鹽醃或燻乾）				
海魚	公噸	4 870	4 260	3 960
貝蚧類和軟體類（新鮮、凍藏、曬乾、鹽醃等）	公噸	30 790	25 490	26 680
魚類產品及魚類製品	公噸	1 030	460	370
貝蚧類和軟體類產品和製品	公噸	320	320	120
魚粉（牲口飼料）	公噸	7 110	9 450	9 860

註：其他農作物包括山芋、粟、花生、大豆、甘蔗、番薯和荸薺。

* 不在屠房屠宰的本地豬除外。

† 包括人工飼養的海魚。

附錄十九

（第五章：漁農業和鑛產）

本產鑛物和入口鑛物

單位：公噸

項目	出產			入口		
	1979	1980	1981	1979	1980	1981
石英	2	12		2 130	2 475	1 909
長石	742	2 974	194	13 838	16 373	14 777
石墨				1 325	214	640
黏土和高嶺土	2 841	748	8 216	50 613	89 499	83 231

附錄二十

（第六章：教育）

註册學校種類

	九月三十日的紀錄 1979	1980	1981
官立	104	86	86
補助	22	22	22
津貼	803	807	817
私立	1 749	1 721	1 651
特殊教育	51	58	63
合計	**2 729**	**2 694**	**2 639**

註册學生人數

	1979	1980	1981
幼稚園			
私立	192 517	197 410	200 426
小學			
官立及資助	472 738	472 749	471 703
私立	82 807	79 342	77 056
小計	**555 545**	**552 091**	**548 759**
中學			
官立及資助	204 945	210 143	218 893
私立受助	7 238	7 038	6 056
其他私立	312 209	309 078	296 632
小計	**524 392**	**526 259**	**521 581**
大專			
官立 *	2 501	2 896	3 176
私立	10 300	11 356	12 206
小計	**12 801**	**14 252**	**15 382**
成人教育			
官立 *	40 819	44 272	46 412
私立	48 013	51 493	59 542
小計	**88 832**	**95 765**	**105 954**
特殊教育			
政府及資助	9 633	11 208	12 117
私立	—	—	—
小計	**9 633**	**11 208**	**12 117**
合計	**1 383 720**	**1 396 985**	**1 404 219**

註：註册學校數目和註册學生人數包括日夜校在內。

* 不包括香港理工學院學生。

附錄廿一

（第六章：教育）

海外考試

考試名稱	考生人數 1979	1980	1981
由香港考試局主持：			
檢定會計師公會	4 560	4 875	5 347
國際會計師公會	1 602	1 195	1 307
特許秘書與行政人員公會	1 988	1 992	1 968
成本與管理會計師公會	686	637	685
倫敦商會	51 393	62 843	77 389
必文學院考試	22 895	24 032	25 541
皇家藝術學會	948	997	238
英語作爲外國語言考試（托福）	15 156	16 274	19 100
劍橋大學考試	127	281	—
倫敦大學普通教育文憑	30 186	29 805	26 523
倫敦大學校外學位	544	466	316
聯合考試委員會普通教育文憑	4 596	5 459	7 047
皇家芭蕾舞學院	1 493	2 145	2 491
皇家音樂學院	14 245	15 385	18 209
其他	886	931	2 337
合計	**151 305**	**167 317**	**188 498**
由香港理工學院主持：			
倫敦城市工聯學院工藝考試	2 514	2 526	3 238
英國工程師學會聯會	968	1 115	1 339
英國統計學會	129	112	135
合計	**3 611**	**3 753**	**4 712**

附錄廿二

（第六章：教育）

留英香港學生人數

	一月至十二月		
	1979	1980	1981
中學	1 617	836	726
專上學院：			
普通教育文憑（普通程度）	1 062	510	283
普通教育文憑（高級程度）	358	205	136
護士課程	79	89	149
國家普通文憑課程及國家高級文憑課程	53	40	30
學士	651	389	342
研究生	183	188	177
其他	645	431	316
合計	**4 648**	**2 688**	**2 159**

赴海外留學的香港學生人數

國家名稱	1978–79	1979–80	1980–81
英國	5 093	4 255	4 134
美國	2 560	2 765	2 012
加拿大	2 155	3 589	4 803
澳洲	439	155	404

附錄廿三

（第六章：教育）

教育經費

單位：千元

	學年（八月至七月）		
	1978-79	1979-80	1980-81
經常費	290,685	341,804	511,137
非經常費	23,333	15,709	57,026
補助與津貼	1,213,801	1,561,972	2,085,562
大學及理工學院補助費（包括差餉在內）	444,591	592,459	844,656
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包括大學生補助費）	9,415	11,659	13,360
合計	**1,981,825**	**2,523,603**	**3,511,741**
其他部門的教育經費	20,401	22,208	28,436

附錄廿四

（第七章：衞生）

人口生死統計數字

	1979	1980	1981
年中人口估計	4 878 600	5 038 500	5 154 100
出生：			
已知出生數字	81 975	85 290	86 632
出生率（每千人中計算）	17.0	17.1	16.9
死亡：			
已知死亡人數	25 125	25 008	24 678
死亡率（每千人中計算）	5.2	5.0	4.8
嬰兒死亡率*（每千名出生嬰兒中計算）	13.3	11.8	9.7
新生嬰兒死亡率*（每千名出生嬰兒中計算）	8.4	7.8	6.6
產婦死亡率*（每千名產婦中計算）	0.08	0.05	0.08

註：*根據已登記的死亡數字。

附錄廿五

（第七章：衛生）

死因 *

	1979	1980	1981≠
傳染病和寄生蟲病	**833**	**816**	**769**
各種結核病	523	551	489
腫瘍	**6 212**	**6 447**	**6 771**
惡性腫瘍，包括淋巴和生血組織的腫瘍	6 203	6 430	6 765
內分泌、營養、新陳代謝和血液的毛病	**420**	**381**	**327**
糖尿病	345	311	273
神經系統或感覺器官疾患和神經錯亂	**176**	**175**	**163**
循環系統疾病	**7 668**	**7 507**	**7 211**
心臟病，包括高血壓症	4 310	3 972	3 823
腦充血	3 245	3 421	3 267
呼吸系統疾病	**4 079**	**3 969**	**3 790**
各種肺炎	2 443	2 277	2 067
支氣管炎、氣腫和哮喘	901	711	674
消化系統疾病	**1 047**	**1 128**	**1 017**
胃潰瘍	31	36	29
慢性肝病及肝臟硬化	383	389	332
泌尿系統疾病	**913**	**988**	**985**
妊娠、分娩和產後併發症	**7**	**4**	**7**
皮膚、皮下組織、肌骼組織和結締組織疾患	**58**	**51**	**50**
先天異態	**325**	**293**	**264**
若干生育期病症	**526**	**517**	**469**
症狀、病徵和病況不明	**1 849**	**1 633**	**1 243**
受傷和中毒	**2 066**	**2 078**	**1 912**
各種意外事故	1 267	1 241	1 081
自殺和自傷	661	684	527
合計	**26 179**	**25 987**	**24 978**

註：*根據已登記的死亡數字
≠臨時數字

附錄廿六

（第七章：衞生）

醫院病床數目

醫院種類	截至年底爲止 1979	1980	1981
政府醫院	9 055	9 297	9 892
醫院診療所	390	387	389
政府補助醫院	8 630	8 585	8 755
私立醫院	2 443	2 479	2 466
私立留產所	45	36	28
私立護理兼留產所	43	22	56
合計	**20 606**	**20 806**	**21 586**

附錄廿七

（第七章：衞生）

醫療專業人員

	截至年底爲止					
	在政府服務			註册總數		
	1979	1980	1981	1979	1980	1981
醫生	972 *	1 040 *	1 101 *	3 291	3 632	3 896
暫准註册醫生（見習醫生）	131	130	128	201	204	201
牙醫	96	104	119	667	763	863
藥劑師	31	35	42	278	335	388
助產士（無護士資格者）	329	322	313	981	981	981
護士（普通男女護士，不包括見習護士）	3 446	3 687	3 842	10 097	10 729	11 266
具助產士資格	1 631	1 621	1 640	5 668	5 929	6 204
無助產士資格	1 815	2 066	2 202	4 429	4 800	5 062
護士（精神科男女護士，不包括見習護士）	294	310	337	361	397	446
護士（智力遲緩科護士，不包括見習護士）			—	2	2	2

註：* 包括無註册資格的醫生

附錄廿八

（第八章：房屋和土地）

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的住所數目和估計居住人數

住所數目

種類	市區	荃灣	新界 其餘地區	合計
政府宿舍	16 970	850	4 400	22 220
公共房屋				
房屋委員會屋邨	304 810	83 580	38 110	426 500
房屋委員會平房區	3 210	100	2 100	5 410
房屋協會樓宇	21 420	4 600		26 020
居者有其屋單位	5 130	1 550	4 430	11 110
小計	334 570	89 830	44 640	469 040
私人房屋	456 990	34 440	110 530	601 960
永久房屋合計	808 530	125 120	159 570	1 093 220

估計居住人數

種類	港島	九龍和 新九龍	荃灣	新界 其餘地區	合計
政府宿舍	22 000	22 000	5 600	13 300	62 900
公共房屋					
房屋委員會屋邨	212 500	1 073 000	390 800	137 400	1 813 700
房屋委員會平房區	4 700	5 400	300	6 500	16 900
房屋協會樓宇	55 700	52 100	23 300		131 100
居者有其屋單位	3 600	13 500	1 300	13 900	32 300
小計	276 500	1 144 000	415 700	157 800	1 994 000
私人房屋	854 400	1 190 200	154 100	380 500	2 579 200
永久房屋合計	1 152 900	2 356 200	575 400	551 600	4 636 100
臨時居停					419 700
水上居所					49 700
人口總數					5 105 500

附錄廿九

（第八章：房屋和土地）

田土註册處

項目	1979	1980	1981
已登記的文件			
整座樓宇或整幅土地的轉讓	988	886	968
分層樓宇或其他居住單位的轉讓	46 092	48 174	51 547
買賣分層樓宇或其他居住單位的契約	31 354	31 943	24 998
樓宇按揭	121	154	130
其他按揭	44 288	56 975	56 974
收回按揭樓宇的地契（俗稱還契）和清還債款證明書	26 450	33 266	35 462
樓宇豁免管制令	36	38	27
樓宇重建令	53	26	6
其他	20 672	21 630	19 633
合計	170 054	193 092	189 745
已登記的出售、批租、交換官地等契約	95	86	118
批准簽署買賣樓宇契約	151	178	197
更改官契規條	69	105	89
已簽發的官契	12	16	29
地稅和地價的評定	109	303	144
已登記的多層大廈業主立案法團	171	208	216
市民往田土註册處查閱紀錄	485 374	533 356	596 337

在田土註册處登記的文件的交易總額

單位：千元

整座樓宇或整幅土地的轉讓	6,673,090	7,287,743	20,643,965
分層樓宇或其他居住單位的轉讓	12,344,400	19,852,917	36,985,854
樓宇按揭	801,628	2,217,453	1,366,876
其他按揭	16,876,348	30,846,036	48,760,263
收回按揭樓宇的地契	6,430,440	10,521,774	18,218,286
其他文件	402,932	27,053	14,599
合計	43,528,838	70,752,976	125,989,843

附錄三十

（第十章：公共秩序）

交通意外事件

	1979	1980	1981 *
港島	4 160	4 469	4 891
九龍	7 708	8 186	9 024
新界	3 281	3 579	4 130
海上	22	25	19
合計	**15 171**	**16 259**	**18 064**

交通意外傷亡人數

	1979	1980	1981 *
港島			
死亡	101	77	109
重傷	1 483	1 451	1 569
輕傷	3 594	3 997	4 397
九龍			
死亡	201	161	178
重傷	2 825	2 925	3 459
輕傷	6 434	7 095	7 668
新界			
死亡	157	162	191
重傷	1 998	2 060	2 422
輕傷	2 614	2 985	3 567
海上			
死亡	1	2	..
重傷	16	8	15
輕傷	44	24	12
合計	**19 468**	**20 947**	**23 587**

註：＊暫定數字

附錄卅一

第十章：公共秩序

罪案

警務處案件

	報案數字 1979	1980	1981	檢控人數 * 1979	1980	1981
違反法治案件						
妨礙公安	1 456	1 784	1 693	2 121	2 569	2 650
發假誓	314	385	470	198	235	298
逃走和非法釋放	60	100	46	33	61	14
非法會社	1 334	1 252	919	740	573	441
其他罪行	280	278	307	147	155	175
小計	3 444	3 799	3 435	3 239	3 593	3 578
侵犯人身案						
謀殺和誤殺	68	86	105	61	87	82
企圖謀殺	2	2	7	4	1	4
嚴重毆打	5 810	6 314	6 231	4 152	4 240	4 200
墮胎	3	5	5	5	5	3
綁架	7	9	8	9	40	37
刑事恐嚇	596	517	513	385	340	294
其他罪行	145	141	139	117	102	103
小計	6 631	7 074	7 008	4 733	4 815	4 723
違反社會道德案件						
強姦和非禮	819	870	823	387	414	422
其他罪行	442	712	529	304	325	270
小計	1 261	1 582	1 352	691	739	692
侵犯財產案件						
持械行劫	14	22	30	6	20	20
其他劫案	7 606	9 334	8 233	1 445	1 822	1 795
入屋行竊	7 470	8 989	10 583	784	1 241	1 306
攜有盜竊等用具	638	815	875	145	147	139
勒索	1 428	1 214	1 145	657	706	637
向個人盜竊	2 752	3 901	4 275	521	909	990
其他盜竊	22 520	27 315	29 278	5 383	7 339	7 884
各種欺騙	1 861	2 319	2 408	490	494	568
接贓	844	663	669	183	213	215
刑事破壞財物	2 212	2 561	3 042	672	769	870
非法藏有物品	850	1 044	851	419	546	585
藏有非法武器	365	279	347	76	91	193
遊蕩和擾亂	1 950	1 947	2 076	1 680	1 670	1 740
懸賞以尋回失竊或遺失物品		2			1	
小計	50 510	60 405	63 812	12 461	15 968	16 942
其他罪案						
偽造文件和貨幣	1 163	1 039	1 486	103	140	576
行賄和貪污	42	38	31	32	20	23
藏有槍械彈藥	86	112	142	43	67	124
串謀	86	104	96	198	174	178
破壞遞解令	11	7	2	8	4	1
其他罪案	43	151	416	11	141	498
小計	1 431	1 451	2 173	395	546	1 400
嚴重毒品罪案	1 376	1 443	1 837	1 855	1 891	2 403
合計	64 653	75 754	79 617	23 374	27 552	29 738
合計總數減去勒索及有關盜竊案件數目 †	62 346	73 838	77 953			

總破案率　不包括勒索及有關盜竊案件　1979－51.9%　1980－50.7%　1981－50.5%

註：＊如有人在同一年內遭檢控兩次或以上，則每次均予記錄；如有人在同一案件中控罪超過一項，則僅將主要控罪記錄在案。
　　† 此兩類案件通常牽涉多項控罪。

附錄卅一（續）

（第十章：公共秩序）

毒品案件

	報案數字 1979	報案數字 1980	報案數字 1981	檢控人數* 1979	檢控人數* 1980	檢控人數* 1981
嚴重罪案						
製煉毒品	1	2	2	5	5	11
販運（輸入）毒品						
其他販賣毒品罪案	90	111	138	134	141	170
藏有毒品以備販賣之用	1 285	1 330	1 697	1 716	1 745	2 222
小計	1 376	1 443	1 837	1 855	1 891	2 403
輕微罪行——鴉片						
藏有鴉片	353	221	166	271	146	121
藏有吸食鴉片設備	237	132	75	77	27	33
開設煙格	63	49	33	42	46	21
吸食鴉片	331	184	137	275	153	117
其他有關鴉片的罪案	6	10	12		5	10
小計	990	596	423	665	377	303
輕微罪行——海洛英						
藏有海洛英	2 643	2 440	3 800	2 497	2 309	3 428
藏有吸食海洛英設備	1 170	1 034	1 525	499	573	866
開設煙格		6	11		6	11
吸食海洛英	348	297	416	215	229	284
其他有關海洛英的罪案	39	50	116	14	13	52
小計	4 200	3 827	5 868	3 225	3 130	4 641
輕微罪行——其他危險物品						
藏有危險物品	295	216	404	259	164	332
吸食危險物品	22	13	5	5	10	4
其他有關案件	51	60	51	35	37	21
小計	368	289	460	299	211	359
合計	6 934	6 155	8 588	6 044	5 609	7 706

註：*如有人在同一年內遭檢控兩次或以上，則每次均予記錄；如有人在同一案件中控罪超過一項，則僅將主要控罪記錄在案。

廉政專員公署案件

	1979	1980	檢控人數 1981 候審	定罪	開釋	不起訴	合計
受檢控的政府部門人員							
教育署	1						
消防事務處	1	1		1	1		2
布政司署				2			2
房屋署	2	1	3	1			4
人民入境事務處	5	2			1		1
法院			1	1	1		3
九廣鐵路局				1			1
海事處		3					
新界民政署	2				1		1
郵政署	2						
監獄署	3	7	5	8		1	14
工務司署	12	9	3	2			5
差餉物業估價署	1						
皇家香港警務處	44	25	13	22	16	5	56
天文台		1					
社會福利署	1						
電影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1						
工商署	8	11		1			1
運輸署	1	5		1			1
市政總署	4	9	1	2	1		4
小計	88	74	26	42	21	6	95
其他人士							
政府僱員／私人*	50 §	112 §	25	83	13		121§
公共機構†	3	2	9	36			45
公共機構／私人*	3		10	4			14
私人機構‡	102	108	53	134	15	1	203
小計	158	222	97	257	28	1	383
合計	246	296	123	299	49	7	478

註：*涉及政府僱員／公共機構人員及私人的案件。
†根據一九七一年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二零一章）規定的定義。
‡只涉及私人的案件。
§此等數字不包括由警務處處理的貪污案件（主要涉及警方在街上拘捕的貪污者），該等案件已另行列入本附錄內的警務處案件項下。

附錄卅二

第十章：公共秩序

最高法院、地方法院、租務法庭、勞資審裁處和土地審裁處處理的案件

	1979	1980	1981
最高法院			
民事上訴	104	153	159
刑事上訴	1 215	1 114	1 162
原訟案件	5 800	7 525	9 316
雜項訴訟	850	1 250	1 754
領養案	409	412	398
離婚案	66	76	2 811
刑事訴訟	115	176	215
海事裁判	240	341	353
遺囑認證	2 896	3 524	3 635
破產案	107	119	151
公司清盤	111	132	142
合計	**11 913**	**14 822**	**20 096**
地方法院			
刑事案件	1 009	1 145	1 238
民事案件	20 448	27 537	30 153
勞工賠償	375	454	504
追租扣押	2 104	2 048	2 346
離婚案件	2 018	2 421	2 811
小額錢債審裁處	14 738	17 347	19 923
合計	**40 692**	**50 952**	**56 975**
租務法庭			
普通案件	72	81	35
豁免案件	174	136	112
拆卸樓宇案件	79	82	19
合計	**325**	**299**	**166**
勞資審裁處已處理的追償案件	**4 235**	**4 473**	**5 008**
向土地審裁處提出申請的追償案件	**9**	**12**	**19**

裁判司署的工作

簡易程序案件（控訴傳票和申請等）	599 809	618 747	773 337
成年被告	600 078	570 642	703 835
已定罪的成年被告	570 808	548 136	678 558
少年被告	6 945	7 847	5 944
已定罪的少年被告	6 456	6 946	5 095
發出告票	107 503	123 051	130 407
發出傳票	488 465	490 027	578 448
雜項案件	3 840	5 669	6 537

附錄卅三

（第十章：公共秩序）

監獄

	年底時人數		
	1979	1980	1981
監獄			
囚犯	4 139	4 932	5 280
拘留者（非法入境者）	4 481	2 559	3 409
教導所	287	419	534
勞役中心	296	360	255
戒毒所	1 197	900	910
接受善後輔導的釋囚	2 565	2 443	2 517

附錄卅四

（第十二章：公共工程和公用事業）

一九八一年耗電量

	最高負荷 兆瓦	耗電額 兆兆焦耳	用戶 以百計	平均每人耗電額* 兆焦耳
中華電力公司	2 109	30 843	9 617	7 670
	1 980	29 543	9 027	7 386
香港電燈公司	852	11 586‡	3 271	9 489
	795	10 846	3 110	9 431
長洲電力公司	3.1	42	63	1 829
	2.8	38	59	1 660
		42 471	12 951	8 075
		(40 427)	(12 196)	(7 758)

註：括弧內是一九八零年的數字。
一個兆焦耳約等於0.28千瓦小時。
*此耗電額不包括對外輸出的電力。
‡此耗電額不包括接駁系統輸送的電力。

電力供應分配

單位：兆兆焦耳

	1979	1980	1981
住宅	7 556	8 414	8 733
工業	14 124	15 125	15 406
商業	13 763	15 647	17 340
街燈	120	132	141
供應中國	907	1 109	851
合計	36 470	40 427	42 471

註：一九七九年四月開始供電予中國。

煤氣耗量和供應分配

單位：兆兆焦耳

	1979	1980	1981
住宅	1 501	1 758	2 024
工業	202	212	225
商業	1 318	1 553	1 784
合計	3 021	3 524	4 034

註：一個兆焦耳約等於0.01撇姆。

耗水量

單位：百萬立方米

	1979	1980	1981
淡水	467	508	507
海水（供沖厠用）	76	77	84

註：一九八一年淡水供應總時數爲7 726。

附錄卅五

第十三章：通訊和交通

進出香港的飛機和船隻數目

	1979	1980	1981
飛機			
抵港	27 965	27 283	27 699
離港	27 963	27 286	27 694
合計	55 928	54 569	55 393
遠洋輪船			
抵港	9 810	10 229	10 667
離港	9 900	10 340	10 723
合計	19 710	20 569	21 390
內河輪、水翼船、帆船和汽船(包括來往港穗的小輪和飛翔船)			
抵港	41 679	45 086	51 724
離港	41 634	45 133	51 801
合計	83 313	90 219	103 525

進出香港的旅客人數（統計數字由人民入境事務處供給）

單位：千人

	1979	1980	1981
抵港			
乘飛機	2 827	3 028	3 502
乘船	3 392	3 536	3 895
經陸路	3 246	4 053	4 507
合計	9 465	10 617	11 904
離港			
乘飛機	2 900	3 153	3 613
乘船	3 373	3 632	4 019
經陸路	3 188	3 762	4 284
合計	9 461	10 547	11 916

註：上述數字不包括：(一) 過境旅客；
(二) 不准進入本港的旅客；
(三) 進出本港的軍人。

本港出入口商品（按運輸途徑分類）

單位：公噸

	1979	1980	1981
空運			
入口	107 019	105 200	121 405
出口	150 389	152 666	168 900
合計	257 408	257 866	290 305
海運			
入口	22 598 774	24 622 506	26 448 318
出口	7 711 080	8 939 622	9 170 622
合計	30 309 854	33 562 128	35 618 940
鐵路			
入口*	1 937 545	1 942 944	1 772 943
出口	4 021	6 762	6 764
合計	1 941 566	1 949 706	1 779 707
陸路			
入口	84 961	129 782	225 289
出口	54 025	177 948	299 686
合計	138 986	307 730	524 975

註：陸路運輸是指經由文錦渡邊界進出中國的商品運輸

* 不包括一九七九年入口牲口1 977 286頭，一九八零年2 105 831頭及一九八一年2 166 275頭

附錄卅六

（第十三章：通訊和交通）

登記車輛數目

	1979	1980	截至年底爲止 1981
公共車輛			
公共巴士			
中華巴士公司	848	985	1 028
九龍巴士公司	1 867	2 089	2 390
新大嶼山巴士公司	58	56	59
其他	1 609	1 798	2 019
公共小型巴士	4 350	4 350	4 350
計程汽車	8 762	9 856	11 061
私家車輛			
電單車	23 289	25 536	27 438
三輪電單車	7	7	5
私家車	162 762	190 146	211 556
私家巴士	222	226	224
私家小型巴士	964	955	924
貨車	51 780	58 801	64 214
政府車輛（不包括軍部車輛）			
電單車	915	936	1 067
其他車輛	3 495	3 654	3 974
合計	260 928	299 395	330 309
電車			
香港電車公司			
電車	163	163	163
拖車	20	20	20
山頂纜車公司			
纜車	3	3	3
合計	186	186	186

公共交通：按公司劃分的乘客人次

	1979	1980	單位：千次 1981
九龍巴士公司	934 339	911 657	933 025
中華巴士公司	274 324	275 533	287 461
地下鐵路公司＊	11 742	167 533	222 914
香港電車公司	150 935	159 183	158 992
香港油蔴地小輪公司	142 415	131 994	126 557
天星小輪公司	56 538	46 551	41 359
九廣鐵路（英段）	18 353	19 341 †	17 123
山頂纜車公司	2 107	2 041	2 097
新大嶼山巴士公司	2 481	2 802	3 140
海洋公園架空纜車	1 586	1 290	1 169
合計	1 594 820	1 717 925 †	1 793 837

註：＊地下鐵路修正早期系統第一期（自觀塘至石硤尾）已於一九七九年十月一日通車，全線亦已於一九八零年二月十二日通車。
† 修訂數字

附錄卅六（續）

（第十三章：通訊和交通）

公共交通：按地區劃分的乘客人次

單位：千次

	1979	1980	1981
港島	358 705	381 596	395 349
九龍	590 590	657 021	657 237
渡海			
小輪	177 100	155 152	141 826
海底隧道	153 772	181 433	211 353
新界			
市區	161 388	174 321	220 704
郊區	153 265	168 402 §	167 368
合計	1 594 820	1 717 925 §	1 793 837

註：§修訂數字。

公共交通：按交通工具劃分的平均每日乘客人次

單位：千次

	1979	1980	1981
巴士	3 319	3 251	3 353
公共小型巴士＊	1 577	1 495	1 459
計程汽車＊	717	822	905
小輪	567 §	509 §	476
電車及架空纜車	424	444	444
火車†	178	511	658
合計	6 782 §	7 032 §	7 295

註：＊估計數字。

†包括地下鐵路。地下鐵路修正早期系統第一期（自觀塘至石硤尾）於一九七九年十月一日通車，全線則於一九八零年二月十二日通車。

§修訂數字。

附錄卅七

（第十三章：通訊和交通）

通訊

	1979	1980	1981 估計
郵遞：			
信件（以百萬件計）			
寄往海外	95.2	93.2	97.9
寄往本地	189.3	219.6	265.3
海外寄來本港	77.4	85.4	92.8
轉遞	3.7	4.0	4.1
包裹（以千件計）			
寄往海外	1 825	1 823	1 730
寄往本地	179	224	235
海外寄來本港	560	617	649
轉遞	48	55	61

附錄卅七（續）

（第十三章：通訊和交通）

	1979	1980	1981 估計
電訊：			
電報（以千件計）			
發出	1 313	1 465	1 497
收到	1 535	1 519	1 608
轉發	1 291	1 [illegible]81	1 310
專用電訊機的電訊（以一千分鐘計）			
發出	19 044	24 485	30 71[illegible]
收到	22 543	30 982	37 254
長途電話（以一千分鐘計）			
打出	31 311	42 878	57 800
接入	40 796	53 034	73 300
無線電傳真			
發出	7 896	7 440	11 318
收到	26 105	24 970	6 400
廣播和接收服務（以一千小時計）			
新聞	38	31	26
氣象	115	115	93
國際電話線路	919	1 226	1 460
國際電報線路	2 412	2 860	3 275
專用電訊線路	1 188	1 423	1 740
國際租用線路			
話路	112	150	208
電報	1 093	1 244	1 490
電話機樓	63	64	64
交換能率（以一千線路計）	1 335	1 488	1 626
用戶（以千計）	1 173	1 279	1 379
電話（以千計）	1 517	1 676	1 829
每百名人口的電話數目	30.2	32.6	34.7
打出長途電話次數（以百萬計）	5.3	7.4	10.7
各種電訊牌照	35 629	47 155	37 000

附錄卅八

（第十七章：康樂和藝術）

市政局和新界市政署提供的康樂設施

設施	1979	1980	1981
兒童遊樂場	194	197	215
公園和花園	457	455	524
草地運動場	47	49	54
硬地小型足球場	130	126	124
籃球／排球／羽毛球場	267	267	277
網球場	46	71	68
跑道	13	14	15
沙灘	40	40	41
游泳場館	11	12	[illegible]
多種用途室內運動場	5	6	6
高爾夫障礙球場、壁球場、網球練習場、草地滾球及高爾夫球場、滾軸溜冰場和乒乓球桌	61	71	10[illegible]
鳥舍和哺乳動物展覽、混凝土棋桌、模型船水池和露天劇場	61	72	222
音樂台、野火會燒烤爐、多種用途的沙灘建築、更衣室、噴泉、狗公園、小食亭、公廁、公共圖書館、涼亭／避雨亭和看台	1 174	892	1 33[illegible]
所管理的公共空地總面積（以公頃計）	730	553	[illegible]

註：從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開始，新界78個屋邨遊樂場交由房屋署管理

附錄卅九

（第十八章：環境）

一九八一年氣候概況

月份	平均水平線的平均氣壓（百帕斯卡）	最高氣溫（攝氏）	平均氣溫（攝氏）	最低氣溫（攝氏）	平均露點（攝氏）	平均濕度（百分率）	平均雲量（百分率）	總日照時間（小時）	總雨量（毫米）	一般風向（度）	平均風速（米／秒）
一月	1 021.5	23.2	16.5	9.8	5.7	67	46	176.2	[illegible]	080	7.3
二月	1 017.5	25.3	17.6	9.5	14.1	80	74	90.1	11.8	070	5.9
三月	1 016.2	27.7	20.6	15.9	[illegible]	82	82	76.8	123.9	080	5.5
四月	1 012.9	29.8	24.2	19.3	21.2	84	81	104.3	94.2	090	6.2
五月	1 010.1	31.5	25.2	18.5	21.5	81	78	114.1	336.1	090	5.3
六月	1 005.0	33.1	26.9	22.7	23.0	80	74	149.1	106.4	090	7.1
七月	1 005.8	33.3	28.4	23.5	24.6	80	74	184.6	317.2	190	7.1
八月	1 003.8	33.4	29.1	24.6	25.1	79	67	237.9	101.2	230	5.5
九月	1 009.0	32.4	27.2	23.8	23.6	81	72	132.3	381.9	090	5.9
十月	1 014.1	30.8	24.8	14.8	20.0	76	63	179.7	111.6	090	7.7
十一月	1 017.9	27.5	20.3	11.3	15.4	74	63	143.1	69.8	080	8.7
十二月	1 022.6	23.0	16.4	9.5	8.2	60	36	214.7	5.4	010	6.4
平均	1 013.1	—	23.1	—	18.7	77	68	—	—	080	6.6
合計	—	—	—	—		—	—	1 802.9	1 659.5	—	—

平均氣候概況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八零年）

月份	百帕斯卡	攝氏 *	攝氏	攝氏 *	攝氏	百分率	百分率	小時	毫米	度 †	米／秒 †
一月	1 020.1	26.9	15.6	0.0	9.8	71	59	153.5	26.9	070	6.6
二月	1 018.6	27.8	15.9	2.4	11.7	78	71	108.7	41.9	070	6.4
三月	1 016.2	30.1	18.5	6.2	15.0	82	76	101.4	54.8	070	6.0
四月	1 013.1	33.4	22.1	9.9	18.9	83	76	120.2	139.4	080	5.4
五月	1 009.1	35.5	25.9	15.4	22.7	83	73	162.6	298.1	090	5.3
六月	1 006.2	35.6	27.7	19.2	24.5	84	75	159.2	431.8	090	5.8
七月	1 005.4	35.7	28.6	22.2	25.0	81	66	230.9	316.8	230	5.3
八月	1 005.2	36.1	28.2	21.6	24.8	83	66	206.0	413.4	090	5.1
九月	1 008.5	35.2	27.5	18.4	23.2	79	62	188.5	320.4	090	5.9
十月	1 014.0	34.3	25.0	13.5	19.3	72	52	209.9	121.2	090	7.2
十一月	1 017.6	31.8	21.3	6.5	14.9	69	52	191.5	34.7	080	7.4
十二月	1 019.8	28.7	17.7	4.3	11.4	69	52	179.3	25.3	080	6.9
平均	1 012.8	—	22.8	—	18.4	78	65	—	—	080	6.1
合計	—	—	—	—	—	—	—	2 011.6	2 224.7	—	—

註：1百帕斯卡＝1毫巴

1米／秒＝1.94浬／時

* 一八八四年至一九三九年及一九四七年至一九八一年期間的最高及最低數字

† 一九五[illegible]年至一九八[illegible]年的平均數字。

附錄四十

（第廿二章：政制和行政

行政局議員名表

委任類別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日議員芳名
	由督憲麥理浩爵士主持
	官守議員
當然官守	布政司夏鼎基爵士
當然官守	英軍總司令卓保邦少將
當然官守	財政司彭勵治
當然官守	律政司祈理士
當然官守	民政司黎敦義
任命	政務司鍾逸傑
	非官守議員
任命	鍾士元爵士
任命	張奧偉大律師
任命	羅保先生
任命	李福和先生
任命	方心讓醫生
任命	沈弼先生
任命	羅德丞先生
任命	孟家華神父
任命	紐壁堅先生

附錄四十一

第廿二章：政制和行政

立法局議員名表

委任類別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日議員芳名
	主席
當然官守	總督麥理浩爵士
	官守議員
當然官守	布政司夏鼎基爵士
當然官守	財政司彭勵治
當然官守	律政司祈理士
當然官守	民政司黎敦義
任命	政務司鍾逸傑
任命	保安司戴宏志
任命	地政工務司麥德霖
任命	教育司陶建
任命	經濟司謝法新
任命	運輸司施恪
任命	醫務衞生處處長唐嘉良
任命	社會事務司何鴻鑾
任命	銓敘司羅能士
任命	勞工處處長韓達誠
任命	法律草擬專員黎守律
任命	工商署署長杜華
任命	漁農處處長李德宏
任命	房屋司廖本懷
任命	港九政務署長班禮士
任命	社會福利署署長程尙文
任命	教育署署長許瑜
任命	新界政務署長麥法誠

附錄四十一(續)

(第廿二章：政制和行政)

立法局議員名表

委任類別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日議員芳名
	非官守議員
任命	羅保先生
任命	方心讓醫生
任命	羅德丞律師
任命	田元灝先生
任命	吳樹熾先生
任命	班佐時牧師
任命	陳壽霖先生
任命	鄧蓮如女士
任命	胡鴻烈博士
任命	孟家華神父
任命	王澤長先生
任命	王霖先生
任命	黃麗松博士
任命	楊少初律師
任命	何錦輝博士
任命	李鵬飛先生
任命	紐璧堅先生
任命	蘇國榮先生
任命	胡法光先生
任命	黃保欣先生
任命	白朗先生
任命	陳鑑泉先生
任命	施偉賢先生
任命	張鑑泉先生
任命	張人龍先生
任命	周梁淑怡女士
任命	譚惠珠女士

附錄四十二

（第廿二章：政制和行政）

市政局議員名表

委任類別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日議員芳名
	主席
由市政局推選	張有興先生（選）
	副主席
由市政局推選	霍士傑先生（委）
	議員
	葉錫恩女士（選）
	羅德璋律師（委）
	黃夢花醫生（選）
	陳子鈞大律師（選）
	陳普芬先生（選）
	楊勵賢女士（選）
	錢世年先生（選）
	鄒偉雄律師（選）
	蔡國楨先生（選）
	胡法光先生（委）
	岑才生先生（委）
	何楊展翹女士（委）
	馮慶麟先生（委）
	湛佑森先生（委）
	劉文龍先生（委）
	楊孝華先生（委）
	譚惠珠女士（選）
	鍾世傑先生（選）
	周梁淑怡女士（委）
	郭志權博士（委）
	陳肇川先生（選）
	蘇偉澤先生（委）

附註：（選）表示民選議員；（委）表示政府委任議員。

附錄四十三

（第九章：社會福利）

（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會員機構

香港仔街坊福利會社區服務中心
樂智協會
防止虐待兒童行動組
香港美國婦女會
衛理公會亞斯理社區中心
義務工作發展局
浸會園
出生權維護會
香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衛理教區
　社會關注部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系務會
香港小童群益會
突破輔導中心
靈光失明人服務中心
嘉諾撒仁愛會
香港天主教福利會
公教婦女聯誼會
銅鑼灣街坊服務促進會
香港柴灣區街坊福利事務促進會有限公司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
社區諮詢處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區服務委員會
善牧會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系
愛丁堡公爵獎勵計劃
心光盲人院暨學校
國際訓練協會香港分會
基督教播道會兒童之家
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
信義會芬蘭差會
五邑工商總會
安徒生會
協康會
聖公會聖匠堂社區中心
香港防癌會
香港失明人協進會
香港弱智人士服務協進會
香港浸會學院社工系
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
香港天主教青年聯會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香港中國婦女會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香港基督教培道聯愛會
基督少年軍香港區會
香港國際婦女協會
香港釋囚協助會
香港健康情緒學會
香港眼庫
香港家庭福利會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
失明人互聯會
香港青年協會
香港女童軍總會
香港房屋協會
香港兒童安置所
香港拯溺總會
香港路德社會服務處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港澳區會
香港傷健協會
香港遊樂場協會
香港康樂體育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聾人康樂會
香港紅十字會
香港紅卍字會
真鐸啓暗學校
香港樹仁學院
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耆康會
香港盲人輔導會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香港保護兒童會
香港復康會
香港學生輔助會
香港防癆、心臟及胸病協會
香港童青會

附錄四十三(續)

(第九章：社會福利)

(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續)

會員機構

工業福音團契
勞資關係協進會
國際救援會
國際社會服務社香港分社
將軍澳區醫援會
觀塘循道服務中心
婚姻及家庭輔導處
瑪利史丹頓中心
瑪利諾修女福利社
天保民學校
香港心理衞生會
循道愛華村服務中心
鄰舍輔導會
新生精神康復會
新界婦孺福利會
北角街坊服務促進會
挪威信義差會
信義會挪威差會
聖西門漁民及工友子弟之家
弱智人士家長會有限公司
保良局
國際醫藥援助會
聖雅各福群會
聖約翰救傷隊
救世軍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
香港理工學院社會工作系
香港童軍總會
聖公會教區福利協會
聖公會基愛堂青年中心
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聖基道兒童院
香港大學學生會社會服務團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香港戒毒會
香港殘廢兒童救濟會
香港扶幼會
扶康會
聖雲先會
香港痙攣協會
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香港露宿救濟會
荃灣合一社會服務中心
香港崇真會社會服務部
佛教東林安老院
通善壇安老院
東華三院
基督教聯合醫務協會
啓聲學校
懷智訓練中心
黃大仙區老人福利服務聯會
世界基督教宣明會香港分會
世界基督教男青年會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香港維多利亞聯青社
仁濟醫院
楊震社會服務中心
油塘善賢社會服務中心
錫安青年中心

附錄四十三(續)

(第九章:社會福利)

(乙)香港公益金

會員機構

乘風航
亞斯理社區中心
義務工作協會
佛教寶靜護理安老院
嘉諾撒特殊學校
香港天主教福利會
公教婚姻輔導會
九龍城寨兒童福利中心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善牧會培立實用學校
愛丁堡公爵獎勵計劃
心光盲人院暨學校
愛華村服務中心
基督教播道會兒童之家
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
安徒生會
協康會
香港防癌會
香港基督教工業委員會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基督少年軍香港區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釋囚協助會
香港家庭福利會
香港青年協會
香港拯溺總會
香港路德會社區服務部
香港紅十字會
眞鐸啓喑學校
香港航海學校
香港盲人輔導會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香港復康會
香港學生輔助會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香港童軍總會
國際救援會
國際社會服務社
將軍澳區醫援會
聯合醫務協會觀塘社區健康發展計劃
芬蘭差會靈愛青年中心
婚姻及家庭輔導處
瑪利諾修會社會服務
香港心理衞生會
鄰舍輔導會
新生精神康復會
北角新邨居民協會
北角街坊服務促進會
國際醫藥援助會
聖基道兒童院
聖雅各福群會
聖約翰救傷隊
救世軍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
沙田青年中心
筲箕灣街坊福利事務促進會
聖公會聖十架堂社會服務中心
聖公會教區社會福利協會
聖公會老人康樂之家
聖公會山谷道邨青年中心
聖公會主誕堂社會服務中心
聖公會基愛堂青年中心
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聖公會樂民社會服務中心
聖公會聖西門漁民及工友子弟之家
聖公會聖巴拿巴堂青年中心
聖公會聖尼哥拉護幼院
聖公會聖多馬育嬰院
香港戒毒會
香港扶幼會
聖雲先會
香港痙攣協會
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香港露宿救濟會
荃灣大窩口葵涌社區發展
楊震社會服務中心

索 引

五劃

六劃

十劃

十七劃

十八劃

十九劃

二十劃

二十三劃

香港政府印務局局長陸力克印行